血与沙

伊巴涅斯著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西班牙〕 伊巴涅斯著

血与沙

吕漠野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Vicente Blasco Ibáñez

SANGRE Y ARENA

本书根据 Romón De Salas Diplomito 世界语译本及 Mrs. W.A.Gillespie 英译本参酌翻译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选收了本世纪世界文坛上影响较大的优秀作品，共二百种；通过这些作品，读者可以了解到二十世纪历史的变化、社会思想的演进以及各国文学本身的继承和发展。这套丛书的选题由外国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共同研究制定，并分别负责编辑出版工作。

血　与　沙

〔西班牙〕伊巴涅斯 著

吕漠野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印张11.375　插页5　字数253,000

1983年6月新1版　1983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71,000册

（据原新文艺版修订重排）

书号：10188·394　定价：（五）1.30元

重要人物表

胡安·加拉尔陀——斗牛士，剑刺手。爱称胡安尼朵。

卡尔曼——加拉尔陀的妻子。

安古司蒂太太——加拉尔陀的母亲。

恩卡尔娜辛——加拉尔陀的姊姊。

安东——恩卡尔娜辛的丈夫。

赛白斯蒂安·魏涅加斯——外号国家，短枪手。

牛肉汁——外号，马上枪刺手。

仿疤脸——外号，加拉尔陀的仆人。

摩拉依玛侯爵——贵族，雄牛饲养家。

堂娜索尔——贵族交际花，摩拉依玛侯爵的外甥女儿。

堂何塞——贵族，斗牛迷，加拉尔陀的契约经理人。

鲁依兹——医师，斗牛迷。

小羽毛——外号，强盗。

堂贝贝——小学教师，无政府主义者。

1

胡安·加拉尔陀碰到斗牛的日子，总是一早就吃早饭①。他唯一的食物只是一点儿烤肉。葡萄酒他尝都不尝：酒瓶放在他面前还没有开过。他必须保持清醒沉着。他喝了两杯又黑又浓的咖啡，接着，点起一支粗大的雪茄，把两只肘子撑在桌上，两手托着下巴坐着，用凝滞的眼睛注视着顾客们陆续进来，渐渐挤满了餐室。

几年来，从他在马德里斗牛场②举行过专业许可仪式③的时候起，他每次都到阿尔卡拉街这一家旅馆里来歇脚，在这儿，旅馆主人夫妇都把他当作家里人一样接待他，仆役们、看门人、厨司们和老女佣人们都崇敬他，把他当作这家旅馆的光荣。

有一次，由于他受了两处严重的牛角伤，也在这儿住过不少日子，身上裹着绷带，呼吸着室内那种消毒药和烟草的浓重气味的空气；但是这种令人不快的回忆并没有给他留下多少印象。由于他经常遭到危险和南方人所特有的迷信看法，他相信这是一家"吉利"旅馆，只要住在这儿，就不会碰到什么倒霉事情。他必须冒着他这项职业所免不了的危险，有时候衣服给撕破了，或者甚至肌肉给撕裂了，但是他永远不会象别的许多伙伴那样倒下去；一想起这些伙伴的悲剧，即使在他最愉快的时候，也会感到不安。

在这些斗牛的日子，他吃了早饭以后，总喜欢呆在餐室里看

旅客们走动，他们是些外国人，或者是从遥远的省份来的人，起先他们漠不关心地在他身边走过，没有向他瞧一眼，可是一听到仆役们告诉他们：这个胡子刮得光光、眼珠漆黑、穿着得象个绅士的，就是有名的斗牛士胡安·加拉尔陀，大家都好奇地转过头来，亲热地叫他“健美者”④。

他常常在这好奇的气氛中消遣厌烦的等待时间，一直到他上斗牛场的时候。多么漫长的时间啊！在这使人不安的时光里，一种漠然的恐惧会从他的灵魂深处涌起来，使得他对自己也发生怀疑，这几个钟头，是搞他这门职业的最痛苦的时间了。他不愿意到街上去，因为他想到斗牛很花气力，他有保持精神抖擞、矫健轻快的必要；他也不能痛痛快快吃一顿，因为只有吃得早、吃得少，在斗牛场上才不会有消化的牵累。

他继续坐在桌子上首，两手托着脸，一阵香喷喷的烟气腾过眼前，使他不时带着自满的神色向几个女人望，她们正以明显的关心态度瞧着这个著名的斗牛士。

由于群众崇拜他而引起的自豪感，使他看出这些女人的眼光里含着赞赏和献媚。显然，她们认为他是体格健美、姿态优雅的。这时候，他忘了他的忧虑，就以一个惯于在群众面前摆威风的人特有的本能，挺直了身子，用指甲弹掉袖子上的雪茄烟灰，把他那镶着一粒很大的金刚钻、套住一个手指的整个关节的戒指移正位置，戒指上闪出虹彩，它那明亮得象一滴水珠的核心，似乎在燃烧着神奇的火。

---

① 早饭——西班牙习惯，早饭吃得很迟。（中译者）

② 斗牛场——用来斗牛的露天建筑，和古罗马圆形竞技场相似。（世译本）

③ 专业许可仪式——准许他可以斗杀成年雄牛的仪式，这是已经有相当技巧的保证。（英译本）

④ 健美者——西班牙文“加拉尔陀”（Gallardo）的意义是“健美者”。（世译本）

他得意地打量着自己的身子，欣赏着自己的式样优美的衣服，撂在旁边椅子上他那顶平常在旅馆里戴的便帽，背心上方从一只口袋搭到另一只口袋的雅致的金链条，那颗好象射出乳白色的光芒，照映着他的棕色脸的领带上的珍珠，和他的用俄国皮做的鞋子，在鞋背和卷起的裤脚管中间，露出了镂空绣花的短丝袜，好象一个娇艳的野女郎穿的袜子一样。

由于洒足了气味美妙而不可捉摸的英国香水，加拉尔陀的衣服和烫成波浪形的、乌黑发亮的头发散发着香气，他留着的头发一直卷到鬓角上，他在那些好奇的女人面前得意地装模作样。以一个步行斗牛士来说，他是不算坏的。他对于自己的仪表感到满意。你能到哪儿去找一个更出色更能吸引人的男子呢？

但是他的担心忽然再现了，眼睛里的光芒熄灭了，他的下巴重新埋在手掌里，使劲抽着雪茄。

他的眼光被一阵雪茄烟雾吸引住了。他不耐烦地想着黄昏时分，盼望那一会儿来得越快越好，想着他已经从斗牛场回来，又热又累，可是因为战胜了危险而感到轻松愉快，胃口好起来了，疯狂地渴望享乐，而且还肯定可以安安稳稳地休息几天。如果上帝还是保佑他，象过去许多次一样，他就会有象过去挨饿的日子那样的胃口吃喝，他会醉醺醺地去追求在音乐厅里唱歌的那个姑娘，她是他过去在一次旅行中见到的，可是以后就没有机会再跟她做朋友。由于他这种经常流动的生活，不断地从伊比利亚半岛①的这一头赶到那一头，他没有时间做别的事情。

这时，餐室里陆陆续续来了许多替他捧场的朋友，都希望在回家吃早饭以前见见这位斗牛士。他们都是老斗牛迷，渴望有

---

① 伊比利亚半岛——西班牙和葡萄牙所在地。（中译者）

一个偶像，组织一个小团体。他们把年青的加拉尔陀当做“自己的斗牛士”，并且装腔作势地给他几句明智的劝告，谈话之间老是提到他们一向崇拜的拉加尔蒂霍或是弗拉斯桂罗①。他们不拘礼节地带着一种宠爱的、一家人似的亲密跟他谈话，他却是恭恭敬敬回答，在他们名字下边加个“先生”的尊称，因为即使在出身于社会底层的斗牛士和赞赏他的人们中间，也还存在着传统的社会阶级的隔阂。

这些人为了使年青的斗牛士感到他们的经验和年长的优越性，因此他们除了热情地捧场之外，还常常提起那些历史陈迹。他们谈到古老的马德里斗牛场，以为只有“真正的”雄牛②和“道地的”斗牛士才能在那儿得到赏识，当谈到离现在更近一些的时候，他们就记起“黑衣人”来，激动得发抖。这个“黑衣人”就是弗拉斯桂罗。

如果您能够见到他，那多好呀！……可是那时候您和您这一辈的人恐怕还在吃奶，或者根本还没有出世呢。

另一些替他捧场的人陆陆续续走进餐室，是一些模样困苦、面有饥色的人，只有斗牛士知道的报刊的不著名的记者，这些报刊是专门颂扬或是贬责斗牛士的；总之，各种各样职业不明的人，只要听到加拉尔陀到来，他们就出现了，包围他，奉承他，向他讨入场券。共同的爱好使他们可以跟绅士、富商和官吏混在一起，这些人也跟他们热烈地辩论斗牛方面的事，毫不顾虑他们的寒酸相。

---

① 拉加尔蒂霍和弗拉斯桂罗——西班牙十九世纪最著名的斗牛士。西班牙文“拉加尔蒂霍”的意义是“小蜥蜴”，“弗拉斯桂罗”的意义是“火药筒”。（英译本）

② 雄牛——用来和斗牛士对斗的成年雄牛，必须经过特别的饲养。（世译本）

所有的人一看到这位剑刺手①，就拥抱他或是和他握手，同时提出一连串问话，高声地说：

“胡安尼朵②……卡尔曼好吗？”

“好的，谢谢。”

“妈妈安吉司蒂太太呢？”

“健旺得很，谢谢。她在梭科拿达。”

“您的外甥和您的姊姊呢？”

“过得好好的，谢谢。”

“还有您那个叫人发笑的姊夫呢？”

“也好；还是那么多嘴。”

“那么孩子呢？没有希望吗？”

“没有，绝对没有。”他咬咬指甲坚决地否认。

然后轮到他问候那刚进来的人了，这个人的生活，除了爱看斗牛这一点以外，是他一点也不了解的。

“您的一家人呢，也都好吗？……来，我很高兴跟您见面。请坐，吃一点东西吧。”

然后他问起那些几个钟头以后就将对斗的雄牛的模样；因为这些朋友全是刚从斗牛场来的，那儿正在挑选这些牲畜，把它们分别关好，他又怀着职业的好奇心，问起斗牛迷经常聚会的英格兰咖啡店里有些什么新闻。

这是春季第一次斗牛，替加拉尔陀捧场的斗牛迷对他抱着极大的希望，因为他们记得在报上读过描写他在西班牙其他的斗牛场里最近几次成功的文章。他是斗牛士里最走红的一个。从

① 剑刺手——斗牛队里的主要斗牛士，因此尊称“大师”；他是唯一可以用剑刺杀雄牛的人，因此也叫“屠牛手”。（中译者）

② 胡安尼朵——胡安的爱称。（中译者）

塞维利亚的"复活节"斗牛(一年中最重要的一次斗牛)起，加拉尔陀就从这个斗牛场赶到那个斗牛场去杀雄牛。以后，等到八九月里，他就不得不在火车里过夜，每天下午，就上斗牛场去，简直没有喘息的时间。他的契约经理人在塞维利亚几乎忙得发了疯，他被一大堆信件和电报淹没了，不知道怎样才能把那么多的聘约安排在紧迫的时间里。

昨天傍晚，他在里尔城斗牛，还没有换掉"彩装"①就挤上火车，以便早晨赶到马德里。这一晚，他通夜只断断续续睡着了一会儿，缩在长椅的角落里，这个角落还是旁的乘客挤出来让给这个第二天就要冒生命危险的男子的。

替他捧场的人们赞赏他的持久耐劳的体力和毫不畏惧的胆量，他就凭着这份胆量在刺杀雄牛的一刹那向雄牛猛扑。"喂，让我们看您今天下午能怎样干吧，"他们怀着热忱的信心说。"斗牛迷对您希望很高，您一定会使得许多有名的对手解下'摩那'②的。看您干得跟在塞维利亚一样勇猛吧。"

崇拜他的人们先先后后散去，准备回家去吃饭，可以早一些到斗牛场去。加拉尔陀由于神经质的激动，等到剩下他独自一个人的时候，就打算上自己房里去。这时有一个人带着两个孩子推开了餐室的玻璃门，也不理会仆役们的查问。他一看到斗牛士，就象天使一般地微笑着，拖着两个小孩子走向前来，眼光盯着加拉尔陀，甚至没有注意他的脚该往哪儿放。加拉尔陀认出了他。

---

① 彩装——斗牛士穿的衣服：颜色鲜明，有金银线的制绣，装饰着闪闪发光的碎片。(世译本)

② "摩那"——斗牛士后脑装饰着花边的发结，用来减弱倒下来的震动。当斗牛士因为年老或是无能而退隐时，才把"摩那"解下来。(英译本)

"您好吗，朋友？"

接着就来了一连串照例的问候一家人生活可好的问题。随后那男子转过身子，郑重地对他的两个孩子说：

"就是他。你们不老是要求看看他吗？……看吧；跟照片上一模一样。"

两个孩子恭恭敬敬地凝视着这位英雄，他的照片贴在他们穷困的家里，常常看见；在孩子们看来，他是一个超自然的人物，从他们刚懂得生活事件的时候起，他的英雄事迹和财富就已经使他们敬佩了。

"胡安尼罗，吻吻你的教父①的手吧。"那个小些的孩子把他的母亲特地为这次拜访而替他擦过的红脸颊，擦了一下斗牛士的右手。

加拉尔陀心不在焉地抚摩了他的头。这个孩子是他在西班牙的许多教子之一。替他捧场的人们常常硬要他做自己孩子的教父，相信这么一来，孩子将来一定飞黄腾达，而参加一连串洗礼仪式也是他名气太大的一种麻烦。这个教子使他记起自己开始就业时的潦倒的日子；他很感激这位父亲，因为当所有的人还在怀疑他是不是够格的时候，只有这个人对他表示信任。

"那么您的生意呢，朋友，"加拉尔陀问，"生意兴隆吗？"

这位斗牛迷耸耸肩膀。生意并不兴隆；他靠在贺尔台广场做大麦买卖维持生活，没有旁的收入。

加拉尔陀怜悯地瞧着他那身已经穿得露出线来的假日服装。

"您想看看斗牛。对吗，朋友？……上我的房间里去，要伤疤

---

① 教父——孩子受洗礼时，给孩子取名字，并代其父母担保其宗教教育的人。（中译者）

脸给您一张入场券。再见吧，亲爱的！这点零钱给你们买点小东西。”当教子再一次吻他右手的时候，斗牛士用另一只手给孩子们每人两个杜罗①。

这位父亲千恩万谢地拖着小孩走了，又感激又兴奋，连他自己也不知道是由于给孩子的钱呢，还是由于那张入场券。

加拉尔陀耽搁了一会儿，免得在自己房间里再碰见这个替他捧场的人和他的孩子。随后他看看自己的表，才一点钟！斗牛还要等多少时候呵！……

当他离开餐室向楼梯走去的时候，一个裹着旧披肩的女人从旅馆管门人房间里出来，不顾仆役们的劝阻，又坚决又亲密地拦住了他。

“胡安尼朵！……胡安！您不认识我了吗？……我是蜗牛，陀罗雷司太太，可怜的‘莴苣贩子’的母亲。”

加拉尔陀看这皮色灰褐、满脸皱纹的瘦小老太婆，她热情多嘴，有一对象炭火一样明亮的眼睛——巫女的眼睛，他笑了笑。他猜到了她唠唠叨叨的结局，就伸手往背心口袋里掏。

“苦呵，我的亲爱的！贫穷和折磨呵！……我一听说您今天要来斗牛，我就说：‘我要去看看胡安尼朵，他一定记得他的可怜的伙伴的母亲……’唔！你长得多么漂亮呵，流浪汉！难怪所有的女人着迷了，你这无赖！我很糟糕呢，我的亲爱的。我连衬衫也没有一件。今天，除了一点茴香酒之外，我还没有一点东西进嘴呢。他们可怜我，才把我收容在我们本乡来的一个‘美人儿’家里。很惬意的屋子，每天五个杜罗。到那儿来吧，他们都喜欢见见您。我替年青女人们梳头，服侍先生们……唉！要是我那可怜的孩子活着该多好呵！您记得佩佩吗？……您记得他死的

① 杜罗——西班牙货币，值五个比塞塔。（世译本）

那天下午吗？……”

加拉尔陀把一个杜罗放在她的干瘪的手里，竭力想避免她的唠叨，这时候，从她的唠叨中已经看出快要迸出眼泪来了。

该死的巫女！为什么恰恰在斗牛的日子来到，使他记起那可怜的“莴苣贩子”来呢？这是他早年的伙伴，在莱勃利亚斗牛场上，他亲眼看见他给牛角刺中心脏，差不多立刻就死了，那时候他俩都在当斗小雄牛手。不祥之兆的老太婆！

他把她推在一边，可是，她的悲伤已经变成了高兴，好象一只善变的鸟儿，突然热情地赞扬起那些吸引群众的钱和女人的心的有胆量的男子和矫健的斗牛士来了。

“您真配得上西班牙的皇后呀，您这个健美者！卡尔曼小姐不得不睁大眼睛管住您呀，一定有那么一个好日子，女人会把您抢走，管住您呢。您肯送我一张今天下午的入场券吗，胡安尼朵？我很想看看您杀雄牛呢！……”

老太婆尖厉的叫嚷和她的吵吵闹闹的颂扬吸引住旅馆仆役们的注意力，使得聚集在旅馆门口的许多被斗牛士吸引来的好事的闲人和乞丐，都趁此机会冲破了通常的严格的门禁。

乞丐、流浪汉和卖报人的洪流不顾旅馆仆役的阻挡，一哄而入地涌进了门廊。

野孩子们腋下夹着报纸，挥动便帽，带着兴高采烈的亲密态度向加拉尔陀致敬。

“健美者！健美者万岁！勇士万岁！”

胆量比较大的几个野孩子抓住了他的手，紧紧地握着，向四面八方拉，在渴望中尽量延长跟这位光荣的邦国英雄接触的时间，他的照片他们早已在报上见过，随后，为了让伙伴们分享他们的胜利，他们不拘礼节地向别人叫嚷：“跟他握握手呀！他不

会生气的。他真是一个好心肠的人。"他们差不多敬爱得拜倒在屠牛手面前了。

还有另一些崇拜他的人，胡须也没刮过，穿着他们年轻时代时髦过的旧衣服和经历过好日子的高统靴子，拥挤在这位偶像四周。他们向他挥动油腻腻的帽子，轻轻地对他说话，把他叫做"堂胡安"①，目的在于突出他们跟那些激动的、可是并不恭敬的群众之间的差别。他们有些人想到自己的生活困苦，向他要些布施，另一些胆子更大的人呢，拿爱看斗牛作为借口，向他讨入场券，其实是打算拿到以后立刻就把它卖掉的。

加拉尔陀笑眯眯地挡开这群挨他挤他的人；旅馆仆役们给他的鼎鼎大名所引起的哄动震住了，没法把他从人群里彻底解救出来。

他在所有的口袋里摸索，直到口袋全部掏空，他把银币盲目地分给那些向他伸着的贪婪的手。

"什么也没有了。钱完了。朋友们放了我吧！"

他装作在恼恨自己因为鼎鼎大名受累，其实呢，他是感到非常得意的，他突然用结实精壮的两臂，替自己打开一条路，冲了出来，轻捷地跳上楼梯，不愧是一个矫健的斗牛士；这时候，仆役们也没有他在场时的顾虑了，就把人群赶到街上去了。

加拉尔陀走过仆人伤疤脸住的房门口，从半开着的门里看见他在手提包和箱子堆里，正在替他主人准备斗牛穿的彩装。

他独自个儿在房间里，那种成群结队的替他捧场的人所引起的愉快的兴奋感就立刻消失了。斗牛日特有的忧郁的时间又到来了。这是他上斗牛场之前最后几小时里所感到的焦虑啊。

① 堂——西班牙上层阶级、中层阶级的男人的尊称。女人的尊称是"堂娜"。（中译者）

茂拉的雄牛①和马德里的观众呵！……那危险，当它摆在面前的时候，会使他壮起胆子增长勇气，可是当他独自呆着的时候，却紧紧压着他的心，由于它的不可捉摸，仿佛是一件超自然的东西，使人格外恐怖。

他感到被压垮了，似乎那刚过去的糟糕的一夜的疲倦突然又袭上身来。他很想在房间尽头的一张床上躺下来，但是那由于神秘和无常而引起的焦急又把他控制住了，排除了他的睡意。

他焦急不安地在房间里踱步，用刚吸剩的雪茄烟蒂点起了第二支哈瓦那雪茄。

快要开始的马德里斗牛季节对他会有怎样的结局呢？他的敌人们会怎么说？跟他竞争的同行们会取得怎样的成绩？……他的的确确杀过许多茂拉雄牛；这些雄牛跟旁的雄牛毕竟是同样的；但是他又想到在斗牛场上倒下来的伙伴们，差不多都是这一个雄牛饲养人那里来的牲畜的牺牲品。该死的茂拉！难怪他和别的剑刺手每次跟这一种雄牛对斗，总要在订约的时候额外索取一千个比塞塔。

他踏着紧张的脚步在房间里徘徊，不时停下来茫然地看着他的行李堆里的熟悉物件，随后他疲乏地倒在靠椅上，仿佛突然丧失了气力。他不时看看表。两点钟还不到。时间过得多慢呵！

为了镇定他的神经，他盼望穿起服装上斗牛场的时间赶快到来。人群，喧哗，群众的好奇，在崇拜他的群众面前显出又愉快又镇定的愿望，特别是现实的、眼睛看得见的危险的逼近，这种种都会使孤独所引起的紧张情绪突然消失，在这种孤独里，剑刺手由于没有外界刺激的帮助，他觉得自己面对着某种类似恐

---

① 茂拉——著名的雄牛饲养人，他饲养出来的雄牛特别勇猛。（英译本）

惧的东西。

为了解闷，他在上衣里边的口袋里摸索着，从皮夹里抽出了一个香气浓郁的雅致的信封。

他站在从后院透进不怎么明亮的光线来的窗子边，凝视着这个信封，这封信是他走进旅馆里来的时候接到的，他欣赏着信封上写着地址的又雅致又优美的字迹。

然后他抽出信来，高兴地闻闻它那不可捉摸的香气。呵！这些地位高贵、见多识广的人呵！……就是在一些无关紧要的细节上，也表现出他们那没法模仿的教养！……

加拉尔陀爱用香水，气味浓烈得引起别人反感，仿佛自己的身体还带着早年穷困时期的恶臭似的。他的敌人们嘲笑过这位年青的斗牛士，认为爱用香水跟他的男子气概很不相称。替他捧场的人们也笑他这种精神弱点；他们常常不得不转过脸去，讨厌这屠牛手的过分的香气。

他旅行的时候随身带着全副化妆品，当他走上斗牛场，在散布着死马的肚肠堆里，在染着血迹的粪堆里的时候，他身上洒了最女性的香料。

他在法国南部旅行斗牛的时候，结识了几个崇拜他的漂亮妓女，她们给了他一个混合香料的秘方；正是这一封信的香料！也正是写信人身上用的香料！这种神秘的香气是这样的幽雅、不可捉摸和完全没法模仿，似乎是从她那贵族气派的身上发出来的，他管它叫做“贵妇人香”！……

他带着快乐和骄傲所引起的满意的微笑，把这封信读了一遍又一遍。

信并不长；短短的几行；从塞维利亚来的问候，祝他在马德里顺利，预祝他成功。如果这封信失落了，签名写信的女人的名誉

是不会受到丝毫损害的。

信的开头是“加拉尔陀朋友”，雅致的字迹使得斗牛士的眼睛发亮。结尾是“您的朋友索尔”；全部词句都是友好的、然而并不热情，用“您”称呼他①，用高一级的、客气的口吻，这些话仿佛并不是同等地位的人之间说的，而是出于高一级的人的恩赐。

斗牛士怀着认不得几个字的乡下人特有的崇拜感看着这封信，他怎么也抑制不住一种烦恼的感觉，仿佛遭到别人轻视似的。

“这女人！”他咕哝着。“这女人！……没有人能够挑动她的心。用‘您’称呼我！用‘您’！而且偏偏是称呼我……”

但是愉快的回忆使他心满意足地微笑了。这种冷冰冰的风格只是用来写信的：这是贵妇人们的习惯；见过世面的太太们的谨慎。于是他的烦恼立刻变成了赞赏。

“她多么聪明啊！这个危险的女人！”

和他的微笑一起，也显出了职业上的满足，驯服猛兽的人的自豪，他夸张了被驯服的野兽的力量和勇猛，这也就增添了自己的光荣。

加拉尔陀在玩赏这封信的时候，他的仆人伤疤脸一会儿走进，一会儿走出，把衣服和箱子摊在床上。

他行动从容不迫，手脚伶俐，似乎没有看到屠牛手在场。

几年以前，他就跟着这位斗牛士旅行，当一名“递剑手”②。

---

① “您”和“你”——西班牙文里的 Usted（您）是对同等地位或高一级的人用的客气称呼；Tu（你）比较不客气，比较亲密，常用来称呼小孩或下一级的人。（中译者）

② 递剑手——屠牛手的仆人；当屠牛手要用剑刺杀雄牛的时候，就把准备停当的剑递给他。（世译本）

他在塞维利亚和加拉尔陀同时开始舞披风①练习斗牛；但是他尽是碰到倒霉事儿，而他的伙伴却成功了，赢得了名誉。

他是个小个子，黑脸，肌肉不发达，脸上有一条弯弯曲曲的、缝合得很坏的伤疤，仿佛一条灰白的烙印划过他那满是皱纹的、干瘪苍老的脸。这是他在某一个斗牛场上几乎因此送命的一处牛角伤，除了这一处险恶的创伤以外，还有几处隐蔽在他身上的其他地方。

虽则他由于酷爱做斗牛士而遭到了这些结果，可是他奇迹似地活了下来；最最残酷的却是：人们常常讥笑他的不幸，似乎看他被雄牛践踏撕扯倒是使人快乐的事情。

在那样的坏运气面前，他不得不放弃他那固执的、愚蠢的斗牛瘾，他心甘情愿地做了他的老伙伴的随从和忠诚的仆人。他是加拉尔陀的最狂热的崇拜者，可是他有时候滥用了这种亲密，竟敢对他进行忠告和批评："如果他处在他的主人的地位的话，他在某些场合还要玩得巧妙一点呢。"

加拉尔陀的朋友们老是取笑递剑手的破灭了的野心，但是他不在乎这种嘲笑。放弃雄牛吗？永远不！为着他的过去不致全被抹杀，他把自己粗硬的头发在耳朵上梳成鬈发，在他的后脑勺上保留着他年青时代的尊贵的小辫子，这是职业的标识，别人凭这个标识就会知道他不同于普通人。

每当加拉尔陀冲动地叫嚷、跟他发脾气的时候，总要提到这一条头发附属品。

"您配得上留辫子吗？不要脸的！……我马上剪掉您这条老鼠尾巴；笨蛋！小提包②！"

① 舞披风——练习斗牛的人用舞披风激怒雄牛，并不斗杀雄牛。（世译本）
② 小提包——旅行用的小皮箱。斗牛士随从的浑名。对斗牛士用这称呼，含有侮辱的意思。（英译本）

伤疤脸逆来顺受地接受了他的恫吓，可是，等他的主人从斗牛场上回来，获得了成功，带着孩子气的自负问他："您以为这一次怎么样？我玩得真不赖吧？"这时候，他只耸耸肩膀算是回答，用超人的沉默替自己报了仇。

由于他俩很早就成为伙伴，他就一直保持用"你"称呼他的主人的特权。照等级说，他是不可以用这种称呼对他的主人谈话的，但是说这个"你"字的时候脸色就显得庄重，这是真正尊敬的表情。他的亲密类似古代的持盾者对于他的主骑士①的亲密。

从他的脖子到头顶是斗牛士的装饰，但是他的身子的其他部分却是管家人和裁缝师傅的结合。他穿着主人送给他的英国布衣服，上衣的翻领上别着各式各样的别针，袖子上别着几枚带线的针。他的棕色的干瘪的手象女人一样文雅地操作和整理东西。

当他把主人所需要的一切衣着服饰都放到床上的时候，又把所有的东西检查了一遍，保证做到什么都不缺。

随后他在房间中央站定，也没看加拉尔陀，仿佛对自己说话似地，用沙哑重浊的声音说：

"两点钟啦！"

加拉尔陀神经受了刺激似地抬起头来，仿佛他直到这时候还没有注意到他的仆人也在这儿似的。他把那封信放进口袋，懒洋洋地走向房间尽头，似乎想延搁穿着衣服的时间。

"都准备好了吗？……"

他的苍白的脸突然涨红了，神色变了。他的眼睛睁得异乎

① 持盾者和主骑士——欧洲中世纪的骑士有仆人拿着盾跟从他一起漫游行侠。（中译者）

寻常地大，似乎遭到某种可怕的、意料不到的惊愕。

“您准备了什么衣服呀？”

伤疤脸指着放在床上的衣服，但是，他还来不及说话，主人已经大叫大嚷地跟他大发脾气了。

“该死的！您难道一点不懂我们的行当吗？您是个庄稼汉吗？……在马德里斗牛，茂拉的雄牛，您却替我准备了一套红衣服，跟那个可怜的爱玛努爱罗①‘非洲芦苇’穿的一样；您笨透了，人家以为您是我的仇人呢，叛徒！您盼望我死吗？倒运鬼！”

他越是想到这个疏忽的罪过，就越是愤怒，这的确是会招灾惹祸的。出过这样的事情以后，还要穿了红衣服在马德里斗牛，这怎么行！他的眼睛燃烧着狂怒的火花，好象刚受了别人的暗算似的；他的眼睛发红了，他似乎准备举起那双粗大的手向可怜的伤疤脸冲过去。

一个小心翼翼的敲门声使他停止了责骂。“进来。”

进来了一个服饰漂亮打着红领带的年青人，拿着一顶科尔多瓦毡帽②，手上戴着几只大钻石戒指。加拉尔陀凭着善于记认脸貌的本领立刻认出了他。这种本领是每一个跟群众经常生活在一起的人都具有的。他的愤怒立刻变成笑吟吟的和气态度，似乎对这次访问感到喜出望外。

这是毕尔巴鄂来的朋友，一个崇拜他的斗牛迷，热烈地替他捧场的人。关于他的事情他只记得这一点；但是他叫什么名字呢？他认识很多这样的人！——他所能知道的是他应该用“你”来称呼他，因为他俩是有老交情的。

“请坐……真想不到！你几时到的？你和你一家人都好吗？”

---

① 爱玛努爱罗——过去的一个著名斗牛士。（世译本）

② 科尔多瓦毡帽——斗牛士和斗牛迷常戴的帽子。（世译本）

那个替他捧场的人心满意足地坐下了，正象一个信徒走进他的偶像的神殿一样，一直逗留到最后一刹那才肯离开，他听到大师用“你”称呼他感到很高兴，又口口声声叫大师“胡安”，让家具、墙壁和在外边走廊上走过的人都知道他跟这位有名人物的亲密关系。他是当天早晨从毕尔巴鄂赶到这儿来的，明天就得赶回去。这趟旅行单是为了看看加拉尔陀。他在报上看到他的几次成功：这个斗牛季节开始得不坏。今天下午天气一定晴朗。他早上在看挑选雄牛，他注意到一条葡萄酒色的雄牛，它落在加拉尔陀手里无疑会有一场极精采的搏斗……

但是大师有点儿突兀地打断了斗牛迷的预言。

“对不起，请原谅，我立刻回来。”

他离开房间，向走廊尽头一扇没有号码的门走去。

“我应该拿哪一套衣服呢？”伤疤脸问，他的声音更加沙哑了，因为他想显得很是服帖。

“绿色的，烟草色的，蓝色的……全听你便。”加拉尔陀走进那扇小门看不见了，同时，他的仆人因为不必再顾忌有他在场，就报了仇似地微笑了。他明白斗牛士为什么这样匆忙地走掉，刚到穿衣服的时候，照同行们的说法，就“吓出小便来了”。他的微笑表现出称心快意，因为他又一次看到同行的最有名最勇敢的大师，由于情绪激动，也忍受着象他自己在其他城镇走上斗牛场的时候所忍受的同样的折磨。

过了一会儿，当加拉尔陀不必再顾虑生理上的需要回到房里来的时候，他发现一个新的拜访者。这是鲁依兹医师，大名鼎鼎的医生，他三十年来一直签署所有斗牛受伤的病状报告书，医治马德里斗牛场上所有倒下来的斗牛士的伤。

加拉尔陀非常喜爱他，认为他是全世界最有修养的科学家，

同时又亲热地嘲笑他的好脾气和他对于本身的疏懒。他的喜爱和一般平民的喜爱一样，只注重不修边幅和品性上有与众不同的怪癖的人的才能。

他个子矮矮的，肚子鼓鼓的，阔脸盘，塌鼻子，下巴上一簇灰黄色的胡子，因此从远处看来，他的上身很有些象苏格拉底①的半身像。当他站着的时候，一说话，肥胖下垂的肚子仿佛在宽大的背心里抖动。如果他坐下来，这一部分就挤到狭窄的胸口。他的穿过几天就弄得又脏又旧的衣服，仿佛是别人的衣服似的，在他的不匀称的身子上飘动翻飞，他身上的消化部分是那么肥胖，动作部分是那么瘦弱。

"他是一个傻瓜，"加拉尔陀说。"的确是个有教养的人……和面包一样善良，可是'疯狂'，他永远是一个比塞塔也攒不来的……他把自己所有的全都送掉了，可是别人愿意给他多少，他就收多少。"

两种热烈的爱好充实了他的生活：革命和斗牛。那并不显明却很可怕的革命就快来了，让它毁灭欧洲现存的一切吧；这就是无政府主义的共和政体，他不打算对任何人解释它的组织，在它的抹杀一切的否定里，只有它是明明白白的。斗牛士们象对父亲一样对他谈话；他用"你"称呼所有的斗牛士，无论在西班牙的哪一个角落，只要一个电报就可以叫这位好医师立刻乘上火车，赶来医治那被触伤的"孩子"，并不期望任何报酬，他希望得到的只是别人自愿给他的东西。

当他在分别很久以后看到加拉尔陀的时候，他拥抱了加拉尔陀，把他的肥胖下垂的肚子贴上这青铜一样结实的身子。

"健美者万岁！"他看来这剑刺手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够格。

① 苏格拉底(公元前469—399)——古希腊哲学家。(中译者)

“你的共和国发展得怎样了，医师？它几时成立呀？”加拉尔陀用安达卢西亚式的讥讽口吻①问。“国家说，我们在它的边境了，它在最近这几天里就会出现了。”

“唔！它跟你有什么关系呢，无赖汉？别去惹那可怜的国家吧。他最好还是学习做个更好的短枪②手吧。至于你，你应当关心的只是多杀几条雄牛，杀得跟向来一样的漂亮……今天下午预料有一次大激动呢！有人对我说，那几条雄牛……”

但是当他讲到这儿，那位亲眼看到挑选雄牛、特地赶来报告消息的青年人，打断了医师的话，谈起那条葡萄酒色的雄牛使他赏心悦目，他预料它会有最精采的表演。这两个人互相行礼以后，一起呆坐在房间里，沉默了好久，接着面对面站起来。这是一种叫人发窘的场合，加拉尔陀觉得有介绍一下的必要了。但是，这位用“你”字来称呼他的朋友究竟叫什么名字呀？……他搔搔头皮，带着思索的神色蹙起眉毛；可是他的犹豫并不长久。

“听我说：你叫什么名字呀？请原谅我……你要明白，我有那么多朋友呀！”

那青年微微一笑，掩过觉察自己被大师忘掉了的伤感，就说出了自己的名字。加拉尔陀一听到这个名字，觉得过去的一切突然记起来了，为了补救自己的健忘，就在名字后边加上：“毕尔巴鄂的有钱的矿坑老板”。然后他介绍了“著名的医师鲁依兹”。共同的癖好把这两个人结合起来，于是他们一见如故，开始谈起下午的雄牛来了。

---

① 安达卢西亚式的讥讽口吻——用严肃的态度说出来的玩笑和讽刺。（世译本）

② 短枪——在斗牛的前半场一对对使用的枪；杆子有两尺多长，装饰着纸做的绉边带子，头是铁做的，一插进肉里就不会落下来。短枪应该一对对插得均匀对称，适当的数目是三对。（世译本、英译本）

“两位都请坐，”加拉尔陀说，指着房间尽头的沙发。“你们坐在那儿就不会碍事。聊聊天，别应酬我。我要穿衣服了。好在这儿全是男人……”他脱掉了衣服，只剩下贴身内衣。

他坐在寝室和小客厅之间的穹顶下面的椅子上，听凭伤疤脸替他安排，伤疤脸打开了一个俄国皮袋，拿出简直是女人用的梳妆匣，替主人梳妆。

他虽则早已仔细刮过胡须，伤疤脸还是替他的脸颊涂上肥皂，使出日常操作练成的熟练技巧刮起脸来。加拉尔陀洗过脸以后，又回到原位上。仆人在他的头发上洒了发油和香水，在前额和鬓角上梳成鬈发；然后开始梳理那职业的标记，那神圣的小辫子。

他小心翼翼地打着拖在主人后脑勺上的辫子，打好以后，用两支发夹把它夹在头顶上，等以后再做最后的修饰。这时候必须在脚上忙了，他脱掉了斗牛士的短袜，让他身上只剩毛织紧身衣和绸衬裤。

加拉尔陀的坚强的肌肉在这些衣着底下高高隆起。大腿上的一个小洼说明这是一个被牛角一挑把肉撕掉的伤处。棕色的胳膊上露出几缕过去遭受打击留下来的白色伤痕。他的棕色的光滑的胸口上交叉着两条不规则的紫色线条，这也是流血事件的证据。在一个脚踝边的一块紫色的肌肉上，有一个圆圆的小窝，好象铸钱币用的模子。这整个战斗机器散发出一种又纯洁又健康的肌肉气息，其中混和着女人用的刺鼻的香水气味。

伤疤脸胳膊上托着一抱棉花和白色的绷带，跪在主人脚边。

“完全跟古代的格斗士①一样，”鲁依兹医师说，打断了他跟

① 格斗士——古罗马时代贵族常常逼使壮健有力的奴隶相互格斗或是跟猛兽格斗，当做娱乐。（中译者）

那毕尔巴鄂人的谈话。"你真象一个罗马人呢，胡安尼朵。"

"年龄关系呵，医师，"剑刺手略略带点伤感地回答。"我们都老了。当我同时跟雄牛和饥饿搏斗的时候，我是不需要这东西的。在舞披风的时候，我的脚象铁打的一样。"

伤疤脸在主人的脚趾缝里塞进了小团棉花；接着把棉花铺成薄薄的一层包在脚掌和脚背上，然后，他拉出绷带，在脚上紧紧的裹成螺旋形，裹得就象古代的木乃伊①。为了使绷带固定不动，他拿起袖子上的带线的针，仔细而匀整地缝好了绷带的两端。

加拉尔陀用裹着绷带的脚顿顿地板，脚经过这柔软东西一裹紧，似乎更加结实。他觉得两脚裹上绷带就轻松有劲了。仆人替他穿上长袜子，一直拉到大腿中部，又厚实又有弹性，象是腿套；这是薄绸彩装底下，小腿上的唯一的保护物。

"留心皱纹！伤疤脸，我不喜欢打皱的衣服。"他自己呢，站在近旁一面双叶镜子前面试照自己的身前身后，弯下身子把手抹过小腿，亲自弄平皱纹。

在白袜子上，伤疤脸再套上一双玫瑰色的丝袜子，这才是他穿好斗牛士服装以后还是露在外面的一双。接着加拉尔陀从伤疤脸放在旅行箱上的几双便鞋里选出一双穿上了；所有的便鞋都相当新，鞋底雪白。

这以后才算正式开始穿衣服。仆人捏着裤腰，递给他一条斗牛穿的烟草色的绸短裤，沿着缝线缀着厚厚的金色的绣花。加拉尔陀拿来穿上，让短裤脚管上拖着金穗子的粗带子往下挂。这副带子名叫"男子汉"，在膝头底下扎紧裤脚管，使得小腿压缩，给它增加点人为的力气。

---

① 木乃伊——古埃及用香料殓葬死人，使尸首不致腐烂。这种尸首叫做木乃伊。（中译者）

加拉尔陀一面鼓起小腿的肌肉，一面吩咐仆人尽量扎紧。这确实是最重要的一件事，因为斗牛士的“男子汉”必须扎得紧紧的。伤疤脸就用熟练的速度，把带子扎好，塞在裤脚管里面，只让小繸子拖在外边。

大师接着穿上了仆人递给他的扑打手穿的上等细麻纱衬衫，衬衫的平滑透明的胸部镶着绉边，好象女人穿的衣着一样雅致整洁。伤疤脸把衬衫扣好以后，给他打了长领结，象一条红线通过胸部正中一直挂到腰带上。现在只留下一件最繁难的工作：扎缠腰带；这是一条四公尺多长的绸带子，似乎有整个房间那么长。这一件工作伤疤脸由于长期的经验做得和别的工作同样熟练。

剑刺手把带子的一端缚在自己腰上，走到房间尽头两个朋友旁边站着。

“您准备好：小心点儿，”他对仆人说。“扎得好些。”

他一面慢慢地旋转身子，一面逐渐向递剑手移近，这时候递剑手就拉住绸带子，有规则地把绸带子缠在他的腰上，这么一来，腰部就显得更优美了。伤疤脸用迅速的动作改变缠腰带的位置。有几转，绸带子折叠起来缠着，有几转，又完全是摊平的，时时刻刻适应着屠牛手的腰，平平滑滑仿佛是一个整片，既没有皱纹，也没有不平整的地方。在这样旋转身子的时候，对于服饰喜欢评头品足、吹毛求疵的加拉尔陀，有好几次停止前进，退回几步来改正：

“不行，”他不高兴地说。“呸！该死的！……小心点儿呀，伤疤脸！”

停顿了好多次以后，加拉尔陀完成了最后一转，整条腰带已经缠在他的腰上了。机灵的仆人把主人通身的衣服缝呀别呀，使

它们成为一个整体。斗牛士脱掉它们的时候必须别人帮忙，用剪刀剪。他回到旅馆以前，是连一件衣服都脱不下来的。除非那雄牛在斗牛场的观众面前替他剥下一部分，然后到医院里去，再给他全部脱掉。

加拉尔陀再坐下来，伤疤脸又抓住小辫子，解掉了发夹，添上"摩那"，这上边有一簇象帽饰似的黑绸结，使人想起早年的斗牛士所用的"雷迭西拉"①。

大师用劲地把两条胳膊伸向两边活动活动，似乎想再耽搁一会儿再结束彩装其余部分的穿着。他向伤疤脸要了他放在床边小桌上的雪茄，又问起钟点，以为所有的钟都太快了。

"还早呢……孩子们还没来……我不喜欢老早进场去。当我们在等待的时候，别人还老是在那儿胡扯……"

这时，旅馆仆役通知：斗牛队②坐的车子已经等在街上了。

时间到了。再也没有任何借口耽搁一下了。他穿上装饰着金縫子的背心遮住缠腰带，再穿上短上衣；这是绣得厚厚的叫人眼花的衣服，重得象是护身的铁甲，灿烂得象是在燃烧。烟草色的绸衣服看得见的只有袖子的内侧和背上的两个三角形。差不多整件短上衣都被一簇簇金色的小球和缀着彩色宝石的金线绣花遮得看不见了。肩膀部分是重重的、厚厚的金绣，那上边挂下了同样质料的流苏。连衣服边缘上也是金绣，末端排成时时刻刻在抖动的阔阔的縫子。口袋的金边上露出两块绸手帕的角，跟领带、腰带一样是红色的。

---

① 雷迭西拉——早年西班牙的一种网状头饰。（英译本）

② 斗牛队——斗牛队由两个短枪手，两个马上枪刺手，三个步行递剑手，一个剑刺手组成。纪律极严，对剑刺手必须绝对服从。（英译本）

"把斗牛士帽①给我。"

伤疤脸从一个椭圆形匣子里小心翼翼地捧出斗牛士帽，这帽子镶着黑的绉边，两边有两个象大耳朵似的垂下的縫子。加拉尔陀把它戴在头上，留心着让他的"摩那"留在外边，适中地挂在背上。

"披风呢。"

伤疤脸从椅子上拿起叫做"耀武扬威"的斗牛披风。这是华丽的、配得上给皇子使用的绸披风，和衣服一样颜色，也和衣服一样的满是金绣。加拉尔陀把披风披在肩膀上，照照镜子，觉得很满意。

"不很坏。让我们上斗牛场去吧。"

他的两个朋友为了要去租车子跟着他走，很快地向他告辞。伤疤脸腋下夹着一大捆红布②，两头露出几把剑的柄和鞘头。

当加拉尔陀下楼走向旅馆走廊的时候，看到街上吵吵闹闹的一大群人，仿佛刚出了什么大事情似的。除了门口看得见的人以外，他还听见看不到的人群的哄闹声。

旅馆主人和他的全家来了，伸着两手，正象是送他去长途旅行似的。

"祝您好运道！祝您成功，一切顺利！"

仆役们由于热情和兴奋，也都不顾一切社会地位的差别，跟他握手。

"祝您好运道，堂胡安！"

他环视了一下，向四面八方微笑，没有注意到旅馆里女人们

① 斗牛士帽——托利拉尔的小圆帽，形似肉饼。（英译本）

② 红布——缚在一根杆子上的一方红绸，在就要刺杀雄牛的时候，挥舞起来，刺激雄牛，引它攻击。（世译本）

的焦急的神色。

"谢谢;非常感激。回头见。"

这时候他变了。加拉尔陀把那叫人眼花的披风披上肩膀,无忧无虑的微笑使他的脸上显出活气。他脸色苍白,油汗满面,象一个病人;但是他发出一个活着的人的快乐的笑声,正在走向观众,并且以一个一定要在观众面前装气派的人的本能,摆出新的姿态。

他骄傲地装腔作势地跨步,抽着左手的雪茄;他披着华丽的披风,扭动屁股走路。带着一个健美者的傲慢态度坚定地踏着步子。

"对不起,先生们……让我过去。非常感激,非常感激。"

当他从挤在旅馆门口的许多衣服破旧肮脏的替他捧场的人们中间,替自己开出一条路来的时候,他小心谨慎地避免跟别人接触,免得弄脏他的衣服。这些人没有钱看斗牛,所以利用这个机会跟这位著名的加拉尔陀握握手,或者至少碰碰他衣服上的什么东西。

人行道旁有一辆车子等着,由四匹用缨子、铃子鲜艳地装饰着的骡子拖拉。伤疤脸已经夹着那捆红布和剑坐上赶车人的座位。车子里坐着三个斗牛士,披风放在膝头上,穿着跟大师一样满是绣花的闪闪发光的衣服,不过绣花是银色的。

加拉尔陀在群众的簇拥中,不得不用肘子挡开想来碰他的手,终于费劲地走到车子的踏脚边,替他捧场的人们不拘礼节地推着他,把他抬上车子。

"你们好,先生们。"他向自己的斗牛队简短地说。

他坐在踏脚旁边,让所有的人都能够看见他,他微笑着,用点头回答了许多衣衫褴褛的女人的叫喊和卖报人的喝彩。

车子由四匹兴高采烈的活泼的骡子拉着很快地前进，富有生气的铃声在街上洋溢着。人群向两边让开，让牲口过去；但是也有很多人攀着车子，冒着滚到车轮底下去的危险。帽子和手杖在空中挥舞；到处奔腾着热情的浪潮；这是一股有感染力的潮流，它有时候会使群众疯狂起来、兴奋起来，会使他们叫嚷，却连自己也不知道究竟为什么。

“勇敢的人们呼啦！……西班牙万岁！”

加拉尔陀还是脸色苍白，但是露出微笑，一边敬礼，一边反复地说“非常感激”，他因为民众的热情而激动，因为自己的名誉竟使他们把他的名字跟祖国的名字连在一起而感到骄傲。

成群的男女野孩子跟着车子尽力奔跑，仿佛他们可以在这场疯狂的赛跑的终点得到什么出奇的东西似的。

一个钟点以来，阿尔卡拉街就成为一条车辆的河，流过挨挨挤挤向郊外走去的行人的两岸之间。各式各样、新旧俱全的车辆组成了暂时的但是吵吵闹闹、没有秩序的移民：从古老的公共马车——真正的时代错误——起，一直到最新型的汽车。

所有的电车都塞满了人，连踏脚上也挂满了一串串葡萄似的人。公共马车在塞维利亚街拐角上接客，车夫在车上叫喊：“上斗牛场！上斗牛场！”装着缨子的骡子兴高采烈地叮叮当当响着，拉着没有篷的车子快步跑过，坐在车子上的是披着白色花边面纱、插着鲜艳花朵的女人们；随时可以听到一声恐怖的叫喊，因为有一个野孩子从这边人行道冲到另一边去，不管洪流一般的车辆，终于猴子一样敏捷地从车轮底下逃了出来。汽车喇叭在嘟嘟叫着；赶车人在叫嚷；报贩叫卖报刊，上面印着就要上场的雄牛的图片和历史，或是著名斗牛士的照片和传记；不时有一阵好奇的哄哄声增强了人群的嚷嚷。

服饰光彩夺目的骑者，由穿黑制服的警察护卫着，骑着瘦削可怜的蹩脚马走过，他们腿上裹着黄色的护甲，穿着金绣的短衣，戴着用粗粗的缕子代替绸结的獭皮阔边圆帽。他们都是马上枪刺手①；粗鲁的骑士，好象山地居民的模样，在高高的摩尔式马鞍后面，载着一个红色的怪物；这就是所谓“聪明的猴子”②，也就是把坐骑牵到他的住所里去的仆人。

几个斗牛队都坐着敞篷车子，队里斗牛士的绣花衣服在下午的日光中闪闪发亮，耀人眼睛，激起热情。“这是傅安德斯！”“这是蓬巴！”熟悉的人因为认得出来，感到高兴，用急切的眼光追随着远去的车子，仿佛就要发生什么大事情，唯恐迟到似的。

从阿尔卡拉街的一端可以看见整条宽阔的、笔直的、给太阳照得雪白的路，两旁的树木发出初春的新绿，阳台上站着黑压压的人群，路面被挨挨挤挤的走向西培莱索③去的行人和飞快的车子遮住了，只露出东一段西一段的空隙。

到了西培莱索，两边排着树木和大建筑物的街道又向上倾斜，阿尔卡拉门象凯旋门似的遮住了远景，它那白色的轮廓衬着青苍的天空，飘浮着几朵象孤单的天鹅似的轻云。

加拉尔陀不声不响地坐着，用始终不变的微笑回答欢呼。他向短枪手们招呼过以后，就一句话也不说。他们也不声不响，脸色苍白，被不可知的、即将到来的未来压着心头。现在他们在别的斗牛士眼前，那种在群众面前必须保持的英雄的矜持，反正没有用处，也就丢掉了。

---

① 马上枪刺手——斗牛时一个骑在马上用长枪攻击雄牛的人。（英译本）

② 聪明的猴子——在斗牛场上剥去死马的马具，撒沙掩住血迹的仆人。（英译本）

③ 西培莱索——喷泉名。（英译本）

似乎有一种神秘的灵感在通知群众：坐车上斗牛场去的最后的斗牛队来了。跟着车子向加拉尔陀欢呼的野孩子们跑得喘不过气来，终于分散在车辆丛中了；可是所有的人还是都回过头，似乎觉得这著名的斗牛士已经到他们背后不远的地方了，他们为了把他看看清楚，都放松脚步，在人行道边上站定了。

女人们在前面的车辆里，听到快跑的骡子的叮当声，都回过头来。模糊的吼声从站在人行道上的人群里传来。这一定是热情的欢呼，因为有些人挥着帽子；有些人挥动着大手杖招呼。

加拉尔陀笑吟吟地一扭脸，回答所有的人，但是他因为思潮起伏，不大注意到这些问候。他的旁边坐着国家，一个忠实的先锋①，比他大十岁的短枪手，粗鲁雄壮的汉子，眉毛蹙拢，脸色严肃。他在同行里是以善良真诚和热心政治出名的。

“胡安，您不会抱怨马德里的，”国家说。“您把群众给迷住了。”

但是加拉尔陀似乎并没有听见这话，却很想说出郁结在内心的思想，回答说：

“我预感到今天会出什么事。”

车子到西培莱索旁边停住了，一个庄严的大出丧行列正从牧场散步区出来，到卡斯蒂利亚去，截断了阿尔卡拉街的车辆的洪流。

加拉尔陀脸色更加苍白了，心慌意乱地看着银十字架和牧师们的行列经过。牧师们悲哀地诵唱着，同时，有几个怀着仇恨，有几个怀着妒忌，注视着这些被上帝忘掉了的、赶去寻欢作乐的人流。

---

① 先锋——舞动披风帮助大师，使雄牛头晕眼花，便于大师刺杀的斗牛士。（世译本）

剑刺手立刻脱下了斗牛士帽，短枪手们也一样，只有国家没有脱帽。

"呸，该死的！"加拉尔陀叫嚷起来。"拿掉您的帽子呀，地狱里的家伙！"

他冒火地看着国家，仿佛准备打他，因为他凭某种迷糊的直觉，充分相信：这种离经背道的行为一定会给他带来最大的不幸。

"好吧……我脱帽吧。"国家悻悻地说，好象一个不称心意的孩子，这时候，十字架已经走远了。"我脱帽……但是只是为死人脱的。"

他们为了让长长的送殡队伍过去，不得不停了许多时候。

"运道真坏！"加拉尔陀说，气得声音也发抖了。"谁想得到有大出丧来截断上斗牛场的路！……该死的！我说得对，今天一定要出什么事了！"

国家耸耸肩膀微笑着。

"迷信，盲从……上帝或者大自然是不关心这一类事情的。"

这些使加拉尔陀更加愤怒的话，却似乎把别的斗牛士的忧虑赶跑了，他们嘲笑他们的伙伴，象他每一次说那最爱用的句子"上帝或者大自然"的时候一样。

道路畅通之后，车子就恢复先前的速度，尽快地走了，赶过了上斗牛场去的旁的车辆。到了那儿，车子往左走向叫做"马房"的门，这是通到院子和牛马房去的，可是，由于人很挤，车子被逼走得很慢。

当加拉尔陀带着短枪手们一起下车的时候，又受到了一次大欢迎。他推挤着，防备别人肮脏的手触到他的服装；向四下里微笑问候；藏起了所有的人都想握一握的右手。

"让我过去吧，先生们；非常感激！"

在斗牛场的主要建筑物和附属建筑物之间的大院子里，挤满着群众，他们想在入座以前，就近看看这些还骑在马背上、高出人群头上的斗牛士。可以看到马上接钥手① 穿着十七世纪的服装。

院子的一边是一排平屋，门上搭着葡萄架，窗槛上放着花盆；这是办公室、工场、牛马房，以及牛马房管理人的宿舍、木匠和别的场务人员的房屋所组成的一个小村子。

屠牛手吃力地在人群里前进。他的名字夹杂在热情的欢呼声中，从这张嘴飞到那张嘴。

"加拉尔陀！……健美者在这儿啦！呼啦！西班牙万岁！"

他没有别的念头，只是想到群众对他的崇敬。他大摇大摆地向前走，象天神一样镇静，象出席为他召开的庆祝会一样愉快得意。

突然，两条胳膊箍住了他的脖子，同时一阵强烈的酒气扑进他的鼻子。

"好汉子！……机灵鬼！为英雄欢呼三次！"

那是一个很体面的先生，跟几个朋友一起吃了早餐的一个商人，他认为已经摆脱了朋友们善意的监视了，其实他们就在旁边看着他胡闹呢。他把头靠在剑刺手的肩头上，就那么一动不动，仿佛醉得快要睡熟了。加拉尔陀推，醉汉的朋友们拉，总算摆脱了这不可容忍的拥抱。醉汉看到自己跟他的偶像分开了，又热情地叫嚷起来：

---

① 马上接钥手——两个骑马的人，在斗牛队前头列队行进，骑着美丽的马快跑着，凌空接住场长抛过来的钥匙。意思是叫他去开牛房的门，但是事实上牛房门是另外有人开的，这只是留传下来的一种仪式。（世译本）

"好汉呼啦！——让全世界所有的人都到这儿来赞赏这样的斗牛士，并且妒忌到死吧。他们也许有军舰，他们也许有钱，但是那没有用！他们没有雄牛，也没有这样的好汉，好汉的胆量吸引了所有的人……我的勇士呼啦！我的国家万岁！"

加拉尔陀走过了一座刷白的、没有任何家具的大厅，他的同行们在这儿被斗牛迷包围着。随后，他挤开了一条路，走进一扇被人群挡住的门，到了一个阴暗狭小的房间，房间尽头耀着亮光。这是礼拜堂。一张题为"白鸽圣母"① 的旧画贴满祭坛后方。在香案上点着四支蜡烛。几束满是尘埃虫蛀的纱做的花插在普通的陶器花瓶里。

礼拜堂里满是人。下层社会的穷斗牛迷挤在里面，以便就近看看名角儿。在暗黑里，有的人脱了帽子站在前排，另一些人坐在椅子上或是凳子上，大部分都背向着圣母，焦急地张望着门口，准备一看见彩装出现，就立刻喊出名字来。

短枪手和马上枪刺手都是跟大师一样拚出性命的可怜人，可是他们的出现简直没有引起一些咕哝声。只有极热心的斗牛迷才知道他们的外号。

突然响起了一阵长时间的哄哄声，大家重复着同一个名字：

"傅安德斯！……这是傅安德斯！"

这优美的斗牛士个子高高的，态度文雅，肩上披着松开的披风，走到香案边，用演戏的姿势弯下一个膝头。这时候，烛光使他那对茨冈人② 的眼睛反射出光芒，又照遍纤细的、轻捷的跪着的身子。他做了祷告、划了十字之后，站起身来，倒退着向门口

---

① 圣母，耶稣的母亲马利亚的称号。因为不同的雕像和画像而有不同的名称，例如：白鸽圣母、希望圣母等等。（中译者）

② 茨冈人——或称吉卜赛人，欧洲的一个流浪民族。（英译本）

走去，眼睛老是盯住圣母像，好象是一个次中音歌唱家一面敬礼一面离开听众。

加拉尔陀的敬神比较诚朴。他进来时，手里拿着斗牛士帽，披风裹在身上，走路也一样地傲慢；但是当他走到圣母像前的时候，他把两个膝头都弯下来，跪在地上祷告，并不注意几百对眼睛正在看他。他的真率的基督教徒的灵魂由于恐惧和忏悔正在发抖。他热忱地请求保佑，就象一个生活在不断的危险里的老实人，信仰任何一种不利的影响和超自然力量的保佑。在整整一天里，他第一次想到他的妻子和母亲。可怜的卡尔曼，她在塞维利亚等着电报呢！安古司蒂太太在梭科拿达田庄带着她那群母鸡安静地生活着，还没有确切地知道她的儿子究竟在什么地方斗牛呢！……他呢，怀着今天下午会遭到意外的可怕的预感！……白鸽圣母啊！保佑保佑吧！他会善良，会忘掉旁的事物，会顺从上帝的意志生活！

于是，他那迷信的灵魂由于这不起作用的忏悔而得到安慰，他走出礼拜堂的时候，还是激动的，眼睛模模糊糊的没有看到挡在他前面的人群。

外边，斗牛士们等在大厅里，有一位胡须刮得光光的先生，穿着怪不自在的黑衣服，向他问候。

"运道多坏呀！"斗牛士咕哝着，同时继续向前走。"我断定今天一定要出什么事了！……"

他是斗牛场神父，一个斗牛迷，他在短衫袋里藏着圣油①来看斗牛。他是兴隆区的神父，过去几年间他坚持跟马德里市中心另一个教区的神父展开激烈的争论，因为那个神父主张自己有更正当的理由可以包办斗牛场的宗教事务。一起到斗牛场来

① 圣油——按照天主教仪式，替临死的人抹上的一种油。(中译者)

的还有一个邻人，这邻人替他做圣器保管人，以一个看斗牛的座位作为报酬。

在这些日子里，他从朋友和被保护者里边轮流选出一个他想赐恩给他看斗牛的人充当圣器保管人。他坐进由斗牛场经理付钱的漂亮的马车，短衫里怀着圣器上斗牛场去，场里在雄牛进场处给他保留着两个前排座位。

神父仿佛是这儿的主人似地走进礼拜堂，看到群众的行为就生气了：大家固然都没有戴帽子，可是都在高声谈话，有几个还在抽烟呢。

“先生们，这儿不是咖啡店。请出去吧。斗牛马上要开始了。”

这个通知赶走了所有的人，神父就掏出藏着的圣油，放进一个油漆的木匣子里。他一放好圣杯，也匆匆忙忙走了出去，以便在列队行进的斗牛士队出场以前就在斗牛场的座位上坐好。

人群不见了。院子里只留下穿绸衣服和绣花衣服的人们，戴着大大的獭皮圆帽子和穿黄衣服的枪刺手、马上接钥手和穿着金色和蓝色号衣的值班仆人。

在通斗牛场的进口、叫做“马门”的拱门下边，斗牛士们以经常训练而成的速度挨次站好位置，准备列队行进：最前头是大师们，后边跟着的是短枪手，再后边，在院子里是蹄声得得的后卫队，一队披铁甲的严肃的马上枪刺手，散发着热烘烘的皮革和马粪的气息，坐骑都瘦骨嶙峋，它们在踢蹄子，右眼上扪着遮眼布。在远处，几头小拖骡，象是这支队伍里的辎重队，烦躁地站着等待拖尸体出场；这些不安静的壮健的牲口，梳洗得干干净净，皮色发亮，马具上装饰着缨子和铃子，脖子上装饰着小小的国旗。

拱道尽头，在把门拦住下半段的木栅上边，可以看见一片青天、斗牛场的屋顶和挤满观众的阶级看台的一部分，在那儿，象

五颜六色的蝴蝶似的，飘动着扇子和纸片。

一股非常强烈的气浪，象是从一个极大的肺里喷出来的，直吹过这个过道。隐约的和谐的哄哄声随着空气的波浪吹送过来，叫人联想到那差不多听不见的远方的音乐。

沿着拱道边缘看得见一排人头：这是坐在近边看台上的观众的头，在好奇地探看，以便尽先看到英雄们。

加拉尔陀和另外两个剑刺手站在一排，他们既不谈话，也不微笑，只是严肃地点点头相互问候。每一个人都在想自己的心思，让自己的想象力向远方飞去，或者由于过于激动，茫茫然什么也不想。他们没完没了地整着披风，这种心不在焉的动作泄露了他们的忧虑，一会儿把它披在肩上，一会儿把它的边缘缠在腰上，这样一来，这鲜艳的披风下边，就可以又雅致又神气地露出用丝绸和金绣披盖的小腿了。每一个人的脸都是苍白的；不是没有光彩的苍白，却是闪闪发光的带紫色的苍白；由于激动，脸上涂了汗水的釉。还没有看见他们的时候，他们的心已经在沙场上了，他们感到了墙那边可能出事的不可克制的忧虑，不能预知的恐惧，和那已经预感到、却还没有看见的危险。这场斗牛究竟怎样结束呢？

从斗牛队后边传来两匹马的快步声，它们在斗场外边的连环拱廊下走。这是马上接钥手到了；他们穿着黑色的古代服装，戴着插上红色黄色羽毛的瓦形帽子。他们刚才到斗牛场去快跑了一圈，赶跑了所有的闯进场来的人，回来就走在斗牛队前面，作为队伍的先锋。

拱顶建筑的门和前面的栅门完全敞开了。这时候出现了广大的圆地，真正的大斗牛场，大的圆沙场，这儿就将演出悲剧来激动和娱乐一万四千个人了。混杂而又和谐的各种声音变得更

响了，随即转成活泼奔放的音乐，仿佛是一支响亮铿锵的胜利进行曲，使得观众随着雄壮的曲调摆动着臂部和肩膀。健美的人们，前进呵！……

斗牛士们由于光线突然改变眨着眼睛，他们从黑暗走进光明，从沉默安静的过道走进非常嘈杂的斗场，在斗场的阶级看台上的人群由于激动和好奇不停地骚动着，他们为了看得清楚些，都陆陆续续站了起来。

斗牛士们向前行进，他们踏上了沙场，因为场地广大，似乎顿时缩成侏儒了。他们仿佛是一些小小的发亮的傀儡，太阳光在他们的绣花衣服上闪出了虹彩。他们的优美的动作激发得群众乐得象小孩子看到一个叫人惊奇的玩具。激动人群的疯狂的冲动影响全场，使人神经颤抖，感到莫名其妙的战栗。有的人在喝彩，另一些比较热情和神经质的人在叫喊，音乐在狂奏，在这一片狂响声中，斗牛队庄严缓慢地排队前进着，从门口一直走到场长席前面，用胳膊和身体的优美的摆动配合着短短的步子。这时在斗场顶上蔚蓝的圆形的天空里飞过了一群白鸽，它们是被这砖砌的火山喷火口喷出来的狂响声惊起来的。

斗牛士们一走上沙场，感觉就两样了。他们拚出性命不单是为了钱。他们面对着那不可测料的事物，反而忘记恐怖和骇怕。他们已经踏上沙场、来到观众面前了；现实已经到来了。他们朴质野蛮的灵魂对于名誉的渴望，压倒伙伴们的意愿，对自己的力量和灵巧所感到的骄傲，这种种都使他们瞎了眼睛，使他们忘记了一切畏惧，激起了他们疯狂的胆量。

加拉尔陀完全变样了。他挺直身子走路，仿佛想显得格外高大似的；他带着征服者的骄傲行动着，带着胜利的神情向四边看，似乎另外那两个剑刺手并不存在似的。斗牛场和群众，一切

都是他的。这时候他觉得自己有力量活活杀死卡斯蒂利亚或是安达卢西亚牧场上的任何雄牛。他断定，所有的掌声都是为他响起的。在包厢和看台上，罩着白色头披的几千对女人眼睛，都只会盯着他看；这一点也是不容怀疑的。群众崇拜他，当他傲慢地微笑着向前走去的时候，仿佛整个狂热的喝彩都是对着他一个人的。他沿着看台上一排排的座位扫视了一下，注意到替他捧场的人最多的地方，却没看到那儿也混和着他的同行的朋友们。

他们把斗牛士帽拿在手上，向场长致敬，于是这辉煌的队伍就分开了，步行斗牛士和马上斗牛士向四面散开了。在马上接钥手用帽子接住场长抛过来的钥匙的时候，加拉尔陀走到替他捧场最热心的那些人坐着的看台前面，他把华丽的披风交给他们，委托他们保管。那漂亮的披风被几只手接了过去，他们把披风展开在看台前面的障墙上，当作一个团体的神圣的象征。

替他捧场最热心的人们站了起来，挥舞着手臂、手杖向屠牛手致敬，大声地宣告了他们的希望。“让我们瞧瞧这塞维利亚人的表演吧！……”

他把身子靠在障墙上，夸耀着自己的膂力，笑眯眯地反复地向所有的人说：

“非常感激。我一定尽可能玩得好些。”

不但替他捧场的人一见到他就表达了他们强烈的希望。他到处发现观众中有信徒在注意他，期待着紧张的激动。他是一个能够使人“兴奋”——这是斗牛迷们的说法——的斗牛士，而这种“兴奋”大概是会使人进医院的。

所有的人都认为他注定要死，被牛角触死在斗牛场上，正因为这样，大家都怀着杀人的兴奋向他喝彩，带着嫌恶人类的人所

特有的那种野蛮的兴趣：始终跟着一个驯兽者，目的就是想亲眼看见他被他的野兽吃掉。

加拉尔陀嘲笑那些老斗牛迷，谨严的斗牛博士，他们断定：如果一个斗牛士按照适当的规则行动，是决不可能被雄牛触到的。什么规则！……他不知道这些规则，也不愿意花费心力去学习这些规则。为了保证取得胜利，只有大胆和勇敢才是必不可少的。他差不多是盲目地，就凭着胆量，加上力气的帮助，很快地就获得成功的，他使观众不得不惊奇，他用疯狂的勇敢迷住了观众。

他并不象别的屠牛手一样，在大师身边当过多年先锋和短枪手，按部就班地上升。雄牛的角并不叫他畏惧，他说："饥饿才更加可怕呢。"迅速地上升是最有兴趣的事情，群众看到他一开头就是一个剑刺手，在不多年以后就红极一时了。

大家赞赏他，就因为大家都以为他一定就要遭到不幸的。他跟死开玩笑的盲目性激起群众可怖的兴奋。群众照顾他，注意他，就象对待在教堂里立刻就要执行死刑的罪犯一样。这一个斗牛士是不吝惜自己的：他献出了一切，包括他的性命。他值得花费那么多钱。群众带着坐在安全地方看着危险的人的兽性，欣赏着鼓励着这位英雄。比较慎重的人耸耸肩膀，把他看作一个跟命运打赌的自杀者，咕哝着："只要这样下去，总要……"

在喇叭和大鼓声中，冲出来第一条雄牛。加拉尔陀胳膊上搭着他那件没有装饰的斗牛披风，呆在障墙边，靠近替他捧场的人们占着的看台，傲慢地一动不动，好象全部观众的眼光都集中在他身上。这条雄牛是给别人的。等他的那几条出来的时候，他就会显出他的本领来的。但是他的同行们舞动披风引起的喝彩声使他活动起来了，他改变了原来的主意，参加了搏斗，他表现

得胆量多于技巧。全场都替他喝彩，他的毫无畏惧使他们快乐得激动起来了。

当傅安德斯杀死了第一条雄牛，走向场长席，向群众致敬的时候，加拉尔陀的脸色变得更加苍白了，仿佛对于别人而不是对于他的每一个满意的表示，就等于故意侮辱他。现在轮到他了：大家就会看到一些惊人的举动了。他并不确切地知道是怎样一些举动，但是他决计要叫群众吃惊。

第二条雄牛一出来，加拉尔陀就凭着他的活跃和出风头的愿望，在整个斗牛场上到处奔跑。他的披风老是碰到那牲畜的鼻子。雄牛把他队里外号“牛肉汁”的那个马上枪刺手从马背上摔下来，倒在牛角前面动弹不得了，大师抓住了勇猛的牲畜的尾巴，猛力地拖，逼它转过身来，一直拖到那跌下马来的骑士出了险。这样的绝技，使群众热情地鼓掌了。

到了插短枪的时候，加拉尔陀呆在障墙间的通道上等待杀牛的喇叭信号。国家拿了短枪，在斗场中心挑拨那雄牛进攻。他既没有优美的动作，也没有值得骄傲的大胆，干着“只是为赚面包的工作”。他在塞维利亚有四个小儿女，如果他死了，他们就不会有第二个父亲了。除了尽他的责任以外就再也没有别的：短枪插得正象一个斗牛的散工，不希望别人喝彩，只希望别人不吹口哨。

当他插上一对短枪的时候，有几个人在大看台上鼓掌，同时也有些人暗暗指着他的想法，用嘲笑的声调对他的插短枪表示不满。

“少用策略，靠得近点！”

可是国家因为距离太远，误解了，他象他的大师一样地微笑着回答：

“非常感激；非常感激。”

当宣告开始杀牛的喇叭和大鼓响起，加拉尔陀重新跳进斗场的时候，人群兴奋得哗哗地骚动起来。这确实是他们所偏爱的屠牛手呀。现在他们可以看到最巧妙的动作了。

他拿了伤疤脸从障墙后边递给他的卷拢的红布，从鞘子里抽出剑来，这也是他的仆人递给他的，然后一只手拿着斗牛士帽，用短促的步子走到场长席前面站住。所有的人都伸长脖子，贪婪地看着这位偶像，但是没有一个人听得见那“光荣的保证”①。他那身材魁梧丰采奕奕的身躯，为了话可以说得响一点，上半身向后仰，给人的印象正象一个善于雄辩的演说家一样。当他结束了说话，半转过身来，把他的斗牛士帽丢在地上的时候，爆发了一阵响亮兴奋的喊声：塞维利亚人呼啦！就要看见真正的角斗了！……在场的人都相互看了一眼，大家互相默契地认为就要看到惊人的事情了。看台上的群众感到一阵哆嗦，好象在期待什么伟大庄严的事物。

接着，人群突然沉寂下来，静悄悄的仿佛这个斗牛场突然完全空了。一万四千个人都把生命集中在他们的眼睛里。似乎没有一个人透气。

加拉尔陀慢慢地走向那雄牛，把红布贴在肚子上，好象是一面大旗，另一只手里拿着剑，走一步挥一下，象是钟摆。

他回头看了一下，看到国家和另一个队士跟在他后面，胳膊上搭着披风准备来帮助他。

“都走开！”他说。

---

① “光荣的保证”——屠牛手对重要的到场人（主席、爵位高的人、朋友等等）保证：为了他的光荣，他一定又漂亮又勇敢地刺杀雄牛。类似举杯祝颂的简短演说。（世译本）

他的声音打破了那深沉的、主宰全场的寂静，一直传送到最远的座凳上，全场报以一阵赞赏的狂叫……“都走开！……”他已经说过都走开啦！……多么了不起的勇士啊！

他独自一个靠近那牲畜，突然，所有的人都重新寂静下来了。他十分镇静地把红布解散了，展开了，同时再向前走了几步，一直到他几乎触到那雄牛的鼻子，雄牛慌张地站着，被这一个人的大无畏精神吓倒了。

观众不敢说话，简直不敢呼吸，但是他们的眼睛闪出崇拜的光芒。了不起的男子汉！他自动地向牛角尖走去！……他迫不及待地用一只脚顿着沙地，挑拨那牲畜进攻，它的长着尖锐的角的庞大的肉体吼叫着向他冲来。红布掠过牛角，牛角触到了屠牛手服装的缝子和边饰，但是剑刺手一动不动地站在原位置上，只把上半身稍稍向后一仰。群众一阵呼喊跟着这个红布的“掠过”爆发出来了。呼啦！……

那牲畜转过身来，再一次向他扑过来，他的红布在观众的呼喊声中又来了一次“掠过”。雄牛受骗次数越多，越是愤怒，不断地攻击斗牛士，斗牛士却一直没离开那一块小小的地面，反复着红布的“掠过”，他被逼近身边的危险和观众的呼喊声所激动，似乎沉醉了。

加拉尔陀觉到那头野蛮的牲畜就在他的身边喷鼻息，它的潮润的气息和口沫直冲着他的右手和脸。因为他已经习惯于接近雄牛，他似乎把这野兽看作好朋友，这野兽甘愿让他杀死，把荣誉奉献给他。

终于雄牛似乎玩倦了这个把戏，好一会儿呆着不动，用忧郁的眼睛瞧着人和红布，似乎它那模模糊糊的头脑里正在猜疑：这里边究竟存在什么阴谋诡计，要逼过一次次的攻击，把它引向死

亡呢。

加拉尔陀感到那最精采的一瞬间已经到了，那感觉跟他最大的几次成功中所感到的一样。就在现在！……他左手一扭，把红布卷在小杆子上，同时把右手举到眼睛一样高，把剑尖向下对准那牲畜的脖子后上部。从观众中传来了一阵表示抗议的骚动。

“不要刺呀！”几千个声音一起叫嚷。“不要……不要！”

的确太早了。雄牛还支撑得住，不适合做这个动作，它一定会进攻而且触中他。他不按照技术规则行动。可是对于这样一个不顾前后的人，规则和性命又算得什么呢！

突然，在雄牛向他冲来的同时，他带着剑向雄牛直冲。这是一个野蛮的残忍的撞击。一瞬间，人和牲畜并成一团，一起向前移了好几步，没有人看得出谁是胜利者：是胳膊和身体的一部分夹在两只牛角之间的人呢，还是低下头来想用牛角触中那似乎想溜开的金光闪闪、五颜六色的傀儡的牲畜。

终于，这一个肉团拆开了；红布丢在沙地上，象一片破布，斗牛士空着两手，因为反坐力，踉踉跄跄地退了几步，才重新站稳了。他的衣服凌乱；领带被牛角撕碎，飘在上衣外边。

雄牛以进攻的姿态继续向前猛冲。在它的粗脖子上差不多看不见那一直刺到刃根的剑的红柄了。突然，那牲畜站住了，痛苦地扭动着；然后弯下前腿，低下头来，一直低到咆哮着的嘴触到了沙地，终于带着几阵临死的痉挛倒下了……

整个斗牛场似乎崩毁了；斗牛场的砖瓦似乎互相撞击起来了；观众似乎骇怕得立刻就要逃跑了；他们都突然站起来，发抖，变了脸色，挥动胳膊。死了！……怎样的剑刺呵！所有的人在那一秒钟里都以为斗牛士被牛角触中了；所有的人都断定他立刻就要鲜血淋漓地倒在沙地上了；但是，现在他们看见他还站在那

里，虽然被那一撞撞晕了头，却还在微笑呢！……惊异使得观众的情绪更加狂热了。

“哎呀！他真是野兽！”看台上的人们叫嚷了，找不出更适当的字眼来表达他们无限的惊异。“多么野蛮的人呀！”

许多帽子飞向斗场。猛烈的鼓掌声象落雹子一样，这时候，屠牛手绕着场边走，掌声从这座看台响到那座看台，一直响到他走到场长席面前。

当加拉尔陀张开胳膊向场长致敬的时候，加倍地响起一阵雷轰一样的喝彩。所有的人都叫嚷着，替他申请“大师”的荣誉。“应当把那条雄牛的耳朵赏给他。”“从来没有比这次奖得更恰当的了。”“这样又准确又大胆的剑刺是少见的。”场里的一个仆役交给他一个黑黑的、毛茸茸、血淋淋的三角形东西；这就是那牲畜的一只耳朵尖；这时候，热情更加高涨了。

斗牛场上已经进来了第三条雄牛，对于加拉尔陀的大喝彩还是继续着；仿佛观众还没有从惊异中清醒过来，斗牛的下半场不可能发生有点儿兴趣的事情似的。

旁的斗牛士由于同行的妒忌，脸色苍白了，正在竭力吸引观众的注意。可是，在刚才那一阵大爆发以后，他们得到的掌声显得那么微弱无力。观众已经因为刚才那一阵子过度的兴奋感到困乏了，只是心不在焉地看着在斗牛场上展开的新情况。

立刻，这排座凳上的人和那排座凳上的人掀起热烈的辩论。

替旁的屠牛手捧场的人们已经冷静下来，摆脱了刚才那一阵使他们不能自主地卷了进去和别人一样激动的浪潮，开始变更他们不经思考的赞成姿态，议论起加拉尔陀来了。“非常勇敢”，“非常大胆”，“连性命也不顾的家伙”，但是这简直不是艺术。另一方面，特别热情而富于兽性的，由于脾气相投对于他的

大胆特别欣赏的那些偶像崇拜者，正象一个信徒碰到别人当着他的面怀疑他的圣者的奇迹似的，愤怒起来了。

不少引起座位中骚动的小事情分散了观众的注意。突然有一群人在看台上吵闹起来了；那儿所有的人都站起身来背朝着斗牛场，胳膊和手杖在人海中摇挥着。其余的人也都忘了斗牛场，注意发生骚乱的地方和漆在那一座看台前面矮墙上标明座位地段的大数目字去了。

“第三号里有人打架！”有人高兴地叫喊。“现在第五号里争吵起来了。”

后来，所有的人都受了感染，奋激起来，站起身来，越过旁边人的头顶看过去，只见几个警察慢吞吞地走上去，他们从这一排挤到那一排，用尽力量才爬到打架的地方。

“坐下来！”头脑冷静一点的人叫嚷着，因为别人挡住了他们的视线，斗牛士还在那儿继续斗牛呢。

人海逐渐风平浪静了；人头在座位上恢复原先的曲线，斗牛继续着。但是观众的神经似乎已经受了过度的刺激，用没有理由的憎恶或是看不起的沉默表达了他们对待那几个斗牛士的感情。

观众由于刚才太兴奋了，以为接着来的大概都是没趣味的了，因此他们吃吃喝喝，竭力消遣他们的厌倦。小贩们在障墙后边的过道上走，用惊人的技巧把买主向他们要的东西抛上去。橘子象金球似地飞到看台上空；从小贩手里笔直抛到买主手里，好象有一根线牵着似的。汽水瓶打开了，金色的安达卢西亚葡萄酒在杯子里闪光。

看台上涌起一阵好奇的浪潮。傅安德斯准备替他的雄牛插短枪了，所有的人都希望看见些非常灵巧优美的事情。他独自

一个走到斗场中心，一只手拿着短枪；态度安静而镇定，慢慢地走着，仿佛是开始做什么游戏似的。雄牛的焦急的眼光跟着他转，它在惊异：刚才是叫它头晕的一整套披风飞舞，残酷的枪刺刺在它的脖子上，走到它双角前面来仿佛要来试试它的触力似的愚蠢的马，可是现在为什么只独自一个人在它面前了？

这个人简直使那只牲畜进入了催眠状态。他靠得那么近，可以用短枪尖触到它的头顶。这时他用短促轻快的步子向后退跑，雄牛好象着了迷似的跟着他走，一直跟到斗场的另一边。那牲畜似乎被这斗牛士慑服了；它服从他的每一个动作，直到后来认为这个玩意儿已经玩够。他把胳膊向两边张开，每一只手拿一支短枪，踮起脚尖，挺起瘦瘦的优美的身子，庄严地、镇静地靠近雄牛，把一对五彩的棍子插进这吃了一惊的牲畜的脖子。

同样的玩意儿他做了三次，得到了观众的喝彩。自以为是"内行人"的那些人对于加拉尔陀所激起的敬佩的呼贼现在总算得到了报复。一个真正的斗牛士就应该这样！这才是真正的艺术！……

加拉尔陀站在障墙边，用伤疤脸递给他的手巾揩了揩脸上的汗。然后他喝了点水，转身背着斗场，免得看见他的对手的勇猛动作。在斗场外边，他用共同的危险建立起来的兄弟之情尊敬他的同行；但是他们一踏上斗场，他们就成了他的敌人，他们的成功使他痛苦，好象是在侮辱他。现在，观众对傅安德斯的热情使他的大胜利减了光彩，在他看来好象是一次偷盗。当第五条雄牛出来的时候，这是给他的，他跳进斗场，渴望用英雄行为使每一个人惊异。

如果一个马上枪刺手倒下来了，他就立刻展开披风，引逗雄牛走到斗场另一边，用一整套披风飞舞叫它头晕，使得它一动

不动地站定了。这时候加拉尔陀就举起脚触触它的鼻尖，或是脱下斗牛士帽，放在两只牛角之间。再三趁牲畜神志恍惚的时机，挺出自己的肚子凑上去进行大胆的挑战，或是跪在它面前，差不多就躺在它的鼻子底下。

老年的斗牛迷们小声咕哝着。“无聊！”“这是过去所不能容忍的小丑花样！”……但是他们被群众赞美的狂叫声压住了，也不得不保持静默。

当插短枪的信号响起的时候，观众惊异地看着加拉尔陀从国家手里拿过短枪，向牲畜走去。响起了抗议的呼声。“他来插短枪！”……谁都知道他在这玩意儿上是拙劣的。这玩意儿只有由那些跟随大师当短枪手多年逐步上升成为屠牛手的人来做才合式，可是加拉尔陀呢，刚巧相反，他第一次走上斗场就是杀雄牛的。

“不！不！”观众叫嚷了。

鲁依兹医师叫嚷着，在看台的前排做手势。

“算了吧，孩子！你只懂得真实活儿①……杀牛！”

但是加拉尔陀呢，当大无畏精神正在冲动的时候，他不理会观众的忠告。在叫嚷声中，他一直向雄牛走去，在它进攻以前，着！他就插上了短枪。这一对短枪没有插在规定的地方，也插得不好。当牲畜吃惊地抖动一下的时候，一支短枪落下来了。但是这没有关系。大家笑吟吟地看着这大胆的举动，群众对于自己的偶像总是永远宽容，甚至为他的缺点辩护的。加拉尔陀更加大胆了，他又拿了一对短枪，不管替他的性命担心的观众的警告，又插上了。他第三次重复了这个玩意儿，还是那么拙劣却又是那么大胆，这在别人一定会引起人们吹口哨，在他却引起了一阵

① 真实活儿——暗示用确实危险困难的动作刺杀雄牛。(世译本)

赞赏。"了不起的人呵！命运对这个毫不畏惧的人是多么帮忙呵！……"

雄牛身上六支短枪只剩四支，这四支又是插得那么软弱，那牲畜似乎没有感到什么不舒服。

"它力量还很足呢，"斗牛迷们在看台上指着雄牛叫嚷，这时候，加拉尔陀头上戴着斗牛士帽，手里拿着剑和红布，信赖着自己的好运道，骄傲而且镇静地向雄牛走去。

"你们都走开！"他又一次叫喊。

他感觉到还有人没有听从他的命令，仍然留在他身边，就转过头来。这是傅安德斯在他后边几步。他把披风搭在胳膊上跟着他，假装没有听到他的话，但是事实上，他好象预料到会发生意外，准备冲上去帮助他的。

"别打搅我，安东，"加拉尔陀说，显出又尊敬又恼怒的神情，仿佛在对哥哥说话。

他的态度使得傅安德斯耸了耸肩膀，放弃了一切责任。他转过身背着他，慢慢地走开，断定马上就会用得着他的。

加拉尔陀对准牲畜的头展开了红布，它立刻就向他进攻。一个掠过。"呼啦！"替他捧场的人们叫嚷了。但是那牲畜突然转过身，再向屠牛手进攻，牛头非常有力地一顶把红布扯脱了他的手。他发觉自己解除了武装而且不断地受攻击，不得不向障墙跑去；但是就在这时候，傅安德斯的披风逗开了那只牲畜的攻击。加拉尔陀在逃跑的时候，猜到那条雄牛突然引开的原因，因此并没有跳过障墙去；他在障墙的踏脚上坐下来，这样呆了一会儿，看着他相距几步的敌手。这次逃跑，由于表现得沉着，竟以一阵掌声结束。

加拉尔陀重新拿上红布和剑，把红布小心地整好，第二次走

到雄牛面前；但是这一次他不那么镇静了，杀戮的欲望控制着他，这是一种想尽快杀死这只牲畜的强烈的欲望，因为这条雄牛竟当着几千个赞赏者的面逼着他逃跑！

他几乎没有移动一步。他以为那决定的瞬间已经到来了，便摆好架势，把红布放低，把剑柄举到眼睛边，剑尖指向雄牛。

群众重新抗议了，替他的性命担忧。

"不要扑上去呀！停止！……哈啊啊啊！！"

这是一阵使得全场发抖的极恐怖的叫声；使得所有的人都站了起来，睁大眼睛，女人们掩住了脸孔，或是痉挛地抓住了旁边人的胳膊。

当屠牛手向雄牛扑去的时候，他的剑刺到了骨头，由于这一失手延误了他向后退避的时间，他被一只牛角触中了，插在身子中部。虽则他的肌肉丰满、身子沉重，可是这个身体结实的人却象一个无能的傀儡一样在牛角尖上打转，一直到那有力的牲畜把头一摇，把他抛到几公尺以外；斗牛士砰的一声倒在沙上，四肢摊开，正象一只穿着丝绸和金绣的青蛙。

"它把他杀死了！牛角刺中了肚子。"人们在看台上叫嚷。

但是加拉尔陀在披风丛中，在跑来搭救他的人丛中站起来了。他微笑着；摸摸身体，然后耸了耸肩膀，向观众表示他并没有受伤。不过是跌了一跤，把腰上的缠腰带扯碎罢了。牛角只刺破了这坚韧的绸带。

他转身拿起杀牛的武器。观众已经没有一个人愿意坐下来了，他们都预料到下一场战斗是恐怖和短促的。加拉尔陀凭着盲目的冲动向那野蛮的牲畜走去，仿佛他既然毫无损伤地从牛角上挣脱出来了，就不相信牛角的力量了；他决定杀死它，或者自已死。事情不容耽搁，也不容考虑，或者是牛死，或者是他

死！在他看来，一切都变红了，似乎他的眼睛已经充血。他听到仿佛是从别一个世界里传来的遥远的群众的喊声，他们在恳求他镇静下来。

他靠了留在他近旁的一片披风的帮助，只做了两次掠过，就突然用简直不能相信的速度，好象一个弹簧扳开了制动键似的，扑到雄牛身上，用他的赞赏者们所谓"闪电式"的一剑，刺到了刃根。他的胳膊伸进去伸得那么深，以至于从两个牛角中间摆脱的时候，一只角触到了他，把他抛了出来，使他摇晃了好几步；但是他还是站住了，那雄牛疯狂地奔跑了一阵以后，在斗场的对面倒下了，曲着小腿支撑着，头贴在沙上，一直支撑到一个刺小脑手①走过来给它最后的一剑。

观众似乎乐而忘形了。美妙透顶的斗牛！观众都激动极了。加拉尔陀的确没有骗他们的钱：他连本带利地偿付了入场券的券价。这使得斗牛迷们在他们的咖啡店里的夜会上有足够三天的聊天资料了。多么大胆！多么野蛮！……最热心替他捧场的那些人向四面八方看，怀着挑战的狂热找寻任何跟他们意见不合的人。

"他是全世界最优秀的屠牛手……要是谁敢不承认这一点，有我在这儿，马上对付他。"

斗牛的后半场差不多不能够引人注意。在加拉尔陀的壮举之后，一切都似乎索然无味、黯淡失色了。

当最后一条雄牛倒在沙上的时候，孩子们、下等社会的斗牛迷、斗牛艺术的学徒，一窝蜂似地闯进了斗场。他们围住了加拉尔陀，跟他一起从场长席走向出口。他们簇拥着他，谁都渴望握

---

① 刺小脑手——拿着一种特别的短剑的人，他用这短剑刺进半死半活的雄牛的小脑，使雄牛立刻死去，少受些苦痛。（世译本）

握他的手，或者碰碰他的服装，终于，最热心替他捧场的那些人，不管国家和旁的短枪手怎么推打，还是抱住了大师的小腿，把他抬上肩头，抬着他穿过了斗场和过道，一直抬到斗牛场外。

加拉尔陀脱下斗牛士帽，向在他经过的时候对他欢呼的一群群人致敬。他拿那华丽的披风裹住身子，挺直身子，一动不动，仿佛一尊天神，让自己在科尔多瓦毡帽和马德里便帽的洪流上面被人抬着走，从这股洪流里响出热情的喝彩。

当他坐上马车，经过阿尔卡拉街，受到那些没有到场看斗牛、但是已经听说他的大成功的群众欢呼致敬的时候，他那激动得苍白流汗的脸上，泛起骄傲和满意自己那么有力的微笑，显得容光焕发。

国家还在担心他的大师被牛触到和那可怕的一跌，问他是不是还痛，是不是需要把鲁依兹医师叫来。

“没有什么，那不过是抚摩了一下……能够杀死我的雄牛还不曾出世呢。”

但是在他的骄傲之中，似乎回忆起他以前的弱点，他看出在国家的眼睛里闪着讽刺的眼光，就补充说：

“我在走进斗场以前的那些预感……很有些象女人们的幻想。您并不错，赛白斯蒂安。您是怎么说的？……‘上帝或者大自然’，是这么说的。上帝或者大自然都不会关心斗牛之类的事情的。个个人都要依靠自己的技巧或是胆量尽量拯救自己，天或是地的保佑是没有的……您是有才能的，赛白斯蒂安，您早该学习一种行业啦。”

在他由于胜利而感到乐观的情绪中，他仿佛把短枪手当作一个哲人，忘掉在别的时候自己常常用嘲笑来对待他的复杂理论了。

回到住所里的时候，他在大厅里发现许多崇拜他的人，他们都等着想拥抱他一下。他的斗牛的事迹，从他们的夸张的言语中听起来，似乎是另外一件事情了；即使从斗牛场到旅馆里这么短短的时间之中，他们的谈话已经把事实夸大了，歪曲了。

在楼上，他看到他的房间里挤满了朋友；用"你"称呼他的绅士们，模仿庄稼汉、牧童和牲畜饲养人之类的谈话风格，亲热地拍拍他的肩膀，对他说：

"你干得妙……的确是头等！"

加拉尔陀摆脱了热情的接待，和伤疤脸一起走到过道里。

"去打一个电报给家里。您已经知道怎么说法：'一切如常'。"

伤疤脸推辞了，他想帮助大师换服装。电报可以派一个旅馆仆役去打。

"不；必须您亲自去。我会等着的。您还得打另外一个电报。您已经知道这是打给谁的，给那位太太，堂娜索尔……也是：'一切如常'。"

2

当丈夫胡安·加拉尔陀先生，一个在市场区人家门口长期摆摊的手段高妙的鞋匠死了的时候，安古司蒂太太哭得很悲伤，悲伤的程度正好适合这种事件，但是同时，在她的灵魂深处，她却感到了一个人在长途奔波以后，终于放下沉重的包袱得到休息的那一种快慰。

"亲爱的可怜人！让上帝带他到天上去吧！多么善良！……多么勤劳！"

在二十年的同居生活里，他给她的烦恼，并不比区里旁的女人从她们的丈夫身上受到的更多。他平均每天赚三个比塞塔，他交给安古司蒂太太一个，来维持一家人和家用，还有两个就留给自己维持生活，和花在"享受"①上。这是合理的，当朋友们客客气气邀他喝一杯的时候，当然也应该应酬一下，可是安达卢西亚葡萄酒，虽然是神的饮料，价钱很贵。此外，他也得看看斗牛；因为一个男子汉，如果既不喝酒，也不上斗牛场……那么他活在世界上干吗？……

安古司蒂太太有两个儿女：恩卡尔娜辛和胡安尼朵，她不得不用尽心思，施展多种多样的才能来养活一家人。她在区里最有钱的人家做短工，替邻居缝衣服，替一个做典当商的朋友补衣服和花边，利用她年青时代学到的技术，替先生们做香烟，在她年青时候，胡安先生，热情诚恳的未婚夫，总是在香烟厂门口等她。

她从来不必埋怨她过世的丈夫爱情不忠实或是打了她。每礼拜六，当那鞋匠喝醉了酒，在后半夜，由他的朋友们扶回家来的时候，幸福和温情就和他一起到来。安古司蒂太太不得不把他推进去，因为否则，他就会硬留在门外，拍着手掌，用含糊不清的声调，唱起阴郁的情歌，歌颂他的胖伙伴。最后关上了门，邻居们便失掉这取乐的源泉了，胡安先生怀着醉意的伤感情调，硬要看一看已经睡熟的儿女，他吻着，用大滴眼泪打湿他们的脸，一边不停地唱着颂扬安古司蒂太太的情歌。"全世界最美丽的女人呼啦！"一直唱到这善良的女人终于展开眉头笑了，一边给他脱掉衣服，送他上床，象对一个生病的孩子似的爱抚着他。

这是他唯一的罪过。可怜人！……在女人或是赌博方面，完

① "享受"——指看斗牛等。（英译本）

全没有。虽则他是自私自利的，他自己穿着好衣服，却让一家人穿得破破烂烂的，他分配赚来的钱也不公平，可是这一切他都用慷慨的待遇补偿了。安古司蒂太太记起那些重要的节日就感到骄傲，那时候，胡安给她披上马尼拉的绸巾，做新娘时候用的头披，让儿女们傍着她走在前面，自己戴上雪白的科尔多瓦毡帽，拿上银柄的手杖，在公园区散步，仿佛是从蛇街来的一家生意人。碰到廉价斗牛的日子，他还在他们进斗牛场之前，在铃儿咖啡店或是新广场咖啡店慷慨地请她喝几杯孟柴尼拉酒。

这幸福的时期在这可怜的女人的心目中已经只是虽则愉快却已淡漠的记忆了。

胡安先生害上了肺结核，一连两年，妻子不得不看护他，更加辛苦地干杂活赚钱，来补偿以前丈夫给她的那一个比塞塔。终于他只得听天由命，死在医院里了，既不喝孟柴尼拉酒又不看斗牛的生活原是一钱不值的。他对妻子闪着爱和感谢的最后的眼光，仿佛是用眼睛在叫喊："全世界最善良的女人呼啦！……"

虽则安古司蒂太太只剩下一个人了，她的景况却并不更坏；正好相反，她没有了这么个男人，倒觉得负担轻了些，他在最后两年里给她的担子，比其余的全家人还重。她，一个有毅力有决心的女人，立刻替两个儿女选择了职业。恩卡尔娜辛已经十七岁了，到香烟厂去工作，这是她的母亲靠了已经成为监工员的老伙伴们的面子荐进去的。胡安尼朵呢，他的童年时代是在市场区人家门口度过的，他见过父亲怎样工作，依照安古司蒂太太的意思，他将要成为一个鞋匠。

她不再送他进学校，虽则他还认不得几个字；他从十二岁起，就到塞维利亚手段最好的一个鞋匠那儿去做学徒。

这时候，这可怜的女人开始吃苦头了。"唉！这个顽童！那

么老实的双亲的后代！……”他几乎天天都没有到师傅的铺子里去，却和一些野孩子一起走进屠场，他们约定把海格立斯林荫路的凳子边作为会合的地点，为了博得牧人和屠夫的欢心，他们冒着险对公牛舞披风，常常被公牛撞倒和踢伤。安古司蒂太太缝补了好几个晚上，才使得这孩子可以正正派派地穿着干干净净的衣服到作场里去，却又看到他站在门边，穿着撕碎了的裤子，龌龊的短衫，脸上有打伤擦伤的痕迹，一边不敢进来，一边又因为肚子饿极没有胆量走掉。

除了不老实的公牛在他身上造成的损伤之外，又加上母亲的巴掌和扫帚柄的殴打；但是这位屠场英雄忍受了一切，只要能够得到一点可怜的吃食。“打我，但是给我一点吃的。”带着激烈运动引起的亢进的食欲，他会吞吃硬面包，象鼻虫蛀烂的扁豆，腐臭的咸鳕鱼和一切败坏了的食物，这些东西是这个勤俭的女人为了便便宜宜喂养她的一家人，从店里搜罗来的。

因为她一整天忙着替人家擦洗地板，她只能在晚上偶然抽点时间管教自己的儿子，到师傅的作场里去探问这个学徒的进程。她每次从鞋店里回到家里的时候，总愤怒得气也喘不过来，她决意用最严厉的惩罚来教训这个野孩子。

他到作场去的日子少，不去的日子多。他整个早晨在屠场里，下午又和别的一群流浪汉一起，在蛇街街口，悄悄地徘徊在那些等待订约的斗牛士们的周围，他们聚集在铃儿咖啡店，穿着新衣服，戴着崭新的帽子，可是袋子里没有人超过一个比塞塔，但是，每一个人都在夸耀自己想象中的事迹。

胡安尼朵老是看着他们，仿佛他们是极了不起的高超的人，羡慕他们的优美的姿态，和他们向女人送媚眼时的毫无忌惮。一想到这些人在家里都有着锦绣的绸衣服，穿将起来按照音乐的

节拍在人群面前走过，他就肃然起敬地浑身打起哆嗦。

安古司蒂太太的儿子是被他的衣衫破烂的朋友们叫做"小鞋匠"的，他似乎乐意有一个外号，好象差不多所有出现在斗场上的名人一样。任何事情总得有个开头呀。他脖子上围上一块从姊姊那儿偷来的红布，便帽下边露出用唾沫抹光了的盖住耳朵的长头发。他想把他的工作服改短到齐腰，打上许多褶裥，要求穿他父亲留下来的、安古司蒂太太改过的那一条旧裤子，这是高裤腰、阔脚管、屁股包得紧紧的裤子，当他的母亲不肯依从他的要求的时候，他象遭到横暴的凌辱似地哭了。

披风！喔！必须有一件斗牛披风，省得向那些比他幸运的人去央借好几分钟！……在他家里的一间小房间里有一条旧的空心垫被套，里边的羊毛让安古司蒂太太需要钱用的时候卖掉了。小鞋匠趁母亲在神父家里做短工不在家的那一天，在那儿度过了整个早晨。他仿佛是一个翻了船逃出来的人，在没有人迹的荒岛上，什么用具都需要自己想办法制造似的，快手快脚地用那潮湿的乱成一团的破旧布料剪成了一件斗牛披风。然后他把一捧从药铺里买来的红染料，放进罐子里的滚水里，再把旧布料放进去。胡安尼朵赞赏着自己的劳动成果。一件挺鲜艳的大红的斗牛披风，一定会在乡村斗牛场上叫人眼红！……剩下的工作就是把它弄燥。他就把它跟邻妇们的白布一起晒在太阳光下。风飘起了水淋淋的披风，沾污了近旁的布料。异口同声的诅咒和恫吓，成簇的捏紧的拳头，叫出最可怕的辱骂的嘴，逼得小鞋匠拿回了他那件华丽的披风，满脸满手都染上红色，仿佛他刚才犯了杀人罪似的。

安古司蒂太太是个强壮的女人，胖胖的，有些胡须，她任何男人都不怕，凭着她的精神充沛的毅力赢得别的女人尊敬，但是

对于自己的儿子却显得心软，没有力量。怎么办呢！……她的不留情的手已经在这孩子全身揍过；许多扫帚在他身上打断了，还是没有显著的效果。这该死的孩子是她所谓长着狗皮的人。因为他在外边，已经受惯小牛猛烈的冲撞，母牛残酷的踩踏，牧人和屠夫毫不留情地对待喜爱斗牛的野孩子们的棒打，所以母亲的打骂对于他似乎是十分自然的事儿，不过是户外生活在家里的延续，他接受了打骂，毫不打算改变行为，只当是他吃饭的代价。一面由于饥饿，津津有味地咬着硬面包，一面让母亲的诅咒和拳头落在身上。常常利用安古司蒂太太要去工作不得已只好放过他的机会，吃饱就从家里逃跑。

在铃儿咖啡店，历史悠久的老斗牛迷的聚集场所，流传着重要的斗牛新闻的地方，他从伙伴们那儿得到的消息，使他高兴得发起抖来了。

"小鞋匠，明天有一场斗牛。"

外省的许多乡村常常对已经斗过的雄牛舞披风，这样来庆祝守护神的节日，年青的斗牛士都到那儿去，希望回来的时候可以说：他们曾在阿慈那尔可拉，波鲁罗斯或是麦莱拿，那些地方的有名的大广场上舞过披风。他们在晚上动身，每一个都带着披风。夏天搭在肩上，冬天裹在身上，空着肚子，一路上不断地谈论雄牛。

如果路上要走好几天，他们就在路边露宿，或者有人可怜他们，就准许他们住在客栈的干草堆里。遭殃的是气候温暖的季节，他们在路途上发现的葡萄、甜瓜和无花果！……唯一使他们焦急的事情就是唯恐另外一伙人、另外一个斗牛队也怀着同样想法，比他们先到市镇里，这就发生了激烈的竞争。

当他们到达目的地的时候，眉毛上全是灰土，嘴焦干了，身

子走乏了，脚走破了。他们就走到镇长面前；最有胆量的那一位就担任起总经理的职务，谈论伙伴们的功勋，如果镇长能慷慨地给他们住在客栈的马房里，另外再给他们几秒钟就全部吃空的一锅菜，他们就觉得自己是幸福的人了。

在市镇的大广场上，用大车和台架拦好了，老雄牛放出来了；这是些满身创痂伤疤、长着锋利的大角的真正的肉的堡垒；在本省所有的节日里斗过许多年的牲畜；这是些"样样都懂"的老牲畜，它们很狡猾，因为经常斗惯了，已经懂得斗牛手可能施展出来的全部秘术。镇民们站在安全的地方刺那些雄牛，人们从雄牛身上得到的乐趣，还是从塞维利亚"斗牛士"身上得到的乐趣浓厚得多。这些年青人展开了披风，小腿在发抖，可是吃饱了肚子，他们的内心得到了安慰。他们之中有人被撞倒，观众就大大高兴了；如果有一个突然胆怯起来，要翻过障碍物躲避起来，这些蛮横的镇民就辱骂他，打他攀住障碍物的手，或者用棒打他的小腿，逼他回到广场里去。"进去，胆小鬼！到雄牛面前去。骗子！……"

有几次，四个伙伴从广场里抬出了一个"斗牛士"，脸色白得象纸一样，眼睛象玻璃一样，垂下头，胸口凸起，好象是一只破了的风箱。来了个剃头师傅，因为他没有看见血，就叫大家安下心来。这孩子只是在被扔到几公尺以外，象一个包袱似地跌在地上的时候，发生了小脑震荡。有几次，是因为那沉重的牲畜的蹄子一踏，引起了晕厥；于是有人在他头上倒上一吊桶水，等他回复知觉，就请他大喝白兰地酒。就是皇子也不会受到更好的看护呀！于是他再走上广场。

等那牧人再也放不出雄牛来了，黄昏也到来了，队里的两个人就挑选队里最好的披风，撩起披风角，绕着广场讨赏钱。铜元

象雨一样落在红披风上，孩子们的技艺越是叫镇民们欢喜，钱就越多，斗牛结束之后，他们又动身回家去了，因为客栈里的账款已经结清了。在归途上，他们很多次争吵怎样分派那些包扎在布巾里的铜元。

以后好几天，他们在没有参加远征的、睁大眼睛的伙伴们面前讲述他们的英雄事迹。他们讲到在艾加罗波的"维龙尼喀斯"①，在罗拉的"那发拉斯"②，或者讲到在艾培特罗索的可怕的被牛触到，模仿着那些真正的职业斗牛士的架子和姿态，这些人就在他们附近，正在用各种各样的谎话和吹牛来安慰自己的始终没有人来订约。

有一次，安古司蒂太太有一个多礼拜不知道她儿子的消息。后来传来一个似真似假的谣言，说他在托青诺村舞披风的时候受了伤。神圣的上帝呵！这村子在哪儿呀？那儿怎么去法呀？她断定她的儿子已经死了，她为他啼哭；然而她还是要亲自到那地方去，可是正在她准备动身的时候，看到胡安尼朵回来了，又苍白又衰弱，却用大丈夫气概的骄傲讲述自己的遭遇。

没有什么，只是牛角刺在屁股上，几公分深的伤口。凭着由于胜利引起的不怕难为情，他很愿意把伤给邻居们看，证明可以放进一个指头碰不到底。他为自己到处发散黄碘的臭气③而自豪，他感激地谈起在那个村子里，他们对他怎么尊重，看护他又是多么小心，照他说起来，那村子是全西班牙最好的了。村子

① 维龙尼喀斯——一种舞披风的掠过动作，斗牛士站在雄牛前面，两脚和雄牛的前脚在一条线上，当雄牛做攻击动作时，就将披风向左或向右舞动，使雄牛也跟着向左或向右。这是一个非常精采的动作。（英译本）

② 那发拉斯——另一种舞披风的掠过动作。披风几乎平摊在地上，当雄牛做攻击动作时，就将披风突然拉起来，高举在头顶上。（英译本）

③ 黄碘——一种有强大杀菌力的撒布伤口的药品，有特异的臭味。（中译者）

里最有钱的人，可以说是村子里的贵族阶级，对他的情况发生了兴趣；村长也来看他，以后又给他回来的路费。他袋子里还剩三个杜罗，就以慷慨的绅士般的神情把钱交给了他的母亲。在一个十四岁的孩子说来，这是多么光荣呵！当铃儿咖啡店里有几个斗牛士（真正的斗牛士）注意到他，并且问他，他的伤是不是医好了的时候，他的骄傲格外高涨了。

在这一次遭遇以后，他就不再到他师傅的铺子里去了。现在他知道雄牛究竟是什么东西了；他的受伤助长了他的胆量。他愿做个斗牛士，只要做斗牛士！安古司蒂太太也放弃了教训他的打算，因为这反正是没有用的。她就当没有儿子存在一样。当他按时回家吃晚饭的时候，母亲和姊姊在一起吃饭，不声不响地给了他应得的一份，打算用厌恶来羞辱他。但是这也不影响他的胃口。如果他回来迟了，她们连一小片面包也没替他留下，他就不得不又出去，跟他回来的时候一样空着肚子。

夜里，他就同旁的行为放荡的孩子们一起，在海格立斯林荫路溜达，这些人是学徒、罪犯和斗牛士的不清不白的混合物。邻妇们好几次看到他在街上跟模样使女人发笑的年青绅士和被人污蔑取了女性化的外号的上等人谈话。他有时在卖报纸，在复活节前周，就在圣弗朗西哥广场卖袋装糖果。在市集日，他就徘徊在旅馆四周等“英国人”，因为在他看来，所有的旅行者都是英国人，他们会雇他做向导的。

“老爷！……我是一个斗牛士！”他看到外国人模样的男人就这样说，仿佛他的职业也有向外国人介绍一下的必要似的。

为了证明他说的是实话，他脱掉了便帽，让他的头发编的小辫子从后面挂下来；这条二十公分长的辫子通常盘在头顶上。

他有一个患难朋友叫做“少有的”，这是和他一样年纪的孩

子，小个子，红眼睛。他没有双亲，从他记忆得起的时候起，就在塞维利亚流浪。由于他经验比较丰富，影响了胡安尼朵。他一边脸颊上有牛角触伤的痕疤，小鞋匠以为这一个看得见的疤比他那看不见的疤高贵得多。

在一家旅馆门口，一个热心追求奇风异俗的女旅行家跟这两个小斗牛士谈起话来，欣赏着他们的小辫子，倾听着他们受伤的故事，终于给了他们一些钱，这时候，少有的用伤感的声调对她说：

"别给他，因为他有母亲，我在世界上却是孤零零的。有母亲的人是不懂得母亲的好处的！"

小鞋匠泛起了悔恨的感觉，答应让他把所有的钱拿走了，一面咕哝着：

"这是真的……这是真的。"

这种母子之情也阻拦不住胡安尼朵继续过他的不正规的生活，他只偶然在安古司蒂太太家里露了几次脸，常常离开塞维利亚到远方去旅行。

少有的在流浪生活中真是个老练的大师。举行斗牛的时候，他下决心带他的伙伴一起进斗牛场，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想尽了办法，或者爬进围墙，或者挤在人群中混进门去，或者向收票员恭恭敬敬求恳。斗牛的壮观怎么可以不让他们看见呢，他们老老实实是这一行里的人呀！……当本省没有任何村子举行舞披风的时候，他们就到塔勃拉达牧场上去对小雄牛舞披风；但是塞维利亚生活里的这些诱惑无论如何不够满足他们的野心。

少有的是见过一些世面的，他把他在远省看到的一切可惊的事物告诉伙伴们。他擅长偷偷地溜进车厢里去，乘火车不花钱。他对马德里的描写使小鞋匠听得心神恍惚，由于它那斗牛场，这

是一个值得梦想的城，它那个斗牛场是一种斗牛艺术的大教堂。

有一天，一位青年绅士，为了作弄他们，在蛇街的咖啡店门口对他们说，在毕尔巴鄂，他们可以赚到很多钱，因为那儿不象在塞维利亚似的有那么多斗牛士。于是两个孩子开始空着钱袋的旅行，除了披风以外没有别的行李；这是出名的斗牛士用过的真正的披风；是他们从旧衣店里用几个里亚尔买来的。

他们机灵地溜进了列车，躲在座位底下，但是饥饿和别的肉体需要逼着他们出现在被吓了一跳的旅客们面前，他们终于同情了这种冒险，讪笑着他们的古怪模样：小辫子和披风，最后还用吃剩的东西款待他们。当查票员在车站上搜索他们的时候，他们从这节车厢跑到那节车厢，或者爬上车厢顶上平躺着，等待火车开行。有很多次，别人把他们抓住了，拉着耳朵，跟着一阵耳光和脚头，把这两个野孩子丢在冷冷清清的车站上，眼看着火车远远地消失了，正象一个破灭了的希望。

他们逗留在车站附近，等待下一班火车经过，如果他们觉得被人注意了，就穿过荒凉的田野到下一个车站去，希望到那里运道会好些。这样，他们在许多天充满冒险的旅行，饱受踢打和几次长时间的等待以后，终于到了马德里。在塞维利亚街和太阳门广场上，他们赞赏着一群群等待订约的斗牛士；他们壮起胆子向这些超等生物请求一点布施来继续他们的旅行，可是没有结果。一个斗牛场仆役也是塞维利亚人，他可怜他们，答应让他们睡在马房里，又给了他们一份额外的狂欢，在这著名的斗牛场里观看了一场斗小雄牛，不过这斗牛场在他们看来还不及自己城里的那个斗牛场堂皇。

因为他们觉得旅行的目的地越来越远，不禁对他们自己的大胆感到害怕起来，就决定用来的时候的同样方法，动身回塞维

利亚；但是从这时候起，他们就爱上了这种躲躲藏藏的火车旅行。他们向安达卢西亚各省的那些不重要的地方进发，他们听到哪儿有节目要举行舞披风的传闻就去。这样他们一直到了孟查和埃斯特雷马杜拉，如果坏运道强迫他们徒步前进，他们就到庄稼汉的农舍中去藏身；这些轻易就会相信别人的、善良的人，因为觉得他们年青、大胆，和听了他们胡扯乱吹而惊奇起来，认为他们是真正的斗牛士。

这种流浪生活逼得他们用原始人的狡猾来满足他们的需要。在乡村农家附近，他们偷偷地匍匐着去偷蔬菜不让人发觉。有几次，他们等上整整几个钟头，一直等到一只孤零零的母鸡走近身边，他们就一把抓住它的脖子，继续前进，到了中午，才烧起干树枝，带着年青野蛮人似的贪馋，吞掉了这只半焦半生的可怜的家禽。他们怕田庄里的和牧人的看守狗比怕雄牛还厉害。那是一些很难对付的牲畜，它们露出狼牙向他们奔来，似乎他们那副形迹可疑的古怪模样惹它们生气，他们是私有财产的敌人。

有时候，当他们睡在车站附近露天底下等候火车经过的时候，几个宪兵向他们走过来唤醒他们。可是一看到这两个流浪人当作枕头的两件红披风，这两个法律和秩序的保卫者就安静下来了。他们和气地脱下了两个孩子的便帽，看见那条头发小尾巴，就笑嘻嘻地走开，不再进一步盘查了。他们不是小偷，是去舞披风的斗牛迷。在这种宽容里混和着对于国家娱乐(斗牛)的同情和对于神秘的未来的尊敬。谁敢说，这两个衣衫破烂、由于生活困苦身上结了硬皮的青年人之中，将来不会有一个成为“斗牛明星”，一个大人物，光荣地把雄牛奉献给国王，生活得象个皇子，行动和言论都会在报纸上公布呢！

终于来到这样一个夜晚，小鞋匠在埃斯特雷马杜拉剩下独

自一个了。

为了让替"从塞维利亚专诚到来的"著名的斗牛士鼓掌的农民群众格外惊奇起见，两个孩子打算给一条狡猾的老雄牛插短枪。胡安尼朵把小标枪插在牲畜脖子上，就站在台架旁边接受群众的大欢迎，这是用友好地拍拍肩膀和给他喝葡萄酒表达出来的。一声恐怖的叫喊结束了他的胜利的陶醉。少有的已经不再站在广场的地面上了。只剩下他的短枪在尘土里滚，还有一只便鞋和他的便帽。雄牛角上挑着木偶似的一个包袱，雄牛似乎恼怒这个讨厌东西在摇动头颅。牛头有力地一摇，那不成形的包袱从角上脱落了，射出一股红流；但是在落到地面以前，又被另一只角挑中了，又摇耸了许多时候。终于这悲惨的东西落在尘土里，躺在那里不动了，流着血，仿佛是一只刺穿了的皮口袋喷出大量葡萄酒。

牧人靠他养着的一群系着铃儿的公牛把这牲畜引进牛栏，因为没有人敢接近它；可怜的少有的被放在草褥上，抬进村政府里当作监牢用的一间屋子里。他的伙伴看到他的脸白得象石膏一样，眼睛没有光，全身让血染红了，这血就是用浸了醋的手巾——因为没有更合适的东西可用——也塞不住。

"永别了，小鞋匠！"他叹着气。"永别了，胡安尼朵！"他不再说话了。

死者的伙伴吓坏了，回到塞维利亚去，老是牵记着他那对没有光彩的眼睛，老是听到他告别的呻吟。他怕了。一条温和的母牛拦住了路，也会叫他逃跑。他想到了母亲和她的明智的忠告。做做鞋子，平平安安过活不是更好吗？……但是，只有他独自一个的时候他才有这些想法。

他回到塞维利亚以后，环境又影响了他。朋友们围着他，渴望

着听听可怜的少有的死的详情。职业的斗牛士们在铃儿咖啡店问他，惋惜着这个脸上有伤痕的野孩子，过去他们是常常差他去做点小事情的。胡安被这种关心的表示燃烧起来了，拚命做出有力的想象，描述他看到他那可怜的伙伴被牛角刺中的时候，他怎样向雄牛冲过去，怎样拉住了雄牛的尾巴，还有别的惊人的英雄事迹，可是尽管如此，他的伙伴还是离开了这个世界。

恐怖的印象马上消失了。他要做个斗牛士，一定要做斗牛士。如果别人可以做，他又为什么不可以做？他想起了他母亲的象鼻虫蛀扁豆和硬面包；想起他每一条新裤子上身时所受的责骂；想起他在远征时形影不离的饥饿。他也贪心不足地渴望着生活的所有的享乐和奢华；他羡慕地看着车子和马，他凝神地站在高楼大厦的大门前，通过铁门可以看到东方式的奢华院子，院子里有上过釉的彩色瓷砖造的拱廊，大理石的地面，淙淙的喷泉日日夜夜在绿荫环绕的喷水池里迸射出珍珠似的水阵。他的命运是注定了。要么杀死雄牛，要么就自己死。他要富有，要报纸讲到他，要所有的人向他致敬，尽管这也许要他的生命作为代价。他看不起下级的斗牛士。他有过经验了，一个短枪手和大师同样地拚出性命，但是每一场斗牛只赚三十个杜罗，在吃力的生活和足够的角伤以后，他们走上了老年时代，除了依靠积蓄开设可怜的小铺子或是在屠场里干些事务工作维持困苦生活以外，再也没有别的希望。有很多个死在医院里，大多数是向他们的年青伙伴求讨布施过日子。千万不要去插短枪；千万不要一连许多年在斗牛队里受大师专横的管束！应该一开始就去杀雄牛，作为剑刺手走上斗牛场。

可怜的少有的的不幸，给他在伙伴中取得了优越地位，他就建立了一个队。这是一个衣衫褴褛的斗牛队，跟着他到乡村

里去舞披风。他们尊敬他，因为他最有胆量，穿得最好。有几个妓女让这十八岁的小鞋匠的男性美和他的小辫子的名望吸引住了，她们争吵着该谁照顾他这可爱的身体。此外，他还攀上一位教父，一个年老的保护人，曾当过法官；他有倾心于漂亮年青的斗牛士的癖好，他跟胡安的交情叫安古司蒂太太生气了，使她说出了她做香烟厂女工的时候学来的最下流的话。

小鞋匠老是穿着英国羊毛织的衣服，非常适合他那优美的身子，他的便帽总是簇崭全新的。女朋友们非常关心他，让他的领子和衬衫每天雪白，有几天他还在背心上戴着双股的金链条，就和女人们戴的那一种一样；这是他那个可敬的朋友借给他的，这条金链条已经装饰过好几个"开始斗牛的孩子们"的脖子。

他现在跟真正的斗牛士们混在一起了；他邀请记得有名的大师们的英勇事迹的那些老短枪手喝酒。据可靠的传言，有些保护人帮助他，只要等待一个吉期，就可以进塞维利亚斗牛场斗小雄牛①，露露头角。

小鞋匠成为一个屠牛手了。有一天，在莱布里哈，当广场里走进一条非常活跃的雄牛的时候，他的伙伴们怂恿他去干这了不起的玩意儿："您有胆量杀死它吗？……"他杀死了它。以后，由于这一次干得容易，没有出危险，他胆子大起来了，他参加了所有要杀死小雄牛的舞披风，到举行斗牛要杀死牲畜的所有的田庄上去。

棱科拿达——一个设有小斗牛场的富有田庄——主人是一个斗牛迷，哪一个饥饿的斗牛爱好者准备跟他的牲畜搏斗消遣，他就给他们吃，给他们住在干草房里。胡安尼朵在潦倒时期曾经和别的伙伴一起到他那儿去吃过那位乡绅的白食。他们步

① 小雄牛——大约三岁的雄牛。(英译本)

行两天到了那儿，主人看见这满身尘土、带着披风的一班人，就严肃地说：

“谁斗得最好，我就给他一张回塞维利亚的火车票。”

这位田庄主人一连两天在他的斗牛场的阳台上一边看一边抽烟，同时从塞维利亚来的孩子们在斗小雄牛，很多次被牛触到和踢到。

“这是一钱不值的，骗子！”他叫嚷着，责骂一个不合式的披风动作。

“站起来呀，胆小鬼！……叫他们给你一杯葡萄酒让你壮壮胆吧。”当一个孩子在雄牛跨过他的身子以后还躺在地上的时候，他就这样叫嚷。

小鞋匠那么灵巧地杀死了一条小雄牛，正中主人的意，主人请他跟自己同桌吃饭，而别的伙伴却在厨房里，同牧人和长工们一起，用牛角匙子从热气腾腾的小锅子里舀东西吃。

“您赚到一张火车票了，朋友。如果您保持胆量的话，您会有远大前途的。您很有作为。”

小鞋匠坐着二等车回塞维利亚来，他的一队人也同时开始步行回来，这时候，他想，他的新生活开始了，他以羡慕的眼光瞧着这广大的田庄，那上面有广大的橄榄园，有磨坊，有望不到边的牧场，那上边放牧着几千头山羊，还有许多雄牛和母牛弯着腿躺着，正在安静地反刍。多么富有啊！如果他有一天也能够占有同样的产业，那多好啊！……

他在乡村里斗小雄牛的勇敢行为的名声传到了塞维利亚，吸引了那些永不安定永不满足的斗牛迷的注意，他们时时刻刻在等待新的斗牛明星出现，使原有的斗牛明星失色。

“他看来是个有希望的孩子。”看到他跨着短促的步子，得意

地挥动胳膊走过蛇街的时候，他们这样说。"一定会在'真正的斗场'上看到他的。"

这所谓"真正的斗场"，照他们和小鞋匠看来，就是塞维利亚斗牛场的斗场。这孩子已经准备在这斗场上一显身手，面对面跟"真货"① 斗了。他的保护人替他买下一个不出名的屠牛手用过的半新不旧的彩装。有人为了某种慈善的目的组织了一次斗小雄牛，一些颇有声势的喜爱新鲜事儿的斗牛迷给他疏通好了，让他的名字免费登上广告，安上屠牛手的头衔。

安古司蒂太太的儿子不答应他们在广告上安上他的外号"小鞋匠"，这是他希望把它忘记了的外号。他不要用什么外号，更不要用和下等职业有关的外号。他愿意用他的父亲的名字；他愿意用胡安·加拉尔陀，他不愿意用什么会在大人物面前透露自己出身低贱的外号，那些大人物将来无疑地会成为他的朋友的。

市场区所有的邻居都成群结队地上斗牛场去，吵吵闹闹地、带着热爱家乡的热忱。玛卡雷娜区的居民也发生了兴趣，旁的劳动人民区也激起同样的热情。新的塞维利亚屠牛手出现了！……座位不够容纳所有的人，外边还有几千人，贪馋地等待斗牛的报告。

加拉尔陀玩了，杀死了雄牛，被雄牛触翻了可是没有受伤，用常常获得成功的大胆行为使观众每一瞬间都抽紧心房，赢得了极猛烈的热情的呼号。那些意见正确值得尊敬的斗牛迷，也满意地笑了。他还需要多多学习；但是他热心，而且有胆量；这原是最重要的条件。尤其重要的是：他是老老实实扑上去杀的，他终于走上"真正的斗牛场"了。

---

① "真货"——充分成长的雄牛，要按照规则斗。（英译本）

这位斗牛士的漂亮的女朋友们东奔西走，兴奋得似痴似狂，露出歇斯底里的愁容，带着含泪的眼睛，流涎水的嘴，在大白天就说出通常在晚上说的一整套情话来。这一个把披肩抛到斗场上；那一个为了表示更强烈的热情，加上外套和紧身衫，第三个连裙子也脱下来了，直到旁人的大笑镇住了她们，怕她们接着会把自己的身子也抛向斗场，或者只剩下一件衬衫。

在斗牛场的另一边，那位老法官在胡须雪白的脸上露出得意的微笑，赞赏这孩子的大胆，心想他穿上彩装是多么美啊。当他看到雄牛触翻了胡安的时候，他仰过身子，差不多晕倒了。这对于他是太难受了。

在障墙之间，斗牛士的姊姊恩卡尔娜辛的丈夫傲慢地大摇大摆地走着；他是个自己有小铺子的鞍匠，一个聪明人，憎恶流浪汉，他跟一个香烟厂女工结婚，是因为被她的美丽吸引住了，但是他有一个特殊的条件：他决不跟她那个地位卑微的弟弟发生关系。

加拉尔陀受了这位姊夫的冷脸的侮辱，决不想走进他开在玛卡蕾娜区尽头的铺子里去，他在安古司蒂太太家里偶然遇见他的时候，也一直用礼貌的"您"字称呼他。

"我想去看看别人怎样对准你那不怕难为情的弟弟扔橘子使他走动呢，"当他动身上斗牛场去的时候，他对妻子这样说。

可是现在，他在座位上向这位斗牛士喝彩，叫他胡安尼朵，用"你"字称呼他，而且当这位年青人听到他那一连串叫声，终于看见了他，挥着剑回答他的时候，他骄傲地吹牛了。

"他是我的小舅子，"鞍匠说，想引起周围的观众注意他。"我一向就以为这孩子在斗牛士这门行业上会有点儿成就的。我的妻子和我对他帮助很大……"

斗牛胜利结束，人群立刻向胡安尼朵冲去，好象在热情高涨中打算吃掉他似的。幸亏那儿有一位姊夫在维持秩序，用身体掩护着他，把他一直领到租来的马车边，最后他也上了马车，坐在斗小雄牛手身边。

当他们到了市场区的小屋子边的时候，车子后边跟着一大群人，就象民众示威游行一样，他们向他喝彩，他们的叫声引得居民都跑到门外来了。成功的消息比斗牛士先到，邻人们都跑拢来看看他，握握他的手。

安古司蒂太太和她的女儿站在家门口。鞍匠差不多把小舅子抱在怀里，独占了他，凭他是一家人的名义，一边叫喊一边挥手掩护着他，不让任何人碰到，仿佛他是一个病人似的。

"恩卡尔娜辛，他在这儿啦，"他说，把他向妻子推过去。"他是真正的罗格尔·台·弗罗尔①！"

恩卡尔娜辛什么也不必再问了，因为她知道丈夫广博而胡乱地读过一些书，认为这位历史上的名人是人类一切美德和力量的化身，遇到非常惊人的事物才敢提到这个人。

别的看了斗牛回来的热情的邻人们，碰到安古司蒂太太，一边用敬羡的眼光看着她魁伟的身躯，一边献媚似地奉承她。

"让这位母亲受人祝福吧，她生下了这么有胆量的儿子！……"

她的女朋友说得她头也晕了。运道多好呵！您的儿子会赚到多少钱呵！

---

① 罗格尔·台·弗罗尔（1262—1307）——西班牙卡塔卢尼亚人，生于意大利布林迪西。他援助拜占庭皇帝安德罗尼克，战功卓著。安德罗尼克将亚洲几个行省分封给他，作为犒赏。后他被皇子命人所杀，但他的士兵为他报仇，将帝国夷平。（中译者）

这可怜的女人眼睛里露出惊异和怀疑。叫大家这么兴奋地跑来奔去的，真是她的胡安尼朵吗？……他们发疯了吗？

但是突然，她向他冲过去了，过去的一切仿佛已经消灭了；她的忧愁和愤怒仿佛只是一场梦；她仿佛在忏悔那叫人羞愧的错误。她的粗大宽松的胳膊抱住斗牛士的脖子，眼泪打湿了他的脸颊。

“我的孩子！胡安尼朵！……如果你那可怜的父亲看得到你，那多好啊！”

“别哭，母亲……因为今天是快乐的日子。你会看到的。如果上帝保佑我交上好运，我会给你造一座房子，你的女朋友们会看到你坐了车子兜风，你会披上漂亮惊人的马尼拉肩巾，使得每个人……”

鞍匠站在他那被这根本变化吓住了的妻子的对面，用肯定的点头承认了这些高级生活方式的许诺。“是的，恩卡尔娜辛，这孩子想得到的一定做得到……他是超凡出众的。他是真正的罗格尔·台·弗罗尔。”

晚上，在居民区的许多酒店和咖啡店里，大家净是谈论加拉尔陀。

“未来的斗牛士王。他飞黄腾达了……这孩子会叫从科尔多瓦来的所有的斗牛士都退隐呢。”

这话里包含着塞维利亚人的自豪感，他们是跟科尔多瓦人不断地竞争的，这儿也是个出产好斗牛士的地方呀。

从这一天起，加拉尔陀的生活方式完全变了。绅士们向他致敬，请他跟他们一起坐在咖啡店的大门边。以前供给他吃一口苦饭、小心地照顾他的装饰的姑娘们，觉得被他带着微笑的轻蔑态度逐渐撇掉了。连那位年老的保护人，也因为碰了几次钉

子，识相地走开，把他那温柔的友谊转移到别的开始斗牛的孩子们身上去了。

斗牛场经理老是找到加拉尔陀，奉承他，好象他已经是一个名人了。当他的名字出现在广告上的时候，结果是肯定的：斗牛场挤满了。群众热情地替安古司蒂太太的儿子鼓掌，传扬他有胆量。加拉尔陀的名誉传遍了安达卢西亚；那个鞍匠呢，虽然谁也没有请他帮忙，却自告奋勇插手张罗一切，俨然以小舅子的利益保护人自居。

他是一个聪明人，照他自己说起来，对于生意经是非常有经验的，他清楚地看到了自己长远的生活路线。

“你的弟弟，”晚上上床的时候，他对妻子说，“需要一个实事求是的人在他身边，替他照管金钱进出。你以为委托我做他的契约经理人会害了他吗？那对于他是大好事呢。就是罗格尔·台·弗罗尔也比不上他！而对于我们呢……”

鞍匠想象到加拉尔陀以后会赚到大笔金钱，也想到自己已经生下来的五个儿女和以后一定还会跟着生下来的孩子，因为他是一个不怕劳累的、善于生孩子的忠实丈夫。谁知道剑刺手赚来的钱，结果不是替他的外甥赚的！……

在一年半里，胡安在好些最好的西班牙斗牛场里杀死了许多雄牛。他的名声甚至传到马德里。首都的斗牛迷都愿意认识认识这位“塞维利亚孩子”，报纸那么多次提到他，安达卢西亚有才智的人都对他大加赞扬。

加拉尔陀由一群住在马德里的同乡朋友护送着，在塞维利亚街的人行道上英格兰咖啡店附近昂首阔步地前进。姑娘们因为他的殷勤微笑着，眼睛盯着这斗牛士的粗粗的金链条和大粒金刚钻；这些是他用第一次包银和以后几次的定钱买来的奢侈

品。一个屠牛手必须用本身的装饰品，慷慨地请大家喝酒，来表示他赚得很多。从前他同可怜的少有的在这条人行道上流浪，一边害怕警察，一边用羡慕的眼睛看着斗牛士们，从砌石路上拾起他们的香烟蒂头，那个时期跟现在距离得多么遥远呵！……

他在马德里的工作非常成功。他交上了很多朋友，不久，在他周围就聚集了一大群盼望有新鲜事儿出现的替他捧场的人，他们也宣告他是"未来的斗牛士王"，因为他还没有取得专业许可，他们提出了抗议。

"他会成篮地赚钱呢，恩卡尔娜辛，"他的姊夫说。"只要他不遭到意外，他会成为一个百万富翁。"

一家人的生活方式完全变了。加拉尔陀现在跟塞维利亚的年青绅士们混在一起了，不愿意让母亲再住在他潦倒时期的破屋子里了。照他的意见，他们该迁居到城里最好的街上去；但是安古司蒂太太呢，由于单纯朴质的人们到了晚年对于年青时代住过的地方所感到的眷恋，还是愿意老老实实住在市场区。

他们住进一座好得多的房子里去了。母亲不必再工作，邻妇们来向她讨好，认为她是一个慷慨的贷款人，几时缺钱就可以来借。胡安除掉用来装饰身子的那些重甸甸的透明的珠宝以外，还置办了最高级的奢华品；那就是一匹非常矫健的栗色马，装着摩尔式的马鞍，两边挂下五彩繸子镶边的羊毛盖毯。他骑在马上快步走过街道，唯一的目的就在接受朋友们的盛大欢迎，用响亮的"呼啦"向他致敬。这暂时满足了他对于红极一时的愿望。有几次，举行斗牛的前夕，他同年青绅士们合成光辉灿烂的大队人马，到塔勃拉达牧场去察看那些就快拿去给别人刺死的雄牛。

"等我得到专业许可的时候……"他老是这么说，因为他将来的全部计划就依靠在这一件事情上。

对于未来，他还保留着几个立意要叫母亲大吃一惊的计划；这一个可怜的女人已经被突然到来的好运道吓倒了，她相信再进一步的发展是不可能的事了。

终于来了这么一天，他参加了专业许可的仪式，群众公认加拉尔陀为屠牛手。

在塞维利亚斗牛场的斗场上，由一位著名的大师让给他一把剑和一件披风，作为仪式；当他一剑就刺倒了走到他面前来的第一条“正式”的雄牛① 的时候，群众兴奋得发狂了。下一个月，这位斗牛士的头衔，在马德里斗牛场被确认了，在那儿，另一位同样著名的斗牛士又给了他斗茂拉雄牛的斗牛专业许可。

他已经不是斗小雄牛士了；他是个公认的屠牛手，他的名字写在广告上那些老剑刺手旁边了，当他辗转在小乡村里参加舞披风的时候，他曾经赞赏这些老剑刺手仿佛是高不可攀的天神。他记起有一次，在科尔多瓦附近的一个车站上，曾经等待这些老剑刺手之一和他的一队人经过，向他恳求帮忙。那天夜里，加拉尔陀就靠梳小辫子的人们（斗牛士）之间特有的慷慨的兄弟之情，才能够吃到一点东西，这一种兄弟之情使那过着皇子一般豪华生活的剑刺手给了这开始舞披风的、衣衫破烂的野孩子一个杜罗和一支香烟。

订约的请求象雨一样落到这新剑刺手头上。在所有的西班牙斗牛场上，人们都好奇地想见见他。专业的报纸公布了他的照片和生平，不免加上许多虚构的浪漫故事。没有一个屠牛手比他订过更多的约。他的确不久就会发财的。

他的姊夫安东用紧皱眉头，在他的妻子和丈母面前鸣不平

① “正式”的雄牛——年龄、大小、品种、脾气等各方面都合于大斗牛的必备条件的雄牛。（英译本）

的态度来接待这个成功。照他说来，剑刺手真正是忘恩负义的，发达得太快的人都是这样的。试想他替胡安花过多少力气呵！当他代他订约斗小雄牛的时候，他跟经理们争论条件是多么坚决呀！……现在呢，他已经是大师了，他却把契约经理人的职位委托给一位叫做什么堂何塞的人了，跟他几乎不认识，他又根本就不是一家人，加拉尔陀只因为他是一个老斗牛迷，就非常宠爱他。

"将来他总要因此大吃苦头，"姊夫这样结束他的说话。"一个人只有一个家族。他哪里碰得到象我们这样爱他，从小就了解他的人呢？他这一件事情办得糟透了。如果跟我在一起，他一定会发达得象真正的罗格尔……"

可是他说到这里就中断了，把这个著名的名字的后半截咽了下去，恐怕短枪手和斗牛迷嘲笑，他们常常到剑刺手家里来，很快就注意到鞍匠的这一种历史偏爱了。

加拉尔陀怀着一个事业成就者的善意，有意给他的姊夫一些报偿，委托他经管他正在建造中的一座房屋。他交给他一切开支的全权。剑刺手因为迷惑于钱到自己手里来得容易，并不介意姊夫来揩他的油水，这样也可以作为没有委托他经理契约的补偿。

斗牛士能够实现自己替母亲造一座房屋的宿愿了。这可怜的女人，一生一世给有钱人家擦地板，现在可以有一个自己的漂亮院子①，有着大理石的地面，上过釉的彩色瓷砖造的拱门，她的房间里放着贵族使用的家具，还有女佣人，许多许多女佣人来服侍她。加拉尔陀对于消磨他的悲惨的童年时代的地区，也感

① 院子——西班牙房屋中央的院子，通常是一个设有喷泉的花园，成半四形。(英译本)

到一种传统的眷恋。他高兴用他的奢华向以前雇母亲做过女佣人的那些人炫耀；他高兴把满手把的比塞塔送给那些曾经要他父亲补过鞋子、或是在他饥饿的时候给过他一片面包的人，在他们缺钱用的时候。

他买了几座老屋子，其中有一间就是老鞋匠在门口工作过的，他把这些屋子拆掉，开始建造一所漂亮的建筑物：白的墙头，装铁栅的窗门，绿的阳台，上过釉的彩色瓷砖做柱墩的门廊，还有精致漂亮的铁栅门，望进去可以看见那个院子和院子中心的喷泉，大理石柱子的拱廊，柱子中间挂着涂金的鸟笼，里面关满婉转歌唱的小鸟儿。

他的姊夫安东有全权管理建筑工程，可以从中得些好处，这一种乐趣被一个可怕的消息泼了冷水。

加拉尔陀有了情人了。现在正是仲夏季节，他从这个斗牛场到那个斗牛场走遍了西班牙，杀死了许多雄牛，获得盛大的欢迎；但是他几乎每一天都要寄信给他区里的一位年青姑娘，在两场斗牛之间短促的空闲日子，他就离开伙伴们乘火车回到塞维利亚来过夜，隔着她家的窗格子一整夜跟她谈情说爱①。

"你们想想看，"鞍匠在他所谓"炉边核心"里，这就是说，在他的妻子和丈母面前，愤愤不平地叫嚷。"一个情人，从来没有对家里人提起过，可是家族原是世界上唯一的真实事物呀！那位先生打算结婚了，他一定跟我们住厌了……多么不怕难为情！"

恩卡尔娜辛使劲地点着漂亮而凶相的脑袋，同意丈夫这些抱怨话，她弟弟的好运道常常引起她的嫉妒，现在有机会表示一下对他的意见，也感到称心快意。是的，他永远是一个完全不怕

① 原文是Pelando la pava，是"拔火鸡毛"的意思。这是安达卢西亚俗语，指夜间隔窗跟爱人谈情说爱。（英译本）

羞耻的人。

但是母亲不同意。

“不是这么回事。我认识那个姑娘，她那可怜的母亲是我香烟厂里的一个伙伴。她跟金河一般纯洁，态度好，又好心又美丽……我已经对胡安说过，照我的意见……结婚越早越好。”

她是一个孤儿，跟在区里开着一家吃食铺子的叔叔婶婶住在一起。她的父亲是一个老白兰地商人，留给她两间小屋子，在玛卡雷娜区尽头。

“财产确实不多，”安古司蒂太太说。“但是那姑娘也不会空着手来的，她会把自己的东西带来……至于衣衫方面呢？我的上帝！她的双手象黄金一样贵重，她绣得多么精巧呵；她是怎样地在准备她的嫁妆呀！……”

加拉尔陀模模糊糊记得，他在童年时代，当两个母亲在他父亲工作的人家门口一起聊天的时候，他曾经跟她一起玩耍。她仿佛是一只瘦瘦的、暗色的小蜥蜴，有着茨冈人的眼睛，一滴墨水一样黑的眼瞳，淡青的角膜和淡玫瑰色的泪孔。她跑起路来，象男孩子一样轻快，她露出了小腿，仿佛是两根细小的芦苇，头发不听话地四面飞舞，乱蓬蓬的鬈发象是一些黑的蛇。以后，他很多年没有看见她，一直到他已经成为一个斗小雄牛士，他已经出了名的时候。

事情发生在圣体节①；这是几个特殊的节日之一，在这些节日里，平日幽居在家里的安达卢西亚的女人们，象一个解放了的摩尔族女人似的，统统可以出来，戴上美丽的头披，胸前别着石竹花。加拉尔陀看见一个年青女人，高高的，又苗条又结实，腰

① 圣体节——天主教纪念耶稣殉难的节日。（中译者）

身匀称，臀部丰满，显出了青春的活力。当她看到斗牛士的时候，她的米一样白的脸儿红起来了，大大的明亮的眼睛向下看，被长长的睫毛遮住了。

“这个女人认识我，”加拉尔陀傲慢地想。“她多半在斗牛场里见过我。”

他钉着她和她的婶婶的梢走了一趟以后，知道她就是卡尔曼，他童年时代的小伙伴；这过去的黑蜥蜴居然这么出奇地变了样子，他感到非常惊奇和快乐。

在很短的期间里，他们就订了婚，所有的邻人们都谈论这一场恋爱，他们以为区里很满意这件事情。

“我是这样的，”加拉尔陀带着善良的皇子的神情对替他捧场的人们说。“我不愿意模仿那些斗牛士，他们想结婚，就跟那些老是想到帽子、羽毛和绉饰的贵族小姐结婚。我喜欢的却是我们这个阶级的女人：华丽的肩巾；文雅的姿态；愉快的性格……为她欢呼吧！”

他的朋友们高兴了，轻率地赞扬起那个姑娘来。皇后般的风度，有着逗人的身段，叫人发狂的曲线……但是斗牛士皱起眉头来了。废话说够了吧？越少谈到卡尔曼越好。

一天晚上，当他跟她隔着窗格子谈话，看着她盆花掩映着的摩尔族的脸儿的时候，一个附近酒店里的仆役向他们走来，送来了一个大盆子，上面托着两杯孟柴尼拉葡萄酒。他是“报喜人”，来“讨租钱”的；塞维利亚传统的风俗容许给隔着窗格子谈话的未婚夫妻这样的献礼。

斗牛士喝了一杯，把另外一杯给他的未婚妻，然后对那个孩子说：

“请您对那几位先生说，我非常感激，等我谈完了，我立刻就

到店里来……再请对您的主人蒙丹涅思说，叫他一个钱也别收，因为胡安·加拉尔陀会来全部会钞的。”

于是，他和他的未婚妻的谈话一结束，立刻就走进那家酒店里，对他表示殷勤的人正在那儿等他；有几个是朋友，有几个是不相识的人，可是统统渴望着斗牛士请他们喝一杯。

他，作为一个公认的屠牛手，第一次巡回斗牛回来以后，就在卡尔曼的窗格子边度过冬季的夜，他身上裹着雅致的华丽的披风，这是用墨绿绒布做的，上面绣着黑丝的蔓藤花纹。

“有人告诉我，您喝得很多，”卡尔曼把脸儿贴在铁格子边，咕哝着。

“胡说！……那只是朋友请了客，我不得不回请，此外就不再喝了。要知道，斗牛士就是斗牛士，他不能够生活得象一个修道士一样呀。”

“有人告诉我，您跟许多妓女一起鬼混。”

“真是胡说八道！……那也许是过去我跟您认识以前的事情……这些坏蛋！真该死！我愿意知道对您搬弄是非的下流坯究竟是谁。……”

“那么，我们几时结婚呢？”她接着说，用这问题打断了未婚夫的愤懑。

“只等房屋造好，我真愿意明天就造好呀！我那个不中用的姊夫永远造不起来了。这个无赖在这件事情上有利可图，因此故意拖延时日呢。”

“等我们结婚以后，胡安尼朵，我会整顿一切的。您会看到，一切都会进行得很好。您会看到，您的母亲会多么爱我。”

一次次的交谈这样继续着，同时他们等待着结婚时间到来，这件事情塞维利亚已经在到处谈论了。卡尔曼的叔叔婶婶和安

古司蒂太太每一次碰到就谈到这件事情；但是不管怎样，斗牛士的脚差不多还没有跨进过未婚妻的家里，仿佛有某种可怕的禁忌不准许他进门。他俩宁可遵照风俗隔着窗格子交谈。

冬季过去了，加拉尔陀骑了马，在几位有钱绅士的猎场上打猎，这几位绅士是摆出保护人的架子，用"你"称呼他的。他必须不断锻炼，保持身体矫健，等待斗牛季节到来。他怕丧失他的强壮和轻捷的优越条件。

宣传他的名誉最热忱的是堂何塞；他是他的契约经理人，把他叫做"我的屠牛手"的一位绅士。他参与有关加拉尔陀的一切事情，甚至比他的一家人还要有权力。他靠着自己的收入生活，除了不断地谈论雄牛和斗牛士以外，没有别的心事。在他看来，世界上没有比斗牛更有趣的事情了。他把人民分成两个阶级：一个阶级是特选的人民，他们是有斗牛场的，还有一个阶级是无数的另一些人，他们既没有太阳，没有快乐，也没有好的孟柴尼拉酒，可是他们还自以为有权威有幸福呢，虽然他们是连起码的斗小雄牛也没有见过的呀。

他以卫道者或是宗教审判官的毅力投入他的斗牛癖。他虽然年青，却是个肥胖的、稍稍秃顶的、留着淡金胡须的人，在日常生活上是和蔼可亲、快乐、爱开玩笑的，可是在斗牛场看台上，当旁边有人表示意见跟他不同的时候，却是又凶暴又倔强。为了保护他所喜爱的斗牛士，他觉得有力量跟全体观众打架，当欢迎声不幸是为着他所不喜爱的斗牛士响起的时候，他就用出人不意的反对进行捣乱。

他曾当过骑兵军官，因为他爱马，倒不是为了爱战争。他因为越来越肥胖和热爱斗牛使他退役；夏季里，他不断看斗牛，冬季里，不断地谈斗牛……他愿意做一个剑刺手的指导者，忠告

者，契约经理人！当他正被这种愿望支配着，而每一位大师都已经有了契约经理人的时候，加拉尔陀的出现对于他真是上帝的赐与。谁对于加拉尔陀的价值只要略微有点怀疑就会气得他脸红耳赤，他常常把斗牛的争论变成了人身的搏斗。他在一家咖啡店里曾经棒打过两个怀着恶意的斗牛迷，因为他们批评了“他的屠牛手”，认为他太卤莽了；他把这件事情当作光荣的英雄行为。

他以为光靠报纸宣传加拉尔陀的光荣还是远远不够的，在冬季早晨，他就坐在蛇街路口，太阳照着的街角边，他的朋友们大部分要从那儿经过。

“唔，只有一个勇士！”他响亮地说，仿佛是自言自语，假装没看见走来的人。“全世界最勇敢的人！谁意见相反的就让他讲吧……是的，唯一的勇士！”

“谁？”朋友们假装不懂，嘲弄地问。

“还能是别人吗？……胡安。”

“哪一个胡安呀？……”

他显出了愤怒和惊奇的神色。

“哪一个胡安？……倒好象有多少个胡安似的！……胡安·加拉尔陀。”

“祝福勇士！”他们对他玩笑地说。“人家以为要跟他结婚的就是您呢！”

“不；因为他一定不愿意的。”堂何塞带着偶像崇拜者的热忱毫不犹豫地说。

看到别的朋友们走来了，他就放过爱开玩笑的人们，重复着：

“唔，只有一个勇士……全世界最勇敢的人。谁不相信就让

他张开鸟嘴讲吧……我会答复他的！”

加拉尔陀的结婚是一件大事情。同时新房子也落成了，鞍匠拿这新房子自豪，他指着院子、柱子、上了美丽釉彩的瓷砖，仿佛一切都是他亲手造起来的。

他们在圣琪尔教堂，在希望圣母，也是所谓玛卡雷娜的香案面前结婚。当他们走出教堂的时候，太阳光照亮了几百块中国式的肩巾上绣着的繁茂的花朵，和五颜六色的鸟儿，这是未婚妻的女朋友们给他们披上去的。一个国家议员做证婚人。在大多数来宾的白的黑的毡帽堆里，看得见堂何塞和别的热情地替加拉尔陀捧场的绅士们闪着亮光光的烟囱型的高帽子。他们笑眯眯的，感到心满意足，由于他们被大家看到跟在斗牛士身边而获得名望。

这一天，他们在大门口分送布施。许多穷人听到这一次规模宏大的结婚礼的传闻，甚至从远乡赶来。

酒席设在院子里。几个摄影师在替马德里的报纸拍照片，因为加拉尔陀的结婚是一件国家大事呀。一直到深夜，六弦琴还是伤感地叮咚着，用手掌有节奏的拍响和小棒儿的急速敲打作为伴奏。姑娘们抬高胳膊，用优美的腿在大理石地面上跳舞，同时，依照塞维利亚舞的旋律，她们的裙子和肩巾绕着雅致的身子飘动。他们打开了成打的迷人的安达卢西亚葡萄酒瓶：满杯的使人发热的雪利葡萄酒，猛烈的蒙蒂利亚酒，以及从桑卢卡尔来的灰白芬芳的孟柴尼拉酒，从这只手递到那只手。所有的人都醉了；但是他们的醉是温雅的、安静和优郁的，只凭着叹息和抒情歌表现出来；常常有人唱起悲伤的曲子来，这些曲子说到监牢、谋杀或是“可怜的母亲”；这些是安达卢西亚民歌永久的主题。

半夜里，最后一批来宾也走了，只有新夫妇和安古司蒂太太

一起留在自己家里。鞍匠和他的妻子一起离开的时候，做了一个失望的手势。他是醉了，而且气极了，因为整整一天就没有一个人注意到他。仿佛没有他这么个人似的！仿佛他不属于这一家似的！

"他们把我们赶出来了，恩卡尔娜辛。这个看起来脸儿和希望圣母相象的女孩子，将成为管理一切的主妇，我们是连'那个'的份儿也没有了。你看这房子一定会挤满他们自己的儿女的！……"

这一个善于生孩子的男人想起剑刺手未来的一群儿女，他气极了，在他看来，他们到世界上来仿佛就是为了损害他自己那一群儿女似的。

时间过去了：一年以后，安东先生的预言还没有实现。加拉尔陀和卡尔曼在所有的宴会上露脸，又体面又慷慨，不愧是富有而得人心的一对夫妇：卡尔曼披着马尼拉肩巾，叫穷一些的女人们惊异得叫喊起来；加拉尔陀戴着所有的金刚钻，随时准备着从口袋里掏出钱包来款待朋友，和布施成群结队地拥过来的乞丐。深棕色的唠唠叨叨的茨冈女人们，象女巫似地，带着吉利的预言缠住卡尔曼。——"上帝祝福您！您就要有一个比太阳更美的小儿子。这是凭着您的眼白看出来的。小小的已经成形了……"

但是，卡尔曼枉然地垂下眼睛，脸儿由于快乐和害羞红了起来；剑刺手枉然地骄傲地装模作样，等待着这受人盼望的儿子到来，孩子终于不来。

这样又一年过去了，夫妇俩的希望还是没有实现。安古司蒂太太提起这一件憾事的时候，她发愁了。她确是有着一大群外孙儿女，恩卡尔娜辛的儿女，他们受了鞍匠的教导，大部分时间都住在外婆家里，小心谨慎地要讨他的舅父大人欢喜。但是

她是打算用现在对胡安的疼爱，来补偿过去对他的冷酷的，她盼望他生下一个儿子来，尽心尽意地抚养他，她没有能够在亲生儿子的困苦的童年时代里爱过儿子，现在她想把这种爱全部放在孙子身上。

"我已经知道这是为什么了，"这老婆子忧愁地说。"因为可怜的卡尔曼心事太重了。你可知道，当胡安走遍全世界的时候，她是多么焦急啊！……"

在冬季里，这是休息的季节，斗牛士大部分时间留在家里，或是到郊外去试试小雄牛或者打打猎，一切都过得很好。卡尔曼显得很高兴，因为她知道她的丈夫不必冒险。她对任何事情发笑；她吃得胃口很好；她的脸儿显出健康的颜色。但是一等春天到来，胡安离家到西班牙各个斗牛场斗牛去了，这可怜的小姑娘就陷入痛苦担心，变得又苍白又孱弱，睁大了骇怕的眼睛，一碰到最小的暗示就随时都会掉下眼泪。

"今年他要参加七十二场斗牛。"朋友们提起剑刺手的契约，说。"再没有人象他那么受人爱戴的了。"

卡尔曼带着愁容苦笑了。这是七十二个抽紧人心的日子，仿佛是教堂里就快执行死刑的犯人①，在这些日子里，她一边盼望电报，一边又害怕把电报打开来看。这是七十二个充满了模糊的迷信的恐怖的日子，她想到祈祷的时候漏掉一个字也许会险恶地影响到那不在眼前的人的命运。这是七十二个痛苦得令人惊奇的日子；住在大房子里，看见同一些人，生活象平常一样过下去，仿佛世界上什么意外的事情也没有，听见她的丈夫的外甥们在院子里玩耍，卖花人在街上叫卖，就在这时候，在远方，在不

① 执行死刑的犯人——犯人在执行死刑前一天要到教堂里去忏悔。（世译本）

熟悉的城市里，她心爱的胡安却正在成千上万人的眼前，跟残忍的牲畜搏斗，意识到死亡随着他手里的红布的每一个拂动轻轻地掠过了他的胸膛。

唉，这些斗牛的日子呵，这些节日呵，在这些日子里，天似乎特别蓝，一向静寂的街道上回响起欢度假日的人们走过的脚步声，在街角的酒店里抒情歌和拍掌声伴奏着叮咚弹响的六弦琴！……卡尔曼穿着朴素的衣着，把头发披盖在眼睛上，她好象想避开恶梦，离开家躲进礼拜堂去。她因为忧虑而充满了迷信的单纯的信仰，使得她从这张香案走到那张香案，内心估量着每一尊圣像的力量和奇迹。有几天，她走进圣琪尔，这民众的礼拜堂，她在这儿度过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的地方，跪倒在玛卡雷娜圣母面前，她吩咐为圣母点起许多蜡烛，凭着蜡烛光，她凝视着神像的微笑的脸，黑眼睛和长睫毛，据许多人说这圣母跟她自己相象得出奇。她信赖她。因为这不是一位徒有虚名的"希望圣母"，在这会儿她一定正在施展神威保护胡安。

但是在她的信仰里突然产生了恐怖和怀疑，粉碎了她的信仰。圣母只是一个女人，而女人的力量是多么微弱呵！……她们的命运是由苦难和哭泣构成的，她为她的丈夫哭泣，圣母为她的儿子哭泣。她必须信赖更有力量的神；她必须向更有威灵的力量恳求帮助呵。于是她怀着痛苦的自私自利的想法，毫无顾忌地丢开了玛卡雷娜，象丢开一个没有好处的朋友，她走进圣罗伦慈礼拜堂去参拜神威显赫的我们的父耶稣；这人类的神，戴着荆棘的皇冠，背着十字架，这神像似乎真的在淌汗和流泪，雕刻家蒙丹涅斯①是懂得怎样使人畏惧的。

---

① 蒙丹涅斯（1568—1648）——西班牙雕刻家。塞维利亚教区的《耶稣钉死十字架像》是他的杰作之一。（中译者）

这个拿撒勒人①因为道路不平，又压着太重的十字架，就快跌倒似的戏剧性的忧郁，似乎安慰了这可怜的妻子。神威显赫的耶稣啊！……这并不确切可是伟大的称号使她镇静下来了。这穿着金色绣花的紫红天鹅绒衣服的神，但愿能倾听她的叹息和祷告，她用极快的速度，匆匆忙忙反复着，因为这样就可以在最短的时间里说出最多的话，胡安就一定能够毫无损伤地走出他此刻正在斗牛的斗场了。有时候，她把钱给圣器保管人，要他点起几支蜡烛；她逗留在那儿整整几个钟头，凝视着红火舌照在神像上的玫瑰色反光，在她的想象中，似乎已经在摇晃不定的蜡烛光里的上了釉的神脸上，看到了安慰的微笑，预示着幸福。

神威显赫的耶稣并没有骗她。当她回到家里的时候，电报来了，她用发抖的手摊开："一切如常"。她可以呼吸了，可以睡了，好象一个将要执行死刑的人，从立刻处死的恐怖中解救出来，又可以拖延若干时日了；但是在两三天以后，那不可测料的折磨，对未知事物的恐怖又起来了。

卡尔曼虽则爱她的丈夫，可是她承认也起过几次反感。如果她在结婚以前就知道这是怎样一种生活的话，她是不会嫁给他的！……有些时候，被一种共同的痛苦所推动，她曾经去找过属于胡安斗牛队的斗牛士们的妻子，仿佛这些女人能够告诉她一些什么似的。

国家的妻子是同一区里一家酒店的女主人，她镇静地接待了大师的妻子，对于她的害怕似乎感到惊奇。她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她的丈夫一定好好生活着，因为他没有送什么通知来。电报很贵，短枪手赚得又少。当卖报人没有叫喊什么意外事件

① 拿撒勒人——拿撒勒是耶路撒冷附近的一个城，耶稣曾经在这城里住过许多时候。这儿的拿撒勒人就是指耶稣。（中译者）

的时候，这就是说没有发生任何坏事情，于是她又关心铺子里的事情去了，忧虑仿佛打不进她的迟钝的感觉。

有几次，卡尔曼过桥到特里安纳区去找马上枪刺手牛肉汁的妻子；这是很象茨冈人的一个女人，住在鸡窝似的破屋子里，她在那儿让肮脏的铜色皮肤的儿女们包围着，用大叫大嚷使唤着威吓着这伙儿女。大师的妻子来拜访使她感到骄傲；但是她的害怕使她失笑了。卡尔曼不应该害怕。其实，步行斗牛士总是能够从雄牛角下逃出来的，胡安·加拉尔陀先生又是善于对付这种牲畜的。雄牛杀死的人并不多。可怕的事情倒是从马背上跌下来。大家都知道，几乎所有的马上枪刺手经过多次可怕地跌下马来以后结局是怎样的，最后的结局如果不是由于意料不到的突然事变死掉，就是发疯而死。可怜的牛肉汁一定也是这样死法的。为了赚一捧杜罗忍受着这一切艰苦，然而别人呢……

她没有把话说完；但是她的眼睛对于命运的不公平、对于那些健美者表示出沉默的抗议，就因为他们是剑刺手的缘故，所以赢得了全部鼓掌、名誉和金钱，其实却并不比他们的下属格外需要拚命。

卡尔曼逐渐习惯了她的新生活。斗牛日的残酷的等待，求拜圣者，迷信，怀疑，这种种她都当做她的生活的构成部分接受下来了。此外，她的丈夫的好运道，和家里不断地谈论斗牛事件，终于使她习惯危险了。最后，在她看来，雄牛就成为一种高贵而且善良的牲畜，生到世界上来就是为着叫杀死它的人名利双收。

她从来没有去看过斗牛。从那一天她看了未来的丈夫第一次参加斗小雄牛以后，她就不再走近斗牛场了。她感到自己没有胆量看斗牛，哪怕加拉尔陀没有参加也一样。如果看到别人面对危险，穿着跟她的胡安同样的服装，她就会吓得晕过去。

结婚以后三年，剑刺手在巴伦西亚受伤了。卡尔曼没有马上知道。电报在跟往常一样的时候收到，还是"一切如常"。这是契约经理人堂何塞做的善事，他每天拜访卡尔曼，凭着巧妙的计策，使她不读报刊，使她过了一个礼拜还不知道这个消息。

由于几个邻舍女人不谨慎，卡尔曼终于听到了这个事变，她想立刻坐火车到她的丈夫那儿去看护他；因为她以为他一定是没人照顾的。可是这是不必要的。在她动身以前，剑刺手就回来了，因为流血太多脸色苍白了，一条大腿长时间不能动弹；但是他又愉快又大胆，使他的一家人都镇静下来了。

他的家仿佛立刻成了圣地，各色各样的人都到院子里来拜见加拉尔陀，这"全世界最勇敢的人"坐在藤靠椅上，一条腿搁在小凳子上，安静地抽着烟，似乎伤得并不重。

鲁依兹医师带他回到塞维利亚来，宣称他至少要医治一个月，看到这有机体的精力，他感到惊奇了。他虽然有长时期的外科医生的经脸，可是斗牛士受伤复原得那么容易，在他看来还是一种神秘。牛角上沾着血和牲畜的排泄物，角尖上还往往裂成碎片，牛角扯裂了人肉，钻，割，造成了深深的刺伤同时又是压伤。可是这些可怕的伤还是比平常人的伤更容易医好。

"我不知道怎么能这样，这是神秘。"外科老医生带着怀疑的神情说。"也许，这些孩子的肉就跟狗的肉一样，也许，牛角虽则肮脏，它却是具有人类还没有发现的治疗性能的。"

在短时间以后，加拉尔陀重新开始斗牛了，不管他的仇敌对于他的伤有过怎样的预告，并没有减弱他的斗牛的狂热。

结婚以后四年，剑刺手兴高采烈地让他的妻子和母亲大吃一惊。她们要成为地主了；而且是大地主，占有着看不到尽头的土地，土地上有许多橄榄树林、磨坊，数不清的大群牲畜；这是跟

塞维利亚最富有的绅士们相等的一份产业。

加拉尔陀和所有的斗牛士一样，只希望成为一个土地占有者，马和大群牲畜的饲养人。城市的产业，资金和股票，他们既不喜爱，也不了解。雄牛把他们的思想吸引到辽阔的牧场；马使他们记起乡村；此外，需要在冬季里不断地活动、锻炼、打猎和旅行，更使得他们希望占有土地。

照加拉尔陀的想法，一个人除非占有一个大田庄和大群牲畜，是不能算富有的。从他还是一个穷光蛋，徒步走过农田和牧场的时候起，他就产生热烈的希望：占有广阔的、确实是他的土地，用坚固的刺铁丝跟别人的土地隔开，防止别人闯进来。

堂何塞知道他这个希望。他也是他的经济管理人，从斗牛场经理那儿收进款子和计算账目，他想向屠牛手说个清楚，但是白费劲儿。

“我不懂得这些傻事儿，”加拉尔陀说，对于这种胡涂感到得意。“我只懂得杀雄牛。照您的意思做去吧，堂何塞。我信任您，您做的任何事情都是要我好。”

堂何塞差不多没有顾到自己的事情，他把全部事情交给他的妻子去马马虎虎地处理，自己却日日夜夜关心屠牛手的财富，他以高利贷者的精明，把他的钱高利出借。

有一天，他愉快地到他的被保护人这儿来了。

“我已经把您所希望的东西弄到手了。一个田庄，大得象一个世界，而且还非常便宜；真正是一桩好买卖呢。我们在下一个礼拜签订契约。”

加拉尔陀愿意知道那田庄的位置和地名。

“它叫做棱科拿达。”

他的宿愿实现了。

当加拉尔陀带着他的妻子和母亲一起去接收田庄的时候，他指给她们看：在那个干草房里，他和困苦的流浪伙伴们一起睡过，在那一间房间里，他同主人同桌吃过饭，在那个小斗牛场上，他曾经剑刺了一条小雄牛，这样，他获得了第一次坐火车不必躲在凳子底下的权利。

3

冬季里，在加拉尔陀没有到棱科拿达去的时候，每天晚饭以后，他家的吃饭间里就聚集起一群朋友。

到得最早的总是鞍匠和他的妻子；他们有两个儿女常住在剑刺手家里。卡尔曼似乎想忘掉自己的不生育，感觉到这所大屋子的冷静压迫着她，因此让她的姑娘最小的两个儿女跟她一起住。这两个孩子由于自然的爱，或许也由于双亲的教导，不停地缠着美丽的舅母和慷慨的、红极一时的舅父，吻他们，跟小猫一样在他们膝头上打呼噜。

恩卡尔娜辛现在差不多跟她的母亲一样肥胖了，身材由于生过许多孩子已经变形了，嘴上由于上了年纪略略有些唇髭，她殷勤地向她的弟媳妇微笑着，因孩子们给她增添麻烦而感到抱歉。

但是，在卡尔曼回答以前，鞍匠就插嘴说：

“让他们去吧，老婆。他们多么爱舅父和舅母呀！尤其是小女儿，没有她的小舅母卡尔曼就活不了……”

于是两个外甥儿女就住在那儿，好象在自己家里一样，而且凭着小孩子特有的机灵，猜透了他们的双亲希望他们怎么办，就用过分的抚爱和亲昵对待这几位富有的亲戚，孩子们知道所有

的人谈到他们都是肃然起敬的。一吃好晚饭，他们就吻吻安古司蒂太太和双亲的手，冲上去抱抱加拉尔陀和他的妻子的脖子，然后去睡觉。

外婆坐在餐桌上首的靠椅上。当剑刺手有客人的时候，因为客人差不多总是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人，这善良的老妇人就推辞着不肯坐这光荣的座位，可是加拉尔陀坚持要她坐。

"不，"加拉尔陀抗议着。"妈妈应该坐上位。坐在这儿吧，否则我们就不吃了。"

于是他就伸出手臂，扶着她坐上椅子，热情地抚爱着她，似乎是想补偿他在放荡的童年时代所给她的折磨。

晚饭以后，国家来了，他到大师的家里来闲谈一会儿，这一种拜访似乎是尽下级人员对主人的责任；这时候，谈话似乎更活跃起来了。加拉尔陀穿着羊皮背心，象一个富有的地主似的，光着头，小辫子摊平在额角上，用饶舌的和气态度接待了他的短枪手。斗牛迷们说些什么？有哪些谣言在传播？……共和国进行得怎样了？

"伤疤脸，给赛白斯蒂安一杯葡萄酒。"

但是国家谢绝了这种优惠的款待。一点儿葡萄酒也不要，谢谢，他从来不喝酒。酒是造成劳动阶级那么无可救药的落后的原因。大家听到这句话都大笑起来了，仿佛他说的是在大家意料之中的一句俏皮话似的。短枪手立刻鼓吹起他的意见来了。

唯一带着仇视的眼光沉默不响的人就是鞍匠。他厌恶国家，把他当作一个仇人。国家，象一个善良忠诚的丈夫，也是善于生育的，成群的孩子在一家小酒店里缠在母亲的裙角上。最小的两个是加拉尔陀和他的妻子的教子，这是由于同志爱结合起来的。伪君子！他每礼拜日把两个教子带来，穿着他们最好的衣

服，让他们来吻吻教父教母的手。每一次，当国家的两个儿子得到什么礼物的时候，鞍匠就气得脸色发白了。他是来抢他们的孩子们的东西的。也许短枪手也在梦想剑刺手的一部分财产总有一天会到这两个教子手里吧。贼！他根本不是一家人呀！……

鞍匠不是用仇恨的脸色和恼怒的沉默对待国家的谈话，就是说这一类话来伤害他；照他的意见，在群众中宣传革命思想的人，对于奉公守法的人就是一种危险，这种人应该马上枪毙。

国家比他的大师大十岁。当大师开始舞披风的时候，他已经当过几个重要斗牛队的短枪手，最近从美洲回来，他曾在利马①斗牛场杀雄牛。在他的职业开始时期，他是因为年青和身体矫健略略有些名望的。他也有过一段时期被看做"未来的斗牛士王"，塞维利亚的斗牛迷们把眼睛盯在他身上，希望他压倒别的地方的屠牛手。但是这希望并不长久。当他从美洲旅行回来的时候，由于他在远方斗牛传闻模糊的出色行为很有名望，群众都抢着到塞维利亚斗牛场来看他怎样杀雄牛。几千人买不到入场券。但是在这确立名誉的决定性的试验期间，正如斗牛迷们说的，"他不够大胆"。他插短枪稳实得象一个忠实认真的工人完成任务；但是当他动手杀雄牛的时候，他的自卫本能却比他的意志更有力量，这使得他跟雄牛保持一段距离，没有尽量发挥他的高大身材和强健胳膊的力量。

因此，国家放弃了斗牛大师的更高的光荣。他只能当一名短枪手。他只得委身做一个这一行业的散工，在别的比他年青的人的领导之下，赚一点可怜的薪水，用来养活一家人，也可以节省一点下来做一点小生意。他在梳小辫子的同事之间，以他的好心和老实行为闻名。因此他的大师的妻子非常器重他，把

① 利马——秘鲁首都。（中译者）

他看作保证她的丈夫忠实的守护神。夏天，当加拉尔陀和他那一整队人到省会里的咖啡跳舞馆里去，想在一连串斗牛以后放纵享乐一下的时候，国家总是又庄重又沉默地坐在穿着蒸汽衣服①涂着鲜红嘴唇的歌舞姑娘之间，正象是一个沙漠里来的圣人坐在亚历山大②的妓女群中一样。

他并不因此感到激动，他只是想到住在塞维利亚的妻子和儿女们。照他看来，全世界所有的缺点和恶德，都是缺乏教育的结果。当然，这些可怜的女人也不会念书也不会写字。他自己也不会，因此，他把这缺点当作他所以卑微和不大懂事的原因，他也把存在在全世界的所有的贫困和堕落都归罪于这同一原因。

他在青年时代的早期是一个铸铁匠，国际劳工会的活动分子。他是他的工人伙伴们的永不厌倦的听众之一，他们比他幸福，能够大声念出致力于人民幸福的报刊上登载着的话；他在国家义勇军的时期曾经当兵玩儿，属于戴红帽子当作联邦主义"决不妥协"的标记的那些步兵营。他整整几天呆在群众广场中央的演讲台前，或是宣布长期集会的那些政治俱乐部里，听雄辩家一个接着一个，日日夜夜，用安达卢西亚式的流利腔调，忽而谈到耶稣的神性，忽而谈到粮食的涨价，直到反动势力出来镇压才止，当时的一次同盟罢工使得他这样具有革命思想的工人落进困难的境况里，所有的工厂都拒不录用。

于是他爱上了斗牛，他成了个斗牛士，那时候他二十四岁，原来可以挑选任何生活路线。他懂得很多，瞧不起地谈到现代社会里的荒谬事物。他听了那么多年的报刊朗读，并没有落空。

---

① 蒸汽衣服——穿得很少的、精致透明的衣服的玩笑说法。(世译本)

② 亚历山大——埃及滨地中海的城市和主要港口，位于尼罗河三角洲。(中译者)

虽则他在斗牛上并没有什么发展，可是总比做一个熟练工人多赚一点，生活得好一点。朋友们记起他曾经在国家义勇军里拿过枪杆，所以给起个外号就叫“国家”。

他谈到斗牛士这门职业总有点悔恨，虽则他已经干了很多年，却因为属于这一行而感到抱歉。他那一区的委员会宣告：加入斗牛这种野蛮落后的玩意儿的党员都要开除党籍，可是对于他却做了一个宽大的例外，在选举人的名单上保留着他的名字。

“我知道，”他在加拉尔陀的吃饭间里说。“斗牛是反动的……有些类似异教徒审判所时代的事情。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已经解释清楚了。人类需要念书写字，正象需要吃喝一样；在学校这么缺乏的时候，却把钱花在我们身上，这是不合理的。马德里出版的报纸上说过……但是党同志们看得起我，委员会在堂贝贝发言以后，就同意让我留在党里了。”

不管加拉尔陀和朋友们怎样用笑话和狂暴的可笑的夸张也不能动摇他的极端的严肃，这种严肃显示出他的同党同志给予他例外的优惠所引起的光荣的骄傲感。

堂贝贝是一个热情充沛、讲话流利的小学教师，区委员会的主席，是以色列血统的青年，用他那种族特有的热情参加政治斗争，他因为他的棕色的丑相和麻脸感到骄傲，因为这使他有点儿象丹东①。国家总是张大嘴巴听他讲话的。

晚饭以后，当加拉尔陀的契约经理人堂何塞和大师别的几个朋友用古怪的论据开玩笑地反对他的学说的时候，国家就发窘地搔了搔头皮说：

---

① 丹东（1759—1794）——法国大革命的领袖之一。（中译者）

"你们是绅士，你们受过教育，可是我却是不会念书也不会写字的。这就是我们下等人所以都是傻瓜的原故。但是，如果堂贝贝在这儿的话，那多好呵！我凭良心说话……如果你们听他讲得象天使那样漂亮的时候，看你们还能怎么说！……"

受了这些嘲笑的攻击，信仰不免有些动摇，为了使信仰格外坚定，他第二天就到他的偶像堂贝贝那儿去。堂贝贝是一个受尽迫害的民族的子孙，他把他所谓"恐怖器物博物馆"指给他看的时候，似乎感到了一种辛酸的快乐。这个犹太人回到他的祖先住过的国土里来，就把有关异教徒审判所的纪念品收集在学校旁边的一间房间里，正象一个越狱出来的囚犯，怀着不厌求详的复仇感，把守卒的骨头一块一块拼凑起来。橱里按次排列着羊皮纸和书本，这是异教徒审判所里审判情况的记录，和罪犯在受拷问的时候必须回答的题目纸。墙上钉着一面白旗，上边有一个可怕的绿十字。在角落里堆着拷问用的铁器，恐怖的鞭子，这一切用来劈人、钳人、撕扯人的刑具，都是堂贝贝从旧货店里找来的，他一找到，立刻就作为宗教法庭的古物编进目录里去。

国家的仁慈心肠，他的随时都会愤慨起来的、朴质的灵魂，对着这一堆生锈的铁器和那绿十字激起了反感。

"天哪！他们竟还敢那么说……我凭良心说话！……我希望他们到这儿来见识见识。"

由于要别人改变主张的强烈愿望，他在任何场合都鼓吹自己的信仰，不怕伙伴们嘲笑。但是即使在这时候他也还是表现出善良温和的，他似乎从来没有个人的痛苦。照他的意见看，对于国家命运漠不关心，不肯加入他的党的人，正是"民族无知无识的可怜的牺牲品"。救星就全靠让所有的人学会念书写字。至

于他自己呢，却谦虚地放弃了这种改造，以为自己已经头脑迟钝了；但是他把自己的不学无知归罪给全世界。

有许多次，在夏季里，斗牛队坐着火车旅行，加拉尔陀也到他的“孩子们”坐着的二等车厢里来了，车门打开了，进来一个乡村神父或是一对修道士。

短枪手们看到国家在敌人面前显得格外庄重严厉的时候，就互相触动肘子，或者互使眼色。马上枪刺手牛肉汁和吞咽家都是粗鲁暴躁，喜爱争论和玩鬼把戏的人，也出于本能地讨厌教徒，这时候就低声怂恿他：

“现在他落在你手里啦！……正面攻击呀！……用你的刻毒话刺过去呀。”

但是大师是谁也没有权利跟他反对或是辩论的队长，他很有威势地滚着眼珠瞪着国家，国家就听话地不声不响了。但是在他的朴质的灵魂里，要别人改变信仰的热情，比他的服从纪律更加有力。一句微不足道的话，就足够使他对一同旅行的人展开辩论，试图说服他们相信真理。而他的真理呢，仿佛只是他从堂贝贝那儿采来的，乱七八糟没有伦次地拼凑起来的一团大话。

他的伙伴们惊奇地看着，他们感到快意，因为在他们的伙伴之中，居然有人能够对抗那些受过教育的人，甚至难倒他们，这说起来也可能并不难，因为西班牙的教士，一般都没有受过高深的教育。

那些教徒被国家激烈的理论和他的伙伴们的嘲笑窘住了，终于用出最后的理论。唉！常常拚出性命的人怎么会不信上帝，居然敢想到这种事情呢？难道他们不想到，就在斗牛的时候，他们的妻子和母亲正在替他们做祷告吗？……

想到他们离开塞维利亚以前，女人们亲手缝在他们斗牛士服装上的圣者纪念章和印了圣像的肩布，队员们突然静下来，一种畏惧的安静。被迷信观念束缚着的剑刺手，仿佛以为这种亵渎真会危害他的生命似的，对国家生起气来了。

“别做声，别再说不敬的话了！……宽恕我们吧，先生们。他是个好人，但是，所有这些谎话叫他疯疯癫癫了。——别做声，别对我回嘴！该死的！……我马上塞住您的丑嘴，我用……”

加拉尔陀为了让这些先生平静，就把整大堆恫吓和咒骂压在短枪手身上，他以为这些先生是未来的统治者。

国家用轻蔑的沉默来对付他们。“这都是无知和迷信，统统起于不知道念书和写字。”于是凭着不可动摇的信仰，凭着一个只有两三个观念深深印在头脑里的老实人所特有的固执，过了一会儿，他不管屠牛手还在生气，又辩论起来了。

他即使和短枪手、马上枪刺手一起在斗场上也不忘记他的反教权主义，可是他们却在斗牛场礼拜堂里做了祷告才走进斗场来的，并且希望缝在衣服上的肩布会把他们救出危险。

当一条庞大、沉重、脖子粗大、颜色深黑的所谓“许多磅”雄牛快要插上短枪的时候，国家就把两条胳膊伸向两边，两手拿着短枪，跟牲畜隔着点儿距离，用辱骂招呼了它：

“攻击吧，教士①！”

这位“教士”狂暴地进攻了，当它冲过国家身边的时候，他就把短枪深深地插在它的脖子上，正象宣布一次重要胜利似的，响亮地叫喊：

“这是为教士们准备的！”

---

① 教士——教士是穿黑衣服的。（中译者）

加拉尔陀终于让国家的古怪动作引笑了。

"您使我处于可笑的境地。别人总有一天会注意到我们这一队的，他们会说我们全体都是异端。您也知道，有些群众是不喜欢这样的。斗牛士就应该单管斗牛。"

但是他非常敬爱他的短枪手，他记得他对于自己的忠诚，他不止一次地达到自我牺牲的境地。每逢危险的雄牛，国家就任意乱刺，只希望赶快结束，这时候，大家对他吹口哨，他可是毫不在乎。他并不追求光荣，斗牛只是为了生计。但是，当加拉尔陀带着剑向危险的雄牛走去的时候，这短枪手就紧紧跟在他身边，准备用他能够制服野蛮牲畜的厚重的斗牛披风和强壮的胳膊来帮助他。有过两次，当加拉尔陀在沙上打滚，有被牛角触到的危险的时候，国家就向牲畜冲去，忘掉了妻子、儿女、小酒店、任何事物，唯一的愿望就是用自己的死来拯救他的大师。

当他在晚饭以后，走进加拉尔陀的吃饭间的时候，大家就当他是一家人似的接待了他。安古司蒂太太用卑微的人们在贵人们那儿一碰到就马上会合在一起的那种爱来爱他。

"来，坐在我旁边，赛白斯蒂安。您真的什么也不想喝一点吗？……对我讲讲您那家酒店的情况吧。泰雷索和您的儿女们好吗？"

国家就报告给她听前一天的生意；柜台上销掉了多少杯，送到人家家里去多少瓶，老婆婆留神地听他讲，就象一个受尽困苦，知道钱的价值需要一分一厘计算的女人。

国家接着谈到了扩充买卖的可能性，酒店如果兼卖香烟会给他很多好处。剑刺手凭着他和有力人士的友谊，可以帮忙他做到，但是赛白斯蒂安要提出这一点感到很有顾虑。

"您知道，安古司蒂太太，香烟是政府的专卖事业，而我却有

我的主义，我是加入联盟党①的，而且还是委员会里的一个委员。我的同志们会怎么说呢。”

老婆婆对着这些顾虑愤愤不平起来了。

“您该做的就是替您一家人尽量多赚点面包呀。可怜的泰雷索，带着那么多儿女！……赛白斯蒂安，不要那么傻吧！把您头脑里的蜘蛛网擦擦干净吧！……您别回我嘴。不要跟前儿晚一样说亵渎神的话。您想想吧，明天早晨我还要到玛卡雷娜教堂里去听弥撒呢。”

但是加拉尔陀和堂何塞正坐在桌子的另一边，对着利久酒②的小酒杯在抽烟，他们却想叫国家多说几句，这样他们就可以嘲笑他的理想，于是又用辱骂堂贝贝去挑拨他；这个骗子就会叫象他这样无知无识的人发狂。

短枪手很温顺地接受了剑刺手和他的契约经理人的玩笑。怀疑堂贝贝吗！……这种众所周知的荒唐话儿是不会叫他生气的。这正象有人打击他的另一位偶像加拉尔陀，说他不知道怎样杀雄牛一样。

但是，当他听到激起他无可压制的嫌恶的鞍匠也加入嘲笑的时候，他再也忍不住了。难道这个依靠大师过活的饿死鬼也敢跟他辩论吗？跟他！……自制力完全丧失了，也顾不到在场的还有屠牛手的母亲和妻子，还有正在模仿丈夫带着轻蔑的神色瞧着短枪手的恩卡尔娜辛，短枪手尽情地解说他的思想，就跟他在委员会上辩论一样热忱。因为缺乏比较适当的论证，他就用

① 联盟党——一八六八年九月革命胜利后不久西班牙民主党经分裂后的多数派，有它们的原则，根据这些原则拟订计划，为了这些计划，他们遭遇到监禁和死亡。（中译者）

② 利久酒——一种芳香甘味的烈性酒。（中译者）

辱骂淹没了别人的信仰：

“《圣经》吗？……胡说八道！六天创造世界吗？……胡说八道！亚当和夏娃的故事吗？……胡说八道！一切都是说谎和迷信。”

“胡说八道”这一句话，是他对于他认为虚伪可笑的事物，想不出更加轻蔑的形容词的时候用的，他用极端厌恶的声调来说这一个“胡说八道”。

亚当和夏娃的故事是他永远不会完的讽刺对象。这个故事，他在和斗牛队一起旅行的每天下午静静地半睡半醒的时间想过很多次，在这段时间里他完全从自己的头脑里找到了无可反驳的论证。“怎么能够认为所有的人都是从那么一对人传下来的呢？”

“你瞧，我自己叫赛白斯蒂安·魏涅加斯，就是这样；您呢，胡安，是姓加拉尔陀；您呢，堂何塞，也有您的姓，个个人都有他的姓。凡是同姓的人，必定是亲族。唔！如果我们全体都是亚当的子孙，亚当的姓假定是披雷兹，那么我们全体都该姓披雷兹了。这不是十分明白吗？……如果我们每一个人的姓都不同，那一定有过许多亚当了，可见，神父们所讲的故事……全是胡说八道——落后的迷信！我们需要教育，神父就是利用我们的无知无识骗了我们……我觉得，我说得清清楚楚了。”

加拉尔陀把身子往后一仰，靠在椅子背上，大笑着，模仿雄牛的吼声向短枪手致敬。契约经理人呢，用安达卢西亚式的严肃，伸出他的手，向他祝贺。

“握我的手吧！您讲得真好。就是卡斯推勒①也讲不到这样！”

---

① 卡斯推勒(1832—1899)——西班牙政治家。(中译者)

安古司蒂太太听到居然在她家里议论起这样的事情来，她怀着意识到自己生命就快结束的老妇人特有的感觉，愤怒极了。

“别做声，赛白斯蒂安。闭住您那地狱里来的该死的嘴，不然就赶你出门。这儿不准说这样的话，恶鬼！要是我不知道您是个好人的话，那就糟了！……”

她终于立刻宽恕了短枪手，因为想到他非常爱她的胡安，记起他在很多次危险中奋不顾身地救过他。何况有这么一个老成持重和正直的人跟别的“孩子们”一道属于这个斗牛队，这是使她和卡尔曼都能够非常安心的事情；因为剑刺手如果没人管束的话，便会极端轻薄，很容易被希望得到女人们爱慕的欲望所诱惑。

这位亚当和夏娃的死对头替他的大师保守着一个秘密，这使得他看到大师在家里跟母亲和卡尔曼一起的时候，他就态度沉默，行动谨慎。如果这两个女人知道他知道的事儿的话，那将怎么办呢！……

虽则每一个短枪手都应该尊敬他的大师，可是国家，终于有一天，凭着自己年龄比较大和他们的老交情，壮起胆子，用粗鲁坦白的忠诚对加拉尔陀说话了。

“听我说，胡安，这件事塞维利亚人全都知道了！别人净是谈论这件事情；消息总有一天要传到您家里引起家庭不和睦的……想一想吧，这对于安古司蒂太太将是极大的痛苦，可怜的卡尔曼会对您生气……要记住那个歌女引起的麻烦哪；可是那究竟还是小事情。现在这一只‘野兽’可是凶猛得多危险得多了，你要小心呀。”

加拉尔陀装出不懂的样子，一方面感到发窘，但是一方面又因为全城的人都知道他的爱情秘密而感到得意。

“唔！什么野兽呀？您说的是什么麻烦呀？”

“还用说吗！……堂娜索尔；这个贵妇人，人家说起她的闲话可多啦。雄牛饲养家摩拉依玛侯爵的外甥女儿。”

看到剑刺手不声不响，微笑着，因为发现国家消息这样灵通而感到高兴，国家就继续往下说，象一个看破一切富贵浮华的说教者。

“一个结了婚的人首先就应该求得家庭和睦。女人个个都是同样的……胡说八道。这一个跟那一个都是同样价值的，丢一个换一个真正是白白苦痛了我们的生命的傻事儿。你的仆人，二十五年以来就跟他的泰雷索一起生活，连思想上也没有一次对她不忠实过，可是我也是一个斗牛士，也有过好日子，而且也有许多美女人向我投过媚眼呢。”

加拉尔陀立刻嘲笑了短枪手的说教。他说得正象一个修道院长。然而恨不得吃掉全部修道士的也正是他呀！……

“国家，别做傻瓜吧。每个人都有他的特点呀，女人们既然向我们走来，那么，就让她们来吧。我们的生命是多么短促呀！……可能有一天我会两脚向前被抬出斗场去的！……何况您根本不知道那是一位多么高贵的太太。如果您能看见她的话，您就不会这么说了！……”

然后，他似乎想抹掉国家脸上那一种愤慨和愁闷的神色，又坦率地补充说：

“我非常爱卡尔曼，您是知道的；我象过去一样地爱她。但是我也爱别一个。那是另一回事儿；……我说不清楚这件事。那完全是另一回事儿；就是这样！”

短枪手这次跟加拉尔陀谈话，并没有更多的收获。

几个月以前，当斗牛季节跟着秋天一起结束的时候，剑刺手

在圣罗伦慈礼拜堂里有一次巧遇。

他在带他一家人到棱科拿达去以前，曾经在塞维利亚休息了几天。当这一段安静的时间来到的时候，使剑刺手最感高兴的是可以安静地住在自己家里，不必再不断地乘火车旅行了。每一年杀死一百只以上雄牛，虽则又危险又吃力，可是一连几个月从这个斗牛场赶到那个斗牛场不断旅行，跑遍西班牙，却比斗牛加倍疲劳。

整个夏季的长途旅行，冒着燃烧的太阳，通过炙热的平原，坐在那车顶似乎着了火的老式车厢里是最耗费精力的。队里准备的大水壶，每到一站就有人给它装满，可是还是不够他们解渴。火车里又挤满了乘客，大部分都是赶到城里市集上去看斗牛的乡下人。有许多次，加拉尔陀因为怕赶不上火车，在斗场上一杀了他最后的一条雄牛，连斗牛士衣服也不脱，就赶到站上去了，在成群的旅客和行李堆中间过去，仿佛一块发亮的五彩的陨石。他常常在头等车厢里，当着旅客的面换衣服，他们正为着跟这么一位著名人物一起旅行而高兴呢；晚上，他就弯着身子睡在车厢座垫上度过不安宁的一夜，同时，一同旅行的人们为了让给他尽可能大的地位，都挤得紧紧的。全体都关心他的疲劳，因为想到明天就会给他们带来悲壮激动的狂欢，自己却没有丝毫的危险。

当他疲乏地到达街上点缀着旗帜和彩牌在庆祝节目的城市的时候，他不得不忍受替他捧场的人们的热情给他的折磨。斗牛迷醉心于他的名字，都在车站上等他，一直陪他到旅馆里。这些兴高采烈的人是睡足了的，他们跟他握手，拥抱，推搡，拉胳膊，希望他高高兴兴，喜欢说话，仿佛单是看到他们这件事情，就该使人感到最大的快乐似的。

有许多次，斗牛不只一场。他必须一连斗三四天，一到晚上，这位因为劳苦，睡得太少和情绪激动而精疲力竭的剑刺手，就不顾社会礼节，脱掉短上衣坐在旅馆门口乘凉。斗牛队的“孩子们”住在同一家旅馆里，也呆在大师身边，仿佛是些坐禁闭的学童。有几次，胆子最大的几个请求他答应到光辉灿烂的街上和市场上去散散步。

“明天是茂拉雄牛呢，”剑刺手回答。“我知道那是什么样的散步！你们会到明天天亮才回来，喝酒过了量，或是调情放荡得乏了力。我不答应你们出去。等我们结束的时候，我给你们吃个饱。”

等他们完成了任务以后，如果离下一次在别的城市里斗牛还有一天空闲的日子，斗牛队就延迟了旅行，跟他们的一家人离得远远的，他们就跟那些替他们捧场的斗牛迷一起放荡，大喝葡萄酒，玩女人，在斗牛迷想象起来，这就是他们的偶像的通常生活方式。

由于斗牛日期安排不适当，逼得剑刺手作荒唐的旅行。为了履行契约，他从这个城市到西班牙的另一边去斗牛，在三四天以后，又回到跟第一个城市接近的一个城市里。因此，在斗牛最多的夏季的几个月，他差不多一直在火车里度过，弯弯曲曲走遍了半岛上的每一条铁路；下午他在斗牛场上杀雄牛，晚上就睡在火车里。

“如果把我在夏季坐火车的路程全部接成一条直线，”加拉尔陀说，“准可以通到北极了。”

斗牛季节一开始，他十分高兴地开始旅行了，他想到观众整年谈论他、迫不及待地等待他的到来，想到了出乎意外的新交的朋友，想到了女人的好奇心给他带来的恋爱奇遇，想到了不同

的旅馆的生活，以及旅馆生活的骚乱和烦扰，和各色各样的饭菜；这跟塞维利亚的安静生活和棱科拿达的山村寂寞生活成为强烈的对照。

但是这种使人头昏眼花的生活过了几个礼拜以后，虽然这期间他每一场斗牛赚到五千个比塞塔，加拉尔陀却象一个离开自己家庭的孩子似地烦闷起来了。

"唉，我在塞维利亚的屋子多么清凉呀！……可怜的卡尔曼把它照料得象一只银杯子！唉，我妈妈做的饭菜，滋味多好！……"

只有空闲的晚上，他才把塞维利亚忘掉了，那时候，明天白天他不必斗牛，全队和愿意供给他们在这城市里过一次欢乐生活的斗牛迷们一起，走进了唱弗拉曼克歌①的咖啡店里，那儿的女人们和抒情歌，一切都是为着大师准备的。

在一年的其余的日子里，当他回到家里来休息的时候，加拉尔陀经历到一个名人的满足的生活，他忘掉了光荣，可以尽量享受日常生活的乐趣。他睡得很迟才起来，不必担心火车时刻表，不必想到雄牛所引起的忧虑。这天他没有什么事情要做，第二天，一连许多天都没有！他的行程不必超过蛇街，或是圣费尔南迪广场。他的一家人也似乎不同了，愉快得多，健康得多，因为他们知道他可以在家里平安地住几个月。他向街上走，毡帽搭在脑勺上，挥动着金柄的手杖，欣赏着手指上粗大的金刚钻。

在前厅里有几个人站在铁格子门边等他，人们透过铁格子可以看见白色光亮、美丽洁净的院子。他们是些让太阳晒黑的人，发出汗酸臭，穿着肮脏的工作服，戴着四边破烂的大帽子。其中有一些是流动的农业工人，因为路过塞维利亚，认为恳求这著

① 弗拉曼克歌——安达卢西亚的民歌。（世译本）

名的屠牛手帮助些钱是最自然不过的事，他们把这位屠牛手叫做堂胡安。另一些是住在这城市里的，用“您”字招呼他，叫他胡安尼朵。

加拉尔陀凭着他经常跟群众发生关系锻炼起来的惊人的记忆力，一下子就认出了他们；他们不是学校里的老同学，就是他的流浪时代的老伙伴。

“买卖不发达吗？……现在是人人都难过日子的时候。”

趁这一种熟识还没有使他们进一步亲密起来的时候，他就转向站在身边拉铁格子门的伤疤脸。

“去对太太说，给他们每人两个比塞塔。”

于是他吹着口哨走到街上，由于自己的慷慨和自己的生活舒适而感到心满意足。

在蒙丹涅斯近旁的一家酒店里的顾客和孩子们都到门口来看他，笑眯眯的，睁着充满好奇的眼睛，仿佛从来没有见过他似的。

“你们好呀，先生们！……我感谢你们的客气，但是我不喝。”

一个替他捧场的人端了一杯葡萄酒向他走来，他摆脱了他，继续向前走，在隔壁一条街上，他又被两个老婆婆，他的母亲的女朋友拦住了。她们请求他做一个老婆婆的外孙的教父；她的女儿马上就要生产了；女婿是加拉尔陀的狂热的信徒，好几次在斗牛场散场的时候，为了保护他的偶像用手杖打过架，可是没有胆量向他提出要求。

“唔，该死的！……您以为我是一个奶娘吗？……由我做教父的孩子，比弃婴教养院里的孩子还要多呢。”

为了摆脱这两个好心的老妇人，他劝她们去跟他的妈妈商量。“这件事看她怎么说吧；”他又往前走，一直走到蛇街，向有

些人问候，让另外些人怀着值得骄傲的友谊，当着过路人的面，享受跟他并排走路的光荣。

他探望一下四十五人俱乐部，看看他的契约经理人是不是在那儿。那是一个贵族的俱乐部，象名称所表示的那样，会员人数是有限制的，在那儿除了雄牛和马以外不谈别的。它是有钱的斗牛迷和雄牛饲养家组织起来的，其中就有象神谕者①摩拉依玛侯爵这样地位重要的人。

有一次，在礼拜五下午，加拉尔陀向蛇街走的时候，偶然想起到圣罗伦慈教区礼拜堂去一下。

在礼拜堂的小广场上来了几辆华丽的车子。这城市所有的最高贵的人这一天恰巧到"神威显赫的我们的父耶稣"的雕像面前来祷告。穿着黑衣服、披着富丽的头披的太太小姐们从车子上下来，有几个男人让这些女人吸引着，也走进了礼拜堂。

加拉尔陀也进去了。一个斗牛士是应该利用所有的机会跟高贵的人们发生关系的。当有钱人向他问候，漂亮女人们咕哝着他的名字，互相用眼色指指他的时候，安古司蒂太太的儿子感到得意的骄傲。

而且，他又竭诚信仰神威显赫的主。他之所以容忍了国家对于上帝或是大自然的见解，而不怎么生气，是因为神性在他看来不过是一种模糊不定的事物，正象一位大贵人的存在一样，对他用各种各样的话污蔑，也可以平心静气听下去，因为并不认识他，只听别人说说才知道的。但是希望圣母和神威显赫的耶稣却是另外一回事了，他从婴孩时代起就熟悉他们，他不答应任何人冒犯他们。

这一个粗鲁的大孩子，面对着钉死十字架的基督的戏剧风

① 神谕者——假托神的名义回答别人询问的人。（中译者）

味的痛苦，感到了心头激动。基督的淌着汗水、使人痛苦的、铅色的脸，使他记起躺在斗牛场治伤所里的伙伴。跟神威显赫的神搞好关系是必要的，于是他站在雕像前面，热忱地祷告了几次"我们的父"，这时候，蜡烛光在他的摩尔式的眼睛的角膜上映出星一样的反光。

他正在为自己充满危险的生活祈求超自然的帮助，一群女人下跪时发出的沙沙声分散了他的注意力。

一位太太在跪着的信女们中间走过，吸引了她们的注意：她身材苗条，高高的，惊人地漂亮，穿着颜色鲜艳的衣服，戴着一顶插着羽饰的黑帽子，帽子下边闪亮着淡金色头发。

加拉尔陀认识她；她是堂娜索尔，摩拉依玛侯爵的外甥女儿，塞维利亚人都叫她"大使夫人"。她在别的女人中间走过，并没有注意她们的好奇，只是由于吸引了每一个人的眼光和引起了一阵喃喃的谈论，而感到心满意足，仿佛这一切原是应该到处跟着她的天然的光荣。一身外国式样的雅致服装和那极大的帽子，跟一团暗色的女人服装成为鲜明的对照。她跪下来，低下头，祷告了一会儿，接着她的明亮的有金色反光的天蓝眼睛镇静地向教堂各处看了一圈，就象在戏院里观众中间找寻熟人一样。这对眼睛，见到女朋友的脸儿的时候，似乎微笑了一下，然后再不断地巡视，终于碰到了正盯着她看的加拉尔陀的眼睛。

剑刺手也并不是客客气气的人。因为看惯他自己在斗牛的下午成为上万只眼睛的目标，他天真地以为：他到任何地方，所有的眼光都一定瞄准他。很多女人秘密地对他讲起，第一次在斗牛场上看到他的时候，她们所体验到的激动、好奇和恋爱的愿望。堂娜索尔的眼光，碰到了斗牛士的眼光，也并没有低下去：恰巧相反，还带着贵妇人特有的冷淡，始终看着他，逼得这尊

敬有钱人的斗牛士终于转过了自己的眼睛。

“怎样的女人啊！”加拉尔陀傲慢地想，就象一个大名鼎鼎的偶像。“她也许喜欢跟我恋爱吧？”

到了教堂外边，他觉得不可能离开，为了再见她一次，他就等待在教堂门边。他的心通知他有某种异乎寻常的事情就要到来了，就象最成功的斗牛的下午一样。这是神秘的心的预感，这种预感使他在斗场上不顾群众的劝告，大胆地冒着最大的危险，而且每次都获得辉煌的成功。

当堂娜索尔走出教堂的时候，她又毫不惊奇地看看他，好象猜到他会在门边等她似的。她和两个女朋友一起走上敞篷车子，等车夫让马儿走动的时候，她又回过头来看看剑刺手，嘴角上现出了一丝淡淡的微笑。

整个下午加拉尔陀感到心不在焉。他想到他过去的恋爱奇遇；想到一个斗牛士的丰采给予他的许多次胜利，这些胜利以前使得他感到骄傲，使得他把自己看成一个对女人绝对有引诱力的男子，可是现在却使他感到羞耻。可是象这样一个女人，一个贵妇人，她游遍整个欧洲，现在住在塞维利亚，象一个不戴皇冕的女皇！这是值得征服的女人！……除了他对于堂娜索尔的美丽的赞赏以外，他又体验到一种出于本能的尊敬感，因为他过去是一个流浪孩子，在爵位和财富有那么大权威的国土里，在摇篮里就学会了尊敬大人物。要是能够获得这么一个女人的注意可多好啊！这是多么重大的胜利啊！……

他的契约经理人，摩拉依玛侯爵和塞维利亚最重要的贵族的亲密朋友，有好几次对他谈起过堂娜索尔。

她离开家乡好几年，在几个月以前回到塞维利亚，就在青年群里激起了热情。她在长久侨居国外以后回来，很醉心于安达卢

西亚人民的风俗习惯，她断定一切都非常有趣，非常……艺术。为了看斗牛，她穿戴起古老的民间女人的服装，模仿戈雅①画的文雅太太的仪态和服饰。她是健康的，爱好各种运动的女人，是一个好骑手，别人常常看到她骑着马在塞维利亚的四郊奔驰，穿着黑色的骑装，用上红色的领带，金色的头发上戴着顶白绒帽子。有几次她也在马鞍前面斜搁着刺杆②，和一群朋友，象马上枪刺手似的，到草原上去追逐和刺翻雄牛，她在这种又勇敢又危险的娱乐里得到很多乐趣。

她并不年青。加拉尔陀还模糊地记得：他在童年时代曾经在公园区的公园里看见她坐在她的母亲身边，象一个华丽的大洋娃娃，而他呢，那时候是一个穷苦的野孩子，正在车轮底下跑来跑去拾香烟蒂头。她无疑的跟他差不多年纪，三十岁左右，却还是那样美好！跟别的女人多么不同！……她仿佛是一只热带的乐园鸟，落在院子里许多母鸡中间。

契约经理人堂何塞熟悉她的历史……堂娜索尔是一个疯姑娘。她的罗曼蒂克的名字③，跟她的特别的个性和独特的习惯是非常相称的。

母亲死了以后，她继承了一大笔财富。她在马德里嫁给一个贵族，年龄比她大得多，他以大使的资格代表西班牙到欧洲几个重要的宫廷去，能够走遍世界，对于一个贪图奢华和新鲜事物的女人真有极大的吸引力。

"这个女人享受过多少玩意儿呵，胡安！"契约经理人说。"十年以来，她在整个欧洲搞昏过多少个人的头脑呵！她仿佛是每

---

① 戈雅(1746—1828)——西班牙画家。(中译者)

② 刺杆——一种铁尖长木柄的枪，用来刺翻小雄牛。(英译本)

③ 堂娜索尔——西班牙文"索尔"的意思是"太阳"。(英译本)

一页都有秘密符号的一本地理书。毫无疑问，对于欧洲每一个国都，她都有许许多多值得追忆的事情。至于那可怜的大使呵！他无疑是烦恼死的，因为他再也没有地方可以去了。她飞得很高。那丈夫被派遣到这个那个宫廷里，代表西班牙人，不到年终，这一个国家的皇后就会写信到西班牙，请求把这位大使和他那迷人的妻子调走，报纸上把她叫做'可怕的逗人恋爱的西班牙女人'。她搅得多少戴皇冕的人神魂颠倒呵……堂娜索尔来了，皇后们就发抖了，仿佛她就是虎烈拉。最后，这位可怜的大使发现，除了一个美利坚合众国以外，别无去处了，因为他是一个有原则性的人，非常喜欢国王，因此，他就死了……请不要以为单是那些在王宫里吃喝跳舞的人就叫她满足了。如果大家讲到她的话都是真话，那真是吓人呢！……这个女人做任何事情都是爱走极端的：要么就是一切，要么就是什么也没有。有时候她引诱最高级的贵人，有时候她引诱全国最卑微的平民。有人告诉我，在俄国，她想尽方法追求一个丢炸弹的人；可是那个头发蓬乱的青年并不怎么注意她，因为她妨碍他的计划。堂娜索尔却正因为这样，就越发钉住他不放，一直钉到别人把他绞死。后来她在巴黎和一个画家发生恋爱关系，别人甚至断定，他已经画了她的裸体像，不过一条胳膊搁在脸上，好叫别人认不出她，而且她的裸体画已经影印在火柴盒子上了。或许这是假的：不过是夸张。不过，这似乎是十分确实的：她曾经成为一个德国歌剧作家的爱人；如果您听过她弹钢琴的话，那真好极了！……还有唱歌！唱得就象复活节到费尔南迪戏院里来唱的歌女一样漂亮。她不但用意大利语唱歌，并且还用法语、德语和英语。她的舅父摩拉依玛侯爵，在我们自己人之间说说没关系，可就笨得象一条牛，当他在四十五人俱乐部里谈起她的时候，他还说，

她也许还会说拉丁语①呢……怎样的女人呵，胡安！她是多么有趣的女人呵！”

契约经理人赞赏地谈到堂娜索尔，以为她一生里的全部事件，不论无可怀疑的也好，值得怀疑的也好，都是奇特独创的。她的身份和财富，也使得他和加拉尔陀一样，产生了敬意和好感。他们带着赞赏的微笑谈起她。这一类事件如果在别的女人身上是一定会惹起极多污辱的解释的，他们一定会把她比作狐狸精。

“在塞维利亚，”契约经理人往下说。“她过着非常规矩的生活。因此我认为别人讲到她在外国的许多事情是不真实的。可能只是发现葡萄是酸的那些人的诽谤！”

于是，一边嘲笑着这一个女人在某些场合的那一种又勇又狠、象男子一样的精力，他又复述起流传在蛇街俱乐部里的那些窃窃私语来了。当那大使的寡妇住到塞维利亚来的时候，所有的年青人都在她的大院子里把她包围起来了。

“想象一下吧，胡安尼朵。具有这儿少见的特别风格的一个雅致女人，她的衣服在巴黎定做，她的香水从伦敦买来，何况又是国王们的女朋友……她仿佛是最有名的雄牛饲养场里打上铁印的一条雄牛，……他们象是一群疯子似地跟着她走，她又允许他们有某些自由，因为她愿意象一个男人似地跟他们一起生活。但是有几个人把这种自由误解作别的东西，对她行动得过分自由了，于是被她打了耳光，甚至遭到更坏的待遇。胡安尼朵，这个女人是危险的。有人说，她熟练击剑，斗拳，象一个英国水手似的，还知道日本的扑打‘柔术’。总之，如果有人胆敢恶作剧

① 会说拉丁语——西班牙俗语：“他会说拉丁语”，意思就是：他是一个骗子。（世译本）

地碰她一碰，她就会用她那美丽的小手，差不多不费什么劲儿，就把他抓住了，不多时候，就把他扯成一片片的了。现在很少有人敢麻烦她了，但是她的仇人们还怀着恶意谈论她；有几个在那儿胡吹那些谣言，有几个简直就说她并不美。”

根据契约经理人说来，堂娜索尔似乎爱上了塞维利亚的生活。由于在迷雾和寒冷的国土里住长久了，她特别赞赏我们的明朗蔚蓝的天，我们柔和的金色的冬天的太阳，非常赞赏这可以入画的国土里的生活的甜蜜。

“她喜欢我们这儿不拘礼节的风俗习惯。她似乎是复活节降临人间的一个天使。她仿佛并不生长在塞维利亚！她仿佛是第一次看到塞维利亚！堂娜索尔说，夏天要到外国去住，冬天就住在这儿。她过厌了宫殿和朝廷的生活，如果您知道她跟哪一类人发生关系的话，您就懂得她了！……她加入最平民化的宗教会，特里安纳区的基督会，或是神圣的‘小野兽’教会，花很多钱买孟柴尼拉酒给会友们喝。有几天晚上，她把许多六弦琴手和舞女叫到家里来；把塞维利亚全部学习唱歌和跳舞的姑娘都叫到家里来，带上她们的师傅和一家人甚至远房亲戚；大家都大吃橄榄和香肠，大喝葡萄酒。堂娜索尔坐在靠椅上，象一个皇后似的，一连几个钟头，一套接着一套，看遍了这儿所有的跳舞。她说，那种欢乐正象国王观看单独演给他看的歌剧。她的仆役们都是她带回来的高个儿，姿势笔挺，模样庄严，好象是英国的公爵，他们穿着燕尾服，捧着大盘子把一杯杯的葡萄酒分送给舞女们，舞女们喝醉了酒就扯他们的胡须，拿橄榄核掷他们的眼睛。这是多么适当而讨人欢喜的余兴呵！……现在，每天早晨，堂娜索尔在接待一个老茨冈人，名字叫做琴弦儿，一位最典型的师傅，在教她弹六弦琴。拜访她的人如果不看到她把乐器搁在腿上，那

一定是因为她手上拿着橘子。她回来以后，吃掉了多少橘子呵！她可是还没有吃够呢！”

堂何塞这样往下说，对屠牛手讲述堂娜索尔的希奇事儿。

加拉尔陀在圣罗伦慈教区礼拜堂看到她以后四天，契约经理人在蛇街的一家咖啡店里向他走来，带些儿神秘意味说：

“您正是幸运的宠儿呢！您知道谁对我讲起您吗？”

他把嘴凑近斗牛士的耳朵，轻轻地说：

“堂娜索尔！”

她对他问起“他的屠牛手”，并且表示希望有人把他介绍给她。他是多么富于独创性的典型！彻底的西班牙风味！

“据她说，她已经好几次见过您杀雄牛：一次在马德里，还有在什么地方我记不得啦……她为您鼓过掌。她知道您非常有胆量……看哪，如果她爱上您的话呀！那是多么光荣呀！您就是所有欧洲国王的郎舅或是诸如此类的什么亲戚了。”

加拉尔陀低下眼睛，谦逊地微笑了；但是同时，他又装腔作势地挺起健美的身躯，似乎他认为契约经理人的假设一点也没有什么奇特。

“但是不要梦想吧，胡安，”他往下说，“堂娜索尔只是想近近地看看斗牛士罢了，就跟她学习琴弦儿师傅的功课一样。她只是想看看乡土色彩，此外就没有别的意思了。‘叫他后天到塔勃拉达来吧，’她对我说。您已经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到摩拉依玛饲养场翻雄牛去，这是侯爵为了叫外甥女儿高兴特意举行的。我们一起去吧；她也邀请了我。”

两天以后，大师和他的契约经理人在下午骑着马走出市场区，象两个好模样儿的翻雄牛迷出现在人群中，这些人都聚集在门边，或者逗留在人行道上等待他们。

“他们是到塔勃拉达去的，”有人说。“今天要翻雄牛呢。”

契约经理人骑一匹瘦骨嶙峋的白母马，穿着庄稼人服装：一件粗毛短大衣，带黄色腿套的布裤，裤腿上有一副叫做“查雍”的皮绑腿。剑刺手为着这一次集会选择了古代斗牛士常穿的典型服装，现代的习俗还没有使这一种服装和一般人的服装混同起来。他头上戴一顶粗天鹅绒做的小圆帽，帽边翻上，用一条皮带在下巴底下扣住。衬衫领口没有领带，是用一对金刚钻扣住的，两粒更粗的金刚钻在衬衫的白绉边上闪光。他的短上衣和背心是葡萄酒色天鹅绒做的，装饰着黑缎带和缝子；红绸子的缠腰带；合身的暗色绣花短裤显示了斗牛士肌肉丰满的小腿，膝头下边用黑带子打着蝴蝶结缚定。琥珀色的腿套在合拢的一边有一条皮线，同样颜色的靴子隐蔽在摩尔式的鞍镫里，只看见银的大踢马刺。马鞍前部是一条五彩的赫雷斯羊毛披毯，两排缝子在马肚子两边摆荡着，羊毛披毯上搁着一件灰色的短大衣，装着黑色的肘部保护片，里子是红的。

他们两个都快步地跑马，肩膀上背着象长矛似的刺杆，这是用细密坚硬的木料做的，头上装着个小球用来保护铁的尖锋。他们在居民区骑过的时候，受到了一阵大欢迎。勇敢的人们呼啦！

“祝您幸福吧，健美者！玩乐去吧，胡安先生！”女人们挥着手向他问候。

他们为了撇下跟着他们奔跑的孩子们，用踢马刺把马刺了一下，于是两边夹着白墙、用蓝灰色石子嵌成的狭窄的街道上颤抖起有节奏的蹄铁声。

堂娜索尔住着的那条安静的街上，两边都是装着做成曲线形的铁栅门和光滑的大阳台的贵族住的屋子，他们发现别的翻雄牛迷在大门口等着，一动不动地骑在马上，用刺杆支撑着身

子。他们都是年青绅士，堂娜索尔的亲戚或是朋友，他们殷勤亲密地间候斗牛士，因为他将跟他们作伙伴而感到满意。

摩拉依玛侯爵从屋子里出来，立刻上了马。

“她马上就下来了。您知道，女人们……她们总得梳妆一下。”

他用常用的格言式的庄严语调说了这些话，仿佛是在说神谕。他是个高身材、多骨头的老头儿，一大部白胡须，但是他的眼睛和嘴还保持着差不多孩子般的天真。由于他的彬彬有礼和说话审慎，男子气概的姿态和难得微笑的严谨稳重，摩拉依玛侯爵似乎是一个过去时代的大贵人，他常常穿着骑士的服装，厌恶都市生活，厌烦了住在塞维利亚他的社会地位所引起的社交义务，同时，渴望跟他亲密地当作伙伴的牧人和农民跑跑田野。因为根本用不着，他差不多忘记了写字了，但是当人们对他谈到雄牛，谈到饲养雄牛和马，或是耕种庄稼的时候，他的眼睛就闪出坚决的光芒，使人立刻认出他是个大行家。

云遮住了太阳，金光从街道的白墙上消褪了。有几个人看了看天，在两边屋檐中间可以看到阴暗的云块飞腾过去。

“不要怕，”侯爵庄重地说。“我走到街上来的时候，看到一片纸片让风吹向我熟悉的那一个方向。不会下雨。”

所有的人都安心了。不会下雨，因为摩拉依玛侯爵断定不会下雨。他象一个老牧人似的熟悉气候，从来不会错误。

随后，他走近加拉尔陀。

“我今年将给您准备极壮丽的雄牛。了不起的雄牛呵！我们将看看您是不是会杀死它们，象一些善良的基督徒那样。您知道去年我并不完全满意。那些可怜的牲畜是应该好一些的。”

堂娜索尔出现了，一只手揽起她那黑色的骑马裙，裙子下

边可以看到灰色皮做的高统骑马靴。她穿着男子的衬衫，红的领带，紫堇色天鹅绒的短上衣和背心，她的天鹅绒半球形小圆边帽雅致地歪戴在金色发鬈上。

虽则她看起来是那么娇美动人，可是她还是那么轻捷地跳上了马背，拿着仆役交给她的刺杆。当她向朋友们问候，为自己的不守时刻致歉意的时候，眼睛却瞧着加拉尔陀。契约经理人把母马踢刺了一下想走近去介绍；但是堂娜索尔已经先走近了斗牛士。

加拉尔陀在她面前窘住了。多么了不起的女人呵！她会对他说些什么呢？……

他看见她向他伸出了纤巧芳香的手；他窘得不假思索地就知道用自己的大手象翻牛的时候一样用力握着。但是那淡红色的润滑的小手，在他那出其不意的粗鲁的一握之下并没有握碎，却在紧握一下以后，就轻易地摆脱了，这粗暴的一握如果换成别人准会痛得喊出来的。

"我感谢您，因为您来了。我非常高兴认识您。"

加拉尔陀发窘地意识到他必须回答几句话，就结结巴巴地，仿佛对一个斗牛迷似地说话了。

"谢谢。府上都好吗？……"

堂娜索尔很有分寸的一笑，让马蹄铁踏过砾石路上的得得声和他们的喧哗声掩盖了。她使马跑起快步，所有的人就象是卫队似的跟着她跑。加拉尔陀恍恍惚惚，一时不能定神，跟在最后，他模模糊糊地感到自己一定闹了笑话了。

他们沿着河奔驰过塞维利亚的城郊；经过金塔①，走过绿荫茂密的铺上黄沙的花园，然后到达一条马路，两边都是小酒店和

① 金塔——瓜达尔基维尔河岸的阿拉伯式古塔，在花园街附近。（英译本）

饮食店。

他们到了塔勃拉达，在那绿油油的平原上，看到一大群人和车子在栅栏边挤成黑簇簇的一团，这栅栏在草原上隔出雄牛的饲养场，栅栏里边就是那些牲畜。

瓜达尔基维尔河沿着牧场的边缘流过。河对面耸立着圣胡安·德·阿慈那发拉楷山，山顶上是一座荒废了的碉堡。许多白色的村屋在银灰色的橄榄树林里露出来。在广阔的地平线的另一边，天上飘浮着几朵羊毛似的云朵，下边是塞维利亚，在一大片房屋的轮廓线上突出着极雄伟的主教礼拜堂，和在午后的阳光里染成柔和的玫瑰色的极有魅力的琪拉尔达塔。

骑士们在混乱的人群中勉强前进。堂娜索尔别出心裁的玩意儿激起了好奇心，差不多把塞维利亚所有的太太小姐都吸引来了。女朋友们在她经过她们的车子的时候向她问候，觉得她穿着男人服装非常美丽。她的女亲戚们，侯爵的女儿们，其中有几个还没有结婚，有几个是同丈夫一起来的，她们都劝告她要小心些。

“索尔！看在上帝脸上，别干冒险的事儿吧！……”

翻雄牛的骑士们进了雄牛饲养场，来参观集会的群众的鼓掌声迎接他们走进栅栏。

马儿一看到敌人，远远地就嗤着鼻子，举起脚来腾跳，在骑士们坚强有力的手控制之下不住地嘶鸣和刨地踢脚。

雄牛都聚集在场地中心。有几条在静静地吃草，有些却昏昏欲睡地躺在冬季微红的草上反刍；有几条比较粗野的雄牛在快步向河边跑，几条老雄牛，聪明的“领班牲畜”，立刻追赶过去，挂在它脖子上的牧铃叮当着，同时，牧人们也在帮助它们，用弹弓把石块准确地射在离群的雄牛的角上，要它们归队。

骑士们许多时候没有动静，他们在等待意外事物的群众的贪馋的眼光面前，正在互相商量。

第一个骑出去的是侯爵，一个朋友陪着他。他们两个都骑着马向雄牛群奔驰过去，在雄牛群附近停下马来。他们在马镫上站起身来，摇动刺杆，大叫大喊来恫吓雄牛。一条小腿强壮的黑雄牛离开了大群，向围着栅栏的饲养场的尽头跑去。

侯爵有权利以他的雄牛群自豪，那完全是一群用适当的杂交法小心选择过的美丽的牲畜。它们的确不象那种惯于低头的、牛皮肮脏粗糙、蹄子阔阔的、角大而位置不当的、注定供给食用的牛。它们是神经灵敏、矫健活泼的、坚定强壮的牲畜，它们在奔跑的时候，使地面震动，蹄子下扬起朵朵的灰尘。它们有着平滑光亮的、象华丽的马一样的皮，火一样的眼睛，粗肥健美的脖子，短短的腿，又长又美的尾巴，尖尖的一对小角没有丝毫缺憾，象是手工琢磨过的艺术品，蹄子短短的，又小又圆，可是象钢打似的能够把草踏断。

两个骑士奔驰着追赶那牲畜，一边一个，进行夹攻，拦住它向河边跑去的路，一直到侯爵踢刺着马，追上了雄牛，他的刺杆向前一挺，刺中了它的尾巴上端，凭着马和人的胳膊合力一推，使雄牛失掉重心，翻倒在地上了，肚子向上，牛角插进地面，四条小腿高高举起。

侯爵这一下干得那么迅速和干脆，引起了栅栏外边一阵欢呼。老头子呼啦！没有一个人象侯爵那么了解雄牛。他管理着它们，仿佛它们是他的孩子，从它们出生那一天起就照管它们，一直到把它们送上斗场，象应该得到更好的命运的英雄似的去死。

别的骑士想立刻跑出去，争取群众的鼓掌；但是摩拉依玛侯

爵拦住他们，把优先权让给他的外甥女儿。如果她愿意翻一下，最好立刻就去，这时候，雄牛还没有因为不断的追逐引起性子来。

堂娜索尔把被雄牛恐吓得不断地用后腿站立起来的马踢刺了一下。侯爵想陪她一起跑，但是她拒绝了他的护送。不，她宁可加拉尔陀陪去，他是个斗牛士。加拉尔陀在哪儿？屠牛手还因为自己的蠢事儿感到难为情，不声不响骑着马到她身边来了。

他们俩向雄牛群快步冲去。堂娜索尔的马有好几次露出肚子，差不多站直了，不愿意再向前走；但是富有毅力的女骑士逼着它继续前进。加拉尔陀摇动刺杆，发出一阵喊声，这是确确实实的吼声，和在斗场上他用来挑拨雄牛向他进攻的喊声完全同样。

他并不花什么气力，就使一条勇敢的雄牛离开了大群走出来。这是一条脖子粗大、胸肉下垂、牛角尖锐的、肉桂色斑点的大白雄牛，它立刻孤立了。它向围着栅栏的饲养场尽头跑去，就象那里有它的藏身处，不可抗拒地在吸引它似的。堂娜索尔快步追着它，后边跟着剑刺手。

“小心呀，太太！”加拉尔陀叫喊。“这是一条阴险的老雄牛，它在引您跑呢！……您要防备它也许会突然回转身来。”

事情果然这样。当堂娜索尔准备跟她的舅父同样做法，转过她的马向牲畜斜跑过去，刺它的尾巴上部把它翻倒的时候，雄牛似乎意识到危险来了，突然回转身来，威胁地面对着追逼者站住了。堂娜索尔的马因为狂奔的冲力，她没法叫它停止，竟跑过雄牛前面，雄牛就在后边追赶，追逼者倒成了被追逼者了。

她不愿意逃跑。几千个人远远地看着她；她害怕女朋友们的

嘲笑和男人们的怜悯；她终于勒住了马，转过马头对付那牲畜。她把刺杆夹在腋下，象一个马上枪刺手似的，用刺杆向低下头吼叫着向她冲来的雄牛的脖子上部刺去。巨大的牛头被溅出来的血染红了；但是那牲畜继续前进，带着猛烈的冲劲儿，仿佛并没有感觉到受了伤，一直冲到它把角伸进那匹马的腹部，把马一阵摇耸，就把它高举起来。

女骑士从马鞍上摔下来了，同时从栅栏边儿百张嘴里响起一阵恐怖的狂喊。那匹马从牛角上一摆脱下来，就发狂一样逃跑了，肚子染红了鲜血，鞍带扯断，马鞍在肚子上摆荡。

雄牛转过来追马，但是同时有一样更近的东西吸引了它的注意。那是堂娜索尔，她没有躺在地上不动，反而站起身来，拾起刺杆，勇敢地把刺杆夹在腋下，重新向牲畜挑战；这是一种大胆的疯狂的表现，但是她想到许多人在看着她；一次必死的冒险，比害怕胆怯和招人嘲笑好得多了。

栅栏外边已经没有人叫喊了。人群一动不动，吓哑了。全体骑士都用疯狂的速度快跑起来，扬起一团尘土，在她看来是越近越大了。可是他们来不及救她了。那雄牛已经用前腿刨着地，低下头来准备进攻这还在用长枪威胁它的大无畏的小人儿。只要把角轻轻一挑，就一切都完了。但是就在这一瞬间，一声狂野的吼叫分散了雄牛的注意力，有一件红的东西在它的眼前闪过，仿佛是一阵火焰。

这是加拉尔陀，他从马上跳下地来，丢掉刺杆，拿起搁在马鞍前边的短大衣。

"嗨——！……攻击吧！"

雄牛进攻了，跟着短大衣的红色里子跑过来了，被它以为配得上它的敌手吸引住了，它就把它的尾巴转向那个穿黑裙子、紫

上衣的人，她却由于危险感到茫然无措，还是把长枪夹在腋下站立着。

“不必怕啦，堂娜索尔，它已经是我的了，”斗牛士激动得脸色苍白，可是微笑着说，因为他信得过自己的技巧。

除了舞动短大衣以外没有别的防御办法，他把那牲畜从这位太太身边远远引开了，他用熟练美妙的避身法避过它的狂暴的攻击。

人们忘记了刚才的惊恐，开始热情地鼓掌。多么运气啊！原来是来看简单的翻雄牛的，却不花钱看到了加拉尔陀斗牛，差不多和正规的斗牛一样。

斗牛士被牲畜的强有力的攻击激起了热情，忘记了堂娜索尔和一切，只注意到自己怎样避过雄牛攻击。雄牛再三转过身来，由于那无法攻破的对手老是从牛角尖上滑走，碰到的总是那飞动的红色短大衣，它愤怒起来了。

终于它疲乏了，低下头，呆住不动，嘴里喷溅着泡沫，这时候，加拉尔陀利用牲畜惶惑不动的时机，脱下帽子来放在两角之间。栅栏外边腾起一阵猛烈的呼喊夸奖这个动作。

接着，加拉尔陀背后响起了叫喊和牲畜群的铃声，牧人们和镇静的领班牲畜赶上来，把雄牛围住了，慢慢地把它引向雄牛的大群中去。

加拉尔陀去找自己的马，马由于和雄牛一起过惯了，还是站在原地方。他重新拿起刺杆，上了坐骑，从容地快步跑向栅栏，使得人们继续响亮地鼓掌。

卫护堂娜索尔的骑士们，带着非常热情的神情向剑刺手致敬。契约经理人向他丢了个眼色，然后神秘地窃窃私语：

“朋友，您干得正是时候。很好；好极了！现在我向您保证，

她是您的了。"

在栅栏外边，堂娜索尔跟侯爵的女儿们一起坐在马车上。她的担足心事的表姊妹们围着她，抚摩她的全身，想找出她因为摔下来而脱臼的地方。她们给她几杯孟柴尼拉酒替她压惊，可是她却微微笑着，好象是一位上司，冷漠地接受了她们女性特有的过分担心。

当她看见加拉尔陀骑着马挤过挥动的帽子和高举的胳膊丛中的时候，堂娜索尔亲切地微笑了。

"到这儿来，熙德·康佩阿陀尔①。让我握握您的手。"

他们再一次握手，紧紧地握了好久好久。

晚饭以后，在屠牛手家里，也在讨论这一件全塞维利亚都在谈论着的事情。安古司蒂太太跟每一次极其成功的斗牛以后一样满意。她的儿子竟搭救了这么一位太太，她们是她在做女佣人的那许多年里，一向用尊敬和羡慕的眼光看惯了的！……但是卡尔曼一直保持沉默，对于这一件事情，的确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

过去了许多天，加拉尔陀一直没有知道关于堂娜索尔的什么消息。契约经理人不在城里，和四十五人俱乐部里的几个朋友打猎去了。一天下午，差不多黄昏了，堂何塞到蛇街斗牛迷聚会的一家咖啡店里来找屠牛手。他在两个钟头以前才打猎回来，因为在书房里看到一封短信，说她在等他，立刻就到堂娜索尔家里去了。

"哎呀，您这个人！您真是比狼还要狠心！"契约经理人说，为了说话可以自由些，把屠牛手叫出咖啡店来。"那位太太希望

① 熙德·康佩阿陀尔（1010—1099）——西班牙中世纪抵抗外来侵略的英雄。（中译者）

您到她家里去呢。一连好几个晚上她没有出去，因为她猜想您可能随时会去的。这样的事是不合理的，因为您已经介绍给她了，而且还发生过您知道的那件事情；您应该去拜访她，至少也该去问问她的健康呀。”

剑刺手停顿着，默想地在绒帽子下边搔搔头皮。

“这是，”他犹豫不决地咕哝着，“这是，老实说……这使我害怕，难为情……先生，我已经说过了，真的，这使我害怕。您很知道，我并不呆板，我跟许多女人寻过开心，而且会和女人们谈几句话，象别人一样机灵。但是对于这一位可是不同啦。她是一个比有学问的主教还要见识广博的太太，当我见到她的时候，我就觉得自己简直是一只愚蠢的牲畜，只好闭上嘴不响，如果不这样，我就会净说些傻话……因此，堂何塞，……我不去！我不该去！”

但是契约经理人终于说服了他，终于把他带到堂娜索尔家里去。一边走，一边把他刚才跟那位太太的谈话告诉他。她似乎因为加拉尔陀的怠慢颇为生气呢。塞维利亚的最重要的人物在她发生塔勃拉达的事件以后都去拜访她，只有他没去。

“您知道，斗牛士是应该跟有地位的人交交朋友的。这只是礼节上的问题，证明您并不是在牲畜中间长大的牧人就得啦。您想一想，尊敬您等着您的是一位多么高贵的太太呀！……没关系，我跟您一起去。”

“哈！如果您陪我去的话，那当然去罗！……”

这么一说，加拉尔陀高兴地透过气来，仿佛是摆脱了一种严重的恐怖。

堂娜索尔家的院子是摩尔风格的，有很多五颜六色的拱门，

优美的镂花叫人记起阿尔汉勃拉①的那些拱门。喷泉在黄昏的静寂里轻轻地发出淙淙声，喷水池里有金鱼在游着。院子围着大理石筑的拱门柱子，天花板镶嵌得非常精致的走廊从院子通向四边，在走廊里，叫斗牛士惊奇的是许多古代的镂花嵌板，暗色的图画画着颜色惨淡的圣者们，还有用满是锈斑的铁皮和蠹虫吃过的木料做的古董家具，仿佛是被弹子打中过似的。

一个仆人请他们走上非常宽阔的大理石级，斗牛士又惊奇起来了，因为在这儿，有画着模糊不清的金底图画的几个香案的桌面，圣母的身体似乎是用斧头劈出来的，颜色灰扑扑的，镀金已经剥落了，这是从旧香案上拿下来的；还有几块壁毯，色调是柔和的枯叶色，四周围着花朵和苹果，一张画着加尔佛莱②的几个场面，另一张是几个多毛的，有角有蹄的半人半羊的神像，正跟几个差不多是裸体的女人在一起象斗牛似地玩耍。

"我是多么少见识呵！"他对契约经理人惊奇地说。"我以前以为这些东西是只配修道院里用的呢！……可是贵族们似乎也很喜爱这类东西呀！"

楼上，当他们经过的时候，就亮起了电灯，这时候斜阳的光辉还在窗子的玻璃上闪烁呢。

加拉尔陀经历了新的惊奇了。他一向为自己从马德里运来的又沉重又富丽的家具而骄傲，这些家具上有鲜明的丝绸和繁复的镂花，似乎在大吹大擂地宣告：这些东西值很多钱呢；可是在这儿，他却感到窘住了，因为那儿只有一些又脆弱又轻巧的、白

---

① 阿尔汉勃拉——中世纪西班牙格拉纳达地方摩尔族诸王的宫殿。(世译本)

② 加尔佛莱——耶路撒冷城外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地方。《圣经》里译作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中译者)

色或是绿色的椅子，形式简单朴素的桌子和橱，单色的墙壁，疏疏落落地用粗绳子吊着的几张小小的图画；跟这些东西一比，涂釉彩的精致的华丽家具就显出了木匠的手艺。他羞耻自己的惊奇，羞耻自己把自己家里的东西看作最高级的华丽。"看我是多么少见识呵！"当他坐下来的时候，是有些害怕的，因为他怕椅子会被他的重量压破了。

堂娜索尔的出现，扰乱了他的思想。他看见她，好象从来不曾见过她似的，她也没有戴头披，也没有戴帽子，露出一头金头发充分证实了她的罗曼蒂克的名字。她的美丽的白胳膊露在日本服的漏斗形的袖子外边，衣服的两襟交叉在胸口，露出极美的咽喉的曲线，有着两条叫做金星项链的线条。当她移动双手的时候，镶在几只完全遮没了手指的奇形怪状的戒指上的各色宝石迷人地闪烁着。许多金镯子在她健美的手腕上叮当响着，其中几只是东方的金银细工，上面有神秘的铭刻；另外几只是粗重的，上面挂着一大串避邪符和小件装饰品，是国外旅行的纪念品。

在坐下来谈话的时候，她带着毫无顾忌的男子作风把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小得跟一个绣花的玩具一样的金后跟红拖鞋老是在脚尖上跳舞。

加拉尔陀的耳朵嗡嗡直响，眼睛蒙上了雾，他好容易才辨认出一对光亮的眼睛，用混和着爱怜和讽刺的神情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为了掩饰内心的激动，他微笑着，露出了牙齿，这是一个想装出亲切模样的孩子的不自然的微笑。

"实在不，太太，……非常感激……那是一点儿也不值得提的。"听到堂娜索尔感谢他前几天救了她的功绩，加拉尔陀只能这样结结巴巴地回答。

加拉尔陀慢慢地镇静下来了。当太太和契约经理人谈到雄牛的时候，他终于产生了突如其来的自信力。她看到过好几次，他怎样杀雄牛，而且清清楚楚记得那主要的情况。加拉尔陀想起这一位贵妇人在那样的时候仔细看他，而且还记得清清楚楚，他感到了骄傲。

她打开一只用古怪花样装饰的漆匣子，递给两个男子两支金头的香烟，香气又刺鼻又古怪。

“这里边有鸦片，”她说，“非常舒服。”

她自己也点起了一支，她的绿眼睛追随着烟雾的螺旋，那对眼睛由于反光，颤动着象是两粒流动的金子。

斗牛士是吸惯了滋味浓郁的哈瓦那雪茄的，他怀着好奇心吸着这种香烟。这不过是麦秆——是太太们喜欢的东西；但是烟气发出古怪的香味，似乎逐渐驱散了他的胆怯。

堂娜索尔目不转睛地看着他，问起他的生活。她想见识见识那光荣场面的后台，名誉的隐处，斗牛士赢得群众喝彩以前的潦倒生活和流浪生活，加拉尔陀由于突如其来的信任，讲了又讲，告诉她他的斗牛开始时期，特别是那卑微的出身，他骄傲地说得很仔细，可是隐瞒了他充满冒险的童年时代里说起来觉得难为情的那些事情。

“多么有趣……多么别致！”这漂亮的太太说。

于是她把眼光从斗牛士身上移开，似乎因为沉思某些看不见的事物出了神了。

“全世界最勇敢的人！”堂何塞带着奔放的热情说开了。“请相信我，索尔；象他一样的人没有第二个。受了角伤也毫不在乎！……”

他由于加拉尔陀的体力面感到很得意，仿佛他就是他的父

亲似的，他指点着加拉尔陀的全部创伤，好象透过衣服看得出似地描写着。堂娜索尔的眼睛带着衷心的赞赏，追随着这一个解剖学的巡游。真正的英雄呵；胆怯，怕羞，单纯，就象所有的强者一样。

契约经理人打算向她告辞。已经七点了，家里人都在等他。但是堂娜索尔笑眯眯地却又坚决地苦劝他们，不让走。他们必须留下来和她一起吃晚饭；这是一个不拘礼节的邀请，但是这一晚她不必等什么人。因为侯爵和他的一家人都到田庄里去了，只留着她一个人。

"我根本是独自一个……不必多说啦；我做主。你们留下来和我一起吃苦赎罪吧。"

她的命令似乎是绝对不容许反对的，她走出房间去了。

契约经理人抗议着。他的确不能逗留；他是这一天下午才回来的，他的一家人几乎还没有见过他呢；况且他还邀了两个朋友。至于要屠牛手留下来，他觉得这似乎是十分合理而且自然的。这次原是邀请他的呀。

"可是你是一定要留下来的！"剑刺手满怀苦恼地说。"该死的！……千万不要剩我一个呀。我不知道怎么办，也不知道怎么说。"

一刻钟以后，堂娜索尔回来了；但是模样是完全不同了，她刚才穿着接待他们的那套外国式样的便服已经换掉了，穿上了曾经使女亲戚女朋友吃惊和绝望的巴黎做来的衣服。

堂何塞还是坚持着。他一定要走，没有别的办法；但是屠牛手可以留下来。他会亲自去通知他的家里，叫他们不必等待他。

加拉尔陀做了一个苦恼的手势；但是契约经理人的眼光使

他安静了一点儿。

“别怕，”他一边向门边走去，一边咕哝着。“您以为我是一个孩子吗？我会说，您和马德里来的几个斗牛迷一起吃晚饭。”

在晚饭开始的一段时间里，剑刺手是受着怎样的折磨啊！……餐室的庄严和贵族式的华丽叫他害怕，大桌子上放着几盏装着电烛和玫瑰色灯罩的极大的银烛台，他和女主人在大桌子中段面对面坐着，似乎消失不见了。身材魁伟的侍者，姿势笔挺，模样庄严，使得他肃然起敬，这些侍者似乎已经看惯最不寻常的事情，因此他们的女主人的任何行为都不会惊动他们了。他感到这种环境跟自己的模样是成为鲜明的对照的，他因为自己的衣服和拘谨感到难为情。

但是开始感到的害怕和难为情的印象不久就消灭了。堂娜索尔笑他胃口小，笑他吃喝时的拘谨。加拉尔陀敬佩地看着她，这个金头发的女人的胃口的确不差！他认识的小姐们都把吃得多当做粗俗，看惯了她们的虚伪和过分节制，他惊异着堂娜索尔的大吃量和她的吃相的雅致。食物在她的红嘴唇中间一下子就不见了，没有留下一点痕迹；动着下巴可是并没有减少她娴静的美；她用杯子喝酒，喝得连一小滴也不剩，酒在她的嘴唇缝里象是有颜色的珍珠。只有女神才是这样吃法的呀。

加拉尔陀由于她这一种举动而壮起了胆子，于是也大吃起来，特别是喝得多，他打算用各式不同的好滋味的酒来作为解除窘迫的救药，这种窘迫使他一直怕难为情地呆在她面前，当他重复着“非常感激”的时候，除了微笑以外没有别的方法。

谈话活泼起来了。剑刺手开始多话起来；他告诉她斗牛生活里许多使人发笑的事情，终于讲到了国家的别出心裁的思想，和他的马上枪刺手牛肉汁的行为；这是一个野蛮人，他把烧熟的鸡

蛋整个儿吞下去，他缺了半只耳朵，因为一个伙伴和他打架给咬掉了，当他受了伤抬到斗牛场治伤所里去的时候，因为铁甲和肌肉沉重，象铅一样地倒在床上，以致他的极大的踢马刺把床垫也刺穿了，于是别人只好非常费力地替他拔出来，仿佛他就是基督。

“多么有趣！多么别致！”

堂娜索尔笑吟吟地听着这些时时刻刻面对死亡的粗鲁的男子的生活逸事，这些人，她一直到现在为止都只是远远地赞赏着的。

香槟酒结束了加拉尔陀的手足无措，当他们吃完站起来的时候，他把胳膊伸给太太，自己也惊奇居然毫不害怕了。在大场面上，大家不也是这样做法的吗？……他的确并不象一眼看来那么不懂事呀。

他们在客厅里喝咖啡，剑刺手在角落里看到一架六弦琴；这毫无疑问就是乐师琴弦儿教她弹的那一架。堂娜索尔把六弦琴递给他，请求他弹点什么曲子。

“我不会！……我是全世界最没用的人，只会杀雄牛！”

他惋惜他那个斗牛队里的刺小脑手不在这儿；他是一个年青人，因为六弦琴弹得非常好，使得年青女人们都很迷恋他。

两个人许多时候不声不响。加拉尔陀坐在长靠椅上，抽着仆人递给他的一支上等的哈瓦那雪茄。堂娜索尔抽着一支香气使人神志恍惚的香烟。斗牛士吃饱以后也尽想打瞌睡，什么也不回答，只是不断傻笑。

无疑地，这一片沉寂使得堂娜索尔厌烦了，她站起身，走到一架大钢琴面前坐下来，用力地弹动了琴键，奏起了马拉那民歌的愉快曲调。

"呼啦!……这曲子很好听!"斗牛士摆脱了睡意，说。"刮刮叫……好极啦!"

在马拉那民歌以后，又响起了塞维利亚民歌，然后是几只安达卢西亚的民歌，忧郁而且叫人梦想起东方的乐曲；这些歌曲，是堂娜索尔由于她对于本乡事物的热爱，弹得会背了的。

加拉尔陀常常用呼喊打断音乐，正象他在唱歌咖啡店的音乐台前所做的那样。

"好哇，为您的技巧呼啦！再来一个!……"

"您喜欢音乐吗?"女人问。

"呵，非常喜欢!……"加拉尔陀回答，他到现在为止从来没有对自己问过这个问题，但是他无疑是喜欢的。

堂娜索尔渐渐地把轻松的节奏换成一种比较缓慢、比较庄严的音乐，剑刺手以他的音乐知识听起来，以为这是"教堂音乐"。

他不再喝彩了。他感到自己被甜蜜的倦意制服了；他闭上眼睛；他想，如果这个奏鸣曲再继续下去的话，他马上就会睡着。

为了避免闯祸，加拉尔陀凝视着背向他坐着的漂亮女人。圣母呀！她的身段多么美丽呵！他的摩尔式的眼睛盯着她那又圆又白的迷人的脖子，金黄色的鬈发在舞动着。一个荒唐的念头在他的混乱了的头脑里飘忽，依靠这个念头的诱惑搔得心头发痒，支撑着不让自己睡去。

"如果我站起身，轻轻地走过去吻吻那么逗人的脖子，这个女人会怎样呢?"

但是这打算只停留在思想里。这女人引起他不可克服的尊敬。他记得契约经理人对他讲过的话，他还记起她用来赶走那些麻烦人的野蜂的那种毅力，她从外国学来的那种玩意儿，使得

她随随便便地就可以对付男人，仿佛是对付傀儡一样。……于是他仍然凝视她的美丽的脖子，虽然瞌睡的迷雾在他的眼前展开了。他知道立刻就要睡着了。他怕一个突然的大不敬的打鼾声会打断音乐，这音乐正因为是他听不懂的，所以一定是极美的。他捻痛自己的大腿，伸伸胳膊来保持自己的清醒，用手捂住嘴，使得哈欠没有声音。

过去了很多时候。加拉尔陀连自己也不能够确定是不是已经睡熟了。忽然从堂娜索尔嘴里飞出了一个声音，赶走了他的恼人的睡意。她把她那蓝色螺旋烟纹的香烟放在一旁，用钢琴的旋律伴奏着，她轻轻地唱起来了，充满热情的声音颤抖着。

斗牛士侧着耳朵听，想听懂几句……可是一个字也不懂。这是外国歌。"该死的！为什么不是探戈或是索莱阿①？……难道这样就能够不睡着了吗？"

堂娜索尔把手指放在琴键上，同时眼光向上飘起；她仰起了头，健美的胸口随着音乐的呼吸颤动着。

这是"爱尔莎的祈祷"②，金头发的圣女的怨歌，她在梦想一个强壮的男子，伟大的战士；这美丽的英雄不可能被别的男人征服，对于女人却是温柔而且羞怯的。

她一边唱歌一边在醒着做梦，她的歌词热烈颤抖，眼睛里出现了激动的眼泪。这强壮温柔的男子啊！这英雄啊！……也许

---

① 探戈和索莱阿——探戈是一种流行的跳舞曲；索莱阿是安达卢西亚的一种民间歌曲。（世译本）

② "爱尔莎的祈祷"——华格纳所作的歌剧《罗恩格林》里的一节。爱尔莎被弗烈德利诬告谋害胞兄的罪，国王叫弗烈德利和愿意为爱尔莎辩护的武士比武，谁胜就是谁对。没有人愿意替爱尔莎辩护。爱尔莎神志昏迷地歌唱着她想象中的一个武士。这武士就是罗恩格林，他到来救了她。（中译者）

在她背后了吧……为什么还不来呢？

他当然不象传说里的英雄的模样，他是粗鲁而且迟钝的；但是她还清清楚楚记得，几天以前，他救她的时候的那份勇敢，他笑眯眯的对咆哮的雄牛搏斗的时候的那份自信，这正象瓦格纳①的英雄们对可怕的龙搏斗一样。是的；他是她的英雄！

从头到脚被淫乱的恐惧震撼着，预先承认自己是一个被征服者，她相信已经感到了，那甜蜜的危险正在她背后向她进行着。她在想象里看到了他的英雄，战士，慢慢地从长靠椅上站起身，他的摩尔式的眼睛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她在想象里听到他的轻悄的脚步声；感觉到他的手怎样地搭上了她的肩头，然后是火热的吻印在脖子上，这热烈恋爱的记号，将永远标志着，使她变成他的奴隶……但是浪漫曲结束了，并没有什么事情发生，背脊上什么感觉也没有，只感到她自己由于羞怯的欲望引起的寒噤。

这情况使她感到了幻灭。她停止了演奏，在钢琴凳子上转过身子。那个英雄还是在她对面，深深地埋在长靠椅里，手上拿着一根火柴，打算第二十次点起他的雪茄，睁大眼睛来克服睡意。

看见她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加拉尔陀站起身来了……哈，渴望着的一瞬间立刻就要来了。她的英雄就要向她走来，男子气概地热烈地抱住她，征服她，把她变做恋爱的私有品了。

"晚安，堂娜索尔！……我走了；时间很晚了。您一定想休息了。"

由于惊奇和气恼，她也站起身来，不知道怎么做才好，她向他伸出手来……温柔而且强壮，象一个英雄！

---

① 瓦格纳（1813—1883）——德国歌剧作家。他的歌剧《尼柏龙根的指环》里的英雄齐格弗里德曾经杀死巨人发福纳变的巨龙。（中译者）

她猛然想起了所有的女人的常套，即使在恋爱上最放荡的刹那间，也决没有一个女人会忘记了这些约束。她的愿望是不可能达到了……他还是第一次到她家里来呢！难道连一点点假装的防范也可以没有吗！……难道要她走向他吗！……但是，当她握着剑刺手的手的时候，她见到了他的眼睛，这一对眼睛，是只知道目不转睛地热烈地注视的眼睛，在不声不响的执拗里寄托着羞怯的希望，这时候，她就说：

"不要走……来吧，来吧！"

别的什么也没说。

4

在无数使加拉尔陀感到骄傲的理由上边，又加上了这个满足他的虚荣心的重要事件。

当他跟摩拉依玛侯爵谈话的时候，他用差不多是儿子对父亲一般的爱对待他。这位侯爵，穿得象一位乡下人，一个套着皮腿套、拿着坚硬的刺杆的粗鲁的半人半马的怪物，是一个著名的人物，他可以用勋章的绶带和十字章挂满整个胸膛，穿着绣花大礼服，一边下摆上缀着一个金钥匙，走进王宫里去。他的远代祖先跟赶走摩尔人的国王一起到塞维利亚，接受了从敌人那儿夺来的辽阔的土地，作为他们的大战功的赏赐，其中剩下的部分就是侯爵现在放牧雄牛的那几块广大的平原。他最近的几代祖先是国王的朋友和顾问，因为宫廷式的奢华生活花掉了产业的一大部分。这位坦率慷慨的贵族老爷，虽然生活得象庄稼汉那样质朴，可是保留着著名的祖先的高贵地位，他在加拉尔陀看来，似乎还是一个近亲。

这个鞋匠的儿子仿佛真正变成他那高贵的家族的一分子似的，打心底里感到骄傲。摩拉依玛侯爵是他的伯伯，虽则他既没有权利公开这样说，这亲戚关系又是不合法的，可是他用这样的想法来安慰自己：他征服了他家族里的一个女人，凭着这一份恋爱关系，似乎就打破了所有的等级的成见了。那些以前总是用高贵的斗牛迷的身份，以对待斗牛士所惯用的那种含着蔑视意味的亲昵方式来接待他的年青绅士，现在都是他的表兄弟或某种亲戚了，他开始把他们看作跟他等级相当的人了。

听惯堂娜索尔用对待亲戚的亲密感谈到他们，加拉尔陀也以为不必按照等级关系特别看待他们了。

他的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完全改变。他不常到斗牛迷聚会的蛇街的那儿家咖啡店里去了。他们是纯朴热情的好人，但是并不怎么重要，不过是些小商人，工人出身的老板，低级公务员，没有职业、依靠神奇的方法奇迹似地生活着的流浪人，除掉谈论斗牛以外，没有公开的行当。

加拉尔陀走过这些咖啡店的大窗子前边，向替他捧场的人们问候，他们使劲做手势招他进去。“我立刻就回来。”可是他没有回来，因为他走进同一条街上另外一个非常贵族化的俱乐部里去了，那儿有哥特式①的装饰，仆役们穿着短裤，桌子上摆满银食具。

安古司蒂太太的儿子，当他在穿着黑色燕尾服、军人一样凝定不动的两排仆役中间走过，一个使人敬畏的仆役长，脖子上围着一根银链条，过来把他的帽子和手杖接去的时候，每一次总有一种抑制不住的傲慢的感觉。跟这么许多贵人来往确实是叫

① 哥特式——十二世纪到十五世纪盛行在西欧各国的一种建筑式样。（中译者）

人高兴的。青年们深深地坐在配得上在罗曼蒂克悲剧里使用的高背靠椅上，谈论着马和女人，确确凿凿地知道全西班牙发生的每一场决斗，因为他们都是冒充大胆、容易生气的体面人物。他们在一个大厅里练习击剑；他们在另外一个大厅里赌博，从下午一直赌到天亮。赌徒们容忍了加拉尔陀，当作俱乐部的特例，因为他是一个“体面”的斗牛士，会大量花钱，又有许多有力量的朋友。

“他是非常有教养的，”俱乐部会员们认真地说；承认他跟他们懂得一样多。

富于同情、交游广阔的契约经理人堂何塞成了斗牛士的新生活的担保人。而且，加拉尔陀凭着一个老练的野孩子特有的狡猾，知道怎样取得这批出众的人们的信任，他在这些人中间找到了成打的“亲戚”。

他常常赌博。这是跟他的新朋友们发生密切关系的最合适的方法。他赌博而且输钱，俗语说，一个人在赌博上运气坏正是在恋爱上交上好运的特征。他在“罪恶厅”里过夜，——他们玩笑地把赌博场叫做“罪恶厅”，——很少有赢钱的时候。他的坏运气在俱乐部里成为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

“昨天晚上，加拉尔陀大输啦，”俱乐部会员们骄傲地说。“他至少输了一万一千个比塞塔。”

大赌客输钱的名誉，正和他输钱时候的镇静同样博得新朋友们的尊敬，他们把他当作俱乐部赌博的有力的支持者。

新的热爱迅速地控制了剑刺手。赌博的兴致有几次竟使得他把他那位贵妇人也忘掉了，那位贵妇人从他的爱好看来，原来是世界上最有兴趣的事物。跟塞维利亚的所有的重要人物一起赌博！由于借钱和共同的兴致建立起来的兄弟之情，他已经被年

青绅士们当作地位相等的人看待了！……有一天夜里，照亮大厅的一架树枝形灯架突然倒在绿色的赌桌上。突然袭来一片黑暗和混乱，但是在慌张失措之中，晌起了加拉尔陀的傲慢的声音。

“静下来，先生们。没有什么事情。我们继续赌下去吧。叫人拿蜡烛来。”

于是大家继续赌博，他的伙伴们赞赏他这次坚强有力的说话，比赞赏他杀死雄牛的胆量还要厉害。

契约经理人的朋友们向他问起加拉尔陀输钱的情况。加拉尔陀的确要把自己毁了：他斗牛赚来的一切，都输在赌博里了。但是堂何塞毫不在乎地微笑着。

“今年斗牛季节里，我们订约比任何人都多。我们老是杀雄牛和赚钱，真会感到嫌厌呢……让他玩儿消遣吧。他就是为了这样，才拚出性命，做一个不平常的人呀……全世界最勇敢的人！”

堂何塞把别人赞赏他输钱时候的镇静当作他的偶像的额外光荣。要一个屠牛手象一个常常为一个小钱挣扎的人一样，这是不合理的。他赚钱原是为了他所喜爱的事物呀。

而且，使他当作自己的胜利似地，当作自己的事业似地感到心满意足的是：他居然使加拉尔陀加入了俱乐部，这俱乐部可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进得去的呀。

“他是现在最有名的人，”他不服气地回答那些批评加拉尔陀的新习惯的人。“他并不跟流氓们发生关系，也不到小酒店里去，象别的屠牛手那样。而且，这有什么关系呢？他原是贵族阶级的斗牛士呀，因为他愿意这样，也能够这样……此外的一切都是妒忌。”

在他的新生活里，加拉尔陀不但常常到这一个俱乐部去，也有几个下午到四十五人俱乐部去。这仿佛是斗牛艺术的元老

院。斗牛士们通常是不容易踏进那个圈子里去的，因为他们不在场，那些可敬的喜爱斗牛的元老们才可以自由自在地发表他们的各种宏论。

在春季和夏季，四十五人俱乐部的会员们聚集在门廊里，甚至侵占到街道上，在藤靠椅上坐着等待各处斗牛的电报。他们不大相信报纸的意见；何况他们又需要在报纸发表以前就知道斗牛消息呢。黄昏时候，电报从全西班牙所有举行斗牛的城市里打来了，俱乐部会员们在倾听了宗教一般庄严的宣读以后，就以电报的简略辞句作为基础，辩论起来，做了假设。

这种职务使他们感到骄傲，感到自己高人一等；安安静静地坐在俱乐部门口，呼吸着凉爽清新的空气，却正确地、毫不夸张地知道了在毕尔巴鄂、科伦、巴塞罗那或是巴伦西亚斗牛场上当天下午发生的事情；这一个屠牛手得到几只牛耳朵当做荣誉的奖赏；那一个屠牛手被人嘘了；而这时候，他们同城的人却还什么也不知道，在街上走来走去等待晚报呢。每逢发生牛角刺伤的事件，来了电报通知本乡某个斗牛士受了重伤的时候，激动和同乡关系就使这些可敬的元老院士心软了，他们竟会把这重大秘密传给任何一个过路朋友。这消息立刻传遍了蛇街的咖啡店，没有一个人表示一点怀疑。这不是四十五人俱乐部收到的电报吗？

加拉尔陀的契约经理人由于吵吵闹闹的爱攻击人的热情，多少损坏了一点儿团体的尊严；但是他们容忍了他，因为他是老朋友，终于大家都嘲笑起他的放纵来了。这些聪明人要安安静静跟堂何塞辩论每一个屠牛手的评价是不可能的。有许多次，他们谈起加拉尔陀是“一个很有胆量的人，可是斗牛知识并不丰富”，就边说边胆怯地望着门口。

"嘘，何塞来啦，"谁那么一说，谈话立刻中断了。

何塞进来了，高高地扬起一份电报。

"那是从桑丹台尔来的报告吗?"……"对，这就是：加拉尔陀，两个剑刺，两条雄牛，第二条得牛耳朵。唔，我说得对！全世界最勇敢的人！"

四十五人俱乐部会员收到的有关的电报说法常常不同，但是契约经理人差不多总是做个瞧不起的手势，立刻就爆发出喧闹的抗议。

"谎话！一切都是妒忌！我的电报是正确的。你们的电报只是妒忌，因为加拉尔陀把他们全部压倒了。"

会员们都嘲笑堂何塞，用手指做了个手势①，对这全世界最勇敢的人和他的好心的契约经理人开了个玩笑。

逐渐逐渐地，加拉尔陀想办法加入了这个俱乐部，被当作从来没有过的特典。开头斗牛士来了，借口找他的契约经理人，终于在这些绅士中间坐下来了，虽然其中有许多人并不是替他捧场的，而是挑选跟他竞争那些屠牛手的。

照堂何塞看来，这俱乐部的装饰是富有特征的：摩尔式的五彩瓷砖砌成的墙脚，洁白的墙上悬挂画着古代斗牛的彩色招贴画；保存着许多雄牛的头，这些雄牛是因为杀死过大量的马或是刺伤过某某著名斗牛士出了名的；还陈列着许多列队行进用的披风和剑，这是"剪下他们的辫子"退隐了的屠牛手们赠送的。

穿着燕尾服的仆役们服侍着穿着农夫服装或是在很热的夏天晚上可能只穿衬衫的绅士们。每当圣周②和塞维利亚别的重

---

① 手势——把一个手指放在额角边旋螺丝钉似地旋旋，表示他的头脑的螺丝钉已经松了，不中用了。(世译本)

② 圣周——复活节前的一个星期。(世译本)

要节日，贵族的斗牛迷从西班牙各处来向四十五人俱乐部致敬的时候，仆役们就穿起短裤，戴上撒了白粉的假发，穿上红色黄色的号衣。这样一穿戴，就象是国王宫殿里的仆役一样，他们用盘子托着许多杯孟柴尼拉酒，服侍这些富有的绅士，其中有很多个甚至是不用领带的。

一到傍晚，来了老前辈摩拉依玛侯爵老爷，会员们坐在深深的大靠椅里，排成一个圆圈围住他。这著名的雄牛饲养家占据了比别的座位高些的那个座位，正象是一个皇座，他就坐在那儿主持谈话。他们常常从谈论天气开始。他们差不多全体都是牲畜饲养家和富有的地主，他们的生活倚赖田地的命运和气候的变化。侯爵解释他不断地骑马走过寂静的安达卢西亚平原的时候，凭他的智慧观察到的现象，这平原是这样的广漠和沉寂，一望无际，仿佛是一片海洋，在那儿，雄牛象是些半睡半醒的鲨鱼，慢慢地在绿草的波浪里游动。当他到俱乐部来的时候，每一次在街上看到一片被风吹动的小纸片，就足够构成他的预言的基础。天旱，那种安达卢西亚平原的残酷的灾难，使他们谈论了整整一个下午，在几个礼拜焦急的等待以后，上云的天落下了几点粗大的热热的水滴，这些乡下大绅士微笑了，心满意足地擦擦两手，侯爵也眼看着人行道上又大又圆的雨点痕迹，庄严地说道：

“这是上帝的赐福呵！……每一滴雨水值得五个杜罗。”

当他们不必担心天气的时候，牲畜就是他们谈话的题材，尤其是雄牛，他们饱含情爱地谈到雄牛，仿佛跟它们有亲属关系似的。别的牲畜饲养家都尊敬地倾听侯爵的意见，因为他的大笔财富给予他优越地位。一向不离开城市的斗牛迷赞赏着他对于饲养性子激烈的牲畜的技巧。他多么渊博呵！……当他谈到照

料雄牛需要极其细心的时候，他显得很坚决相信自己的职业的重要性。每十条小牛里，用刺杆试验它们的勇猛程度以后，至少有八九条只配供给食用，只有一两条，表现了它们的勇猛而且迅速地向刺杆的铁尖进行攻击以后，才被决定为够得上拿去斗的牲畜，此后就分别饲养，加以种种照顾。照顾得多么周到呵！

“饲养勇猛的雄牛不应该把它看作是做生意，”侯爵说，“这是花钱的豪华事业。买一条斗牛用的雄牛确实要比买一条食用的牛多付四五倍的价钱，而饲养起来又要花掉多少钱呵！”

每一瞬间都得照顾它们，注意它们的饲料和水，按照温度变化的情况给它们迁移场地。事实上，每一条雄牛所花的钱比维持一家人还多。而且，当它已经完全合用的时候，还是必须照顾它一直到最后一瞬间，使它们在斗牛场上不出丑，使套在它们脖子上的饲养场的徽号扬名。

侯爵在有几个斗场里曾经和一些经理和行政当局吵过架，拒绝把雄牛交给他们，因为斗牛场的音乐台正造在牛房上头。乐器的嘈杂声使这些高贵的牲畜的头也搅晕了，当它们进斗场的时候，就丧失了它们的勇猛和镇定。

“雄牛是跟我们一样的，”他珍爱地说，“它们只是不会说话罢了……为什么我说跟我们一样呀？有些雄牛简直比我们任何人还有价值呢。”

于是他提起小狼；这是一只领班牲畜老雄牛，他起誓，即使别人把整个塞维利亚连琪拉尔达塔在内作为代价，他也不肯把它卖掉呢。他骑马快步跑过广阔的草原，一跑到这一条宝贵的牲畜在内的那个雄牛群的视界以内，他叫唤一声“小狼”，立刻就会得到回应，它会丢下同伴来迎接侯爵，用它的鼻尖善良地碰碰他的马靴，虽则它是一只极有威力的、其余的雄牛都怕它的牲畜。

接着，雄牛饲养家就会下了马，从鞍袋里找出一片巧克力糖来款待小狼，小狼就感恩不尽地摇摇那长着一对大角的头。于是侯爵用一只胳膊抱住这领班牲畜的脖子，沉着地走进雄牛群里，它们正因为有人到场引起哄乱和暴躁。一点儿危险也没有。小狼象一只狗似地前进着，用身子掩护着主人，向四面看，用冒着火焰的眼睛强迫同伴敬服它。如果有一条比较大胆的雄牛靠近来嗅嗅这位打扰者，它就会碰到领班牲畜的威胁的大角。如果有几条雄牛戏谑地挤在一起，挡住去路，小狼就会把武装了大角的头伸进去强迫它们让出一条路来。

当侯爵一谈起他的牧场里养出来的几只牲畜的伟大事迹的时候，他的白胡子和修光了的嘴唇，就会激动得发抖。

“雄牛啊……这是全世界最高贵的牲畜！如果人也跟它一样道德高尚的话，社会也会更好了。例如，那边有一张可怜的联队长的相片。你们可有人记得这头极高贵的牲畜吗？”

他一边说，一边指着一张放在华丽的框子里的大照片，照片里的他比现在年青多了，穿着农民服装，几个穿白衣服的女孩子围着他；全体都坐在草场中心一座黑黑的小丘上，小丘尽头露出一对牛角。这暗色的不成形的小丘就是联队长。虽则它在别的雄牛看来是又庞大又勇猛的，可是这只牲畜对主人和他的一家人却是挺亲切温柔的。它跟那些大大的田庄狗相象，对于陌生人那么凶暴，可是家里的孩子却可以扯它的耳朵和尾巴；它用充满情爱的呼呼声容忍了他们的作弄。侯爵带着他的小女儿们来了，这牲畜嗅嗅孩子们的白色小裙子，她们开头是怯生生地拉住爸爸的腿，后来终于凭着孩子们特有的突如其来的大胆搔起它的鼻尖来了。“躺下来，联队长！”联队长服从了，弯起小腿躺着不动，让一家人都坐在它的阔背上，它的肋骨随着呼吸象打铁的风

箱似的猛烈地起伏。

经过了长期的犹豫不决，终于有一天，侯爵把它卖给潘帕隆斗牛场了，他亲自到场协助斗牛。当摩拉依玛讲述着当时情况的时候，激动得眼睛也模糊了。他一生一世也没有见过这样一条雄牛。它漂亮地走上斗场，勇猛地站在斗场中心，虽然一开始，由于从黑暗的牛房里出来突然见到光亮，以及上万人的狂吼，它有点迷惑。但是当一个骑士刺了它一枪以后，它就跑遍整个斗场猛烈地进攻了。

“立刻，没有人，没有马，也没有任何东西留下来了。它电一样快地刺翻了所有的马，把马上枪刺手抛向空中。步行斗牛士逃跑了；斗场上一片混乱，好象在用烧红的铁烫小雄牛的屁股的时候一样。群众叫唤着要求更多的马，联队长站在斗场中心，等待任何东西一出来靠近它就把它撞翻扯裂。轻轻一声招呼就足够叫它攻过来，没有一个人曾经见过这样又高贵又有力的牲畜，进攻时威武的冲击使群众兴奋得简直发了狂。当叫人杀它的喇叭吹起的时候，它虽则已经受到十四处枪伤，一整套短枪插在脖子上，它还是跟没有离开牧场的时候一样强健和勇猛。那时候……”

雄牛饲养家讲到这儿，总要停顿一下，来稳定他发抖的语声。

那时候……摩拉依玛侯爵正在包厢里，在障墙外边，不知道怎样才好，周围都是惊惶失措的斗牛场里的仆役，近旁有一位大师正慢条斯理地卷起他的红布，他似乎想拖延一些时候再走到那富有威力的牲畜面前去。“联队长！”侯爵叫喊起来了，把上半身探出障墙，用手拍着障墙的木板。

那牲畜没有移动，可是它抬起头来，好象这一阵喊声使它记起它那不能再见的牧场。“联队长！……”一直喊到它终于转过

头来，看到了在障墙外边叫它的人，就一直向他冲来。但是猛冲到半路上停下来了，然后慢慢走着，一直走到用它的角触到向它伸出的胳膊。它来了，从插在它脖子上的短枪根上，从露出了蓝色肌肉的伤口上，血水淌下来涂满了脖子。“联队长，我的孩子！……”雄牛仿佛懂得这充满情爱的词句，抬起了鼻尖，擦擦雄牛饲养家的白胡须。“您为什么把我送到这儿来呢？”它那血红的勇猛的眼睛似乎在说话。侯爵失掉了理智似地，反复吻着那牲畜由于猛烈的喘息而润湿的鼻子。

“不要杀它吧！”看台上一个好心的人叫喊了，于是，这句话仿佛反映了全体观众的思想似的，一阵喊声震动了斗牛场，几千块手帕在看台上摇动，仿佛是一群群的白鸽。“不要杀它吧！”在这一瞬间，人们被莫名其妙的情爱触动了心，厌恶了自己的娱乐，仇恨起衣服五颜六色、英雄勇敢得毫无好处的斗牛士，反而赞赏起牲畜的勇猛来了，大家都感觉到自己还比不上它，意识到在这么上万个有理性的人里边，只有这一只可怜的牲畜表现了高尚和爱。

“我把它收回来了，”侯爵说，几乎哭起来了。“我把那两千比塞塔还给经理。如果需要我全部产业我也会给呀。在牧场里养了一个月，它的粗大的脖子上连伤痕也没有了……我愿意让这有胆量的雄牛老死。但是好人在这世界上总是不会有好日子过的。一只没有胆量直接看它一眼的恶毒雄牛，造反似地一角刺杀了它。”

侯爵和饲养雄牛的同行们在牲畜的勇猛行为所引起的骄傲感中，很快地就忘记了对于这种牲畜的温情。他们那么轻蔑地谈起斗牛的敌人，谈起那些用保护动物的名义吵闹着反对这种艺术的人。

“这是外国人的蠢话！”“这是无知的错误，”这种说法把供给屠宰场的牛和斗牛场的雄牛混为一谈了！西班牙雄牛是勇猛的牲畜，全世界最勇敢的牲畜。他们记得许多次雄牛与可怕的狮子和老虎的搏斗，每一次都是我们的“国兽”战胜的。

当侯爵记起他的另外一头牲畜的时候，就笑起来了。有人在一个斗牛场上安排了一次雄牛与一个著名驯兽人养的狮子和老虎的搏斗。雄牛饲养家送去了一只恶毒的雄牛巴拉巴斯，这一条雄牛在草原上是隔离饲养的，因为它老是和伙伴角斗，有许多牲畜就是被它刺死的。

“我也亲眼看见的。”摩拉依玛说。“斗场中心放一只大铁笼，里边关着巴拉巴斯。他们先把狮子放进去，这只该死的野兽利用雄牛没有提防，跳到它的屁股上，立刻开始用脚爪和牙齿撕扯。巴拉巴斯狂怒地跳起来，想把狮子扔下来，把它扔到自己的尖角及得到的范围内，这样来防卫自己。终于，它成功地把狮子扔在它面前，然后，它用角戳住了它；瞧呀，先生们！……那狮子就象是一个皮球！雄牛把它从这一只角抛到那一只角，抛了许多次，摇耸着它，仿佛它只是一个傀儡，一直抛到最后，才似乎瞧它不起似的，把它丢在一旁，所谓‘万兽之王’就躺在那儿，缩成一团，痛苦地嚎叫着，象一只受了棒打的猫儿……接着他们又放进一只老虎，这一场搏斗继续得还要短促。一等老虎出现，巴拉巴斯就用角戳住了它，把它举得高高的，在长久的摇耸以后，把老虎象狮子一样扔在角落里，老虎就在那儿蜷来蜷去，显出一副可怜相……于是巴拉巴斯，这个恶毒的恶作剧者，它走遍了笼子，把大小便排泄在两只猛兽身上，当养兽人把它们弄出来的时候，一袋锯末粉还不够扫清地面，因为它们吓得把身体里所有的肮脏东西都排泄出来了。”

在四十五人俱乐部里，这些故事总引起一阵大笑。西班牙的雄牛呵！……这是最优秀的勇猛的动物……他们快乐的语调显得很骄傲，仿佛这西班牙勇猛的牲畜的狂暴的胆量，就意味着西班牙的国家和种族超过世界其他地区的优越性似的。

当加拉尔陀开始常常上俱乐部去的时候，一个新的谈话题目打断了关于雄牛和田地的无穷的谈论。

在四十五人俱乐部里，和这个城市的其他俱乐部一样，大家常常谈起小羽毛的业绩；这是以大胆闻名的一个强盗，追捕他的人们的毫无结果的努力，只是每天替他增加新的名望。报纸谈论他的善良的本性，仿佛他是一位国家要人；在国会和元老院里，常常提出他的问题来质问政府，政府总是答应不久就要把他抓住，但是从来没有实现；特别为了追捕他组织起来的一整队保安队开来开去，小羽毛却总是独往独来，除了一支马枪和他那匹永不困乏的马以外，没有别的帮手，他老是在追踪他的人丛中鬼怪似地溜过了；如果他们人数不多，他就回过头来对他们作战，杀死他们几个，可是他却受到全体穷苦的农民和广漠的田庄里的可怜的农奴们的爱戴和帮助，他们把这个强盗当作挨饿的人们的复仇者，一个公正严酷的公道主持人，具有古代全副武装的游侠的遗风。他向有钱人要了钱，然后用一种仿佛受无数观众注视着的戏剧演员似的态度，拿钱帮助可怜的老太婆或是子女很多的土地劳动者。他的慷慨在农民大众的闲谈中更加夸大了，他们时时刻刻把小羽毛的名字挂在嘴上，但是当政府的士兵问起他的时候，他们却变得又瞎又聋了。

他从这一省走到那一省，象一个完全熟悉全国的人，塞维利亚和科尔多瓦的地主都慷慨地捐钱给他维持生活。一连几个礼拜，大家不知道这个土匪的任何消息，忽然他又在某个田庄或乡

村出现，全然不怕任何危险。

在四十五人俱乐部里，大家都直接知道他的消息，正象他是一个屠牛手一样。

“小羽毛前天在我的田庄里，”一个富有的地主说。“田庄总管给了他三十个杜罗，他吃了早饭就走了。”

他们心甘情愿地容忍这一种捐赠，除了对朋友们以外，不公开他的消息。告发会引起警告和各式各样的麻烦。为什么要告发？保安队追捕这个强盗反正是没有结果的，如果他对告发者结下冤仇，他们的田庄和财产就掌握在他手里，没有任何保障，只好听凭他报复了。

侯爵谈起小羽毛和他的举动，一点没有表示愤愤不平，似乎这是一种自然的没法避免的天灾。

“他们是些可怜人，碰上了不幸的事情，就只好走上这条路。我的父亲——但愿他安静地躺在地下吧①——他认识大名鼎鼎的何塞·马里②，还和他一起吃过两次早饭呢。我也遇到过好几个没有那么出名的强盗，他们到附近来干恶事。他们是象雄牛一样高尚而且纯朴的动物。别人触犯了他们，他们才会攻击；越是惩罚，他们就越是增加罪恶。”

他命令过他那些辽阔的田庄上所有的田庄总管和牧人小屋里的人，小羽毛要什么就给他什么，因此，根据许多田庄总管和放牧雄牛的牧人们说，那个土匪曾经怀着农民对于乐善好施的主人的那种尊敬感，感激地谈起过他，说，谁只要稍微侮辱侯爵老爷一下，他就杀掉谁。可怜人呵！当他又饥饿又疲乏地出现的时候，

① 但愿他安静地躺在地下吧——在西班牙，讲到已经逝世的家人亲戚，总是这么说的。（世译本）

② 何塞·马里——西班牙十九世纪有名的强盗。（世译本）

他要求那么一点可怜东西，是不值得引起他的愤怒和报复的呀。

这位雄牛饲养家常常独个儿骑马驰过他的雄牛放牧着的牧场，他疑心已经有好几次走过小羽毛身边，只是没有认出是他罢了。或许他就是那些模样穷苦的骑者之一，他在那人迹稀少、没有一个象样村庄的寂静的田野上遇到他，他总是举手贴近油腻的阔边帽问候他，带着恭敬的态度说：

"上帝保佑你，侯爵老爷。"

摩拉依玛老爷谈起小羽毛的时候，他常常注意到加拉尔陀带着一种没有经验的人的愤慨，责骂行政当局不能够保护私有财产。

"总有一天他也会在棱科拿达露脸的，我的亲爱的，"侯爵用安达卢西亚式的严肃态度吞吞吐吐地说。

"该死的！……我可不喜欢这样，侯爵老爷。唉！我们付了那么大捐税，为的就是这样吗？……"

真的，他在棱科拿达游览的时候，如果碰上这个土匪，那的确是很不乐意的事情呀。他是个杀雄牛的勇士，在斗牛场上不顾自己的性命；但是这种杀人的职业却象从来没有见过的东西似的，使他心烦意乱了。

他的一家人都住在田庄里。安古司蒂太太过去在城市里度过困苦的生活，她喜爱田野生活。卡尔曼也乐意。她的热爱劳动的性格使她接近而且参加了田庄劳作，同时眼看着她那广大的财产，享乐着甜蜜的情景。此外，鞍匠的儿女们，外甥儿女，也安慰了她的没有生育，对于她的健康来说，也需要田野的空气。因此加拉尔陀已经把一家人送到田庄里，答应他们过一段时候就跟他们一起来住；但是他用各种各样的借口延迟了出门。他住在城里的屋子里，过着象一个未婚男子一样的生活（除了伤疤脸以

外，没有别的同伴），有充分自由可以跟堂娜索尔搞恋爱关系。

他以为这是他一生里最幸福的时期。有几次他甚至忘记了棱科拿达和住在那儿的人了。

他和堂娜索尔一起骑了矫健的马溜达，常常穿着他们初次见面那天穿的衣服，常常是单独一对；有几次是由堂何塞陪伴着，利用他的在场来减弱群众看到他们这一对儿所引起的诽谤。他们去看看塞维利亚附近草原上的雄牛，或者是到侯爵的牛棚里去刺小牛，堂娜索尔渴望危险，如果一头年青的雄牛被刺杆刺中了，偏偏不逃跑，反而回过头来攻击她，逼得加拉尔陀走过去帮助她，这时候，她就感到高兴了。

有几次，如果有人来通知，火车站有雄牛在装笼，准备运到各个斗牛场上去举行冬季末期特别斗牛，他们就到恩派姆车站去。

堂娜索尔极有兴趣地察看着这个场所，这是全世界最重要的雄牛企业输出中心。沿铁路线有几个广大围场，几十个装着四个轮子和两扇可以升起来的滑门的巨大木笼，排列在那儿等待适合输送的季节，这就是夏季。

这些大笼子曾经走遍全西班牙，装着勇猛的雄牛一直送到远远的斗牛场，然后空笼子回来，再来陆续装运别的雄牛。

人凭着狡猾的人类特有的机巧设想出来的欺骗手段，非常容易地就把这些习惯了田野自由生活的牲畜当作商品运送出去。将要用火车输送出去的雄牛到达这里，在两边夹上刺铁丝网的尘土飞扬的宽阔的马路上奔跑。它们很多是从远省来的，当它们走近恩派姆车站的时候，领导人就驱使它们发狂一般快跑，凭着这种速度，骗进围场去就格外容易了。

前面是牧人长和牧人们，肩膀上搁着刺杆，骑着马尽量快跑，他们后面是那些聪明的老领班牲畜，用它们的大角遮护着领

导人。后边才是那些勇猛好斗的雄牛，注定去死的牲畜；它们在中间飞跑，驯服的雄牛紧紧包围着，防止它们离开大群，跟着跑的是强壮的雄牛看守人，手里拿着弹弓，随时准备用石子射击那些打算离群的雄牛的牛角。

一到达围场，前面的骑者向两边让开，敞开大门，于是整个雄牛群就带着雪崩似的尘土，蹄声，呼呼的喘息和畜群铃铛的声音，象势不可当的急流似的冲进围场，在最后一只牲畜进去以后，围场门立刻关上了。许多人骑在墙头上，或是站在过道里，叫喊着或是挥着帽子刺激雄牛群。雄牛群跑过了第一个围场，并没有注意到自己已经被人关起来了，正象在自由自在的田野上一样。那些领班牲畜富有经验，又听从牧人指挥，早已在差不多就要走进围场门的时候停在一边，镇静地让紧跟在后边的一阵雪崩似的重重喘息着、奔跑着的雄牛冲进第二个围场里去，它们看到前面是一堵白墙，才停止奔跑。

于是装笼就开始了。雄牛一条接着一条让布的挥动、叫喊和棒打赶进了一条小巷，小巷尽头就放着两边装着滑门的运送用的木笼子。这笼子似乎是一个小小的隧道，穿过它可以看到那一端外面自由自在的牧场，那儿安静地放牧着牲畜；这跟吸引着牲畜的遥远的牧场布置得很相象。

多疑的牲畜猜到在小隧道里有危险，而且怕踏上那块倾斜的木板，这木板是为了它走上装小轮子的笼子搁上的。必须在屁股上不断的刺痛、敲打、吆喝，逼着它们前进；它们看见前面两边栏杆外边有两排人半身向前探，用吹口哨和挥手挑拨它们。笼子顶上有两个人躲着准备放下滑门，从笼子顶上挂下一块红布，在穿过笼子出口看得见的光亮的空中摇晃。刺痛，叫喊，那不成形的东西在眼前跳舞，都似乎在怂恿它们走向战斗；安静的伙伴

们在过道的那一端平平安安放牧着的景象，终于使它们向外面的牧场冲去，想尽快地穿过这短短的隧道，通向木笼的木板斜坡由于一只雄牛冲上去抖动起来了；但是一等它走进大笼子，前面那一扇滑门突然关上了，它正想退出来，后面那一扇也很快关上了。

坚固的铁锁轧拉一响，那牲畜就沉没在寂静的黑暗里，关进弯起腿才睡得下的小地方了。切短了的草从顶上的小洞里塞进来落在它身上；仆役们把装着轮子的牢笼推到附近的铁路上去，立刻又把另外一只大笼子放在小巷尽头，然后反复使用这一套骗术，一直到全部要装送的雄牛都准备停当。

堂娜索尔，由于她对于故乡事物的热烈的渴望，赞赏着这重要的国家企业的处理手续，也想模仿那些牧人。骑马快跑过那广漠的平原，后边紧跟着只要轻轻一动就可以杀死她的长着利角的头颅，她喜欢这样的田野生活。她在灵魂深处感到自己有牧人的性格，这是全体人类从极远极远的祖先那儿遗传下来的，那时候，人类还只知道收集有用的野兽，用它们的生产品和身体组成物维持生活呢。当牧人，只有当雄牛的牧人，在堂娜索尔看来，才是最有趣、最英雄的职业。

加拉尔陀，在好运道所引起的第一阵沉醉状态消失以后，在互相亲昵的时间里，他非常惊奇地注视着堂娜索尔，暗暗发生疑问：是不是所有的贵妇人都象这个一样呢。她的任性，她的性格的变幻不测，使他迷惑不解。他不敢用“你”称呼她；不敢，这可不敢。她从来没有放任他达到这样亲密的程度，有一次，当他试着用吞吞吐吐的言词和犹豫不决的声音这样称呼的时候，他在她闪射金光的眼睛里看到了那么惊奇和忿怒的神色，使得他只好害羞地退缩回来，象以前那样称呼了。

她却正好相反，用"你"称呼他，象斗牛士的高贵的朋友们一样；但是这也只有在两个人的时候，如果她写一封短信给他，通知他不必去访问她，她和亲戚们一起出去了，这时候，她就用客气的"您"字，并没有丝毫爱情的表示，信里只有写给地位低下的朋友们惯用的一种冷冰冰的礼貌。

"这女人！"加拉尔陀沮丧地咕哝着。"她似乎总是跟那些把她的信公开给大家看的流氓发生关系似的，因此她怕了。别人会猜想，她并不相信我是一个上等人物，因为我是一个屠牛手。"

这一位贵妇人的另外一些古怪脾气也使得斗牛士懊丧和发愁。有几次，当他走进她的屋子的时候，一个威风凛凛的仆役冷冰冰地拦住了他，说"太太不在家"，"太太出去了"。他知道这是谎话，感觉到堂娜索尔是在的，跟他非常近，只隔着几重挂着挂毯的门。他一定使她厌倦了，她忽然觉得讨厌他了，因此访问时间到了，她就命令仆役不要接待他。

"唔，这就完蛋了！"剑刺手自言自语地说。"我是再也不会来了。这女人不会再拿我消遣了。"

可是当他考虑到不再见到堂娜索尔可能产生怎样的后果，重新回来的时候，他感到很难为情。她伸出胳膊接待了他，用她的白手紧紧拥抱了他，她的嘴唇因为恋爱的渴望有些紧张，眼睛睁得大大的，模模糊糊的，眼睛里闪着古怪的光，似乎有些神经错乱。

"你为什么洒上香水呀？"她说，仿佛闻到了最难受的气味似的。"这是跟你不相配的……我愿意你发出雄牛的气息，马的气息……那是多么迷人的气息呵！难道你倒不喜欢吗？……你说喜欢呀，胡安尼朵，上帝的野兽，我的雄牛！"

有一天晚上，加拉尔陀在堂娜索尔的寝室里柔和的薄暗里，

听着她的话，看着她的眼睛，他感到有点儿恐怖起来了。

“我真愿意爬着走。我愿意作一只雄牛，而你手里拿着剑，站在我面前。我会给你多么严重的角伤呵！到这儿来……到这儿来！”

她捏紧了拳头，神经质的激动使拳头增加了力量，狠狠地打了几下斗牛士只穿着一件绸衬衫的胸口。加拉尔陀为了不愿意承认女人能够打痛他，向后退了一步。

“不，不是雄牛。我愿意作一只狗……牧人的狗，长着非常长的犬牙，拦住了你的路向你吠叫，你看见过那个杀死过许多雄牛，据群众说是非常有胆量的漂亮家伙吗？可是我要咬他！是的，我要这样咬他！啊啊啊姆！”

于是她带着歇斯底里的狂欢，把牙齿咬进斗牛士的胳膊，咬痛了他的鼓起的两头筋。剑刺手痛得喊出下流话来，推开了这美丽的半裸体的女人，她的蛇一样的金头发竖立起来，象是喝醉酒的巴克斯①的女仆人。

堂娜索尔似乎突然清醒过来了。

“可怜人呵！我咬痛你了。是我咬痛你的……我有时候会发疯！让我吻吻你的伤口来医好它吧。让我吻吻你所有的那些美丽的伤疤吧。我的可怜的小野兽，叫你吃苦了！”

于是这美丽的泼妇突然变得又温柔又甜蜜，小猫似的呼噜着缠着斗牛士。

加拉尔陀以为爱必须是夫妻一般的亲昵，象过去那样，可是他从来不曾有一整晚跟堂娜索尔在一起。当他以为已经用爱恋的努力征服了这个女人的时候，她忽然由于她厌恶物质的爱，又大帝似地发起命令来了：

① 巴克斯——希腊神话里的酒神。（中译者）

"走开！我需要独自个儿。你知道我不能够容忍你。任何人我都不能够容忍！男人！多么讨厌的东西呵！……"

于是加拉尔陀受了委屈地走开了，由于这不可思议的女人的任性，他感到烦恼了。

有一天晚上，斗牛士觉得她要说些机密话了，好奇地想知道她过去的情况，就向她问起那些据说曾经跟堂娜索尔发生过恋爱关系的国王和贵族来。

她眼睛里闪出冷冷的光回答了他的好奇。

"这些事情跟你有什么相干？你妒忌吗？……即使是真的，那又怎么样呢？"

她长久地沉默着，带着不可捉摸的眼光；这是随着荒唐思想而来的疯子的眼光。

"你一定打过许多女人，"她好奇地瞧着他说。"你不要否认。我对这很感兴趣！……您的妻子你是不会打她的；我知道她是非常好的。我说的是别的女人，跟斗牛士鬼混的那些女人；这些娘儿们，谁越是打她们，她们就越是爱谁。不是吗？你真的从来没有打过女人吗？"

加拉尔陀以一个勇士的尊严提出抗议，他不会打比他弱的人。堂娜索尔听了他的话，显出了几分不相信的神气。

"你总有一天会打我的。我愿意见识见识。"她有把握地说。

但是她的神色暗淡了，她的眉毛皱起来了，一道钢一样的电光闪过了她的金色的眼珠子。

"不，我的野兽，不要听我的话，不要打算那样做呀。如果你敢那样，你的损失一定比我还大。"

她的劝告很对，加拉尔陀有理由相信。有一次，在亲昵的时间，他的武士的手抚爱得粗鲁了些，这就已经足够唤起这一个女

人的愤怒了，她引诱男子，同时又厌恶男子。“瞧吧！”她的捏紧了的拳头象铁锤一样地硬，从下向上打了剑刺手的下巴，打得很准，似乎是按照拳斗的规则打的。

加拉尔陀由于疼痛和羞耻，发窘地楞住了，同时那女人也似乎突然明白了，这是无缘无故地打了他，就带着冷淡的敌意替自己辩解。

“这是给你的教训。我知道你们斗牛士是怎么样的人。如果我让自己吃亏一次，以后你就会每天打我的，就象打特里安纳区的茨冈女人一样……我干得很对。教训你放尊重些是必要的。”

一个初春的黄昏，他们俩正从侯爵的一个牧场里试验了小雄牛回来，侯爵正和一群朋友顺着大路骑马回家。

堂娜索尔，由剑刺手跟着，让她的马穿过草原，享受着在铺满春季野花的草毯上骑马的愉快。

快要下山的太阳给万物撒上一层红色。在这一片广漠上，所有的颜色都带着火色的淡晕，好象远方的火烧，马和骑者的影子又长又细，他们背在肩膀上的刺杆投下了长长的阴影，成为暗暗的一条线一直通到地平线。广阔的河在草木中半隐半现地沿着草原的一边流过。

堂娜索尔用傲慢的神色看着加拉尔陀。

“抱住我的腰。”

剑刺手服从了，他们俩就这样前进，马儿紧紧相并，上半身搀在一起。她凝视着草原上两个并成一个的影子，他们在这梦幻似的草原舞台上，用缓慢的马步前进，身子有节拍地震动着。

“我们仿佛在另外一个世界里了，”她咕哝着，“在神话的世界里；在挂毯上看到的世界里。这是骑士故事书里的一幕：落在情网里的骑士和爱人一起旅行，把长矛背在肩上，在找寻奇遇和

危险。但是你是不了解这些的，我的亲爱的野兽。老老实实回答我吧，你真的不了解我吗？”

斗牛士微笑了，露出了又亮又白的美丽坚固的牙齿。她似乎被他的粗鲁无知吸引着，更加向他靠紧身子，把头靠在他的肩头上，由于加拉尔陀的呼吸叫人发痒地吹在她的项背上，愉快得哆嗦起来。

他们这样不声不响地骑马前进。堂娜索尔似乎靠在斗牛士的肩头上打瞌睡了。忽然她睁开了眼睛，眼睛里闪着那古怪的光，这种光常是提出疯狂透顶的问题的先兆。

“说吧。你从来没有杀过人吗？”

加拉尔陀吃了一惊，在惊奇慌乱中跟堂娜索尔分开了。谁？他吗？……从来没有。他是个好人，他干着自己的本行，从来没有做过什么害人的事。至多是有几次，他曾经跟舞披风的伙伴们吵过架，因为他们力量强，不愿意把他应得的一份钱分给他。在争论的时候，有几次动手打了同行；或者在咖啡店里打过架。可是人的性命引起他深深的尊敬。至于雄牛的性命呢，那当然是另一回事儿。

“那么，你从来没有过想杀人的念头吗？……我是怎样地猜错了斗牛士呵！……”

太阳落下了，草原失去了引人幻想的光彩；河也暗淡了，堂娜索尔看到她刚才那么赞赏的草原景色，现在是又阴暗又平凡了。别的骑马人都走远了，她把马儿刺踢了一下，追上了那一群人，对剑刺手一句话也没说，仿佛不知道他正跟在后边似的。

在圣周以前，加拉尔陀一家人都回到塞维利亚来了。剑刺手要在复活节斗牛。这是他认识堂娜索尔以后，当着她的面第一次杀牛，这使他担心而且怀疑自己的能力。

何况，每一次在塞维利亚斗牛的时候，他总不能不感到心头不安。他在西班牙别的斗牛场上不幸失败，心里还是平静的，因为他想到有很多时候不会再到那儿去了；但是在自己城里呢，他那些最重要的敌手都在这儿呀！……

"我希望您出色地斗牛，"契约经理人说。"想一想有哪些人在睁着眼睛看您吧。我愿意您始终是全世界最勇敢的人。"

在光荣的礼拜六①，半夜以后，明天将上场搏斗的那些牲畜举行入场，堂娜索尔愿意帮助这次调动，当一名女骑士，特别吸引她的，是因为这是在黑暗里举行的。雄牛要从塔勃拉达草原引到斗牛场的院子里去。

加拉尔陀虽则也想去陪伴堂娜索尔，可是他不能去。契约经理人反对这件事，因为斗牛士明天下午必须精神饱满，力量充沛。半夜里，在从草原到斗牛场去的路上正象市集上一样热闹。乡村别墅的窗子亮了，一对对影子移过窗前，在按照钢琴的音乐跳舞。饮食店开着的门把一道道的光投在路上，里边可以听到叫喊声，六弦琴的叮咚声，笑声，喊声，酒杯或是酒瓶的叮当声。很容易猜得到葡萄酒正在那儿大量地传送。

早晨一点钟左右，一个人骑着马用缓慢的步子走过。他是"预告者"；一个粗鲁的牧人，他停止在一家家饮食店和亮着灯光的房屋前面，通知大家，雄牛群在一刻钟以内就要经过这儿，因此必须熄灭亮光，一切都要保持肃静。

这一个凭着国家娱乐名义发出的命令，大家服从得比最有权力的当局的命令还要快，房屋没有了亮光，房屋的白墙和树林的大块阴暗溶成一片了；看不出来的人们隐隐约约地聚集在格

① 光荣的礼拜六——基督复活节前周的礼拜六，这一天教堂里举行宗教仪式的时候歌唱《光荣曲》，所以叫做"光荣的礼拜六"。（英译本）

子门、栅栏和铁丝网后边，沉默着等待那个奇观。在河边的散步道上，牧人一边前进，一边叫喊着雄牛群就快经过了，接着就有人把公用的煤气灯一盏一盏地熄灭了。

一切都绝对静默。上边，在树林的一团阴暗的上空，星星抖抖颤颤地闪亮着透过浓密的安静的空气；下边，在地上，看得到一簇簇的人影，听得到抑制着的咕哝声，仿佛是在黑暗里嗡嗡的一群群昆虫。大家急不及待地等待着，一直等到远方在沉寂中忽然听得出牲畜群的铜铃的微声。"雄牛来了！立刻就要到这里了。"

铜铃的响声越来越响，终于会震聋耳朵，夹着摇撼大地的杂乱的马蹄快步声。带头走过几个骑士，肩上背着长矛，他们在黑暗里看起来似乎大得多了，尽马的可能速度奔跑。他们是牧人。然后是一群喜爱用刺杆刺雄牛的人骑马跑过，其中有一个就是堂娜索尔，由于疯狂地跑过黑暗感到兴奋，在这儿，马只要失足一步或者骑者跌了下来，就一定会死，粉碎在跟在后边盲目地奔跑着的野蛮的雄牛的硬蹄下。

牲畜群的铜铃狂响着；张大嘴巴躲在黑暗里的观众吞进了大量的尘土，野蛮的牲畜群仿佛晚上出现的、形体不定的怪物似的冲过去了，又沉重又活泼地奔跑着，响着可怕的鼻息声，大角划过空气，由于跟在后边的步行的年青牧人的叫喊，同时也由于最后边快跑着的骑士用刺杆在刺，它们感到又是害怕又是激怒。

又沉重又吵闹的牲畜群只一瞬间就过去了。没有什么可以看的东西了……大家在长久等待以后，看到这闪电一样的壮观，都很满意，大家从隐蔽所里钻出来，也有很多热情的人跟着牲畜群跑，希望看着它们怎样走进院子。

到了斗牛场，带头的骑士们让在一边，让雄牛群过去，它们

由于本身的冲力和追随领班牲畜的习惯，走进“袖子管”里去了；这是一条用栅栏构成的、通到围场里去的小巷子。

喜爱用刺杆刺雄牛的人庆贺雄牛入场情况良好。牲畜群好好地聚在一起，没有一条雄牛失散或是自由行动，逼得骑马的或是步行的牧人去对付它。它们是良种的牲畜，侯爵的雄牛饲养场里最好的一批。明天白天，如果大师们热爱荣誉，愿意勇敢地干，就会看到又漂亮又使人激动的玩意儿了……骑马的人和步行的人都怀着这样的希望走散。一小时以后，斗牛场附近已经一个人也没有了，斗牛场沉没在黑暗里，勇猛的牲畜安全地在围场里躺下去，享受它们一生最后一次睡眠。

第二天早晨，胡安·加拉尔陀很早就起了床。他睡得不好，极度的心烦意乱使他做了许多恶梦。

他们为什么要他在塞维利亚斗牛呢？在别的城市里，他暂时忘掉了一家人，他象一个未婚男子似的，住在旅馆里完全陌生的房间里，在那儿，没有东西使他留恋，使他触景生情，但是在这儿，在他自己的寝室里穿着斗牛服装，到处都会看到使他记起卡尔曼的东西；离开他自己建筑起来的、住着最亲爱的人们的屋子，挺身走向危险，这使他慌乱，使他感到象第一次去杀雄牛的时候一样战栗。而且，他也怕他同城市的人，他跟他们一起生活，还要一起生活下去，他们的意见在他看来，是比别的西班牙人的意见更加重要的。唉，当伤疤脸替他穿好彩装，走到寂静的院子里去的时候，这是出门的可怕的一瞬间啊！外甥们走到他身边来看着他，他的灿烂的服装引起了他们的敬畏，他们赞赏地摸摸他，可是不敢说话；他的有些唇髭的姊姊带着恐怖的神色吻他，仿佛他是去死似的；妈妈躲在最黑暗的房间里。不，她不愿意看见他；她感到身体不好。卡尔曼胆量比较大一点，脸色死一

样苍白，咬着激动得微微发白的嘴唇，为了勉强保持镇静，忍住眼泪，眼睑儿神经质地眨个不停，但是等她看到他一走进前厅，她就突然用手帕捂住眼睛，同时由于硬生生忍住哭泣浑身发抖，她的姑娘和别的女人跑过来扶住她，才使她不至于倒在地上。

即使是他姊夫常常提起的罗格尔·台·弗罗尔吧，这种情况也足以使他成为一个胆怯的人呀。

“该死的！……”加拉尔陀说，“如果不是为了叫本城人喜欢，和不让那些无耻的家伙说我怕本城的群众的话，我就是为着全世界全部金子也不会在塞维利亚斗牛的。”

剑刺手起来以后，嘴里衔着一支香烟，在家里徘徊着，伸出满是肌肉的胳膊，试试胳膊是不是灵活。他到厨房里去喝了一小杯白兰地，看到他的妈妈，她虽则年纪大，身子胖，还是勤劳辛苦，管教仆人，检点一切，小心地治理家庭。

加拉尔陀走进又凉爽又光亮的院子里。鸟儿们在早晨的寂静里，在金笼子里愉快地欢唱。一股太阳光落到大理石的铺道上，落到围着花木的喷泉和喷水池上，喷水池里游泳着许多金鱼，吐着水泡浮到水面上来。

剑刺手看到一个穿黑衣服的女人跪在地板上，旁边有一桶水，她正在用湿布揩大理石地面。那女人抬起头来。

“您好，胡安先生，”她说，带着大名鼎鼎的英雄时常会获得的一种充满情爱的亲密，她那独只眼睛盯着他看。另外一只眼睛消失在一簇深深的皱纹里，这些皱纹似乎汇合在黑黑的眼窝里。

胡安先生没有回答。他神经冲动地跑进厨房，向安古司蒂太太叫嚷。

“好妈妈，在揩院子地面的那个独眼婆是谁呀？”

"她吗，我的孩子！……是一个有很多孩子的穷女人。我们的女佣人身体不好，因此我叫来了这个可怜女人。"

斗牛士显出了烦躁不安，他的眼光里显出焦急和畏惧的神色。"该死的！在塞维利亚斗牛，第一个见到的人是一个独眼婆！这种事情真是别人谁也不会碰到的。没有比这更不吉利的预兆了。大家都在想我死吗？"

这可怜的女人，因为斗牛士恐怖的预言和他的暴怒大大吃惊，打算替自己辩解一下。"我怎么也不会这样想法呀！不过是一个可怜的女人需要替自己的小儿女赚一个比塞塔就是了。懂得同情别人是应该的，我们应该感谢上帝，他常常帮助和搭救我们，使我们摆脱了跟她一样的穷困。"

加拉尔陀听了这些暗指他们过去的穷困的话，便平静下来，过去的穷困常常使得他容忍这个善良的女人。好吧，那么就让这个独眼婆留着，让上帝愿意发生的事情发生吧。

于是，为了不看到这个不吉利的女人的可怕的眼睛，他背着身子走过了院子，屠牛手躲进了大厅旁边的书房里。

书房里用上了釉的摩尔瓷砖砌到一人高的白墙上，挂着印在彩绸上的斗牛招贴画，和头衔漂亮的慈善协会的证书，记载着加拉尔陀不取报酬为穷人们举行的斗牛。剑刺手自己的大批照片，站的，坐的，拿着展开的披风或是摆好架势杀雄牛的，证明报纸替这位名人各种姿势和态度拍照的细心。门上挂着一张卡尔曼的照片，披着白色的头披，使得她的眼睛显得特别黑，黑头发上戴着一撮石竹花。在对面墙上，写字台旁边的靠椅上边，仿佛统治着这个香喷喷的房间似的，有一个庞大的黑雄牛的头，装着玻璃眼睛，鼻子发出釉光，额角上有一块白毛，一对极大的尖端锐利的角，角的根部象象牙一样白，逐渐逐渐暗下去，到尖端上

是墨水一样黑。马上枪刺手牛肉汁看着这牲畜的一对大角的时候，常常用他特有的风格说出诗意的想象：如果一只画眉在这一只角尖上歌唱，在那一只角尖上一定听不到。

加拉尔陀坐在镶满铜皮的雅致的桌子边，除了桌面上盖着积了好几天的灰尘以外，一切都很整齐。在这大型的写字台上，一个座脚很大、刻着两只金属马的墨水池，还是干净的，空的；一只引人注意的、用狗头支撑着的钢笔架，也是空的。这位名人不需要写字。因为他的契约经理人堂何塞会把所有的契约和其他职业上的文件办好，带到蛇街俱乐部来，剑刺手只要在一张小桌子上，缓慢费力地签上一个名字就是了。

房间的一边摆着一个雕刻的橡木书橱，透过永远不开的玻璃门，看得见许多由于卷帙庞大、装璜华丽叫人喜爱的书本，排成使人敬畏的行列。

当堂何塞开始把屠牛手叫做"贵族的斗牛士"的时候，加拉尔陀明白，要配得上这份荣誉，必须使得自己有教养，不让那些高贵的朋友们笑他无知无识，象对待他的同行一样。因此有一天，他毅然决然地走进一家书店里。

"往我家里送三千比塞塔的书。"

因为书店店员神色有点迟疑，似乎没有听懂，斗牛士精神十足地接着说：

"是的，书。您懂得我的意思吗？……顶大本的书，如果您不反对，我喜欢镀金的。"

加拉尔陀很满意自己的神气十足的图书馆。当别人在俱乐部谈到什么他听不懂的事物的时候，他就带着聪明解事的神色微笑着，想：

"这一定是在我书房里的哪一本书里边的。"

有一个下雨的下午，他感到身体不好，没精打采地在家里闲荡，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终于打开了书橱，兴奋地抽出了最大的一本，仿佛一个神父把一位神秘的神从神龛里捧出来似的。他读了头上几行就不读下去了，一页一页翻过去，象孩子一样享乐着书里的图画。狮子，象，有着飘垂的鬣毛和明亮的眼睛的马，有彩色条纹的驴子，正象是用曲线规画起来似的……斗牛士漫不经心地翻过去，直到他的眼光落在一条颜色多样、满身彩环的蛇上。呸！蛇！不吉利的动物！于是他痉挛地并起一只手中间的两个手指，伸出食指和小指，象是两只角，来禳解这种不吉利。他再往下看，但是每一张图画都画着丑恶的爬虫，他终于用发抖的手盖起了书本，放回书橱里去，同时咕哝着："蜥蜴！蜥蜴！"来禳解这一次不吉利的遭遇的影响。

书橱的钥匙从此就忘记在书桌抽屉里，让旧信件遮住了。剑刺手不需要读书。替他捧场的人们来了，带来了斗牛报，"激烈得很"，这就是说内容是攻击那些跟他竞争的伙伴的，这时候，加拉尔陀就请求他的姊夫或是卡尔曼读报，他衔着一支香烟，心满意足地笑眯眯地听着。

"这话的确说个正着。唔，他们真是用一针见血的话把什么都说出来了！"

可是当报纸对加拉尔陀"激烈"的时候，就没有一个人读给他听了，剑刺手瞧不起地谈起这些人，他们写文章议论斗牛艺术，其实是在斗场上胡乱舞舞披风也不会的。

这一天早晨在书房里消磨过去，结果只是增加了他的忧虑和烦恼。不知怎的，加拉尔陀想到了那个雄牛的头，于是在他的职业生活中最不乐意的事件在他的记忆里活生生地重现了。在自己的书房里时时看得到这一只恶毒的牲畜的头，这是一个胜

利者的享乐。在萨拉戈萨的斗场上，这牲畜叫他淌了多少汗呵！加拉尔陀相信这一条雄牛是跟人一样聪明的。它一动不动，睁着魔鬼一样凶恶的眼睛，它等剑刺手一靠近，就一直向人的身子冲过来，不受那红布的欺骗。好几把剑还没有刺到它就被它用头一顶飞到半空中去了。群众等得不耐烦了，一边吹口哨一边辱骂屠牛手。屠牛手呢，跟着雄牛，从斗场这一边一直跟到那一边，他知道得很清楚，如果他站直身子摆好架势去杀雄牛，那么死的一定不是雄牛，倒是他自己；这样一直跟到他满身大汗，疲乏极了，才利用了一个机会，用卑劣的侧刺①杀死了它，遭到群众的大大侮辱，他们把酒瓶和橘子向他扔过来。这一个记忆使他羞愧得浑身发热！……加拉尔陀以为这个记忆不幸在这时候重现，正跟碰到独眼婆和蛇一样不吉利。

"但愿您和饲养您的人一起受人诅咒！但愿您那一族吃的都是毒草！……"

伤疤脸通知他，有几个朋友在院子里等他。他们都是热烈地替他捧场的人，趁举行斗牛的日子来访问他的。剑刺手忘记了所有的担心，笑眯眯地走出去，高高抬起头，带着漂亮的矜持，仿佛在斗场里等他的那些雄牛，的确是他私人的仇敌，他但愿越早越好，站在它们面前，用他的准确的剑刺把它们刺倒。

他单独吃饭，吃得很少，象在斗牛的日子的习惯一样，当他起来穿衣服的时候，女人们都走开了。唉，她们是多么憎恨这些珍藏在布包里的彩装，这些用来获得一家人好衣好食的光辉灿烂的器具呵……

告别，象每一次告别一样，是使加拉尔陀心烦意乱的。女人

① 侧刺——被认为是暗箭伤人的一种卑劣手段。(英译本)

们为了不愿意看他出门的故意避开，卡尔曼竭力保持镇静，陪着他走到门边的那一份毅力，小外甥们的惊异和好奇：这一切都鼓舞斗牛士在面对危险来临的一瞬间表现出自负和勇敢。

“别人还以为我是上断头台去的呢！好吧，过一会儿再见吧！你们镇静些！不会发生什么意外的。”

他在拥挤在屋子面前的朋友和邻人中间挤出了一条路，走上马车，他们是来向胡安先生预祝好运气来的。

对于一家人说来，剑刺手在塞维利亚斗牛的几个下午，也是特别苦痛的。当他在别的地方斗牛的时候，她们只得听天由命地耐心等待黄昏时候的电报。在这里，危险是近在身边的，使人心情焦急地等待消息，希望每隔一刻钟就知道斗牛的进行情况。

鞍匠穿戴起发亮的细羊毛绒的上等衣服和白的光滑的皮帽子，活象一位绅士，虽则他因为他那位有名的小舅子对他失礼，竟没有邀他和斗牛队一起坐车子上斗牛场，正在大大生气，可是他还是答应给女人们送消息。胡安每刺死一条雄牛，他就立刻差一个拥挤在斗场四周的孩子，送来了情况报告。

这次斗牛是加拉尔陀的极大成功。当他走进斗场，听到群众鼓掌的时候，剑刺手觉得自己更加伟大了。

他熟悉自己踏在上面的这片土地：这片土地对于他是亲切的；他把它当作自己的土地。不同的斗牛场的沙在他的迷信的心灵里产生了不同的影响。他记得巴伦西亚和巴塞罗那的大斗牛场上的灰白的沙，北方斗牛场上的暗色的沙，大大的马德里斗牛场上的淡红色的沙。但是塞维利亚的沙是和别处不同的；这是从瓜达尔基维尔河拿来的沙，颜色亮黄，仿佛是磨成粉末的赭石。当一匹马，象一个葡萄酒瓶突然打破似的，伤了肚子，血流在沙上的时候，加拉尔陀就想起了正在斗牛场屋顶上飘扬的国旗的

颜色①。

斗牛场的建筑风格对于他也有一定的影响，在心慌意乱中常常使他想象起许多奇怪事物。斗牛场是逐渐逐渐现代化起来的建筑物；有的是罗马式的，有的是摩尔式的，跟新式的教堂一样浮华，一切都似乎既没有生命也没有感情。但是塞维利亚的斗牛场是不同的，它似乎是一座堆满了纪念品的天主教堂，几个世代的人使它有了灵魂，有一座人们还戴白假发的时代造起来的大门楼，有一片最最惊人的英雄们在那上面走过的黄沙斗场。在场上玩过的：有复杂繁难的斗牛动作的光荣的发明人，他们使斗牛艺术完美起来；有从隆达来的雄伟有力的胜利者，他们又镇静又符合规则地斗牛；有从塞维利亚来的愉快高傲的大师，他们有一套投合群众心意的玩意和动作……现在，轮到他在这儿了；这一个下午，他将被鼓掌、太阳、喧哗以及从包厢栏杆上探出来的那些白色的头披和蓝色的胸膛所陶醉，这一切都鼓舞了他，使他感到有力量干最大胆的举动。

加拉尔陀又活跃又大胆地在整个斗场上奔跑，他热望压倒所有的伙伴，独占所有的喝彩。他从来没有这么干过。他每做了一个出色的动作，契约经理人就站起身来，对隐蔽在各处看台上的敌人叫喊："唔，谁有胆量反对他！……全世界最勇敢的人！……"

国家奉了加拉尔陀的命令，用熟练的披风飞舞，把主人要杀的第二条雄牛引到包厢前面，包厢里坐着许多白头披、蓝衣服的女人。堂娜索尔的两边坐着侯爵和他的两个女儿。

加拉尔陀一只手里拿着剑和红布，在障墙边走，群众的眼光都跟着他。他走到包厢前面，就站住了，并起两腿，脱下了斗牛

① 国旗的颜色——那时西班牙国旗是红和黄两种颜色。（世译本）

士帽子。他答应将他的雄牛光荣地奉献给摩拉依玛侯爵的外甥女儿。很多人恶意地嘲笑着："呼啦！我们的好汉交上好运啦！"他说完了"光荣的保证"，就半面转过身子，把帽子扔在背后，等待短枪手用一套熟练的披风的骗术把雄牛引到身边来。

剑刺手在很小的一块地面玩着，不让牲畜离开这一点，胜利地完成他的任务。他想在堂娜索尔的眼睛底下杀死雄牛；让她近近地瞧瞧他怎样跟危险开玩笑。红布每一次拂过雄牛全身，总引起一阵热情的喝彩和焦急的叫喊。牛角似乎擦过他的胸膛；他在雄牛几次攻击以后居然没有流血，似乎是不可能的。忽然，他摆好架势，把剑指向前方，群众还来不及用叫嚷和劝告表示意见，他就飞快地向牲畜扑去，一连几秒钟人和雄牛合成一体。

剑刺手在跟雄牛分开以后，还是毫不移动；雄牛却摇摇晃晃地向前直冲，狂怒地吼叫着，舌头挂在嘴外边，剑的红柄在它的血染的脖子上几乎看不见了。它跑了几步就倒下了，群众全体都一下子站起身来，好象合成一片，有一个坚强有力的弹簧在推动他们似的，同时全场爆发了一阵冰雹似的鼓掌和疯狂的喝彩。世界上没有一个勇士会跟加拉尔陀同样大胆！……这个人也有过胆怯的时候吗？

剑刺手在包厢前面致敬，把拿着剑和红布的胳膊向两边平举，同时，堂娜索尔戴着白手套的两手狂热地鼓起掌来。

接着，有一件小东西从这个看客传给那个看客，从包厢里传到障墙边。这是那贵妇人亲手拿过的手帕，一块镶花边的香喷喷的麻纱手帕，穿在一个金刚钻戒指里，这是她赠给斗牛士用来答报他的"光荣的保证"的。

看到这个赠品又爆发了一阵掌声，一直放在屠牛手身上的群众的注意力，现在转到堂娜索尔身上去了，许多人回过身子

去看她，用安达卢西亚式的亲密欢呼她的美丽。一个毛茸茸的、还是热烘烘的小三角形，从障墙边向上传递到包厢里。这是那雄牛的耳朵，屠牛手送上去当作他的“光荣的保证”的证据的。

斗牛还没有完结，加拉尔陀大成功的消息就已经飞遍全城。当剑刺手回到家里的时候，一半邻人都在门边等待他，向他鼓掌，好象他们也都在斗场上看了斗牛似的。

鞍匠忘记自己正在对屠牛手生气，赞赏他跟贵族的友谊关系，比赞赏他在斗牛场里的英勇举动还要厉害。他老早就着眼于某一个职位，现在他毫不怀疑一定会想到手了，因为他的小舅子已经是塞维利亚最高贵的人们的朋友了。

“把戒指给他们瞧瞧吧。你瞧，恩卡尔娜辛，多么贵重的礼物呀。罗格尔·台·弗罗尔才配得上！”

戒指在人们手里传来传去，女人们的嘴里发出赞赏的叫喊。只有卡尔曼看到戒指的时候撅起了嘴唇。“是的，非常美。”她很快地就递给她的姑丈了，仿佛这是一块燃烧着的煤。

这一次斗牛以后，加拉尔陀开始了旅行的季节。他订下的契约比过去无论哪一年都多。马德里斗牛以后，他就将在所有的西班牙斗牛场上场。他的契约经理人在火车时刻表上搞昏了头脑，不断地为屠牛手安排今后使人不至于疲于奔命的合适的时间程序。

加拉尔陀接连不断地获得胜利。他从来不曾象现在这样精力充沛。他似乎已经得到了新的力量了。在斗牛以前，残酷的怀疑折磨着他，几乎类似恐惧的战栗，这在他成名以前的潦倒时期是从来不曾体验到的；但是，他一走上斗场，这种恐惧立刻不见了，他简直又有了野蛮人似的胆量，这胆量的结果总是辉煌的成功。

在外省的城市里斗牛结束以后，他就带着他的一队人回到

旅馆里，因为大家都住在一起。他满身是汗，带着胜利以后的愉快的疲乏坐了下来，还没有脱掉彩装，当地的一些“斗牛艺术的学者”就来祝贺他了。他玩得极好。他是全世界第一个斗牛士。他对付第四条雄牛的是怎么样的一剑呵！……

“真的，”加拉尔陀带着近乎孩子气的骄傲说。“我那一剑确实不坏。”

在永远不会结束的闲谈雄牛消磨时间的当儿，剑刺手和替他捧场的人们总是毫不疲倦地谈论着当天下午或是几年以前的斗牛。黄昏到了，到处都是灯光，但是那些斗牛迷还是不走。队员们依照斗牛队的纪律，在房间尽头不声不响地倾听着这些闲谈。大师没有答应过，“孩子们”是没有权利走开去换衣服和吃东西的。马上枪刺手们由于穿着铁腿套和跌下马来受了伤，已经累极了，把硬帽子夹在膝头之间；短枪手们穿着汗水打湿了的贴身绸衣服感到很不舒服，在整整一个下午的剧烈行动以后，大家都已经饿了。大家都向那些替他们捧场的人射过愤恨的眼光，想着同样的心事：

“唔，这些讨厌的笨家伙究竟什么时候才走呀？这些没良心的！……”

终于屠牛手注意到他们了，说，“你们可以走了。”于是斗牛士队员走了，互相推推挤挤，象是放了学的小学生，而大师还在继续听那些“行家”的颂扬，没有想到伤疤脸还不声不响地等着替他换衣服。

在他休息的日子，大师没有受到危险和荣誉的刺激，就想起塞维利亚来了。一封接着一封寄来了许多简短的、洒了香水的信，祝贺他的胜利。哈，如果堂娜索尔跟他一起，那多好呵！……

观众一群一群地变换着，他到处受到热情地替他捧场的人

们崇拜，这些人都希望他在城市里过得高高兴兴的，在这期间，他认识了许多女人，参加了许多次用他的名义召集的放荡宴会。他离开这些宴会的时候，总是怀着被葡萄酒搞得昏昏沉沉的思想，怀着使他烦恼的可怕的哀愁。他非常想打女人。这是一个不可克制的冲动，由于某一个女人的狂妄和任性，他很想在别的女人身上报复。

他觉得有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迫使他必须把自己的哀愁告诉国家了，正象每一个在思想上负担了过分重量的人一样。

况且，他现在已经离开塞维利亚了，他从短枪手身上体验到更加深厚的友谊，似乎是反映着爱的那种友谊。赛白斯蒂安知道他跟堂娜索尔的恋爱关系，他曾经看到过她，虽则是远远地看到的，她听他讲起短枪手的特别行动的时候，也常常感到好笑。

短枪手用严肃的态度对待大师的信任。

"您应该做的，胡安，就是忘掉这一位太太。一家人的和睦，对于我们这种走遍世界，永远冒着危险，任何日子都有可能两脚向前扛回家来的人，是比任何东西都要宝贵的；想一想！卡尔曼知道的情况比您所猜想的知道得更多。她什么都知道了。她甚至间接向我问起过您跟侯爵的外甥女儿的关系……可怜的女人呵！您使她难受实在是一种耻辱！……她也是有脾气的呀，如果你激起她的脾气来，就会给您惹来一些麻烦。"

但是加拉尔陀因为离开家里人，加上对于堂娜索尔的记忆又操纵着他的思想，他似乎不懂得国家对他说起的那些危险，听了他的伤感的顾虑以后，只是耸耸肩膀。他感到必须谈谈他的记忆，不怕难为情地把他过去的幸福告诉他的朋友，象一个称心快意的恋爱者，希望别人赞赏他交上好运一样。

"您不知道这是怎样一个女人呵！您，赛白斯蒂安，是一个

从来没有享受过什么好东西的不幸的人。您就是把塞维利亚所有的漂亮女人加在一起，跟她一比，也是一文不值的。即使我们到过的城市里的所有的女人，也一文不值。值钱的只有堂娜索尔。认识了象她这样的女人以后，就不会再想认识别人了……如果您跟我一样熟悉她，您就会明白了！我们这一个阶级的女人只是发出健康的和麻布的气息。但是这一个呢，赛白斯蒂安，这一个啊！……试想象想象把阿尔卡萨尔许多花园里的全部玫瑰花都放在一起吧。——不，还要好些的东西——素馨花，忍冬花，天国里的花园里的一切迷人的香气：这些香气似乎是属于她的，似乎并不是洒在身上的，似乎是从她的血管里发出来的。而且，她不是看见一次就看透了的傻女人。在她身上，总是有一种值得我们想望的东西的，总是有一种我们始终得不到的东西的。赛白斯蒂安，我还是没办法把我的意思表白清楚……但是您根本不知道一位贵族太太究竟是怎么样的；那么，您不必向我传教，还是请闭上嘴巴吧。”

加拉尔陀已经不再接到塞维利亚寄来的信了，堂娜索尔到外国去了。他在圣赛白斯蒂安斗牛的时候，见过她一次。这漂亮的贵妇人那时候在别列慈，和几个想见识见识这位斗牛士的法国女人一起来的。他在下午见到她。她走了以后，整个夏季，他就只收到她的几封短信，只凭着契约经理人从摩拉依玛侯爵那儿听来转告他的几句话，得到关于她的一些靠不住的消息。

听说她在一个优美的、海滨的海水浴都市里，这都市的名字斗牛士还是第一次听到，他也读不出那名字的发音来；以后，他又听说她到英国旅行去了；再以后到德国去了，在一个每年只开放几个星期的、魔术般迷人的戏院里听歌剧。加拉尔陀放弃了再见到她的希望。她是喜爱冒险、不爱安静的一只到处飞的鸟

儿，这原是猜想得到的，冬天一到，就不必再在塞维利亚找她的踪了。

再也见不到她的可能性使斗牛士烦恼，这显示出那个女人在他的肉体上和意志上所产生的极大影响。再也见不到她了！那么，他拚出性命，获得名望，又是为着什么呢？群众的鼓掌又有什么用处呢？……

契约经理人劝他安静下来。他断定她会回来的，即使她只回来一年。因为堂娜索尔虽则疯狂任性，却是个懂得管理自己的事物的干练女人。她需要侯爵帮助她清理自己的产业和丈夫遗下来的产业的纠缠不清的事务，这种纠缠不清是他们长期而奢侈的居留国外造成的。

夏季完了以后，剑刺手回到塞维利亚。在秋季里他还要斗牛很多次，但是他愿意趁家人不在，利用这一个月左右的闲空时间。剑刺手的一家人都在桑卢卡尔，海边的一个海水浴城市里，因为一个小外甥生瘰疬，需要海水浴。

有一天，他的契约经理人通知他说，堂娜索尔刚才出乎意外地回来了，这时候，加拉尔陀激动得打起哆嗦来了。

剑刺手立刻去拜访她，但是谈了几句话以后，她那冷冰冰的和蔼和眼睛的表情，使他感到了一种威压。

她看着他，仿佛他已经是另外一个人似的。从她的神色上可以猜得出来，她看到屠牛手的粗鲁模样，看出她跟这个大个儿，牲畜屠杀者之间的差别，很感到一点儿惊异。

他也感觉到这似乎横在他俩中间的鸿沟。他看着她，仿佛她是另外一个女人，别个国家别个种族的一个贵妇人。

他们平静地谈话。她似乎忘掉了过去，加拉尔陀不敢向她提起过去，一点也不敢对她有爱情意味的动作，怕她那愤怒的发

作。

"塞维利亚!"堂娜索尔说。"这是非常美丽……非常愉快的城市。可是世界上终究还有别的城市呵!我告诉您,加拉尔陀,总有一天我会永远飞走。我怕这儿会使我厌倦得要死呢。仿佛有人把我的塞维利亚换掉了。"

她已经不再用"你"称呼他。过了好几天,斗牛士在拜访她的时候一直不敢说起他们过去的恋爱关系。他只是不声不响地,用怀着尊敬和含着眼泪的摩尔人的眼睛凝视着她。

"我厌倦了。我总有一天会走掉的,"他们每一次会见的时候,她总是这样叫嚷。

又是许多次,那使人肃然起敬的仆役在铁格子门边接待了加拉尔陀,在他明明知道她确实在家的时候,那个仆人却对他说:太太不在家。

有一个晚上,加拉尔陀对她说起:他必得到棱科拿达田庄去短期旅行一次。契约经理人在他不在家的时候替他买下一片橄榄树林来扩大田庄,他需要去看看。他也应该照顾一下一般的工作。

跟剑刺手一起旅行的念头,正因为又荒唐又大胆,使得堂娜索尔微笑起来了。到加拉尔陀一家人居住大半年的田庄里去!冒着打破常规的罪恶的惊人的诽谤,闯进这头脑单纯的人和他的一家人一起生活的田庄里的平静的气氛里去!……

正因为这个愿望是荒唐的,她决定了。她也要去;看看棱科拿达的念头使她感到兴趣。

加拉尔陀害怕了。他想到田庄里所有的人,想到那些多嘴的人,他们也许会把这一次旅行通知家里。但是堂娜索尔的眼光使得他所有的顾虑都粉碎了。谁料得到?也许……这一次旅

行会使他们回复过去的亲密。

可是他还是想阻挡这个愿望。

“您知道小羽毛吗?……我听说，他现在正在棱科拿达附近往来呢。”

“哦！小羽毛！”堂娜索尔一直是神色厌倦的脸儿，现在似乎因为内心的火焰而明朗起来了。

“多么希奇呀！如果您能够把他介绍给我，我真高兴呢。”

加拉尔陀安排了旅行。他原想独自走的，但是，因为堂娜索尔要跟他一起去，他应该找寻几个帮手，防备路上可能发生意外的遭遇。

他选中了马上枪刺手牛肉汁。他是非常粗野的，在整个世界上什么都不怕，只怕他的妻子，这一个茨冈女人，在她受够了丈夫的敲打以后，就会回过来咬他。对他不需要任何解释，只要给他喝够葡萄酒就行了。酒精和在斗场上常常跌下马来，使得他永远感到昏昏沉沉的，他的头脑似乎在嗡嗡作响，他只会结结巴巴地讲话，对于任何事物都只有一个模模糊糊的理解。

他又命令国家跟他们一起走：多一个男子总是好的，而且他一向经过考验是个小心审慎的人。

短枪手因为是下属，服从了，但是，当他知道堂娜索尔也跟他们一起去的时候，他抱怨了。

“我凭良心说话！……居然要一个正直的老头子混进这种丑恶的事情里！……万一卡尔曼和安古司蒂太太知道了这件事情，她们会怎样说我呢？”

但是当他到了田野上，在汽车里坐在牛肉汁旁边，面对着剑刺手和那位贵妇人的时候，他的恼怒逐渐消失了。

他不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她，因为她戴着一块很大的蓝面纱，

这面纱从她的旅行帽上挂下来，盖在黄色的绸上衣上。但是她是非常美丽的……而且，听听他们的谈话多有意思！她懂得多多少少事情啊！

他们还没有走完一半路程，国家已经不管自己二十五年以来的夫妇之间的忠诚，宽恕了屠牛手的弱点，谅解了屠牛手的迷恋了。如果他自己碰到这样的情况，他也会跟屠牛手一样做法呀！……

真有教养！……有教养是极好的事情，会使得最大的罪过也变成值得尊敬的事情。

5

“叫他告诉您他是谁，否则就叫他滚到地狱里去！该死的！……难道睡觉也不让睡吗？……”

国家听到大师在房里这样回答，就转告等在楼梯旁边的田庄长工。

“叫他告诉您他是谁。否则，主人不起来。”

已经八点钟了；短枪手走到窗边，目送着长工跑过庄屋前面的路，一直跑到围绕着田庄的远远的铁丝篱笆尽头。在篱笆进口附近他看到一个骑马的人，因为距离远，显得很小，无论人和马看样子都似乎是从玩具匣子里拿出来的。

过了一会儿，长工跟那骑马的谈了话，又回来了。

国家感到这些情况很有兴趣，就在楼梯边等他。

“他说，他一定要见到主人，”长工结结巴巴地说。“我看来他是一个脾气很大的家伙。他说主人必须马上下来，因为他要告诉他一件要紧事情。”

短枪手又去敲剑刺手的寝室门，不理睬他的怨言。他原来就该起身了；在农村里说起来，已经太迟了，何况这个人也许带来一些重要的消息呢。

“我来啦，”加拉尔陀脾气不好地回答，可是并没有离开床铺。

短枪手重新站到窗边，看见骑马的人已经向庄屋走来了。

长工带着主人的回话向他走去。这个可怜人似乎很慌张，他两次跟短枪手说话，都结结巴巴地带着骇怕和怀疑的神色，但是不敢说出心里想说的话。

他和骑马的人重新碰到以后，听他说了几分钟话，退了几步，又向庄屋跑来，这一次是格外快了。

国家听到他飞快地奔上楼梯，向他跑过来，身子发抖，脸上失色。

“他是小羽毛呀，赛白斯蒂安先生！他说，他是小羽毛，他一定要见主人……我一看见他的时候心就直跳。”

“小羽毛！……”长工的声音虽然发抖，而且没力，可是当他说出这一个名字的时候，那声音却似乎飞遍了整座屋子。短枪手吃惊得话也说不出，呆立着。从剑刺手房间里，传出穿衣服的窸窣声，有人突然起床的声音，和一阵诅咒。在堂娜索尔住的房间里，也听到一些移动声，似乎在回答这个惊人的消息。

“唔，该死的！这家伙来干什么？他为什么要到棱科拿达来？特别是在这时候！……”

加拉尔陀飞快地走出房间，只在衬衣裤外边穿上一条裤子和一件短大衣。他跑过短枪手面前，带着那容易激动的性格的盲目的冲动，火急地连走带奔冲下了楼梯，国家跟在后边。

骑马的人在庄屋门口下了马。一个长工拉住了马缰，别的

长工也在附近聚集起来，又好奇又尊敬地看着那个来客。

来客是中等身材的男子，与其说是个高个儿，还不如说是矮个儿，圆脸，金头发，粗短强健的手脚。他穿着一件镶一排暗淡破旧的黑边的灰色外套，裤管膝部里面钉着厚厚的皮革的黑条子的裤子，因为雨淋日晒打皱了、碎裂了的皮绑腿。在外套里，因为几转厚厚的腰带和一个子弹盒子，再加上一支连发手枪和一把交叉在带子底下的刺刀，他的腰部似乎鼓起来了。他右手拿一支连发马枪。头上戴一顶原来是白的帽子，因为风吹雨打，现在已经脏了破了。一块结在脖子上的红手帕是他的服装里最触目的部分。

他的宽阔肥厚的脸似乎圆月亮一样平静。他的透过太阳晒起来的一层棕黑而露出白色的脸颊上，蓬松着几天没有刮过的红胡须，在亮光里看起来好象用旧了的金器。他的眼睛是这个象乡下圣器保管人一样的和善的脸上唯一使人不安的东西；这是一对小小的三角眼，嵌在肥厚的肉里；好象猪一样的向下倒挂的小眼睛，有一对狡猾的暗蓝色瞳子。

加拉尔陀在庄屋门边一露脸，小羽毛立刻认出是他，把帽子举起在圆圆的脑袋上。

“上帝赐给我们一天好日子，胡安先生。”他用安达卢西亚农民的那一种庄重的礼貌说话。

“好日子。”

“您的一家人好吗，胡安先生？”

“很好，谢谢。您的一家人也好吗？”剑刺手机械地按照习惯问了。

“我相信他们也很好吧。但是我已经好久没看见他们了。”

两个人靠近站着，尽可能自然地互相打量，正象两个过路人

在田野里碰见。斗牛士脸色苍白，闭紧着嘴唇来掩饰他的激动。这个土匪会认为他会吓了他吗？……在别的时候，这一种拜访也许会使他恐惧起来；但是现在，楼上既然有了那么一位女客人，如果他一显出坏主意来，他感到自己能够跟他搏斗，就和跟雄牛搏斗一样。

他们静默了一会儿。所有的长工（大约十二个）都没有到田里做工，都带着点儿孩子气的惊奇注视着这个可怕的有名人，他的名字由于犯罪的声誉使他们着了迷。

"他们可以把我的马牵到您的马房里去休息一会儿吗？"土匪问。

加拉尔陀向一个长工做了个手势，这个长工就拉着缰绳把马牵走了。

"多照顾它一下吧，"小羽毛说。"想一想吧，它是我在世界上最喜爱的东西，我爱它胜过爱自己的妻子和孩子们呢。"

感到惊异的长工们围着剑刺手和土匪，这时又有一个人加进来了。

这是马上枪刺手牛肉汁，他衣冠不整，伸着懒腰出来，显出了他那大力士的躯体的全副蛮力。他擦擦老是充血的、因为喝酒过量而浮肿的眼睛，走近土匪，用一种做作的亲密，把一只大手搭在土匪肩膀上，好象在享受他在他的大手底下扭动的乐趣，同时也希望表达出他那粗野的同情。

"您好吗，小羽毛？……"

他还是第一次看到他呢。那个土匪弯起身子，似乎想摆脱这种粗鲁不敬的抚爱，他的右手举起了马枪。但是用蓝蓝的小眼睛看了看马上枪刺手以后，他似乎认出他来了。

"您是牛肉汁，如果我没有认错的话。我见过您上次市集日

在塞维利亚刺雄牛。多么危险地跌下马来!您是多么有力呀!……别人还以为您是钢铁打的呢!”

于是他好象是打算回敬似地，用长了肉茧的手握住马上枪刺手的胳膊，赞赏地摸摸他的两头筋。他们俩友爱地互相打量。终于马上枪刺手响亮地发笑了。

“呵！呵！我以为您还要高大得多呢，小羽毛……可是这反正一样；哪怕这样，您还是一个健儿。”

土匪跟剑刺手攀谈起来。

“我可以在这儿吃午饭吗?”

加拉尔陀用贵族的神气回答：

“从来没有人到棱科拿达来不吃饭就走的。”

他们大家都走进田庄的厨房；这是一间大房间，有一个敞开的大烟囱，也是长工们常常聚集的地方。

剑刺手坐在靠手椅上，一个小姑娘，长工领班的女儿，帮他穿上了皮鞋，因为他急急忙忙下来，还穿着拖鞋呢。

国家也想让别人看看他也在场，由于这个来访者很有礼貌，他已经安心了些，他拿着一瓶土制的葡萄酒和几只酒杯出来了。

“您，我也认识。”土匪说，对他说话和对马上枪刺手说话一样地不拘礼节。“我见过您插短枪。当您愿意干的时候，您干得很巧妙，但是您应该向雄牛扑近一点儿……”

牛肉汁和大师听了这一个忠告都笑起来了。当小羽毛拿起酒杯的时候，他发觉夹在他两个膝头中间的马枪妨碍了他的行动。

“喂，放下来吧。”马上枪刺手说。“您就是在访问别人的时候也拿着您的武器吗?”

土匪突然严肃起来了。这样好些；这已经成为他的习惯了。

那支连发手枪就是睡觉的时候也是带在身边的。谈话一接触到这仿佛是他身体一部分的武器，他就严肃起来了。他有点儿慌张地怀疑地向四边看看，他有这样的习惯：永远过着警觉的生活，不信任任何人，意识到每一瞬间都有危险包围着他，除了自己的力量，什么都不相信。

一个牧人走过厨房向门口走去。

“那个人到哪儿去呀？”

在发问的同时，他坐在椅子上挺直了上半身，用膝头把装上子弹的马枪移近胸口。

长工是走到近旁许多长工正在干活的一块宽阔的空地上去的。小羽毛似乎安心了。

“听我说，胡安先生。我到这儿来，是为着高兴见见您，因为我知道您是个高尚的人，不会泄漏风声的。……而且，您当然听别人谈起过小羽毛。抓住他是不容易的，谁要是尝试一下，谁不久就会付出代价。”

马上枪刺手不等大师讲话就插嘴了。

“小羽毛，别蛮干吧。您在这儿就是在伙伴们中间呀，只要你行为正派就得啦。”

土匪似乎立刻安下心来，开始跟马上枪刺手谈起自己的马来，赞扬这匹马的好品质。他们俩怀着爱马胜过爱人的山地骑士的热情交好起来。

加拉尔陀似乎还有些慌张，在厨房里踱步，同时，那几个棕黑色的、男人似的女佣人正在用风箱扇火，准备午饭，斜过眼睛瞧着有名的小羽毛。

剑刺手走来走去，有一次挨近国家身边。他必须派他去通知堂娜索尔，请她不要下来。土匪多半吃了午饭以后就走的。何

必让这个可怕的人物看见呢？

短枪手走了，小羽毛看见大师没有参加谈话，就走到他面前，带着极大的兴趣问起他今年还要举行多少次斗牛。

“您知道，我还是个替加拉尔陀捧场的人呢。我替您鼓掌的次数比您能猜想的次数多得多。我在塞维利亚，在哈恩，在科尔多瓦……在很多城市里都看到过您。”

加拉尔陀惊奇得很。他，一个让整队整队军队追捕着的人，怎么还能够安安静静到场看斗牛？小羽毛带着优越的神色微笑着。

“哈！我愿意去的地方我就去。我到处都去。”

然后他讲起，他很多次遇见剑刺手回到田庄里来，有几次有人陪着，有几次是独自一个，在路上又怎样地走过他身边，没有注意他，只当他是一个困苦的牧人，骑了马到附近茅屋里来办一点什么事情的。

“当您离开塞维利亚来买下您那两座磨坊的时候，我在路上碰到您。您身边带着五千个杜罗。您说有没有？老实回答吧。您瞧，我的情报是灵通的……又有一次，我看到您和一位绅士一起，坐了所谓汽车的那种野兽从塞维利亚到这儿来，我相信，他就是您的契约经理人。您是来签订神父橄榄树林的买卖契约的，这一次您带的钱还要多。”

加拉尔陀逐渐记起这些确凿的事实，惊奇地看着这个似乎什么事情都知道的人。土匪为了证明他对斗牛士的慷慨，讲到他怎样轻而易举地克服了困难。

“谈到汽车吗，那是不足道的！这种野兽，我只要用这家伙(他指指连发马枪)就可以拦住它。有一次，在科尔多瓦，我跟一个跟我有仇的有钱人算账。我把我的马勒在路边，当他的汽车

扑起灰土、喷着油臭过来的时候，我命令他：'停下来！'他不肯停，我就用子弹打穿了一个车轮。说得简单些吧，汽车再前进一段路就停下来了，我骑上马，快步跑近汽车，向那家伙清算了欠我的债。一个人只要他想打中什么就打得中，就能够叫任何东西在半路上停下来。"

加拉尔陀听小羽毛当做职业似地老老实实讲述拦路行为，越来越感到惊奇。

"您呢，我不愿意拦。您是跟那些有钱人不一样的。您是跟我一样的穷人；不过您运气好一点，手艺高一点，就是您现在有了钱，也是非常吃力地赚来的。我非常爱您，胡安先生。我尊敬您，因为您是个不欺骗人的屠牛手，我有佩服有胆量的人的癖好。我们两个差不多是同行：为了维持我们的生计，拚出我们的性命。因此，虽则您不认识我，我还是放您过去，连香烟也没有向您要一支，我在这儿，就是为了不许任何人即使拿指甲来碰碰您，为了提防坏蛋假借名义说自己是小羽毛，利用机会抢了您；更奇怪的事情也发生过呢。"

一个不速之客打断了强盗的话，使得斗牛士的神色显得非常烦恼。该死的！堂娜索尔！难道国家没有把他的通知转告她吗？……短枪手也跟在她后边来了，在厨房门口做了几个手势，表示他全部的请求和劝告都落了空。

堂娜索尔来了，穿着旅行上衣，她的金头发只是匆匆忙忙地梳了梳，结了结。小羽毛到田庄里来了！多么幸运！晚上有一些时候她曾经想到他，由于甜蜜的恐怖打着哆嗦，打算明天早晨就骑马走遍梭科拿达的没有人迹的四郊，希望好运气会让她碰见那个使人发生兴趣的土匪。仿佛她的思想竟会远远地发生影响，吸引别人似的，那强盗居然顺从了她的愿望，一清早就在

田庄里出现了。

小羽毛！单是这名字就使她想象起这个土匪的整个模样。她差不多不需要看见他；看见了也不会惊奇。她想象出他的模样，高高的，瘦瘦的，脸儿是淡棕色的，尖顶帽子戴在一块红布巾上，下边露出黑玉一样光亮的黑鬈发。她想见一个轻捷的男子，穿着黑天鹅绒的衣服；纤细灵活的腰缠着一条紫色的绸带子，腿上套着枣子色的皮腿套。——一个安达卢西亚草原上的真正的骑士，差不多就跟她在歌剧《卡尔曼》①里看到的姿态美好的次中音歌唱家一样，他们由于爱情的关系，把兵士的服装换成走私者的服装。

她激动地睁大眼睛向厨房里到处看，也没有看到尖顶帽，也没有看到"大口枪"②。她只看到一个陌生人，站在那儿；很象她在她家的田庄里常常看见的拿着马枪的田地看守人。

"您好，侯爵小姐……您的舅舅侯爵老爷生活好吗？"

所有的人的眼光都集中在这个男子身上，使她猜到了真相。"唉！这就是小羽毛！……"

他由于一位太太到场有些发窘，用生硬的礼貌脱下了帽子，呆呆地站着，一只手拿着马枪，一只手拿着旧帽子。

加拉尔陀听到强盗的说话又惊奇起来了。这个人似乎认识所有的人！他知道这是堂娜索尔，不过由于过分的尊敬，用她舅舅的尊号来称呼她了。

太太在感到一阵意外以后，做了一个手势，叫他坐下，戴上帽子；他顺从地坐下了，而皮帽子却没有戴上，他把它放在旁边

① 歌剧《卡尔曼》——法国作曲家比才（1838—1875）根据法国小说家梅里美（1803—1870）小说《卡尔曼》所作的歌剧。（中译者）

② 大口枪——西班牙强盗常用的一种老式枪。（世译本）

一张椅子上。

他似乎从堂娜索尔盯着他看的眼睛的神色里，猜想出她的疑问，接着说：

"侯爵小姐别因为我认识您感到惊奇：我见过您许多次，同侯爵和别的先生们一起，骑着马去试验小雄牛。我也曾经远远地看到您小姐拿着刺杆进攻雄牛。您小姐是非常大胆的，是我在这神的世界上所见到过的最美丽的女人。看着您戴着阔边帽，用上领带和腰带，骑在马背上，这是纯粹的快乐。为了她的绝顶漂亮的蓝眼睛，男子们真应该不断地斗争呀。"

土匪凭着南方人特有的热情，十分自然地替堂娜索尔寻思着新的颂词。

太太由于掺杂着愉快的恐怖感，脸色发白，睁大眼睛；她开始对强盗感到了无可怀疑的兴趣。难道他到田庄里来，就是为着她吗？……他打算抢走她，把她带到那山里的秘密处所去，正象一只饥饿的老鹰带着丰富的猎获物回到那高高的窝里去吗？……

斗牛士听了这些粗鲁的赞赏的颂词，惊惶起来了。该死的！在他自己的家里！……当着他的面前！如果土匪再敢这样，他就会走上楼去拿自己的枪，哪怕小羽毛是一条好汉，他也要让别人看看究竟是谁把她夺到手里。

强盗似乎懂得了这种由他的话引起的烦恼，就合乎礼貌地往下说。

"请原谅我，侯爵小姐。这不过是随便说说罢了。我有妻子和四个孩子，那可怜的女人，因为我的缘故，比安古司蒂圣母还要多哭几次。我是安分守己的；我是一个不幸的人，因为运气不好，才成了您现在看到的这么个人。"

他似乎想对堂娜索尔表示好意，开始热烈地颂扬起她的一家人来了。摩拉依玛侯爵是世界上最可尊敬的人之一。

“如果所有的有钱人都象他那样，那多好呀！我的父亲替他做过工，常常对我们说起他的仁慈。我自己有一次生病发热，就一直住在他的一片草原上的一座牧人屋里。他知道这件事，可是并没有说一句闲话。他命令他所有的田庄，我要什么就给我什么，不要麻烦我……这些事情是永远不会忘掉的。要知道世界上有那么多有钱的坏蛋哪！……我常常遇到他独自一个，骑着马，正象一个年青人似的，年龄对于他似乎并没有什么影响。‘上帝保佑您，侯爵老爷。’‘祝您健康吧，亲爱的人。’他不认识我；他没有猜到我是谁，因为我把我的伙伴（他摸摸他的马枪）藏在羊毛盖毯底下了。我有一次原来想拦住他，请求他伸出手来；我并不是想跟他握手；那是不行的；那么善良的老爷怎么能够跟我握手呢，我的灵魂上有那么多的罪过和创伤呀！我只是想吻一吻，当他是我的父亲，感谢他给我的帮助。”

他讲到他的感恩的那种热情并没有感动堂娜索尔。难道他真是出名的小羽毛吗？……这真正是个可怜人；一只善良的野兔，可是大家受了虚名的欺骗，都以为他是一只狼呢。

“有些有钱人可是万恶的，”强盗往下说。“有几个真是叫穷人们吃尽了苦头……在我的村子附近就住着一个有钱人，他放高利贷，真是比犹大①还凶恶。我给他一个警告，叫他不要给人民造成苦难，这个流氓不但不听我的话，还通知保安队，叫他们来抓我。结果我就烧掉了他的干草房，又做了另外几件小事情。这一年多来，他就一直不敢到塞维利亚来，也不敢走出村子，唯恐碰到小羽毛。另外一个有钱人，打算把一个穷苦的老婆子赶出

① 犹大——他为了三十块钱出卖耶稣，使耶稣被钉十字架。（世译本）

屋子，她从她上一代起就住在那座破屋子里，现在有一年没有付房租了。一天晚上，我拜访了这位先生，那时候，他正和他的一家人吃晚饭。'我的先生，我是小羽毛，我要一百个杜罗。'他给了我，我就拿到老婆子那儿去。'拿着吧，老婆婆；把欠款还给那个吝啬鬼吧；剩下的就给您，这对您也许会有好处。'"

堂娜索尔更有兴趣地看着强盗。"您杀过人吗？"她问。"杀过多少？"

"太太，我们不要谈这些个吧。"土匪严肃地说。"您一定会讨厌我的，其实呢，我只是一个不幸的人，别人想尽办法要陷害我，我只好尽力自卫……"

好一会儿大家都不声不响。

"侯爵小姐，您是想象不出我是怎样生活的，"他接着说。"野兽也比我还好得多。哪儿可以睡，我就睡在那儿，或者根本就不睡。我早上在省区的这一头醒来，晚上在那一头躺下来休息。我必须眼睛睁开，落手沉重，才能够使得别人尊敬我，不敢出卖我。穷人们是善良的，但是穷苦是会使得最善良的人也变成坏人的。如果别人不怕我，我早已好几次让别人交给保安队了。除了我的马和这个（他摸摸他的马枪），我没有真正的朋友。我有时想看看我的妻子和孩子们，我就在黑夜里走进村子。看到我的邻舍，都闭着他们的眼睛。但是总有一天会遭到坏结局的……有几次，我很厌倦孤单的生活，觉得需要和别人谈谈。我老早就想到棱科拿达来了。'我是尊敬胡安·加拉尔陀先生，常常替他鼓掌的人，为什么不去拜访他一下呢？'但是我总是看到您和许多朋友在一起，或者和您的妻子，您的母亲和孩子们一起住在田庄里。我知道会发生怎样的事情：他们一看到小羽毛就会吓死。但是现在不同了。我看到您带着侯爵小姐一起来了，我想：

'让我去问候先生和太太一下，跟他们谈谈吧。'"

随着这些话而泛起的巧妙的微笑，立刻表明他对于斗牛士一家人和这位太太之间的不同态度，使他们了解加拉尔陀和堂娜索尔的恋爱关系，对于他并不是什么秘密。在这个粗鲁的人的灵魂深处还保持着对于合法婚姻的尊敬，他以为他对于斗牛士的这一位贵族女朋友，比起对于他的家庭成员的可怜的女人们来，似乎更容易亲热些。

可是堂娜索尔并不注意这些话，只是提出一连串问题，要强盗回答他是怎样变成这样的。

"为了一件不公道的事情呀，侯爵小姐；为了落在我们穷人身上的许多不幸事件之中的一件。我是我们村子里最活跃的人之一，因此，如果要向有钱人提出什么请求的时候，劳动人民总是派我做代言人。我会读会写，因为在我童年时代就当圣器保管人，他们替我取个外号叫做'小羽毛'，是因为我常常追赶母鸡，拔掉它们尾巴上的羽毛来写字。"

牛肉汁拍了他一下，打断了他的话。

"伙伴，我一看到您，就猜到您是一只教堂老鼠之类的东西。"

国家不声不响，对这样的亲热法不敢说什么话，只是微笑了一下。一个圣器保管人竟变成一个土匪！如果他把这件事情告诉堂贝贝，他会怎么说呢？……

"我结了婚，生下了我们的第一个孩子。一天晚上，两个士兵敲开大门，把我带出村子，走到打麦场上。有人在一个有钱人的大门口放了几枪，那些善良的绅士一口咬定是我干的。我不承认，他们就用马枪拷打我。我还是不承认，他们就再拷打我。说得简单些吧，直到天亮，他们把我全身打遍，有几次用枪柄，有

几次用擦枪的通条，一直打到他们累了，我晕厥了。他们缚起我的手脚，把我当作一个包袱似的拷打我，他们还说：'您不是村子里最有胆量的男子吗？那么站起来自卫吧，让我们看您的拳头究竟能伸得多远。'这一个嘲笑最使我痛苦。我的可怜的妻子尽她的能力来医治我，可是我不能安静下来，我记得那一阵拷打和嘲笑，我再也不能生活下去了……还是再说得简单些吧：有一天，他们看到两个士兵之中有一个死在打麦场上，我为了避免麻烦，就上了山……一直到现在。"

"唔，您干得对，"牛肉汁赞赏地说。"那么还有一个士兵呢？"

"我不知道；我想他总还活着吧。他离开了村子，他虽则大胆，也要求调到别处去了，但是我并没有忘记他。总有一天我要跟他算账。有一次有人告诉我，他在西班牙的另一极边，我就到那儿去。哪怕他在地狱里我也会去。我把我的马和马枪交给一个朋友，托他保管，我象一位绅士一样坐上火车。我到过巴塞罗那，到过巴利阿多里德，到过许多城市。我站在监牢旁边观察走进走出的保安队士兵，'这个不是他；那个也不是他。'我的情报一定搞错了，但是这没关系。我已经找了好几年，总有一天会找到他的。除非他死了，死了才真是可惜呢。"

堂娜索尔很感兴趣地听着这个故事。小羽毛是个多么别致的人！她还一直把他错当成一只野兔呢。

土匪不声不响了。他蹙起眉毛，似乎是怕说得太多了，想不再谈机密话。

"请答应我吧，"他对剑刺手说。"我要到马房里去看看他们怎样照顾我的马。您来吗，伙伴？……您会看到一只好牲口呢。"

牛肉汁接受了他的提议，一起走出厨房。

只剩下斗牛士和贵妇人两个的时候，他透露了自己的恶劣

心境。她为什么要下来？在这种人面前露脸，真是过分鲁莽了，这是个单凭他的名字就可以叫人害怕的土匪呀。

但是堂娜索尔因为这一次会见的幸运感到心满意足，讪笑剑刺手太胆怯了。在她看来，那土匪似乎是好人，一个不幸的人，人们的想象把他的罪恶行为过分夸大了。他差不多是她家里的奴仆。

"在我的想象里他并不是这样的，但是不管怎样，我还是高兴认识了他。等他走的时候，我们得给他一些周济。一个多么别致的国家！多么典型的人物！……多么有趣啊，他追赶那个士兵，竟走遍整个西班牙……这个题材可以写成一篇极有趣味的长篇小说。"

田庄女人们从炉灶的火焰里拿出两个大油炸锅，冒出香喷喷的香肠的气息。

"先生太太们来吃午饭！"国家叫喊了，他在他大师的田庄里担任起家长的职务。

厨房中央摆着一张大桌子，铺着桌毯，上面放着些圆面包和许多瓶酒。听到招呼，小羽毛，牛肉汁，许多长工，田庄总管，农事总管，以及所有已经做好了主要工作的人都来了。他们在桌子旁两条长凳上坐下来，这时候，加拉尔陀犹豫不决地看着堂娜索尔。她应该在楼上眷属的房里吃。但是这位太太听了这个劝告只是笑了笑，就在桌子上端坐下了。她喜欢田庄生活，她以为同这些人一起吃饭是非常有趣的。她天生就是一个斗士。她以男子式的潇洒和大方的态度请剑刺手坐下，用她那文雅的鼻孔嗅着香肠的香味。多好吃的东西！她肚子多饿啊。

"非常好，"小羽毛看着桌子，念格言似地说。"主人和仆人一起吃饭。据说，上古时代就是这样的。我可还是第一次看到

呢。”

他坐在马上枪刺手旁边，仍然捏着他的马枪，他把马枪夹在两个膝头中间。

“坐过去一点，我的孩子。”他说，用身子撞了撞牛肉汁。

马上枪刺手用粗鲁的友好态度对待他，也用一撞回报他，两个男子一边你撞我我撞你，一边大笑，他们的粗鲁的马戏使全桌都高兴起来。

“喂，该死的！”马上枪刺手说，“别把你的枪夹在膝头中间吧。您没有看到它正对着我，也许会闯祸吗？”

土匪那支夹在两腿中间的马枪，它的黑黑的枪口真的正对着马上枪刺手。

“放下它吧，傻瓜！”他坚持说。“您要用它吃饭吗？”

“还是这样好。不要怕。”强盗皱一下眉头，简短地回答，他似乎不愿意接受叫他小心预防的劝告。

他拿起匙子，抓起一大片面包，看看别人，想弄明白照他这种农村礼节是不是可以动手吃了。

“祝你们健康，先生太太们！”

他放心地向那个大盆子进攻，这是放在桌子中央给他和斗牛士们的。略略远些，另外一个同样大的盆子在直冒热气，那是给长工们的。

他似乎因为自己贪吃而感到有点难为情，动了多少次匙子以后，就停下来，认为必须作个解释。

“从昨天早晨到现在，我只吃过一片面包和一点儿牛奶，那是他们在一座牧人小屋里给我的。先生们，祝你们胃口好呀！”

他再向盆子进攻，用使眼色和不断扭动下巴来对待牛肉汁因为他贪吃跟他开的玩笑。

马上枪刺手想给他喝一点酒。可是因为有很怕他喝醉的大师在场，他吓住了，他贪馋地看着放在他手边的几瓶酒。

“喝吧，小羽毛。干吃很不好。应该喝一点儿润润嘴。”

可是，在土匪接受他的邀请以前，马上枪刺手就接连不断地匆匆喝起来了。小羽毛只是偶尔碰了几次酒杯，即使在碰酒杯的时候，也还是犹豫不决的。他怕酒；早就没有喝酒的习惯了。在田野里不能够常常找到酒。何况酒对于他这样的人是最危险的敌人，他需要生活得非常清醒，时时刻刻做好防备。

“但是在这儿，您是跟朋友们在一起呀，”马上枪刺手说。“想一下吧，小羽毛，您是在塞维利亚，在玛卡雷娜圣母的披风底下。没有一个人会碰一碰您……如果不凑巧保安队到这儿来了，我也会跟您一起战斗；我拿起刺杆，我们决不会让那些狗腿子有一个活下去。要使我做一个山间骑士是不必费力的！……我一直就向往那种生活。”

“牛肉汁，”剑刺手在桌子的那一边高声喊，怕马上枪刺手多嘴和亲近酒瓶。

土匪虽然喝得很少，却已脸上通红，他的蓝眼睛闪着愉快的光芒。他机灵地选择了面对厨房门的位置；从那儿可以看见田庄入口和一段没有人走的路。在这条黄土路上陆陆续续走过母牛、猪、山羊，太阳把它们的影子照在路上，这就足够叫小羽毛打一个哆嗦，准备丢下匙子，拿起马枪。

他一边和同桌的人谈话，可是一边并没有忘掉注意外边，因为他已经习惯了时时刻刻准备自卫或是逃走的生活，以为不受突然的惊吓是一件体面的事情。

他吃好以后，又从牛肉汁那儿接受了一杯酒，最后一杯酒，接着就用手托着下巴，迟钝而且沉默地呆看外边。这确确实实

是蟒蛇式的消化：不规则地大吃一顿，然后又是长期的绝食。

加拉尔陀递给他一支哈瓦那雪茄。

"谢谢，胡安先生。我不抽烟；可是我要藏起来送给一个可怜的伙伴，他也是上了山的，喜爱吸烟甚至超过吃食。他是一个遭到坏运气的年青人，现在，要两个人一起做事的时候，他总是帮我的忙的。"

他把雪茄藏在外套里边，他记起那个伙伴，就带着凶狠的欢乐微笑着，现在他一定在离他们不很远的地方流浪着吧。酒使得小羽毛兴奋起来了。他的神气完全不同了。他的眼睛闪着使人吃惊的金属的光彩。他的肥厚的脸因为一阵痉挛绷得紧紧的，似乎改变了他平时的善良神情。大家也猜到他一定要讲话了，要夸耀自己的作为，引起款待他的主人吃惊，当作他作客的报酬了。

"你们有人听说过我上个月在到弗莱盖拿去的路上做的事情吗？你们真的一点儿也不知道吗？……我和我的伙伴断在路上，因为我必须拦住一辆公共马车，对一个时时刻刻忙着对付我的有钱人算账。他确实是一个滥用权力的要人，一贯随心所欲地指挥村长、公务人员、甚至保安队，这在报纸上就叫做'恶霸'。我送信给他要一百个杜罗作为急用，他不但不听我的话，还写信给塞维利亚省长，甚至在马德里煽起了一阵诽谤，使他们比以前任何时期更要抓我了。因此我和保安队发生一次射击，这一次我伤了腿，他还不满足，又叫人逮捕了我的妻子，仿佛这个可怜的女人也知道丈夫的作为似的。这个恶棍因为怕碰到小羽毛，不敢走出自己的村子。但是正在那时候我忽然不见了，我走开了。我进行刚才提起过的许多次旅行之中的一次，我们的那个人自以为很放心了，有一天，就到塞维利亚去做他的生意，去怂恿当局迫害

我。于是我们等着从塞维利亚回来的公共马车，那公共马车果然来了。我的伙伴，他在半路上拦住什么东西确实是个能手，他命令掌车的'停下来'。我把头和我的马枪伸进车门。女人们尖叫，孩子们哭喊，男人们一声不响，但是脸色象白蜡一样。我就对旅客们说：'跟你们没关系。镇静点儿吧，太太们；祝你们健康，先生们；祝大家有一次愉快的旅行……喂，那个胖子走下来。'我们的那个人儿正弯着身子，躲在女人们的裙子底下，被逼着走下来了，脸色象死人一样灰白，仿佛没有血似的，走路摇摇晃晃象喝醉了酒。公共马车开走了，只有我们留在路上。'听着，我就是小羽毛，我要送您一点儿纪念品呢。'我实践了我的诺言。但是我没有立刻打死他。我打伤了他身上的那么个地方，使得他还可以活上二十四个钟头，等那班保安队找到他的时候，他还能够说打死他的是小羽毛。这样，事情就不会搞错，也没有人可以拿这件事情称功了。"

堂娜索尔听着，脸色非常苍白，恐怖得闭紧了嘴唇，她的眼睛里出现了那随着神秘思想而来的古怪的闪光。

加拉尔陀皱皱眉头，这个野蛮的故事使他不愉快。

"个个人都懂得他自己的业务呀，胡安先生。"小羽毛说，他似乎猜到了斗牛士在想什么。"我们两个都是靠杀生过活的：您杀雄牛，我杀人。唯一不同的就是：您有钱，受人鼓掌称赞，吸引了漂亮的女人，我却常常饿肚子，如果我有一天疏忽了一点，我就完结了，我会被子弹打成一个筛子，放在田野里让乌鸦啄食。但是讲到对于各人的手艺的知识，您也并不能超过我，胡安先生！您懂得必须在什么部位伤害一条雄牛，使它立刻倒在地上。我懂得怎样伤害一个人；或者叫他立刻就死，或者叫他再活一些时候，或者叫他吃几个礼拜苦头，牢牢记得小羽毛：他是不愿意于

涉任何人的，他只知道怎样对待干涉他的人。”

堂娜索尔还是想知道他犯罪的次数。

“讲到杀人……您究竟杀过多少人呢？”

“您会憎恶我的，侯爵小姐；可是那到底有什么关系呢！……相信我吧，我并不全数记得了，虽则我很想记起来。也许他们的数目是在三十三和三十五之间；我事实上也说不正确。过着这样不安定的生活的人，难道还能够计算正确吗？……但是我是个不幸人，侯爵小姐，是个很不幸的人。我成为恶汉得归罪于那些最先逼害我的人。杀人是象摘樱桃一样的，如果你摘了一颗，跟着来的就是一串。我要活下去就不得不杀人，如果我们可怜别人，别人就把我们吃掉了。”

接着是长久的静默。太太注视着土匪强壮粗糙的手和损伤了的指甲。但是小羽毛没有留心她。他的全部注意集中在剑刺手身上，因为他接待他吃饭，很想向他表示谢意，消除他的话似乎已经引起的恶劣的印象。

“我尊敬您，胡安先生。”他接着说。“从我第一次看到您斗牛起，我就想：‘这是一个有胆量的男子。’您有很多爱您的替您捧场的人；但是不会象我那么爱您的！……试想一下，为了看您，我许多次乔装改扮，冒着被人抓住的危险，混进城市。这不是着了迷吗？……”

加拉尔陀微笑了，点着头，因为这些话满足了他的艺术家的骄傲感。

“而且，”强盗往下说。“谁也不能说，我曾经到过棱科拿达来要过什么，就是一片面包也没要过呀。有许多次当我在这儿附近走过的时候，饿着肚子，或者需要五个杜罗，可是到现在为止，我从来就没有打算走进您的农场的篱笆。我觉得胡安先生是可

敬的，——我总是想：‘他的钱跟我一样是拚出性命赚来的。在这一方面，我们是伙伴……’因为您也不会否认，胡安先生，虽则您是一个有钱的名人，我是作恶的人之中的一个可怜人，可是我们两个还是一样的，我们两个都依靠跟死开玩笑活下来。现在我们在这儿安安静静地吃喝，但是有一天，如果上帝讨厌我们了，他不再帮助我们了，别人就会把我丢在路边，仿佛一只打成碎片的狗；您呢，不管您的全部财富，别人会把您两脚向前抬出斗场，虽则报纸上会一连四个礼拜净是谈论您的不幸，可是您已经是另一个世界上的人了，怎么也不会对那些谈论表示感激了。”

“这是真话……这是真话。”加拉尔陀说，听了土匪的这些话，脸色突然发白了。

他的神色显出了迷信的恐惧，这种恐惧是每逢危险临近的时候，就来袭击他的。他觉得，他的命运正和这可怕的土匪的命运相同，他也一定有一天必然要在他那力量悬殊的战斗中倒下来的。

“可是，您以为我正在想到死吗？”小羽毛往下说。“不，我走我的路，什么也不后悔。我也有愉快，也有小小的骄傲，跟您在报纸上读到，您跟某一只雄牛玩得极好，得到雄牛耳朵做奖品的时候一样。想一想吧，整个西班牙都谈到小羽毛，报纸上讲述着关于我的最大的谎话，甚至有人说要将我的事迹在戏院里表演呢，而在马德里，在议员们集会雄辩的宫殿里，差不多经常谈起我的抢劫。此外，我还有那么一种骄傲：整个军队跟在我的脚后跟，我却单枪匹马，驱使成千上万赚国家薪俸、拿刀挂剑的人发狂……不久以前，一个礼拜日中午，我走进一个正在举行弥撒的村子，在一个空场上，几个唱歌和弹六弦琴的瞎子旁边，停下马来。大家带着敬佩的眼光出神地瞧着唱歌人拿着的一张画片，上

面画着一个长着胡须的漂亮男子，戴着一顶尖顶帽子，穿着华丽的衣服，骑一匹威武的马，马鞍前边挂着一支‘大口枪’，后边一位好看的女人。我过了很多时候才知道这个健美者原来就是小羽毛！……这真使我快活。当一个人衣衫褴褛地来来去去，而且常常挨饿，别人却把你想象成完全不同的一个模样，这是一件愉快的事。我把他们正在唱着的歌纸买了来；我把它带来了。这是小羽毛全部事迹，包含许多谎话，全部编成韵文。真是美丽的故事呵。当我在山坡上休息的时候，我就念念，准备把它念到能够背诵。这一定是一位很有才智的先生写的。”

可怕的小羽毛一边讲自己的名声，一边显出了孩子气的骄傲。他刚进田庄来的时候的那种谦虚的沉默现在已经消失了，要别人忘却他的真面目，把他只当作一个因为饥饿才进来的过路客的那种意图，现在已经丢掉了。想到他的名字谁都知道，他的行为立刻普遍传扬的那种光荣，他感到兴奋。

“如果我不离开我的村子，”他接着说，“谁又会知道我呢？……我仔细想过这一点。对于我们穷人说来，除了愁眉苦脸地替别人工作，或者走上能够获得名利双收的唯一的职业——杀，是没有别的办法的。我不适合杀雄牛。我的村子在山里，那儿没有勇猛的牲畜。而且我又生得笨重不够灵活……因此我就杀人。这就是一个穷人能够使得别人尊敬，并为自己打开一条出路的最好办法。”

国家一直非常严肃地听土匪说话，现在觉得有插嘴的必要了：

“一个穷人所需要的是教育：懂得念书和写字。”

国家的话引起向来知道他的狂热信仰的人们一阵哄笑。

“您的主张早发表过啦，伙伴，”牛肉汁说。“让小羽毛继续讲

他的故事吧，他告诉我们的真妙极啦。”

强盗轻蔑地对待短枪手的插嘴，他由于他在斗场上小心谨慎，的确对他估价很低。

“我也懂得念书和写字。可是这对于我有什么好处呢？当我住在村子里的时候，念书写字有用处，可是因此别人对我也就格外敌视，我的命运也就格外悲惨……一个穷人所需要的就是公道；原来是他的东西就应该给他，如果不给，他就自己拿。一个人必须变成一只狼叫人害怕。别的狼都会尊敬你，被抓住的东西还会乐意地让他们自己被吃掉呢。如果别人看到你又胆小又孱弱，那么就是绵羊也会欺侮你了。”

牛肉汁已经喝醉了，他高兴地同意了小羽毛所说的一切。他对于他的话并不确切了解，但是透过朦朦胧胧的醉意，他似乎已经看到超级智慧的光芒了。

“这是真理，伙伴。对所有的人都是一顿棒打。往下说吧，因为您说对了。”

“我懂得世界是怎样的了。”强盗往下说。“世界是分成两个阶级的：被剪羊毛的和剪羊毛的。我不愿意做个被剪羊毛的；我生来就是个剪羊毛的，因为我是一个男子汉，什么也不怕。对于您，胡安先生，情形也是一样的。我们凭着奋斗已经从底层爬上来了；但是您的路比我平坦。”

他向剑刺手看了几秒钟，然后用满有把握的声调往下说。

“我相信，胡安先生，我们生得太迟了些。象我们这样勇敢进取的男子汉，如果是在古代，是会做出一番事业来的！您也不会杀雄牛，我也不会象一只凶恶的野兽似地漫山遍野被人追赶了。我们可能是海外的总督、王爷，或是别的什么大人物。您没

有听人谈起过毕萨罗①吗，胡安先生？”

胡安先生做了一个捉摸不定的手势，因为他不愿意承认他不知道这一个神秘的名字，虽然这名字他还是第一次听到。

“侯爵小姐知道这个人当然比我清楚，如果我什么地方说错了，请原谅我吧。当我做圣器保管人的时候，从一个神父收藏的一本旧小说里，我知道了他的历史……唔，毕萨罗是一个象我们一样的穷人；他坐船渡过大海，带着十二三个同他一样善战的男子汉，走进一块比天国还要富庶的大地……走进一个王国，在这个国家里就有许多波多西的矿山；想象一下吧。他们对美洲用弓箭做武器的种族作战许多次，终于征服了他们，夺来了他们的国王的财宝，发财最少的那一个也是满屋子金块一直装到屋顶，他们没有一个不是获得了侯爵，或是将军，或是高级审判官的地位。跟这些人同样的还有许多别的人。想象一下吧，胡安先生，如果我们生活在那时候的话……那是多么容易啊，您和我带着在这儿听我说话的几个勇士，就会干出那么多的奇迹，或者会超过那个毕萨罗……”

田庄里的人还是不声不响地听着这富于幻想的历史，当土匪讲话的时候，他们的眼睛都兴奋地发亮了，一边点头同意土匪的想法。

“我重说一次，我们生得太迟了，胡安先生。所有的大门都向穷人们关上了。我们西班牙人，现在真不知道向哪里去，或是怎么办才好。已经没有一块土地留给我们了。世界上值得掠夺的地方，英国人和别的外国人都已经占为已有了。门已经关上

---

① 毕萨罗　一从一五一九年起，西班牙开始在南美洲殖民。毕萨罗是西班牙以残酷著名的南美洲殖民者，一五三六年率领二百人，经过十二年的冒险，征服当时住在秘鲁的印加人。（中译者）

了，有胆量的人都被逼在院子里腐烂，或者因为我们不肯听天由命，就得听别人辱骂。我，也许可以在美洲或者别的什么地方做到国王的人，现在可是被人当作强盗甚至叫作贼。您呢，您是一个勇士，现在在杀牲畜，接受别人鼓掌，但是我知道，许多人还是把斗牛士的行业看作是下贱的行业的。”

堂娜索尔插嘴询问土匪。他为什么不去当兵。他可以到遥远的发生战争的国度里去，到那儿正正当当地发挥他的能力。

“是的，我原可以这样做，侯爵小姐。我也常常想到过这件事。当我睡在田庄里，或是在家里躲藏几天的时候，我象一个基督徒似的，在床上睡觉或是象在这儿似的靠着桌子吃热东西，我浑身感到舒适，但是经过短时间以后我又厌倦了，山里的生活虽则困苦，还是在吸引我，我似乎又想睡在露天，用布包一块石头当作枕头……是的，我原可以当兵；我会是一个好兵。但是到哪儿去呢？……每一个男子汉带上几个伙伴，就可以做他想做的事情，这样的真正的战争已经结束了。现在呢，只是一大群同样穿着、同样标记的人，象玩偶一样地活和死。况且，在军队里的情况也和全世界一样：被剪羊毛的和剪羊毛的。你干了点儿奇迹，队长就占有它当作自己的功劳；或者你象猛兽一样作战，而受奖赏的却是将军……不；就是当兵吧，我也生得太迟了。”

小羽毛低下眼睛沉默了一会儿，好象凝神默想自己的不幸，感到现代已经找不到他的去处了。

突然他拿起马枪，站起来了。

“我走了……非常感谢您的客气，胡安先生。祝您好，侯爵小姐。”

“但是，您到哪儿去呢？”牛肉汁拉住他说。“坐下来吧，傻瓜。您到无论哪儿去也没这儿好呀。”

马上枪刺手希望土匪能再待一会儿，因为他喜欢跟他象老朋友似的谈谈，以后在城市里可以提起这一次非常有趣的聊天。

“我到这儿已经三个钟头了，我应该走了。在棱科拿达似的没有隐蔽的开阔的平原上，我从来没有逗留过这么多时候。也许在这会儿，已经有人去报告消息，说我在这儿了。”

“您怕保安队吗？”牛肉汁问。“他们不会来的，如果来了，我会和您并肩战斗。”

小羽毛做了一个瞧不起的手势。保安队！他们也和别人一样的是人呀：也有几个是够勇敢的；但是他们都是几个儿女的父亲，谁都在想办法不要碰到他，或者，当他们知道他在什么地方的时候，就故意延迟到达。只有面对面遭遇上了，没有办法避免的时候，他们才会对他走来。

“上个月，我在一个叫做‘五烟囱’的田庄里吃午饭，就象今天在这儿一样，不过没有这么好的伙伴，那时候，我忽然看见六个士兵步行来了。我断定他们是不知道我在那儿的，他们走来只是为了解解口渴。这确实是一个不幸的遭遇；因为当着全体长工的面，他们和我都不能够掉过尾巴溜走。以后别人谈到这件事，爱批评的人会看不起我，说全都是胆怯的家伙。田庄总管闩起了大门，士兵们开始用马枪捣门，叫他们打开。我命令他和一个长工分开站在两扇门后边。‘我一说“开”，你们立刻把门打开。’我跨上了我的马，一只手拿着连发手枪。‘开！’他们打开了大门，我电一样冲到外边。您真想不到我的勇敢的马跑得多快呵。他们向我射击两三发子弹，但是没有打到我。我在冲出来的时候也向他们射击，据说，我打中了两个士兵……说得简单些吧，为了使他们不容易看准目标，我紧紧贴在马脖子上飞走了，士兵们为了报仇，把长工们打伤了。因此，最好还是不要提起我

来过，胡安先生。因为如果你提起了，戴三角帽的人就来了，询问罗，解释罗，会叫你们头昏颠倒的，仿佛那么一来，他们就会抓到我似的。”

棱科拿达的长工们不声不响地同意了。这一点他们知道得很清楚。为了避免麻烦，关于这次拜访必须闭口不谈，好象别的田庄里和牧人小屋里的人那样。这一种普遍的沉默是土匪最得力的帮手。何况，所有的农民都赞赏小羽毛。他们怀着纯朴的热忱，把他当作一个复仇的英雄。他们不必怕他作恶。他的威胁是针对着有钱人的。

“我不怕保安队。”强盗接着说。“我怕的是穷人们。穷人全是好人，但是贫困是多么丑恶的东西呵！我知道戴三角帽的是杀不死我的，他们没有打得中我的子弹。如果有人杀死了我，那一定是一个穷人。我毫不防备地让他们走近，因为他们是和我同一阶级的人，可是有一天他们会利用这一种毫不防备。我有许多敌人：发誓要对我报仇。有时候是些卑劣的家伙，他们为了得到奖金就卖掉了我，或者是些忘恩负义的家伙，我命令他们做些事情，他们没有做好；因为一个人为了要所有的人敬服，必须用点严厉手段。如果我们杀死了一个人，他的一家人就会替他报仇。如果一个人是善良的，愿意脱下他的裤子，用一把荨麻和蓟草抚弄他一下，他又会一生一世记住这一个玩笑。穷人们，和我同一阶级的人，那才是我害怕的人呵。”

静默了一瞬间，小羽毛看看剑刺手，补充说：

“尤其是喜爱抢劫的人，我们的门徒，跟我们竞争的年青人。胡安先生，老实说吧：使您更担心的是什么呢，还是雄牛呢，还是被饥饿驱使着，打算超过大师们的那些斗小雄牛手呢？……在我也是这样。我的意见是对的：我们两个是一样的！每一个村子

里都有勇士，梦想成为我的继承人，希望有一天会发现我睡在树荫底下，他就会从树背后瞄准我，打碎我的头颅。杀死小羽毛的人，会得到怎样的名誉呵！”

接着，他走进马房，牛肉汁跟着他，在一刻钟以后，小羽毛牵着他那匹矫健的马，冒险事业中不可分离的伙伴，从马房出来，走进田庄院子。这只瘦骨嶙峋的牲口，在棱科拿达的马房里丰盛地吃了不多时以后，似乎高大一点、肥胖一点了。

小羽毛抚摩着它的两腰，停下来把盖在马鞍前部的羊毛盖毯整理了一下。这牲口应该心满意足。它不可能常常受到在胡安·加拉尔陀的田庄里似的款待。现在它可以毫不疲倦地走了，因为日子是长的。

“您到哪儿去呢，伙伴？”牛肉汁说。

“不必问我……走遍世界呀！连我自己也不知道……事情怎么来就怎么对付。”

于是，把一只脚尖踏进生锈的、泥污的脚镫，他一跃跨上了马，直挺挺地坐定在马鞍上。

加拉尔陀离开了堂娜索尔，她正用神秘不测的眼睛看着土匪的出发准备，激动得闭紧了苍白失色的嘴唇。

斗牛士摸索着短上衣里边的口袋，向骑士走去，手里暗暗捏着几张折叠着的纸，羞怯地递给他。

“这是什么？”强盗说。“钱吗？…… 谢谢，胡安先生。一定有人对您说起过，当我来到一个田庄的时候，必须给我一点什么；但是，这是就别的人说的，就那些有钱人说的，他们的钱是象蔷薇一样自己会长出来的。您的钱可是拚出性命赚来的。我们是伙伴。您自己藏着吧，胡安先生。”

胡安先生藏好了钞票，因为土匪固执地把他当作伙伴，拒绝

拿钱，感到有些不乐意。

"如果什么时候我们在斗牛场里碰到的话，您答应我一条雄牛吧。"小羽毛接着说。"这对于我，真比全世界所有的金子还值钱呢。"

堂娜索尔一直走到骑士的腿边，站定了，从胸前摘下一朵玫瑰花，不声不响地把花递给他，用她的金绿色的眼睛注视着他。

"这是送给我的吗？"强盗用又吃惊又奇怪的声调问。"是给我的吗，侯爵小姐？"

看到太太点了点头，他就羞怯地接过花来，窘迫地捏着，仿佛重得捏不住似的，不知道把花放在哪儿好，终于他把花插进外套的一个钮孔里，就在他围在脖子上的那块红布的两头之间。

"这真是美极了。"他的阔脸上露出微笑。"在我的一生里，我从来没有碰到过这样的事情。"

这纯朴粗野的骑士由于赠送东西给他的是一个女人，似乎感到又感动又发窘。送玫瑰花给他！

他拉起了马缰绳。

"告辞了，先生太太们。再见……祝您好，伙伴。也许有一天，当您巧妙地刺上一长矛的时候，我会抛一支雪茄给您。"

他用手重重拍了一下马上枪刺手跟他告别，马上枪刺手在他大腿上打了一拳回报他，使得土匪强壮的肌肉打了一个哆嗦。多么富有同情心的小羽毛呵！牛肉汁在充满友情的醉意里真想和他一起上山去。

"别了！别了！"

把踢马刺夹了一下，土匪用一个迅速的快步走出了田庄。

加拉尔陀看到土匪走远，似乎放下心来了。他扭过头瞧瞧

堂娜索尔，她一动不动地呆着，目送着那个骑马的人，越走越远，越远越小。

“怎样的女人！”剑刺手绝望地咕哝着。“多么疯狂的女人呵！……”

幸而小羽毛是丑陋而且肮脏的，穿着破破烂烂的衣服，象一个流浪人。

否则，她一定会和他一起走了。

6

“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事情呵，赛白斯蒂安，象您这样有妻子有儿女的人，竟会替这一种荒淫事儿做撮合工作……我一直以为您不是这样的人，当您和胡安一起旅行的时候，我一直是那么信任您！我一直很安心，以为他是跟一个品格高尚的人在一起的呀！……您所谈论的全部理想和信仰到哪里去了？这就是聚集在教师堂贝贝家里的那些犹太人教您的吗？……”

国家被加拉尔陀的母亲的狂怒吓坏了，又被用手帕盖着脸儿呜咽的卡尔曼的眼泪触动了心肠，左支右绌地为自己辩护着。但是他一听到末了几句，就跟神父一样装腔作势地挺直了身子。

“安古司蒂太太，请别触犯我的理想，如果您愿意的话，请让堂贝贝安静吧，因为他跟这件事情是丝毫没有关系的呀！我凭良心说话！我到梭科拿达去，是因为我的大师命令我去。您很知道斗牛队是怎么的。那是跟军队一样的：纪律和服从。屠牛手发号施令，我们必须服从。斗牛是从审判异教徒时代遗留下来的，没有比这更反动的行业了。”

“小丑！”安古司蒂太太尖叫起来。“您借口您那些审判异教

徒和反动的童话做伪君子！你们会共同谋杀这个可怜女人的，她整天哭，象是受苦受难的圣母。你们打算把我的儿子的坏事情隐瞒起来，就因为他养活你们。”

“您说对了，安古司蒂太太；胡安养活了我；的确是这样的。正因为他养活了我，我必须服从他……唔，太太，请您设身处地替我想想吧。如果屠牛手对我说，叫我陪他到棱科拿达去……好！如果当我们动身的时候，我看到汽车里还有一位非常漂亮的太太……怎么办呢？大师发号施令。况且我又不是独自去的。牛肉汁也去的，他虽则粗鲁，却是个老诚可敬的人。他是从来不笑的。”

斗牛士的母亲因为这番辩解冒火了。

“牛肉汁！这个坏蛋，如果胡安还懂得一点羞耻的话，早就该把他开除出队了。别对我讲起这个醉鬼，他打老婆，又让他的儿女挨饿。”

“好，我们就别提他得啦……我说，看到了这么一位贵妇人，我怎么办呢？她不是个下贱女人，她是侯爵的外甥女儿，替大师捧场的人，而且您也知道，斗牛士是需要尽可能地跟有权有势的人搞好关系的呀。我们是依靠群众生活的。这有什么坏处呢？……以后，在田庄里，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我凭着一家人的名义对您发誓。什么事情也没有！您想，就使屠牛手命令我，我也绝对不会赞助这种不名誉的事呀！我是个恪守礼法的人，安古司蒂太太，您刚才用那么个下贱名字骂我，这是您搞错了……我是一个委员，在投票期间，别人也要跟他商量商量，市政府咨议员们都要跟他握握手。这么一个人来负担那种下流任务是可能的吗？……我重说一次，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他们互相用‘您’称呼，就象您和我一样；他们各自睡在自己房间里；连

一次邪视或者一句坏话也没有过。时时刻刻都合于礼节。如果您愿意的话，可以把牛肉汁叫来，他会告诉您……”

但是卡尔曼用呜咽断续的悲哀声调打断他的话。

“在我的家里！”她带着迷惑的神色呻吟着。“在田庄里！……她睡在我的床上！……我早就知道一切，可是我不做声！我不做声！……但是这么件事情！耶稣啊！这么件事情，全塞维利亚没有一个人敢做到这种地步。”

国家和气地劝慰她。

“安静些吧，卡尔曼太太。这实在没什么关系！不过是一个替他捧场的太太到田庄里来拜访他，想看看他在乡下怎样生活。这些半外国化的太太老是又任性又古怪的。如果，当斗牛队旅行到尼梅斯和阿莱斯去斗牛的时候，您看到那些法国姑娘，您又会怎么说呢！……总而言之，什么事情也没有。一切都是……小事情。我凭良心说话，我倒想知道知道，是哪个多嘴的人在搬弄是非。如果我是胡安，这个说谎的人要是一个长工，我就会把他赶走，要是他是个外人，我就把他抓到审判官那儿去，把他作为一个诽谤者和敌人关进监狱里去。”

卡尔曼听短枪手的愤愤不平的表白，还是没有停止哭泣。安古司蒂太太，在靠手椅上坐下来，靠手椅勉强装下她那臃肿的身体，她皱紧眉头，撅起长着唇髭和满是皱纹的嘴。

“别多说，赛白斯蒂安，不要说谎！”老婆子叫嚷。“我什么都知道。这一种到田庄里去旅行是一种不合礼节的放荡；茨冈人的狂欢。他们甚至说，连小羽毛，那个强盗，也来拜访过你们啦。”

听到这句话，国家惊异慌张得跳起来了。他似乎看到那肮脏、褴褛、帽子油腻的骑士走进院子，踏过大理石的地面，跳下马

来，用马枪瞄准了他，因为他是个出卖朋友的告密者和胆怯的家伙。接着，他似乎看到许多戴着闪亮的三角帽的士兵紧紧追来，长满胡须的嘴盘问不息，手记录着口供，终于整个斗牛队都穿着彩装，一起捆绑起来送到监牢里去了。关于小羽毛的事情是必须竭力否认的。

“胡说八道！全部都是胡说八道！您说什么，小羽毛？那儿只有奉公守法的事情。上帝知道。这的确是太过分了，象我这样一个好公民，对他的政党供给一百张以上选票的人，却竟有人说他是小羽毛的朋友！”

安古司蒂太太对于后边这一个消息原来就是不怎么肯定的，似乎被国家的话说服了。好吧，她不再说关于小羽毛的事情了。但是另外一件事情呢！跟那个下贱女人到田庄里去旅行呢！她凭着母亲特有的盲目性，坚决地把儿子的全部恶劣行为归罪给他的伙伴们，她继续辱骂国家。

“我一定要通知您的妻子，告诉她您究竟是怎么个人。可怜的女人，她在您的店里，从天亮一直到天黑，劳苦得要死，同时，您却象一个流氓似地在放荡！您真该惭愧呀……在您这样的年龄还做这样的事情！您已经有那么多儿女呀！”

短枪手终于从安古司蒂太太那儿逃跑了，她因为气愤到极点，鼓动她在香烟厂里做工的时候一样灵活的舌头骂人了。他发誓不再踏进大师的家。

有几次，国家在街上遇到加拉尔陀；加拉尔陀似乎心境恶劣，但是，一看到他的短枪手，他就装出笑眯眯的高兴样子，仿佛家庭不和睦对他并没有什么影响似的。

“事情非常糟呢，胡安。我是即使有人拖我去，我也不再踏进您家了。您的母亲辱骂我，仿佛我是特里安纳区的一个炭冈

人似的。您的妻子老是哭，盯着我看，仿佛我是全部事情的罪魁。请您下一次不要再想到我吧。当您要带着女人走路的时候，请找别的伙伴去吧。”

加拉尔陀心满意足地微笑着。什么事情也不会有的：这些事情很快就会过去的。最厉害的几阵雷电他已经对付过去了。

“您最好还是到我家里来。有许多客人在一起的时候，就不会有人骂人了。”

“我吗？”国家叫嚷起来。“我宁可去当神父！”

听到这句话以后，剑刺手觉得再坚持也没有用了。他白天大半天都在外边，远远离开女人们噙着眼泪的、敌意的沉默，当他回家的时候，总是由契约经理人和别的朋友们护送着。

鞍匠是加拉尔陀的重要帮手。他也第一次把他的小舅子看作一个富于同情的人，他非常聪明，应该交上更好的运道。屠牛手不在家的时候，全靠他忙着宽慰那些女人，包括他自己的妻子在内，使她们成为泄了气的泼妇。

“让我们想一想，”他说，“这有什么关系？这只是一个没什么关系的女人呀。个个人都象他一样，胡安是个有名人，需要跟有权有势的人们发生关系。这位太太到田庄里去了，那又怎么样呢？……结识几个有好处的男女朋友是必要的；这样，以后才能够请求他们施恩，帮助家庭。丝毫没有不合礼法的事情；一切都是诬陷。国家也在那儿，他是个品格高尚的人……我很知道他。”

他生平第一次颂扬了短枪手。由于他时时刻刻在家里，所以他对于加拉尔陀是一个很有价值的帮手。他一个人就能够用不断的扯淡叫女人们心思分散，平静下来。斗牛士慷慨地答谢了他。鞍匠早已停歇了铺子，反正生意没钱赚，等待剑刺手给他

找一个位置。这期间，屠牛手负担了他一家人全部费用，终于又邀请他的姊姊一家永久住在他家里。因为这样，可怜的卡尔曼可以减少些烦恼，不至于那么孤独冷静了。

有一天，国家得到屠牛手的妻子一个通知，她希望见见他。这通知是短枪手的妻子转达给他的。

"我今天早晨看到她。她从圣琪尔教堂出来。这可怜女人的眼睛似乎时时刻刻在哭。去看看她吧……唉，那些漂亮的男人，他们真该死呀！"

卡尔曼在剑刺手的书房里接待国家。在那儿，他们就只两个人，不必怕那气愤极了的安古司蒂太太进来，也不必怕已经住进来的姊夫俩和他们那一群儿女。加拉尔陀在蛇街俱乐部里。他为了避免跟他的妻子碰见，大部分日子不在家；他甚至和朋友们在爱里塔拿野外食堂吃饭。

国家坐在长靠椅上，老是低下头，帽子在手里转动，几乎不敢看他的大师的妻子。她的变化是多么大啊！她的眼睛红了，围着深深的黑圈。她的棕色的脸颊和鼻子尖上，由于常常用手帕揩，也成为发亮的玫瑰色了。

"赛白斯蒂安，对我说出全部实话吧。您是好人，您是胡安最亲密的朋友。妈妈那一天说的事情是她的特别脾气。您知道实际上她是多么好。这不过是一股火气，很快就会过去的。您不要记在心里吧。"

短枪手点头答应了，接着冒险提出问题来：

"卡尔曼太太想知道些什么呢？"

"请您告诉我梭科拿达发生的全部事情吧；您所看见的和您所怀疑的。"

哈，善良的国家啊！他带着多么高尚的骄傲抬起头来，因为

能够做点好事来安慰这一个可怜的女人，感到心满意足。

"看见的吗?"他的确什么坏事情也没有看见呀。"我可以发誓，凭我的父亲的名义，我可以发誓……凭我的理想的名义。"

他毫不畏怯地把他的誓言倚托在这神圣不可侵犯的保证上，因为事实上他是什么也没看见呀，因为按照他以聪明智慧自豪的逻辑推论起来，的确是什么坏事情也不可能发生的。

"我以为他们不过是朋友……唔，如果以前有过什么关系，我可不知道。有人在说……在说闲话……但是人是想得出那么多谎话来的呀！您不要担心，卡尔曼太太。愉快地生活，这就是最好的事情!"

但是她还是坚持着。田庄里发生了什么事情?……那田庄是她的家呀，她感到气愤，因为这不但是爱情不忠实，而且在她看来，似乎是一种亵渎，在直接侮辱她。

"您以为我是一个傻瓜吗，赛白斯蒂安?我把一切都看在眼里。他一开始注意这一位太太……或者她是个什么就叫她什么吧，从那时候起，我就知道胡安在想些什么心思了。那一天，当他把雄牛奉献给她，她给他一个金刚钻戒指的时候，我就猜到了两个人之间的关系了，我真想把戒指夺过来丢在地上，一脚踏碎……不久，我知道了一切。一切！因为这样的事情叫别人发恼，时时刻刻有人乐于来报告我的。何况，他们也并不隐瞒呀，骑了马，象茨冈人似的，从这个市集赶到那个市集，到处走来走去，仿佛一对夫妻，让所有的人都看到。当我们在田庄里的时候，我知道胡安的全部行动的消息，以后在桑卢卡尔的时候也一样。"

国家看见卡尔曼回忆起这些事情难过得哭起来了，就插嘴说：

"您相信这些谎话吗，天真的女人？您不以为这些谎话都是希望您病倒的那些人捏造出来的吗？……那不过是妒忌呀。"

"不，我知道胡安的。您相信这是他第一次干吗？……他是怎样一个人就是怎样一个人，不会变样子。这该死的行业似乎把男人们都逼疯了！我们结婚以后两年，他已经跟一个漂亮的肉店老板的女儿发生恋爱关系了。当我知道的时候，我是多么苦楚呵！……但是我一句话也没有说。甚至到现在他还以为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呢。以后，他跟多少个女人发生过恋爱关系呵！跟咖啡店舞台上的舞女们，跟饮食店的下贱女人们，甚至跟娼妓们……我不知道一起有几个，简直有好几打！我想保持家庭和睦，还是不声不响。但是现在这一个女人却跟别的女人不同。胡安为她发疯了；我知道，他记着她是一个贵妇人，为了她不至于因为跟一个斗牛士发生恋爱关系感到耻辱，把他撵出来，他上千次卑躬屈膝……可是现在她还是走掉了。您不知道吗？她走掉了，因为她住厌了塞维利亚。您瞧，别人把一切都告诉我了。她走了，没有跟胡安告别，当他前天去访问她的时候，他发现她家大门锁上了。现在他可怜得好象一匹生病的马，神色沮丧地和朋友们一起出去，借酒浇愁，可是一回到家里，又绝望地烦恼痛苦了。不，他不能忘掉那个女人。他是骄傲着有那个阶级的女人爱他的，但是现在，因为她丢了他，他的骄傲变成了痛苦。唉，我多么厌恶他呀！他已经不再是我的丈夫；他似乎换了一个人了。我们差不多不谈话。我们好象是各不相识似的。我独自留在楼上，他睡在楼下院子旁边的房间里。我们不会再和好了；我这样发誓！以前我什么都原谅他，以为那只是丑恶的职业习惯。以为那是自己引诱女人一定成功的斗牛士特有的狂热……但是现在，我不愿意看到他；他叫我作呕。"

她精神饱满地讲着，眼睛里闪着憎恨的火焰。

“哈，这个女人！她使他发生了怎样的变化呀！……他完全换了一个人了！他现在只愿意跟有钱人一起走路；塞维利亚的居民和所有的穷人，向来是他的朋友，在他开始斗牛的时候帮助过他的，现在都在抱怨他了，也许有一天，他们会因为他的忘恩负义，在斗场上对他大吹口哨叫他丢脸呢。钱一桶一桶地赚进来，真是算不清了。就是他自己也从来不知道自己有多少钱；但是我看得清清楚楚。为了要他的新朋友欢迎他，他常常赌钱赌得很大。他也常常输钱输得很多，钱从这扇门进来，就从那扇门溜掉了。但是我一句话也不说。因为钱究竟是他赚来的呀。但是他被逼得向堂何塞借钱来付田庄的支出，他今年买了几座橄榄树林并到田庄里来，用的就是别人的钱。他下一季将赚到的钱差不多全部都要用来还债了。那么，如果他受了伤，怎么付还呢？他要是被逼退隐，象别人那样，那又怎么办呢？……他自己变了，还打算叫我也变呢。我知道，他在拜访了什么堂娜索尔或者堂娜恶魔回来以后，看到他的妈妈和我，穿着披肩和长袍，象所有的内地女人一样，就觉得这是耻辱。就是他，逼我戴上马德里买来的便帽。我知道，我一戴上就难看极了，正象一只按手风琴节奏跳舞的猢狲！头披是多么美丽的东西呵！……也就是他，买来了那地狱里来的车子，汽车，我坐在那里边真感到害怕，它又吐出恶鬼一样的臭气。如果我们听凭他做主，他简直会把插鸡尾巴的帽子给他的老母亲戴上呢。他是一个爱摆场面的人，一心一意只想到那个女人，为了我们不至于倒他的霉，希望我们也跟他一样。”

短枪手打断了她的话。不，不，胡安是个好人，他这样做就因为他非常爱他的一家人，愿意她们过得又奢华又舒适。

“胡安尼朵也许真象您所说的一样，卡尔曼太太，但是，您还是应该原谅他一点……的确有很多女人看到您就妒忌得要死呢！这并不是什么平凡的事情呀，做最勇敢的斗牛士的妻子，有着极多的钱，漂亮惊人的屋子，有管理一切的全权；因为大师确实是听凭您处理一切的。”

卡尔曼的眼睛涌出了眼泪，她拿起手帕来揩眼泪。

“我但愿做一个鞋匠的妻子。我这样想过很多次！如果胡安不走斗牛士这该死的路，还是走手艺的路，那多好呵！……如果我披着破旧的披肩，替他送吃食到他跟父亲一样在工作着的人家门口去，我一定幸福得多了。如果那样，至少他永远会是我的，没有一个女人想把他从我这儿偷走了；我们会感到钱不够用；但是每个礼拜日，穿起我们最好的衣裳，我们就到野外小吃食店里去吃一点儿点心。也不会感到那该死的斗牛给我的恐惧了。这简直不是生活呵！这里有的是钱，很多的钱！但是请相信我吧，赛白斯蒂安，对于我，钱仿佛是毒药，钱越是滚进家里来，我就越是糟，我的血液越是腐败了。我要那些帽子和那一整套奢侈品干吗？……周围的人们以为我很幸福，妒忌我，可是我却梦想着那些穷苦的女人，她们什么都没有，但是怀里抱着自己的孩子，当她们烦恼的时候，看看那个小把戏，跟他一起笑笑，就忘掉了一切……唉，孩子呵！这就是我的不幸。如果我们有一个孩子，那多好呵！……如果胡安在家里能够看到一个婴儿，这是他的，整个儿是他的，和外甥儿女有些不同，那多好呵！……”

卡尔曼哭了，虽则把手帕掩在她哭红了的脸颊上，但是连串的眼泪还是往下直淌。这是一个不会生育孩子的女人的悲伤，她时时刻刻妒忌着母亲的幸运；这是一个妻子的失望，她意识到丈夫离开了她，似乎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理由，但是归根结蒂，她

还是把自己的不幸归罪于自己的不生育。有一个使他们联结起来的儿子，那多好啊！……卡尔曼由于许多年不能满足这一个愿望，对自己的命运绝望了，妒忌地看着这个不声不响地听她说话的男人，她那么渴望着的东西，大自然却给了他那么许多。

谈话以后，短枪手怀着惊恐和烦恼的心情去找他的大师，在四十五人俱乐部门口找到了他。

“胡安，我刚才见到您的妻子。事情越来越恶化了。要想办法让她安静下来呀；要好好地搞好你和她之间的关系呀。”

“该死的！但愿她、您、我自己，全部病死！这简直不是生活。上帝啊，在这一个礼拜日就让雄牛触中我吧，这样，一切就完结啦！生命还有什么价值呢？……”

他有些醉了。使他感到绝望的是他在家里感觉到的冷冰冰的沉默，更厉害的，虽则他对任何人也没有说起过，是堂娜索尔跑掉了，她没有留给他一句话，也没有一张字条向他告别。他们赶他出门，比赶一个仆人还要不客气。没有人知道这个女人到哪儿去了。侯爵不很关心外甥女儿的旅行——多么疯狂的女人！她没有把她打算走掉的事通知他，但是他并不因此就以为她已经从这世界上不见了。她一定会从她的任性驱使她去的那个遥远的国土里发出她还存在的信号。

加拉尔陀在自己家里也不能掩饰他的绝望。他的妻子老是低着眼睛，或是生硬地瞧瞧他，愤恨地拒绝了他想开始谈话的一切努力，她的阴郁的沉默逼得剑刺手透露了死的愿望。

“多么该死的命运啊！但愿茂拉雄牛在这个礼拜日触中我，残踏我，好叫别人用担架把我抬到家里来给你们！”

“别这样说，傻瓜！”安古司蒂太太叫嚷了。“不要触犯上帝；这样会招来坏运气的。”

但是姊夫用念格言似的调子插嘴了，他利用这个机会奉承剑刺手。

“好妈妈别怕。没有一条雄牛能够碰到他。没有一只牛角能够触中他！”

这个礼拜日举行了加拉尔陀参加的今年最后一次斗牛。早晨过去了，并没有他过去常常体验到的那种捉摸不定的恐惧和迷信的担心。他带着神经质的激动愉快地穿起了衣服，这种激动似乎增加了他的肌肉的力量。能够再踏上那黄色的沙，用他的大胆的行为和美丽的姿态叫一万二千个观众惊异，这是多么幸福呵！……他的艺术才是真理：艺术把群众的狂热和谷堆一样的金钱给了他。除此以外的任何事情，什么家庭罗，恋爱罗，都只能使生命错综复杂，产生烦恼罢了。哈，他将刺得多么漂亮呵！……他觉得自己强壮得象一个巨人，他仿佛换了一个人了；既不恐惧，也不担心。他甚至因为还没有到上斗场的时间，显得不耐烦；这跟过去许多次完全相反；过去他总是喜欢把那可怕的一瞬间延搁一会儿的。他很想把家庭纠纷和堂娜索尔侮辱性的跑掉所引起的愤怒，集中发泄在雄牛身上。

车子到了，加拉尔陀走过院子，并没有象过去似地遇到女人们的激动。卡尔曼没有露脸。呸，这些女人！……女人们唯一的用处是使生命增加痛苦。只有在男人之中才找得到悠久的爱和欢乐的伴侣。瞧他的姊夫，他在上斗场之前，正在欣赏自己，满意那一套上街的服装，在剑刺手本人未上身以前，他穿起来居然十分合身。虽然他是一个可笑的多嘴汉，可是比起家里别的人来还是好得多的。他从来没有抛弃过他。

“您比罗格尔·台·弗罗尔还要漂亮。”加拉尔陀说。“跳上车子去，我带你到斗场里去吧。”

姊夫坐在这位名人身边，当他们走过塞维利亚的大街，所有的人都看到他坐在斗牛士们的绸披风和厚厚的金绣中间的时候，他骄傲得发起抖来了。

斗牛场塞满了。这是秋季最后一次重要的斗牛，因此吸引了很多观众，不但是城里的，还有乡下来的。向阳看台①上坐着从周围村庄里来的人群。

加拉尔陀一开头就显出狂热的活跃。大家看到他远远的从障墙边迎着雄牛走去，他舞动披风玩弄着雄牛，同时马上枪刺手们在等待牲畜向他们的苦楚的马匹攻击的那一瞬间。

可以察觉得到群众对斗牛士似乎有些冷淡。大家还是象往常一样替他鼓掌，但是白帽子排列成行的背阳看台上的掌声，比起拥挤杂色的向阳看台上的掌声来，却是热烈得多，延长得多了；在向阳看台上，在烧人的太阳光下，已经有许多人脱掉了短上衣。

加拉尔陀懂得这种危险。如果他遭到一点儿恶运，就会有半个场子的人起来反对他，因为他对最初帮助过他的人忘恩负义而向他喧嚷辱骂。

他刺杀他的第一条雄牛，杀得不很辉煌。他跟往常一样大胆地向两只牛角之间扑上去，但是他的剑刺到了骨头。替他捧场的人们鼓起掌来，因为剑的位置正确，如果他的努力没有作用，那也不是他的过失呀。他第二次想刺杀它；剑又刺进了刚才那个老地方，那雄牛冲着红布走，剑从伤口弹了出来，扔得远远的。这时候，他从伤疤脸手里拿了另外一把剑，再转身向牲畜走去，它坚定地站着在等他，脖子在滴血，涎水流淌的口鼻差不多触到黄沙。

① 向阳看台——面对太阳的看台比背太阳的看台票价便宜，是一般平民坐的。（世译本）

大师把红布展开在雄牛眼前，用剑尖把刺在它脖子上的短枪杆子轻轻推在一边，短枪杆子从牛头上落下来。他打算刺它的小脑①。加拉尔陀把剑的钢尖抵在牛头顶上，在两只牛角中间找寻适当的地方。他用力刺进短剑，雄牛痛苦地发抖了，但是还是站着，把头用劲地一动就把剑顶回来了。

“一！”向阳看台上的群众嘲笑地叫嚷。

“该死的！……这些人为什么这样不公平地攻击他呀？”

剑刺手重新把剑尖抵住，刺了进去，这一次刺中了致命的一点。雄牛立刻砰的一声倒下了，仿佛触了电，因为它被刺中了神经中枢，它躺在那儿，牛角插进地面，肚子朝天，四条腿伸得笔直。

背阳看台上的人由于阶级的情感鼓起掌来，但是向阳看台上响起了一阵吹哨和辱骂的大风暴。

“装腔作势的家伙！……贵族！”

加拉尔陀把背脊朝向侮辱他的人们，用红布和剑向替自己捧场的人们致敬。

在这以前一直是他的朋友的民众对他的辱骂使他大大激怒，他握紧了拳头。

“唔，他们想怎么样呀？这条雄牛不适合做更辉煌的动作呀。该死的！这是我的敌人们煽动起来的。”

他大部分时间呆在障墙边，轻蔑地看着他的同行们的动作，内心在谴责他们，以为对他不满意的表示就是他们酿成的。他咒诅着那条雄牛，甚至咒诅过去饲养它的牧人。他到这儿来的

---

① 刺小脑——这是给已经用剑刺过的雄牛以致命的最后一刺（用剑直刺脑壳后部，刺穿脊髓），如果刺得不准，雄牛仅受轻伤，这就会被认为技术拙劣，激起群众愤怒。（英译本）

确是准备干一点漂亮事业的；可是偏偏遇到这样一只牲畜！把这样蹩脚的牲畜送来的雄牛饲养家真该枪毙。

当他重新拿起武器准备杀第二条雄牛的时候，他命令国家和另外一个先锋，用披风把雄牛引到斗场靠近平民看台的那一边去。

他了解他的群众。必须讨好这些“太阳的公民”；暴乱恐怖的政治煽动家把阶级仇恨带进斗场里来了，但是要把吹口哨变成鼓掌是最容易不过的，只要向他们表示一点儿尊重来满足他们的骄傲感就行了。

步行斗牛士们迅速地向雄牛展开了他们的披风，竭力把雄牛引到斗场向太阳的那一边。民众带着又愉快又惊奇的一阵骚动欢迎这个举动。那主要的一瞬间，杀死雄牛的一瞬间，会在他们的眼睛底下出现了，并不象往常一样，为了要让坐在背阳一边的有钱人们看得真切，那一瞬间总是远远地出现的。

牲畜单独在斗场那一边的时候，向一只马的尸体攻击。它把角埋进裂开了的马肚子，用角举起那可怜的尸体，就象是一片柔软的破布似的，把内脏和排泄物撒在四周。尸体落在沙上，几乎叠成一团，雄牛却用踉跄不稳的步子走开了。但它不久又回头来嗅它，响着狂暴的鼻息，把角插进腹腔，这时候，群众都在笑它的愚蠢的固执，把尸体当作活对象。

“用劲攻呀！……您是多么有力呀！……继续攻吧，儿子，我正在看着你呢！”他们嘲笑地叫嚷。

但是突然观众都丢下牲畜，注意加拉尔陀去了，他弯着身子，用轻快的步子穿过了斗场，一只手拿着卷拢的红布，一只手把剑当作一根小棒儿似的摆动着。

全体向阳观众看到剑刺手近来，都高兴地哄动起来了。

“您已经使他们安静下去了，”国家说，他拿着准备好的披风站在雄牛近旁。

大家都在挥着手招呼斗牛士，“这儿来！这儿来！”个个人都希望他在他们的看台前面杀雄牛，这样就不会漏过一个最微细的动作了，剑刺手对着这几千张嘴的互相矛盾的招呼犹豫起来了。

他一只脚踏在障墙踏脚上，一边正在考虑找一个最适当的位置来杀雄牛。最好把雄牛稍微向前引开一点。马的尸体妨碍斗牛士行动，它那些可怜的残余物似乎堆满了那一部分斗场。

他正转过身来打算命令国家把尸体移到别的地方去的时候，他听到背后有一个熟悉的声音，虽然他一时想不起这是谁的声音，他还是飞快地转过身来。

“您好，胡安先生！……我们已经准备替您的‘真实活儿’鼓掌啦！”

他看到第一排里，在障墙里边的绳索①下边，有一件折着的短大衣放在矮墙上；两条穿着衬衫的胳膊交叉地搁在短大衣上边，双手托着一张阔阔的刚刮了胡须的脸，一顶帽子一直拉到耳朵边。他似乎是从乡村里赶来看斗牛的一个善良的农民。

加拉尔陀认出他来了。他是小羽毛。

土匪实现了诺言，毫不畏惧地到可能有人认识他的一万二千个人中间，向剑刺手问候来了，剑刺手感到高兴，他感激这一种信任他的表示。

加拉尔陀惊奇着他的蛮勇。居然到塞维利亚来，走进斗牛场，远远地离开了容易保护自己的山地，没有他的两个伙伴，马和

① 绳索——平拦在看台前边的一条坚固的钢索，用来防止雄牛跳进看台。（世译本）

马枪的帮助，目的就是为了看看他怎样杀雄牛！在两个人之中，究竟谁更勇敢些？

并且，他想到自己在田庄里，是在小羽毛的掌握之中的，要过农村生活，也只有跟这个非凡的名人建立友谊关系才有可能。的确这条雄牛必须奉献给他。

他对镇静地看着他的土匪微笑了一下。他脱下斗牛士帽，向喧哗的人群叫嚷，眼睛可是盯着小羽毛。

"把雄牛奉献给您！"

他把他的帽子抛进看台，上百只手伸出来，争夺这一件神圣的寄存物。

加拉尔陀向国家做了个手势，叫他用恰当的披风舞动把雄牛引到他旁边来。

剑刺手展开了红布，那牲畜深深地喘息着攻击过来，在红布底下冲过了。"呼啦！"被他们的老偶像重新迷惑住的人群吼叫了，准备把他的每一个动作都看做值得赞赏的了。

他在距离他几步的人群的喝彩声中，继续用红布在雄牛身上做了几次掠过，跟他距离很近的人们，都在劝告他。"加拉尔陀，小心呀！那雄牛还劲头十足。不要在牲畜和障墙之间盘旋。最好留一条容易脱身的退路。"

格外热情的一些观众用大胆的劝告鼓励他的胆量。

"干吧，用出您的剑法……着！一个剑刺就把它收拾了。"

但是牲畜太大了，任何人想收拾它都是靠不住的。雄牛被近旁的死马激起兴致，老是回到死马那儿去，仿佛那使人作呕的马肚子的臭气已经使它陶醉了。

雄牛又攻击了一阵以后，被红布搞疲乏了，站定不动了。那匹死马正在加拉尔陀背后。这是一个很坏的位置；但是他在许

多次恶劣得多的情境里也胜利过呀。

他打算利用牲畜现在的静止。群众也鼓励他行动。站在第一排的人们，为了想看清这紧要关头的最细小的一个动作，都靠着障墙探出上半身来，在这些人中间，他认清楚了，有许多个开始背弃他的平民斗牛迷，现在，由于他尊重向阳观众的表示感动了他们，又在替他鼓掌了。

"利用这个机会，勇士……给我们看看真实活儿吧……干脆地扑上去呀。"

加拉尔陀略略转过头来向小羽毛致敬，小羽毛还是笑眯眯地把他的月亮脸搁在短大衣上的胳膊上。

"奉献给您，伙伴！……"

他侧过身子，把剑指向前方，对雄牛扑去；但是就在这一瞬间，他觉得，大地仿佛在脚下震动了，他被扔得远远的，斗场仿佛倒塌在他身上了，周围的一切都漆黑了，四周卷起一阵猛烈的风暴。他的身子从头到脚痛苦地颤抖着，仿佛裂开了；他的头盖骨嗡嗡响着，似乎已经炸碎了；临死似的痛楚绞紧了他的胸膛……接着他对于那些并不存在的事物也意识不到了，于是他倒进了黑暗的无穷无尽的空虚里……

那雄牛就在他扑上来杀它的一瞬间，因为对于躺在他背后的马感到兴趣，竟出乎意外地对他冲过来。这是一个猛烈的冲撞，使得那浑身穿着绸缎和金绣的人在它的蹄子下打滚而且看不见了。牛角并没有刺中他，但是那打击是可怕的，毁灭性的；牲畜的头，角，整个的额角撞在人身上，就象用骨头做的大锤打下来一样。

那雄牛只注意到马，正想再向它进行攻击，觉得蹄子底下有点障碍，就转过身来攻击这躺在沙上的灿烂的傀儡。它用角挑

起了他，摇荡了几秒钟，就把他扔到几步以外，然后它再第三次转过来攻击这不省人事的斗牛士。

群众因为事情发生得这样迅速都楞住了，带着紧张的心一直不声不响。雄牛一定要杀死他了！也许他已经死了！……忽然全体群众的一阵狂叫打破了这令人烦躁的寂静。一件披风展开在牲畜和它的牺牲者中间；一双强壮的手臂差不多把飘动的布钉住在牛头上，打算用披风扪住雄牛的眼睛。这是国家，他受了绝望的推动，向牲畜冲去，情愿自己让牲畜触倒，来救他的大师。雄牛被这新的障碍搞昏了，就转向新障碍，把那倒下的人撇在后边了。短枪手夹在两只牛角中间挥着披风向后退跑，不知道怎样才能摆脱这致死的境地；但是他还是感到满意，因为他已经把雄牛引开，远远离开加拉尔陀了。

群众被这新的事变吸引住了，差不多忘掉了剑刺手。国家也要倒下来了；他不能够从两只牛角中间脱逃出来了；那牲畜逼着他走，好象他被缚住了似的。男人们叫嚷着，仿佛他们的喊声能够帮助那被追逼的人似的；女人们啜泣起来，转过脸儿，搓着她们的手，终于短枪手利用了雄牛低下头来触他的一刹那，从牛角尖上溜到一旁，那雄牛还是盲目地向前冲，角尖上挑着那件撕碎了的披风。

紧张的情绪爆发成为震聋耳朵的鼓掌声。喜怒无常的群众只是由于危险的一刹那的印象替国家喝彩。这是他一生里最光彩的刹那。群众因为忙着替他鼓掌，差不多没有注意到加拉尔陀的不省人事的身体，脑袋倒挂着，由几个斗牛士和斗牛场仆役抬出斗场去了。

这一天晚上，在塞维利亚，大家净是谈论加拉尔陀被雄牛触倒的事情，这是他几次事变中最坏的一次。同时，许多城市里发行

号外，全西班牙的报纸报导了这次遭遇，附加着长长的解释。电报向四面八方拍发，恰象一位政治界名人刚刚成了谋杀的牺牲品一样。

可怕的消息飞遍了蛇街，加上了南方人特有的想象力的渲染。可怜的加拉尔陀刚才死了。报告消息的人说，他在斗场治伤所看见他睡在床上，脸色白得象纸一样，手里捧着十字架，所以这消息一定是真的。另外一些人传来了不那么悲惨的消息，他还没有死，但是随时都可能死。

“他的全部内脏都扯开了；他的心，他的腰子，一切！那牲畜把他的身子刺得象一个筛子。”

警察围住了斗牛场，禁止急于想知道他的情况的群众成群结队地闯进治伤所。斗牛场外边聚集着极多极多的人，向每个出来的人探问受伤者的情况。

国家出来了几次，还穿着彩装，皱起眉头，现出怒容，因为把大师运回家去所需要的一切还没准备好。

群众看到短枪手的时候，就忘掉了受伤者来祝贺国家了。

“赛白斯蒂安先生，您干得非常精采。要是没有您，那就糟啦！……”

但是他拒绝了颂扬。他干的事情有什么价值呢？毫无价值……胡说八道。现在最重要的是那可怜的胡安的情况，他正在治伤所里跟死搏斗。

“那么，他怎样啦，赛白斯蒂安先生？”有人问他，重新关心起加拉尔陀来。

“很坏。他刚恢复过知觉来。他的一条腿断成碎片了；牛角刺在胳膊下边，别的我不知道！……这可怜人在我看来象是我自己的圣徒……我们要把他搬回家去。”

等人们用担架把加拉尔陀抬出斗场，已经是晚上了。人群沉默地跟着他走。旅途是长的。国家把披风搭在胳膊上，还穿着灿烂的斗牛士服装混在别人平常的衣服里，时时刻刻弯下身子靠近担架的漆布篷，然后命令搬运夫停一会儿。

斗牛场的医生们跟在后边，摩拉依玛侯爵和堂何塞也在一起，契约经理人似乎快在四十五人俱乐部的几个朋友的怀里晕过去了；一种共同的忧虑使他们和跟着斗牛士的担架走的褴褛的平民混在一起。

群众都很惊恐。这是哀伤的行列，仿佛遭到了什么国难，使他们撤掉了社会阶级的差别，在共同的悲痛之下所有的人都一律平等了。

"多么不幸的遭遇啊，侯爵老爷！"一个红发胖脸的农民，臂膀上搭着一件短大衣，对摩拉依玛说。

这个人两次粗暴地把搬运夫推开，想来帮忙搬运。侯爵同情地看着他。他一定是常常在路上向他致敬的农民之中的一个。

"是的；极大的不幸啊，朋友。"

"您以为他会死吗，侯爵老爷？"

"恐怕会这样吧，除非奇迹来拯救他。他被磨成粉末了啊！"

侯爵把右手搭在这一个不相识的人的肩膀上，似乎因为他的神色里显露出悲伤而感到满意。

加拉尔陀回家是确实叫人痛苦的。院子里响起了一阵阵绝望的狂叫。别的女人，胡安尼朵的亲戚和邻妇们，披散了头发在外面号叫，她们以为他已经死了。

牛肉汁和别的伙伴们站在门口阻挡闲人，不断地又推又打，不让他们跟着担架闯进屋子。密密层层的人群挤满了街道，他们乱哄哄地在解释这一场遭遇。所有的人都向屋子注视，仿佛

想透过墙壁猜测里边的情形。

担架搬进院子旁边的一间房子里，剑刺手在极其小心的照顾之下给搬上床去。人们用染上血迹的布和散发防腐药气的绷带把他包扎起来。他的全套斗牛士服装现在只剩下一双玫瑰色的袜子。里边的衣服统统给扯下来，或者用剪刀剪下来了。

他的小辫子解开了，蓬乱地披在脖子上；他的脸色象薄饼一样苍白。他感到有一只手放在他的手里，微微睁开眼睛，看到是卡尔曼，微微地笑了一笑；卡尔曼跟他一样苍白；她的眼睛是干的，嘴唇是紫的，她的神色是那么恐惧，仿佛他已经到了最后的一瞬间了。

剑刺手的朋友们深谋远虑地插进来干涉了。卡尔曼应该记住，伤者还只经过急救，还有许多事情要等医生们来做。

妻子被亲属朋友温和地推推送送，终于离开了房间。伤者向国家使了个眼色，他就向他俯下身子，勉强听懂了他的微弱的喃喃声。

"胡安说，"他走到院子里来说，"他要叫人立刻请鲁依兹医师来。"

"已经去请啦，"契约经理人说，很高兴自己的先见之明。他一知道伤势严重，当即就发出了电报。他断定鲁依兹医师已经在路上，第二天早晨就会到达了。

以后，堂何塞继续向在斗牛场医治他的那些医生探问。他们在一阵惊惶失措以后，已经显得乐观得多了。也许他不会死。他有这样一个结实的身体，蕴蓄着那么丰富的精力啊！……最可怕的是他受到的大脑震荡；这样可怕的猛烈打击可以使别人立刻丧命；但是他却已经战胜了虚脱而且恢复了知觉，虽则还是非常衰弱……至于那些伤呢，他们以为并不危险。胳膊上的伤并

不严重；也许以后胳膊会不及以前那么灵活。腿上的伤就不能说有同样的希望了。骨头断了；加拉尔陀可能有瘸腿的危险。

在几个钟点以前，当堂何塞以为剑刺手的死不能避免的时候，他倒是勉强保持镇静的，现在听到这句话却打起哆嗦来了。他的屠牛手可能瘸腿吗！……那么他不能再斗牛啦！

看到医生们那么轻描淡写地讲到加拉尔陀可能不再适合做个斗牛士的时候，他气极了。

“这是不可能的。胡安活着可是不再斗牛，您以为这是合于逻辑的吗？……谁能够代替他呢？我告诉你们，绝对不可能！全世界最勇敢的人！……你们愿意让他退隐吗！”

他一整夜没有睡，跟队员们和加拉尔陀的姊夫在一起守护着。加拉尔陀的姊夫忽而到剑刺手的房里，忽而上楼去安慰女人们，劝阻她们想来看看斗牛士的打算。她们必须听医生们的话，免得引起伤者情感激动。胡安太衰弱了，这比他的伤更引起医生们担心。第二天早晨，契约经理人一早就赶到火车站去，等候从马德里来的特别快车。快车到了，送来了鲁依兹医师。他来了，没有行李，穿着得和向来一样随随便便，淡黄色的胡须下边露出笑眯眯的嘴，和弥勒佛一样的肚子，按着他的短腿左右跨步的节拍在宽松的背心里抖动。他在马德里得知这件不幸事故，那时候，他正看了一场斗小雄牛出来，这一次斗小雄牛的目的是把野外客店区的“孩子们”介绍给群众。滑稽剧似的表演很叫他高兴……虽则在火车上过夜是累人的，可是一想起那古怪的光景，他就笑了，似乎已经忘掉了这次旅行的目的。

当他走进斗牛士的房间的时候，斗牛士似乎在绝顶衰弱的状态之中，睁开眼睛认出是他，就带着信任的微笑振作起来了。鲁依兹在房间角落里听了以前诊治他的医生们的意见和说明以

后，就很有把握地走近病床。

“大胆些，勇士，您决不会死！您真是交上好运道的家伙！”

然后又转向他的同行们，补充说。

“你们瞧，胡安尼朵是多么顽强的野兽呵！如果是别人，早就用不着我们工作了。”

他非常小心地诊察了他。这是危险的角伤，需要小心诊治。但是他见过的角伤多着呢！……对于他所谓“普通的”病，他总是怀疑不决，不敢坚持自己的主张。但是牛角伤是他的专业，碰到这种场合，他总是希望进行极端惊人的医治，仿佛牛角造成了创伤，同时也提供了一种神秘的医术似的。

“如果一个斗牛士不是当即死在斗场上，”他说，“你就差不多可以说：他总是救得活的。医治只是时间问题。”

一连三天，他们替加拉尔陀施行手术，他受着极大的痛苦，因为他的极度衰弱不允许上麻醉药。从受伤的腿里，鲁依兹医师拿出了几片碎骨。这是折断了的腿胫骨的碎片。

“谁说您会不适合斗牛呢？”医师高声地说，由于自己的手段高明感到心满意足。“您会斗牛的，我的亲爱的；群众还是不得不替您热烈鼓掌呢。”

契约经理人点头同意了这个主张。他也正是这样想法。全世界最勇敢的人，难道可以成为一个残废人了结一生吗？

由于鲁依兹医师的命令，斗牛士的一家人都搬到堂何塞家里去住了。女人们碍手碍脚：动手术的时候是不能容忍她们在旁边的。斗牛士的呻吟声，就立刻会引起母亲和姊姊狂叫，象痛苦的回声似地在家里到处响起，同时卡尔曼又老是象一个疯人似的，挣扎着要跑到她的丈夫的身边来。

悲痛使妻子变了样子，使她忘记了对他的怨恨。她忏悔地

哭了许多次，因为她认为自己是这次不幸事故的不自觉的肇事人。

"我是罪魁；我已经明白。"她常常对国家绝望地说。"他反反复复说过很多次，为了不再受苦，还是让雄牛触中他吧。我对他太恶毒了；我使得他生活苦楚……"

短枪手对她讲述事故的详情，要她相信这不幸是出于意外的，但是没有效果。不，据她说起来，加拉尔陀是愿意永远结束他的生命的，要不是短枪手在那时候去救他，他被搬出斗场来的时候就一定是个死人了。

手术结束以后，一家人才回到家里来。卡尔曼第一次去探望病人。

她悄悄地走进伤者的房间，低垂着眼睛，仿佛因为以前对他的敌意感到羞愧，两手捏着胡安的手，问：

"你怎样啦？"

她就这样又沉默又羞怯地坐着，当着鲁依兹和别的朋友们的面，他们也没有离开剑刺手床边。

如果她是独自一个，她也许会跪在丈夫面前，恳求他原谅。可怜的人！她的残忍使他绝望，把他送上死路。忘掉一切是必要的。她的天真的灵魂在眼睛里显露出自我牺牲和充满情爱的神色，这是妻子的爱和母亲的爱的混合物。

加拉尔陀似乎因为受尽折磨身体缩小了；又瘦弱又苍白，孩子一般畏怯。从他那用大胆行为娱乐群众的骄傲的健美的勇士身上，已经没有什么东西保留下来了。他抱怨冷清寂寞，抱怨自己的腿仿佛铅铸一样沉重，没办法移动。由于那许多次不用麻醉药完全在神志清醒时忍受过来的可怕的手术，他似乎丧失了胆量。他以前对于疼痛的顽强的忍耐力消灭了，现在他由于最

小的痛苦也会呻吟起来。

他的房间是一个集会场，全城最著名的斗牛迷都来探望。雪茄的青烟混和着黄碘的臭味和别的刺鼻的气息。桌子上，在药瓶、棉花包和绷带之间，放着款待客人用的酒瓶。

“一点没关系。”朋友们叫嚷，想用嘈杂吵闹的乐观态度使斗牛士振奋起来。“两个月以后您又会斗牛了。医治您的真正是个老手呀。鲁依兹医师创造过很多奇迹。”

医师也显得高高兴兴的。

“他已经救回来了。瞧他还抽烟呢。要知道，一个病人如果想到抽烟，那就是已经好啦！……”

医师、契约经理人和几个队员陪伴着伤者，一直陪到晚上很迟很迟。牛肉汁来了，就抓住抓得到手的葡萄酒瓶，竭力待在桌子旁边。

鲁依兹、契约经理人和国家之间的谈话，话题总离不开雄牛。跟堂何塞在一起是不可能谈到旁的事物的。他们详细地解释每一个剑刺手的缺点，他们辩论他们的价值和他们赚到的钱，同时那病人就不得不一动不动地听着，或者受了谈话声音的催眠，模模糊糊地瞌睡了。

讲话的差不多总是医师，国家留神地倾听着，佩服地庄严地瞧着他。这个人多么渊博呵！……短枪手由于自己热爱理想，就向医师询问，革命究竟什么时候会爆发。

“您为什么对革命发生兴趣呢？您应该留意的就是熟悉雄牛的性格，避免遭到不幸，多斗几场牛来替您的一家人赚钱。”

国家对医师提出抗议，不能因为他的职业是斗牛士，就想强迫他屈服。他是一个公民，跟别人一样，政治界的名人在投票期间也要找他帮忙的一个投票人。

“我相信我有权利这样想。不是吗？……我还是我的党里的委员呢！……我已经知道我的斗牛士行业是卑贱而且反动的。但是这并不妨碍我获得理想。”

他还是坚决主张斗牛是反动的，没有理睬堂何塞的嘲笑，因为他虽则也很尊敬堂何塞，但是他是在跟鲁依兹医师谈话。全部过错的罪魁是费尔南迪七世①，是的；这是一个暴君，他封闭了许多大学，却开办了塞维利亚斗牛艺术学校，因此，使得这种艺术成为一种可恨的艺术，处于一种可笑的情境。

“这暴君是该咒诅的，医师！”

国家知道本国跟斗牛艺术有关的政治历史。他一方面叱责戴帽者和别的斗牛士，他们是这一个专制国王的拥护者，一方面也记得胡安·雷翁；他是在专制时代向群众挑战的人，因为他穿着黑衣服上场斗牛，所以人们从此就把自由主义者叫做“黑衣人”，他在民众的威胁之下离开斗牛场，他毫不畏惧地对待他们的愤怒。国家坚持他的信仰。斗牛是古老时代的艺术，野蛮人的行业；但是在这门行业里，象别的行业一样，也有值得尊敬的人物。

“喂，为什么您说斗牛是反动的呢？”医师说。“您是想尽量干好事情的一个好人，国家，但是您也是一个愚鲁无知的人。”

“对，”堂何塞发言了。“这是真话。在委员会里别人用说教和演讲把他教成半痴半呆了。”

“斗牛是一种进步。”医师笑眯眯地往下说。“您懂得吗，赛白斯蒂安？这是我们国家的风俗的进步，过去一个时代西班牙的平民娱乐的柔和化；至于那个时代本身，您的堂贝贝一定对您讲过很多次了。”

---

① 费尔南迪七世(1784—1833)——西班牙王。(中译者)

于是鲁依兹手里拿着酒杯不断地讲着，只偶然把话停顿一下，啜一点儿葡萄酒。

“说斗牛是极其古老的，这只是个极大的错误。过去在西班牙也杀牲畜来给人娱乐，但是并没有象现在似的斗牛。熙德是用长矛刺雄牛的；我承认。摩尔人和基督教徒的骑士们也在他们的斗场里消遣；但是并没有斗牛士这种专业，也并不按照规则大大方方地杀死牲畜。”

医师讲到几世纪以前的国家娱乐。只有很少的场合：国王结婚的时候，签订和平条约的时候或是主教礼拜堂举行落成礼的时候，才用斗牛来庆祝这种种庄严事件。这种斗牛是没有什么规则的，也没有职业的斗牛士。健美的骑士们穿上闪闪发光的绸衣服，骑着马走上斗场，在贵妇人们眼前，用长矛刺杀牲畜，或是用匕首刺。如果雄牛把他们撞倒了，他们就拿了剑，由仆从相帮着，杀死牲畜，他们能够刺在哪儿就刺在哪儿，没有任何规则的限制。当平民举行斗牛的时候，许多男子走上斗场，成群结队地攻击雄牛，等到他们终于把它翻倒了，这时候他们就用短剑杀死它。

“那时候并没有什么斗牛，”医师接着说，“那不过是对于牲畜的围猎……如果仔细考查一下，就会知道，那个时代的人正忙着那个时代的事情，享受着那个时代的娱乐，因此也不需要改进这种娱乐了。”

勇猛好斗的西班牙人，当然能够在欧洲各国不断的战争中，或是航行到那永远需要大胆汉子的美洲去，获得成功。除此以外，宗教也是欣赏使人激动的壮观的借口，在这种壮观里，人们体验到由于别人的危险所引起的那种阴森森的震动，同时也获得了灵魂的宽恕。把异教徒烧死的异教徒审判真是极端的壮观，

这种壮观使得玩弄纯朴可怜的牲畜变成毫无兴趣。那时候，异教徒审判才是大规模的国家娱乐。

"但是时候到了，"鲁依兹微妙地微笑着往下说。"异教徒审判开始衰落了。它在这世界上显得太陈旧了。终于，在革命的法律禁止它以前，它就老死了。大家都对它感到厌倦了；世界改变，这种娱乐就好象在冰天雪地的挪威举行斗牛一样。环境不适合了。对于把人烧死，以及那一整套说教，可笑的服装，当众承认信仰错误等等，大家都感到不好意思了。人们已经没有胆量再做这种事情了。如果需要证明它还存在的话，只要在牢狱里把谁鞭打一顿，也就满足了。同时，西班牙人都厌倦了走遍世界找寻冒险奇遇的生活，回到家里来了：他们不再在佛兰德打仗，也不在意大利打仗；美洲的征服也已经由于冒险家们不断航行告了结束，那时候，就开始了斗牛艺术；专用的斗牛场造起来了，专业的斗牛士队出现了，斗牛有了一定的规则，创造了我们现在所知道的玩法：插短枪和刺杀。大家都很欢喜这种娱乐。斗牛民主化了，因为它成为一种职业。斗牛的不是骑士而是平民了，因为他们冒着生命危险，别人就必须给他们钱。平民成群结队地走进斗牛场，在那儿，只有他们才能够绝对统治，他们甚至可以在看台上骂一个有钱有势的人，这个人如果在街上碰到，是会使他们吓坏的。过去的观众带着宗教的内发的激情，观看烧死异教徒和犹太人，现在他们的子孙带着喧哗吵闹的愉快来观看男子汉对雄牛搏斗了，在这种搏斗里，斗牛士斗死的机会是很少的。这不是进步吗？"

鲁依兹坚持他的主张。在十八世纪中叶，西班牙开始闭关自守，放弃了远方的战争和新的殖民地，又因为缺乏有利的环境，那阴森森的宗教的残酷也消歇了，这时候，斗牛就开始繁荣

了。平民的英雄主义需要新的出路获得名誉和财富。看惯了死的娱乐、残暴成性的群众需要一个安全瓣，来满足他们几个世纪以来看惯惨酷行为的灵魂。异教徒审判用斗牛替代了。谁在一个世纪以前是佛兰德的一个士兵或是在新世界广阔土地上的一个军事殖民者，现在就成为一个斗牛士。平民找不到别的方法来成名，就替所有的勇敢无畏的野心家，用这新的国家娱乐创造了一条光荣的出路。

"这是进步，"医师往下说。"我这样主张完全是头脑清醒的。因此，我对于一切都是富有革命性的，可是我也毫不害臊地说我喜欢斗牛……人需要少量的恶来调剂单调的生活。酒精也是恶的，我们知道它对我们有害，可是差不多所有的人都喝。少量的蛮性会供给我们新的力量来继续我们的生活。我们都喜欢偶然回头看看，生活得有一点儿象我们的远祖。兽性在我们内心产生神秘的力量，让这种力量消失是完全不适当的。唔，我同意斗牛是野蛮的；可是这并不是世界上唯一的野蛮娱乐。嗜好使用蛮力和粗野的欢乐原是每一个民族共有的人类通病。因此我对那些外国人愤愤不平，他们单单注意西班牙，仿佛只有这儿才有使用蛮力的娱乐似的。"

于是医师带着责备的口吻讲到毫无好处的赛马，死在赛马里的人比死在斗牛场上的更多；讲到开明的群众都去看特别训练过的狗捉老鼠；讲到现代的体育竞赛，运动员常常由于竞赛成为残废，打碎头盖骨或是打坏鼻子；讲到决斗，动机差不多总只是为了满足标榜自己的奸诈的愿望。

"雄牛和马，"鲁依兹责备着。"使得他们怜悯地哭起来了，可是他们在自己的国家里，在赛马场上看到一匹马跌倒，跌坏了或是跌断小腿，他们倒又不抱怨了，他们对于创办了动物园的大

都市倒以为是设备完美呢。”

鲁依兹医师愤慨起来了，因为别人凭了文明的名义，判定斗牛是野蛮而且流血的，又凭了文明的名义，把世界上最没用最危险的野兽关进园子里，王子一般奢侈地饲养它们，给它们住得暖烘烘的。这是为什么呢？科学早已认识了它们，而且把它们分了类。如果有人厌恶残忍，那么为什么不反对每天在动物园笼子里发生的那些毫无光彩的惨剧呢？颤声哀叫的山羊长着一对没用的角，毫无脱逃可能地被关进豹子笼，在那儿忍受豹子的攻击，当猛兽把脚爪挖进牺牲品的身体内部，贪馋地舔吃吸出来的血的时候，山羊的骨头在轧轧作响。被人从安静芳香的山窝里抓出来的可怜的兔子，当它们感到身边有一条嘘嘘吹气的蟒蛇的时候，它们吓得发抖了，那蟒蛇似乎用眼睛催眠了它们，把彩色的身体卷成圆圈狡诈地前进，用冷冰冰的压力把它们闷死……几百几百可怜的、柔弱可爱的小野兽，给自以为绝顶文明的城市里款待豢养着的那些毫无用处的猛兽吃掉了；正是那些城市里的人却在辱骂西班牙人野蛮，就因为又勇敢又灵巧的男子汉，在太阳光里，在蔚蓝的天空下，在喧哗嘈杂、五光十色的观众面前，按照完善得无可争辩的规则，杀死忠实有力、勇猛危险的牲畜，使得群众的激情由于富有画意美的危险融成一体……这真是卑劣！……

“大家辱骂我们，是因为我们现在不重要了，”鲁依兹说，对于他认为普遍的不公道表示愤愤不平。“我们的世界象猴子一样，模仿着它当作主人一样尊敬的那种人的姿态和欢乐。现在流行在英国和世界两半球的时髦玩意儿是赛马，大家看厌了许多瘦马顺着跑道奔跑；真是乏味的景象啊！真正的斗牛出现得太迟了，那时候我们已经失败了。如果在菲力浦二

世①时代，斗牛就有现在那么重要，斗牛场到现在还会在许多欧洲国家里继续开办呢……唔，不要对我颂扬外国人吧！我佩服他们，因为他们干了革命，我们的思想大部分都是他们的恩赐；但是讲到斗牛呢，老实说，毫无问题，……他们只说了些傻话！”

这位热情的医师，象一个狂信者似的，盲目地把我们这行星上所有的民族都包括在他的尖刻的谴责里，他们厌恶西班牙人的娱乐，同时，他们自己却有别种流血的娱乐，这些娱乐因为完全缺乏美，简直就不能认为是正当的娱乐。

在塞维利亚住了十天以后，医师要回到马德里去了。

“好吧，我的勇士，”他对病人说。“您已经不需要我了，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不要疏忽呀。两个月之后，您就会健康有力了。也许您的腿会给您一点儿麻烦，但是您有一个铁铸的身体，一定会逐渐好起来的。”

加拉尔陀的治疗果然象鲁依兹医师所预言的那样进步着。一个月以后，用不着再强迫他的腿静养不动了，斗牛士又衰弱又有一点儿瘸，能够坐在院子里的靠手椅上接待朋友们了。

在他病倒的期间，当他发着高热，阴暗的恶梦缠着他的时候，虽然想象的事物千变万化，有一个思想却是坚定不移地留在心里——他记得堂娜索尔。这个女人知道他的不幸吗？……

他还躺在床上的时候，偶然遇到他和契约经理人两个人单独在一起的机会，就壮起胆子向他问起堂娜索尔。

---

① 菲力浦二世(1527—1598)——西班牙王。一五五六年即位，曾经打败法国和土耳其军队，兼并葡萄牙，收尼德兰和美洲为殖民地。他是一个狂热的天主教徒，利用宗教裁判所迫害“异端”，残酷地处死一切反对君主专制的人。（中译者）

“是的，亲爱的，”堂何塞说。“她记得您，在发生事故以后两三天，她就从尼斯打电报来问起您的健康。她一定是从报上看到的。各处的人都在替您担心，仿佛您是一个国王似的。”

契约经理人回复了这一个电报，可是以后就不再听到她的消息了。

加拉尔陀听了这个消息满意了好几天，但是后来，他又固执地问了，正象每一个病人那样，以为别人除了关心他的健康以外就没有别的事情似的。她有没有写信来？她不再问起他了吗？……契约经理人竭力替堂娜索尔的沉默辩解，安慰剑刺手：你必须记着这位太太是不断地旅行着的呀。天知道她这会儿究竟在哪儿。

但是，斗牛士以为自己被她忘掉的绝望，逼得堂何塞同情地说谎了。几天以前，他接到从意大利寄来的一封短信，堂娜索尔问起过他。

“让我看看吧！”剑刺手渴望地说。

因为契约经理人制造借口，推托说他把信丢在家里了，加拉尔陀就恳求这个安慰品：“把信拿来给我吧。我很想看看她的信，这样我就相信她是记得我的了！……”

为了避免托辞越来越复杂，堂何塞虚构了这样的回答，来信并不经过他的手，都是写给别人的。据他说，堂娜索尔写过几封信给侯爵谈到她的财产，在每一封信的结尾，都问起加拉尔陀。有几次是在写给她的一个表兄弟的信里，她也记起斗牛士。

加拉尔陀静静地听着，但是同时他怀疑地摇着头。他多么想见到她呵！……什么时候他还能够见到她呢？……唉，这个除了任性的古怪性格以外没有任何目的就这样飞掉的女人呵！

“您呀，”契约经理人说，“最好还是忘掉女人的事情，注意您

的事业吧。您已经不必再躺在床上了；您差不多已经康健了。您觉得力量复原了吗？回答我吧，我们还要斗牛不？您还有整个冬季可以增强体力的。今年我们接受契约呢，还是放弃斗牛呢？……”

加拉尔陀骄傲地抬起头来，仿佛有人提了个侮辱他的意见。放弃斗牛？一整年不在斗场上露脸？群众能够听凭他不出场吗？

“接受下来，堂何塞。从现在到春天还尽够时间增强体力呢。把无论什么东西放在我面前，我都会跟它斗的。您可以答应订复活节斗牛的契约。我觉得这条腿会给我一些妨碍，但是，上帝保佑我，它马上就会象铁一样坚强。”

两个月以后，斗牛士觉得已经强健有力了。他走起路来稍微有点儿瘸，两条胳膊也不怎么灵活；但是他瞧不起这些麻烦，以为并不严重，同时觉得新的力量已经使他的坚强的身子重新矫健了。

当他单独在寝室里的时候（他离开病房以后，又搬回这儿来睡了），他站在镜子面前，挺直身子，正象站在雄牛面前似的，仿佛手上正拿着剑和红布似地交叉起两条胳膊。着！他刺了那并不存在的雄牛。一直刺到剑根！……他想起他的敌人们的懊丧，就心满意足地微笑了，他们预言他遭到角伤以后一定会萎靡不振，而且希望他一直就陷在这种情况里。

他急不及待地等待着回到斗场的那一瞬间。他感到象一个开始斗牛的人似地，贪恋名誉和大众的喝彩；最近一次被雄牛触倒似乎已经给了他第二个生命；以前那一个加拉尔陀仿佛是另外一个人，现在他需要从头开始他的履历。

为了增强体力，他决定，在这冬季剩下的一些日子里，和他的一家人到棱科拿达去住。打猎和长途步行会使他受过伤的腿

强壮起来。他还可以骑马去督促工作；他要去看看放牧在草原上的山羊群，猪群，乳牛群以及那些马。田庄的经营进行得不好。花钱比较别的地主多，结果出产却反而比较少。这是一个慷慨惯了、大把赚钱、不必俭省的斗牛士的田庄。他每一年有一段时间出外，这一次不幸事故又使得家里骚动混乱，这种种都使得他的事业不能发达。

他的姊夫安东在田庄里使自己确立了一个独裁者似的地位，打算把一切都整顿出一个秩序来，但是事实上只是搞乱了工作常规，惹得长工们愤怒。幸亏加拉尔陀可以依赖斗牛的可靠的进款，一个永不枯竭的富源，弥补了他那奢侈无度的支出和经营不良的损失以外，还有盈余。

在动身到棱科拿达去以前，安古司蒂太太想要她的儿子去拜拜希望圣母，还她许下的愿心。这愿心是那个可怕的黄昏，当她看到他脸色苍白，一动不动，象死人似地躺在担架上抬回家来的时候许下了的。她在玛卡雷娜，这长睫毛、棕脸儿的美丽的天后面前，恳求她不要忘记她的可怜的胡安尼朵，她哭过多少次啊！……

这次仪式确实是全体民众的大欢乐。

剑刺手的母亲把玛卡雷娜区的全体花园匠都叫到圣琪尔教堂来，教堂简直用花装满了，香案四周堆起庞大的金字塔形的花堆，从拱门中间和吊灯上挂下了许多圆滚滚的花球。

这神圣的仪式在美丽晴朗的早晨举行。虽则这一天是工作日，从各区里来的人们还是挤满了教堂。肥胖的女人们，黑眼睛，短脖子，穿着黑绸的衣服，她们苍白的脸上盖着镶花边的头披；工人们刚刮了脸，穿戴着新衣服，圆帽子；乞丐成群结队地到来，正象有人举行结婚礼那样，在教堂大门口两边挤成两排。区

里并不富裕的女人们，随随便便地梳了头，怀里抱着婴孩，聚在一起，急不及待地等待加拉尔陀和他的一家人到来。

要举行用管弦乐队和歌唱伴奏的弥撒；真是非凡的事情呢，辉煌得正象复活节圣费尔南迪戏院里的歌剧。然后是神父们咏唱感恩的《戴德姆》①，因为胡安·加拉尔陀先生恢复了健康；真和国王临幸塞维利亚的时候一样。

举行仪式的人们和他们的卫队来了，在人群里挤过去。斗牛士的母亲和妻子在前面走，跟许多女亲戚、女朋友一起，黑绸的厚裙随着她们的脚步窸窸窣窣，头披盖着的脸儿温和地微笑着。然后加拉尔陀来了，后边跟着很多斗牛士和朋友；一个个都穿着闪闪发光的衣服，背心上挂着金链条，手上戴着非常灿烂炫目的戒指，头上戴着白毡帽，跟女人们黑色的衣服成为鲜明的对照。

加拉尔陀显得很严肃；他是一个真正的信教者。他并不常常记起上帝，他在困难的时候骂起上帝来，主要是由于说惯了，倒不是为了别的；但是现在是另外一回事：他是到那儿去感谢极顶神圣的玛卡雷娜的，他带着恭敬的态度进了教堂。

大家都进去了，只有国家例外，他让他的妻子和一大群儿女进去，自己站在外边空场上。

"我是个自由思想者，"他以为有必要在朋友们面前说明一下。"我尊敬所有的信仰，但是正在这里边进行的事情，照我看来真是无谓得很的。我不想亵渎玛卡雷娜，也不想否认她的功绩，但是，伙伴们，当胡安躺在地上的时候，如果不是我及时地赶过去，把雄牛引开的话，结果会怎样呢！……"

乐器的哀吟，歌手的歌声，非常甜美飘逸的旋律，随伴着一

① 《戴德姆》——对上帝感谢重大恩典的仪式歌。（世译本）

阵阵花香和蜡烛的气息，通过敞开的大门，一直飞到空场上。

许多斗牛士和斗牛迷聚集在教堂外边，一支又一支地抽烟。为了减弱长久等待的厌倦感，先先后后有人到最近的一家酒店里去。

当举行仪式的人们出来的时候，许多贫民就一哄而上，贪心不足地抢夺一把一把撒出来的小钱，打起架来。大家都抢够了，因为加拉尔陀大师是真正慷慨的。

安古司蒂太太把头靠在一个女朋友的肩膀上，快乐得哭起来了。

在教堂门边出现了容光焕发、威风凛凛的剑刺手，伸出手臂扶他的妻子，卡尔曼感动得直打哆嗦，露出微笑，睫毛上含着眼泪。

卡尔曼觉得自己好象在跟他第二次结婚。

7

到了圣周，加拉尔陀对他的母亲说起一件事情，使她非常高兴。

在前几年，剑刺手曾经参加过圣罗伦慈教区的宗教游行，作为"神威显赫的我们的父耶稣"的一个信徒，穿上黑色长道袍，戴上高高的、带有只看得出两个眼睛的面罩的风帽。

这是一个贵族的宗教协会，当斗牛士因为意识到自己已经踏上通向富裕的大道的时候，就加入了这个协会，放弃了平民的宗教协会，他以为在平民的宗教协会里，他们的虔诚往往随伴着醉意和恶德。

加拉尔陀骄傲地讲起这宗教团体的谨严。那里边确实样样

事情都井然有序，纪律严肃，象军队里一样。在神圣的礼拜四夜里，圣罗伦慈教堂的钟打了两点钟的第二下钟声，就在这一瞬间，教堂所有的门突然打开了，集合在外边黑暗的空场上的群众，就可以看见教堂内部照得光辉灿烂，会员已经按照游行次序站好了。

罩着黑色头巾的人们，又静默又惨淡，除了面具上两个窟窿里露出一对闪闪烁烁的眼睛以外，没有任何生命的表征，他们用缓慢的步子，排成双行前进，每个人手里拿着一支光芒惨淡的大蜡烛，这一对和那一对之间隔得很远，可以让长长的道袍后裾拖在地上。

群众由于南方人容易感动的特性，看着罩头巾的行列走过，他们把这些人叫做“拿撒勒人”①，他们非常关心，因为神秘的罩面具的人们，也许是些高贵的绅士，由于传统的虔敬信神，参加了这太阳升起以后才能结束的夜间游行。

这是个静默的宗教协会。“拿撒勒人”在罪孽深重的痛苦中，不许讲话，他们由警察保卫，不让任何人来麻烦他们。群众之中喝醉酒的人的确很多。街上游荡着永不疲乏的信徒，他们为了纪念基督逝世，从神圣的礼拜五起，就开始了从这家酒店到那家酒店的宗教游行，不到礼拜六不肯结束。到了礼拜六，他们好象新的拿撒勒人在走“苦难的路”似的，在每一条街道上喝了数不清次数的酒以后，别人就不得不把他们抬回家去了。

当说话就算犯罪的游行队伍走过的时候，常常发生这样的事情：如果警察的保卫一放松警惕，那些不虔敬的、由于喝多了

① “拿撒勒人”——这儿的拿撒勒人是指基督的信徒。下边“好象新的拿撒勒人在走‘苦难的路’似的”，讽刺那些醉汉用狂饮烂醉来纪念基督逝世，拿撒勒人指耶稣。（中译者）

酒而没有了任何道德顾虑的醉汉，就趁机走到不讲话的兄弟们身边，在他们的耳朵边咕哝着最刻毒的辱骂，骂他们或是他们的一家人，其实这些人他们是根本就不认识的。“拿撒勒人”在静默中苦恼着，隐忍了辱骂，似乎这就是对于“神威显赫的耶稣”的献礼，但是那些麻烦的土蜂倒因为这一种柔顺态度壮起胆来，喃喃地辱骂得越加厉害了，终于那个罩面具的信徒想起来了，虽则禁止说话，可是并不禁止行动呀，于是就一边保持着绝对的静默，一边举起大蜡烛来打这些扰乱神圣的庄严肃静的醉汉。

在队伍行进中间，当抬着宗教雕像①的人们需要休息，那些载着神像、周围挂灯的沉重的台座也停下来的时候，一声轻微的“嘘嘘……”就足够叫罩头巾的人站住，那黑色的一对一对就把大蜡烛放在脚边，脸对着脸，通过面具上神秘的窟窿，向群众看。他们似乎是宗教裁判所里把人拉去烧死的那些家伙：他们是高大的罩面具的人，黑色的道袍后裾发出熏香和焦味。长长的铜喇叭诉苦似地响着，打破了夜的寂静。头巾顶上飘动着协会的旗帜，这是黑色天鹅绒金色镶边的正方形，上面有绣出来的缩写罗马字母S.P.Q.R.，用来纪念那个在犹太的罗马巡抚参与基督之死的事件。②

“神威显赫的我们的父耶稣”的游行雕像站在用金属精制的沉重的台座上，台座装饰着黑天鹅绒的座披，贴着地面，盖住了在下边抬着的二十个大汗淋漓、半身赤裸的扛抬夫。四角装着金色天使和成簇的挂灯，中央站着耶稣，戴着荆冠，在他那沉重

① 雕像——巨大的台座上装着和人身同样大小的神像，神像用木头雕成，装饰富丽，表示耶稣、圣母或者使徒的生活实况。每一个教区抬送两个雕像。这些雕像是古老的，常常出自杰出的艺术家之手。（英译本）

② 罗马巡抚——罗马巡抚彼拉多审判耶稣，因为众人要求，把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曾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担吧。”（中译者）

的十字架下弯着身子；悲剧性的、受苦受难的、沾染鲜血的耶稣，脸色象尸首一般，眼睛在流泪，可是穿着华丽的天鹅绒长袍，绣满金花，使得富丽的袍料几乎看不见了，在绣花交织之中似乎只露出一点儿精细的蔓藤绕结的花纹。

一看到神威显赫的耶稣，几百个人的胸膛里吐出了叹息和呻吟。

"我父耶稣！"老妇人们咕哝着，目不转睛地看着雕像，象是受了催眠似的，"神威显赫的主啊！不要忘掉我们啊！"

游行的雕像在空场中心停下来了，担任护卫的罩头巾的人和虔敬的安达卢西亚人民也一起停下来了，安达卢西亚人民用歌唱表达出他们全部的灵魂状态，用鸟儿似的颤音和漫长的悲歌向耶稣致敬。

一个孩子的发抖的甜蜜的声音打破了沉寂。这是一个小姑娘，她从人丛里一直挤到第一排，向耶稣射出了"歌声的箭"。用三句抒情歌颂扬着神威显赫的主的"全世界最神圣的雕像"，颂扬雕像的雕刻者，西班牙黄金时代的光荣艺术家之一，雕刻家蒙丹涅斯。

这"歌声的箭"仿佛是战争的第一声射击，接着就爆发了一整串射击。第一声还没有完结，第二声已经在旁的地方响起，立刻又是一声，又是一声，仿佛整个空场就是一个大笼子，装满了疯狂的鸟儿，其中一只的叫声把大家叫醒了，就全体都错杂混乱地同时歌唱起来。低沉沙哑的男子的低音跟女人们的高音混在一起。全体都目不转睛地看着神圣的雕像，仿佛他们都是独自在雕像面前似的，周围的人把他忘掉了，他也听不见别人的声音；这些交织起来的鸟叫的旋律，嘈杂不和地跟别人的歌声混成一片，既不会唱错，也不必犹豫。这期间，罩头巾的人们一动不

动地听着，看着耶稣，他接受了美丽的颂赞，老是那么含着眼泪压在沉重的木架子底下，荆棘的刺深深地刺痛着他。这样一直到总管以为停留够了，打响了装在台座前面的银铃。“起！”神威显赫的主摆动了几次以后，就抬了起来，看不见的扛抬夫的脚就象触角似地在地上移动了。

后边跟着受苦受难的圣母像。所有的教区在游行的时候总是抬着这两个雕像的：一个是上帝的儿子，一个是他的神圣的母亲。受苦受难的圣母的金冠，在天鹅绒的华盖底下周围的灯光里闪动。她的披风后裾有几公尺长，拖在台座后边，用圆形的木架子张开，显示出极富丽的、重甸甸的、灿烂夺目和非常值钱的刺绣品的华美，在这上边一定是耗尽了整个世代的耐性和技艺了。

罩头巾的人们拿着点亮的蜡烛护卫着圣母，蜡烛光在这国王御用似的长披风上向四周反射出来的光芒在颤抖。一大群女人在后边依照大鼓声的节拍行进，她们的身体隐在黑影里，脸儿却让各人拿在手里的蜡烛光照红。她们是一些戴着头披的赤脚的老婆子，穿着准备死后穿的白衣服的姑娘们，痛苦地走着，好象患着神秘的痛苦的恶疾的妇人，她们是一群苦难的人，都是因为神威显赫的主和他的神圣极顶的母亲保佑她们，从死里救出来的。她们跟着雕像行走，在还愿心。

这虔敬的宗教协会的行列，在缓慢地走过街道，经过许多次停留，让人们唱赞美诗以后，就走进大门整夜敞开的主教大教堂。他们带着点亮的蜡烛绕过大得出奇叫人吃惊的大殿，在黑暗里照出了挂着紫底金条纹的天鹅绒的极大的柱子，但是他们的光还是照不透圆屋顶下的浓密的黑暗。罩头巾的人们仿佛是些尖头的昆虫，在这笼罩了地面近边的淡红的蜡烛光里前进，同时

在高处还是望不透的黑夜。终于他们丢下地下室似的阴暗，又走到星光里去了，于是初升的太阳惊奇地看到还在街心游行的队伍，使大蜡烛的光暗淡了，把神圣的衣服的金色以及雕像的眼泪和临终的冷汗照亮了。

加拉尔陀是神威显赫的耶稣和他那个尊严的静默的宗教协会的一个热情的信徒。真是庄严的事物呵！对于别的游行雕像，人们有权利笑它的会友们不够虔敬和秩序混乱。但是对于这一个雕像也可以笑吗？决不可以！……当凝视着这使人敬畏的耶稣像，“全世界最崇高的雕像”，看到罩头巾的人们严肃的行进的时候，他感到了情绪的震荡。何况加入这个协会，还可以跟贵族们发生关系呢。

虽然这样，剑刺手今年还是决定丢开神威显赫的耶稣，跟玛卡雷娜的信徒一起游行，他们是护卫那最会显灵的希望圣母的。

安古司蒂太太知道他的决定的时候，非常高兴。他确实对圣母欠着这笔债，圣母在他最近一次被牛触倒的时候救过他的命。而且这也符合她的平民的纯朴的感觉。

“个个人都跟他同阶级的人在一起的，胡安尼朵。你跟贵族们联络联络是对的，但是想一想吧，穷人是永远爱你的，现在他们对你表示不赞成，是因为他们认为你瞧不起他们呢。”

斗牛士非常明白这一点。斗场里坐在向阳看台上的扰嚷的平民已经对他表示了一点敌意，认为他们已经被他忘记了。他们批评他老是跟有钱人交往，丢开了一开头就替他捧场的人。为了避免这一种恶感，加拉尔陀利用所有的方法来奉承平民，因为他需要这些人鼓掌。在游行的前几天，他通知最有权势的玛卡雷娜的会友，他要参加游行。他希望绝对不要让大家知道这个消息。他参加游行完全为了报答神恩，希望他的行动保持秘密。

但是不多天以后，全体区民都带着邻居的骄傲感净是在谈论这件事情了。唔，今年玛卡雷娜出来该多么漂亮呵！他们瞧不起神威显赫协会的有钱人和他们那秩序井然、使人厌倦的游行，他们只关心河对岸的竞争者，特里安纳区那些欢乐吵闹的家伙，他们是那么满意着他们那高贵的圣母和临死的基督，他们把他叫做极顶神圣的“小野兽”。

“今年我们一定要看玛卡雷娜，”邻居们在谈到斗牛士的决定的时候说。“安古司蒂太太一定会用花缀满雕像，那至少要值一百个杜罗。胡安尼朵会把他的全部珠宝都挂在圣母身上。多么富丽堂皇呀！”

果然这样。加拉尔陀收集起自己的和妻子的全部珠宝，用来装饰玛卡雷娜。她的耳朵上将戴上剑刺手花掉好几次斗牛赚来的钱从马德里买给卡尔曼的金刚钻耳环。在她的胸膛上将戴上斗牛士的双股金链条，金链条上将挂起他所有的戒指，和金刚钻镶的大粒饰扣，这是他穿典型的安达卢西亚服装的时候，别在衬衫胸口的。

“呵！我们的棕脸女人出来将是多么漂亮呀！”邻舍女人们谈到圣母的时候常常这样说。“全部费用都由胡安先生支付。一定会使半个塞维利亚疯狂起来。”

剑刺手每逢别人问起他这件事情的时候，总是谦逊地笑笑。他老是觉得对玛卡雷娜有一种强烈的、虔敬的信仰。她是他出生的那一区的圣母，何况他那位可怜的父亲生前每一年都参加游行，扮成一个“武装者”。这是他一家人值得骄傲的光荣，如果情况容许，他一定会象他许多早已躺在地下的历代祖宗一样，戴上头盔，拿起长矛，扮成一个罗马军士。

他高兴这样以敬神出名，他愿意全区的区民都知道他在参

加游行，但是同时他又怕这个消息飞遍全城。他信仰圣母，从他将来可能发生危险的观点出发，他愿意对她表示亲昵，但是一想到聚集在蛇街的咖啡店和俱乐部里的朋友们的嘲笑，他又发起抖来了。

"如果他们认出我在那里边，一定会嘲笑我。"他说。"好吧，跟所有的人搞好关系是必要的。"

在神圣的礼拜四晚上，他带着他的妻子到主教大教堂里去听"弥撒雷雷"①。这个非常高大的哥特式拱廊里，只有装在柱子上的几支红赫赫的大蜡烛照亮着；刚好使人不至于完全象瞎子似地摸索着走路。礼拜堂两边的铁栅栏里坐着许多贵族男女，仿佛关在笼子里似地，他们竭力避免跟挤进大殿来的汗淋淋的群众混在一起。

在黑暗的唱诗楼上，象一簇淡红色的星座似的几点灯光，是专门给乐队和歌手用的。爱思拉华的"弥撒雷雷"，在这黑暗和神秘的气氛里，播散了愉快的旋律。这是愉快而优美的安达卢西亚式的"弥撒雷雷"，象是鸽子拍击翅膀，包括着好象爱情小夜曲似的温柔的浪漫曲，和醉汉唱歌似的合唱；充满了生命的愉快，叫人忘掉了死，跟追悼基督死去的悲伤恰巧相反。

等到次中音的歌声结束了最后一个浪漫曲，他谴责杀死大神的那个城："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哀诉消失在圆拱顶里，人们立刻散了，他们但愿到富有生气的街上去，这些街道让电灯照耀得真象一个戏院，一排排的座位放在人行道上，包厢就在广场上。

加拉尔陀很快地走回家去，穿上他的拿撒勒服装。安古司蒂

① 弥撒雷雷：一在神圣的礼拜四举行的一个宗教唱歌仪式。作曲家爱思拉华的弥撒雷雷歌曲最为有名。（世译本）

太太带着深情准备着这一套衣服，这种感情似乎使她回到了年轻时代。唉，她那可怜的丈夫，每年到了这一天晚上，就全身武装，把长矛搁上肩头，离开家里，总要到第二天白天，和他军队里的弟兄走遍塞维利亚所有的酒店以后，才戴着破损了的头盔，穿着极肮脏的铠甲，回到家里来！……

剑刺手用女人似的细腻注意着自己的内衣。他穿"拿撒勒人"的服装，和斗牛日穿斗牛士的服装一样仔细。他首先穿上丝袜和漆皮皮鞋，然后穿上他母亲亲手做成的闪光的白缎长袍，头上是一顶绿天鹅绒做的高高的尖顶头巾，这头巾垂在他的肩膀上和脸上，象一个面具似的，再垂下去一直到膝盖下边，象是神父做弥撒穿的祭服。胸膛一旁有一个色彩斑驳、绣工细腻的协会的盾形徽章。斗牛士套上了白手套，拿着一根长长的手杖；这是宗教协会里的高贵的标志；这是一根长杆子，用绿天鹅绒包着，银镶的头，底下一头也是银镶的。

当加拉尔陀经过拥挤的街道向圣琪尔走去的时候，已经是晚上十二点钟以后了。大蜡烛的火焰和从酒店里射出来的光，在白色的屋墙上颤抖着影子和火光的混合物。在到达礼拜堂以前，加拉尔陀在游行队伍将要通过的一条狭窄的街上遇到了"犹太队"；那是一群"武装者"，勇敢的兵士，他们为了表示军人的纪律，按照响个不停的大鼓声的拍子，不怕疲倦地在原地踏步。

他们是些年龄不等的男子，脸被金属的头盔护面罩罩在格子里，穿着葡萄酒色的护身甲，腿上穿着肉色棉袜子，和厚底的无帮鞋。腰带上佩着罗马人的剑，为了模仿现代的兵士，他们用绳子把长矛挂在肩膀上，仿佛是现代马枪的吊带。在队伍前面，飘扬着罗马人的大旗，上面有元老院的标记，跟所有的队士一样按照大鼓声的节拍摇晃着。

一位威风凛凛的名人拿着一把剑在军队前边大模大样地走着。加拉尔陀走过他身边，就认出来了。

"该死的！"他在面具底下微笑着。"谁也不会注意到我了。今天晚上大家只会替他鼓掌了。"

他是小山羊上尉①，一个茨冈歌手，为了恪守军纪，他在当天早晨特地从巴黎赶回来，担任领导兵士的军事任务。

不尽这个职责，就等于放弃了上尉的头衔，小山羊把这头衔得意扬扬地印在巴黎音乐咖啡店的每一张广告上，他在那儿和他的女儿们一起唱歌跳舞。她们好象蜥蜴一样活泼，动作优美，眼睛大大的，凭着富有吸引力的纤巧和柔软的体态使男人们发狂。最大的那一个确实是飞黄腾达了，因为她跟一个俄国王子逃跑了，巴黎的报纸一连许多天把这个"西班牙军队里的勇敢军官"的绝望当做话题，他打算杀死那一对私奔者来保持自己的体面，别人甚至把他比作堂吉诃德②。不久就在马路剧场上演出一个歌剧，表演"茨冈女人私奔记"，里边还穿插了斗牛士舞，修道院合唱，和别的富于地方色彩的西班牙场面。小山羊终于跟这个非法的女婿和解了，接受了他的一大笔金钱报酬，继续带着剩下的几个女儿在巴黎跳舞，等待另一个俄国王子。他的上尉军衔使得许多自以为通晓西班牙情况的外国人说话了。"哈，西班牙！……这个颓废的国家，没有把军饷发给勇敢的军人，却逼得这些高尚的军官把他们的女儿送上舞台……"

圣周到了，小山羊上尉再也忍不住要到塞维利亚来了，他带

---

① 上尉——这是宗教游行队伍里的上尉，和军队毫无关系。（世译本）

② 堂吉诃德——西班牙大作家塞万提斯（1547—1616）名作《堂吉诃德》的主角。他模仿中世纪的骑士，对风磨作战受伤，和牛群争斗致死。（中译者）

着毫不妥协的严厉的父亲的神色，向他的女儿们告别。

“女儿们，我走啦。好好照管自己。行为要庄重和合于礼节……我的军队在等着我。如果上尉丢掉了他们，他们会怎么说呢？”

他就这样从巴黎动身到塞维利亚来，骄傲地想到做过玛卡雷娜的“犹太队”的上尉的父亲、祖父和远祖，又想到自己在祖先留给他的遗产上增加了新的光荣。

有一次，他中了国家奖券得到一万个比塞塔，他就用这一笔款子买了一套跟他的职位相称的“制服”。区里好事的女人都赶来看一看这位上尉，他穿着一大堆光彩夺目的金绣，一套打磨过的金属的铠甲，头盔上有一连串挂下来的白羽毛，纯钢的头盔反射着游行队伍里的各种光芒。这真是跟红种人最为相宜的幻想的服装，喝醉了酒的阿劳加利亚人①所梦想的王子的制服。女人们都来抚弄他的天鹅绒裤子，近近地欣赏短裤子上的绣花：钉子，锤子，荆棘，跟基督的受苦和被杀有关的一切事物。他的靴子因为缀满了金片子和假宝石闪闪发光，每走一步就似乎在抖动。头盔上的白羽毛使他的摩尔人的棕色脸显得更黑，头盔下边，露出灰色的茨冈人的络腮胡子。这的确不是军人应有的装饰品；上尉自己也大方地承认这一点；但是他还要回到巴黎去呢，他的艺术强迫他在脸上不得不牺牲一点。

他象军人一样高傲地转过头来，把他的老鹰眼睛盯住他的军队，叫喊着：

“立正！不准一个人离开队伍！……行动要合于礼节和纪

① 阿劳加利亚人——南美洲智利南部印第安族土人。十六世纪西班牙人侵入南美洲以后，只有这一族屡次对西班牙人作战，保持独立。一八七〇年才承认归智利政府统治。（中译者）

律！”

他就用咖啡店舞台上鼓励他的女儿们的那种沙哑的流氓似的声调，从蛀坏了的牙齿缝里发出指挥命令。

拘谨严肃的队伍合着大鼓的缓慢的节拍徐徐前进。在每一条街上都有许多酒店，酒店门口有许多快乐的男子，帽子向后仰起，背心解开，他们为了纪念耶稣受苦和被杀，记不清已经喝了多少杯了。

他们看到这些了不起的武士来了，就远远地向他欢呼致敬，高举起芳香的琥珀色的葡萄酒杯。上尉竭力忍住了酒瘾，把眼光转过一边，更加挺直了穿着金属铠甲的身子。如果他现在并不值班的话，那多好啊！……

几个更心急的朋友居然横过街道，把酒杯举到披着白羽毛的头盔下边，但是他这个“不受利诱的队长”，却退回几步，把他的剑尖对准了他们。责任终究是责任呀。今年决不会跟往年一样，队伍开出不久，就用摇摇晃晃的腿和不合拍子的步子走得毫无秩序了。

这样走过几条街道，对于小山羊上尉说来，真正是苦难的路程。他穿着武装感到身子热烘烘的，当然，一点儿酒是不会破坏纪律的。于是他接受了一杯，接着又是一杯，一会儿以后，他的整个军队都乱了，一路上撒满了散兵，他们经过路旁的酒店就耽搁下来。

游行队伍整整几个钟头停留在每个十字街头，以传统的缓慢前进着。时间反正并不迫促。还只是晚上十二点钟，玛卡雷娜反正不到第二天十二点钟不会回家；走遍塞维利亚街道所花的时间，比从塞维利亚旅行到马德里所花的时间还要长。

最先前进的一个大台座，叫做“耶稣基督受审”，台座上面满

是人像，彼拉多坐在金殿上，四周都是罗马兵士，他们穿着彩色的短裤，戴着顶上有羽毛的头盔，看守着悲伤的耶稣，他已经准备受难了，穿着满是绣花的紫色天鹅绒道袍，三道表示三位一体的金色灵光，呈现在他戴着荆冠的头顶上。但是这一个台座上边虽则有那么多人像和装饰，却并没有吸引群众的注意，仿佛被后面紧紧跟着的一个台座盖过了：这是平民区的女王，常常显灵的希望圣母，玛卡雷娜。

圣琪尔教堂里抬出了淡红脸、长睫毛的圣母，头上张着天鹅绒的华盖，华盖随着盖在下边的那些扛抬夫的每一步伐而摇晃着，这时候，挤满广场的平民爆发了一阵震耳欲聋的喝彩声……啊，她是多么美丽呵！天上的后！永不衰老的美人！

她的极长的富丽堂皇的披风，上面有网眼形的厚厚的金绣，张开在雕像台座后边，仿佛一只庞大的孔雀展开尾巴。她的眼睛闪着光，似乎听到信徒热烈喝彩，感动得泪眼盈盈，闪烁的珠宝缀满神像的全身，仿佛在绣花的天鹅绒衣服上，再披上一件珠光宝气的铠甲。珠宝有几百样，也许是几千样！她似乎闪着光亮的水滴，那些水滴燃烧着虹的每一种色彩。她的脖子上挂下几串珍珠，串着成百个金戒指的金链条，微微一动就射出梦幻的闪光。她的长袍和披风前部用别针别满了金表，表上镶着翡翠和金刚钻，还有镶着石卵一般大的宝石的耳环。所有的信徒都把自己的珠宝交出来，装饰游行的玛卡雷娜。女人们在这宗教的哀悼的夜晚，虽然手上什么装饰品也没有，却还是感到心满意足，因为她们以为值得骄傲的珍贵的珠宝正戴在圣母身上呢。群众认识这些珠宝，因为年年看到，他们说得出它们的来历，指得出有什么新的东西。他们知道圣母胸口用金链条挂着的那些东西，是斗牛士加拉尔陀的。但是别的东西也引起平民赞赏。女人们

出神地凝视着两粒极大的珍珠和一串戒指。这是区里的一个年青姑娘的，她在两年以前到马德里去，因为她是玛卡雷娜的信女，这一次同一位老年绅士一起回来参加这个节日。这道多好的一位姑娘呵！……

加拉尔陀让头巾遮住脸，拄着一根贵族用的手杖，同协会的显要人物一起走在圣母雕像的前边。另外几个罩头巾的人拿着长喇叭，喇叭上结着有一簇金縧子的绿旌。他们不时把这种吹乐器的小吹口放进面幕的小窟窿里，于是一阵扯人心肺的出殡似的喇叭声就冲破了静默。但是这种可怕的号叫并没有在听众心里唤起回响，使他们想到死。春天的微风吹过两边阴暗空虚的街巷，送来花园的芬芳、橘子的香味和陈列在栅门和阳台上的陶瓶里的花香。夜晚的天上亮着月亮的银光，那月亮从云里出来，在屋檐边露出了愉快的脸儿。这悲惨的游行跟大自然似乎是不协调的，因此逐渐失去了忧郁的情味。喇叭悲叹着死的哀号，歌手们哭泣似地唱着宗教歌，那些可怕的罗马士兵装出刽子手的模样庄严地走过，这一切都是白费劲儿。春天的夜微笑着，散发出柔和的花香，没有一个人能够想到死。

玛卡雷娜的居民毫无秩序地簇拥着圣母走；小铺子的老板带着他们头发蓬乱的妻子，她们拖着一整串孩子，一起来参加游行一直走到天亮。黑鬈发卷到耳朵上的年青人，挥着沉重的手杖，仿佛有人打算侮辱玛卡雷娜，一定要依靠他们强有力的手臂保卫似的。男男女女都昏昏沉沉地走着，在极大的圣母台座和狭窄的街道的墙垣之间拥挤着，但是眼睛凝视着雕像，对雕像说话，在喝醉了葡萄酒，思想跟鸟儿一样灵活的神志模糊之中，颂扬着她的女性美和她的常常显灵的神威。

“玛卡雷娜！呼啦！……全世界最美丽的圣母！……这位圣母

会使得别的圣母一个钱也不值！……”

神圣的台座每五十步一停。不必匆忙；夜还长呢。民众为了饱看她一下，都请求圣母在家屋前停下来。每一家酒店的主人也请求她在他的店门前休息一会儿，因为他是区里的居民，他就有这种权利。

有人横过街道，对走在前面领队的人说：

“喂！停下来！……这儿有一个全世界最美妙的歌手，他打算对圣母射出‘歌声的箭’呢。”

这位“全世界最美妙的歌手”正靠在一个朋友身上，他把杯子交给别人，就两腿摇摇晃晃的，走到雕像前面，咳嗽了一声，用沙哑的声音唱起来了，由于旋律的急奏，歌词是完全听不清的。明白的只有这一点：他在歌唱母亲，歌唱“天母”，当他唱到这一个字眼的时候，由于激动，由于那从母爱获得最诚挚的灵感的民歌特有的感情，他的声音就颤抖起来了。

这位歌手的缓慢的抒情歌还没有唱到一半，另外一个声音就响起来了，接着又是一个声音，恰象是举行音乐竞赛似的，于是街上就充满了看不见的鸟儿；有几只是嗓子沙哑的，折断了的翅膀在颤抖，有几只是善于啼叫的，声音提得很高，使人想象到红肿的几乎裂开的喉咙。大部分歌手都隐藏在人群里，因为这原是他们的纯朴的虔敬情绪的热情流露，不需要什么夸耀；但是有些人却以自己的嗓子和“风格”自豪，很想站在街心，在神圣的玛卡雷娜面前表现一下。

一些瘦瘦的小姑娘，裙子难看地向下挂，头发搽得油光光的，把双手交叉在瘪瘪的肚子上，目不转睛地瞧着圣母的眼睛，用微弱的小嗓子歌唱着母亲看到自己的儿子流着血，被沉重的十字架压得脚步踉跄的时候的痛苦。

走了不多几步，一个年轻的、紫铜色皮肤的茨冈人，脸上满是麻点，发出天花和肮脏衣服的气息，仿佛已经在忘我的境界里了，一直让帽子挂在手上，也站下来歌唱"母亲""亲爱的妈妈""上帝的母亲"，一大群伙伴都点着头在赞赏他的"风格"的美。

雕像后边，大鼓不断地在响，喇叭继续吹出悲号，所有的人都同时歌唱，跟不和谐的人声混成一片，可是不管怎样，每个人自管自唱抒情歌，也没有一个人唱错，也没有唱乱，仿佛他们的宗教热忱已经使自己孤立起来了，他们似乎都是聋子，听不到别的声音，对圣母目不转睛的凝视真是催眠术一样顽强。

等歌唱结束，群众开始放荡地替圣母喝彩，再一次赞扬玛卡雷娜是美丽的，唯一的，使得旁的圣母都一钱不值了，圣像四周是满怀满杯的葡萄酒在流动，最兴奋的人把自己的帽子向她抛去，似乎她真是一个美女人，他们已经分不清楚：这究竟是对圣母歌唱的疯狂的热情呢，还是陪着圣母走遍街道的反宗教的狂欢宴。

在圣像前面走着一个赤脚的年轻人，穿着紫色的道袍，头上戴着荆冠。一个比他长两倍的沉重的十字架压得他弯着身子走路，在雕像停顿许久重新前进的时候，就有好心肠的人来帮助他背起他的重负。

女人们看到他的时候，就怀着怜悯心叹息了。可怜人！他凭着怎样神圣的热忱在履行他的惩罚呵！……全体区民都记得他的渎神罪。使男人们堕落的该死的酒呵！

三年以前，神圣的礼拜五早晨，玛卡雷娜整整一夜游行过塞维利亚的街道以后，回到她的礼拜堂里去，这一个可怜的罪人事实上是一个好孩子，他跟朋友们一起在街头游荡了一整夜以后，在大厅街的一家酒店门口拦住了圣像。他向圣母歌唱，然后凭着

神圣的热情开始大叫大嚷，颂扬她的女性美。呼啦！美丽的玛卡雷娜！他爱她超过爱他的未婚妻！为了更恰当地表示他的信仰，他想把拿在手里的东西向她的脚边抛过去，他以为这是他的帽子，可是不幸原来是一只酒杯，飞过去砸在圣母脸上撞碎了。他哭泣着被抓进了监牢。……唉，他爱玛卡雷娜正象爱自己的母亲一样！这完全要怪那使得男人们失掉理智的该死的酒！他想到由于这种不尊敬宗教的态度，必须坐几年监牢，他骇怕得发抖了；他由于自己的渎神行为哭得那么厉害，终于连那些最愤激的人也对他软了心，替他辩护，大家同意给他一种特别的惩罚，给别的罪人作为警戒。

他背着十字架，浑身大汗，精疲力尽，当他觉得这一只肩膀被重负压得很痛的时候，就把重负换一只肩膀。他一出现，女人们由于南方人特有的戏剧性的热情，都哭起来了。他的伙伴们怜悯他，递给他好几杯葡萄酒，这决不是嘲笑他的惩罚，而是由于同情。他已经疲乏得昏过去了，应该给他提提精神。

但是他不接受他所渴望的提神饮料，转过眼光瞧着圣母，好让她目睹他的殉道精神。不要紧，到明天早晨，让玛卡雷娜安安稳稳坐在她的礼拜堂里以后，他可以毫不害怕地喝酒。

圣像还在市场区，游行队伍的先头部队已经到了城市的中心。罩绿头巾的人们和“武装者”用作战一般的机敏前进。他们想比别的任何宗教协会早到铃儿咖啡店旁边，占据蛇街①的街口。如果先头部队到得了这个地方，他们就可以安安稳稳地等待他们的圣母到来。玛卡雷娜的信徒们年年都抢占这一条有名的街，要几个钟头才走完这条街，把别区的会友们愤怒的抗议当作愉

① 蛇街——一条宽阔的嵌石街道，这里没有交通车辆通过；它很长，是从圣弗朗西斯前广场上端铃儿咖啡店门口开始的。（英译本）

快；那些下等人，他们的雕像是绝对不能够跟玛卡雷娜的雕像相比的，正因为他们是不足道的，所以应该恭恭敬敬地待在她的后边。

小山羊上尉的队伍的大鼓在蛇街街口铃儿咖啡店旁边敲响了，同时，另一边出现了另一个宗教协会的罩黑头巾的人们，也想先走。人群在两个游行队伍先头部队碰头的地方好奇地聚集起来了。马上要打架啦！……罩黑头巾的人们既不很尊敬"犹太队"，也不很尊敬他们那位可怕的上尉。上尉呢，他是愿意保持冷冰冰的优越感的。军队不应该参加非军事人员之间的打架。护卫着游行队伍的玛卡雷娜的信徒们，为了替本区争体面，攻击了罩黑头巾的"拿撒勒人"，于是用手杖和蜡烛当做武器的一场打架开场了。警察跑过来，逮捕了两个正在抱怨帽子和手杖不见的年轻人，同时人们又陪几个丢了头巾的"拿撒勒人"走进一家药房里去，他们痛苦地把手按在头上。

在这期间，小山羊上尉，跟侵略者一样狡猾地运用他的伟大的战略，率领"他的队伍"前进，占据了铃儿咖啡店门口一直到蛇街街口，大鼓手怀着胜利的愉快加快打鼓，区里的勇敢的帮手们在喝彩："这儿不准通行！圣母玛卡雷娜万岁！……"

蛇街似乎变成了一个大厅，所有的阳台上都挤满了人，大电灯从装在街道两边屋子之间的钢索上挂下来，所有的咖啡店和铺子都照得雪亮，窗子里挤满了人头，墙边放好几排椅子，椅子上挤满了人，每逢远远的一阵喇叭声或是大鼓声通知大家又有一个圣像到来的时候，他们就在椅子上站起来。

这一夜，全城没有一个人睡觉。就是手捏念珠做了祷告以后总是呆在家里的胆小的老婆子，这时候也没有睡，等待快天亮的时候，看看那数不尽的游行队伍走过。

虽然已经早晨三点钟，可是一点儿也看不出时候已经迟了。人们在咖啡店里、酒店里吃喝。沸油的气味透出煎鱼店门口。街道中心，流动的小贩搭起摊子，在叫卖滋味刮刮叫的甜食和饮料。只有在这一种重要节日才在街头露脸的一家人一家人，从下午两点钟起就在那儿，等着看数不尽的游行队伍走过，圣母极其华丽的天鹅绒披风长得引人赞赏狂叫，许多基督戴着金冠，穿着绣花道袍。这是无数荒唐的雕像构成的整个世界，在这些雕像上，那惨白的流血的脸，跟那戏剧般富丽奢华的服饰，成为一个尖锐的对照。

外国人都被这光怪陆离的基督教的仪式吸引来了，这是跟希腊多神教的节日一样热闹愉快的仪式，除了雕像脸上的表情以外，谁也没有一点痛苦和烦恼的表情，他们从坐在旁边的塞维利亚人那儿听到了这些雕像的名字。

抬过的游行雕像叫做"神圣的命令"，"神圣的静默的基督"，"受苦受难的圣母"，"背十字架的耶稣"，"山谷里的圣母"，"三次倒下的我们的父耶稣"，"神圣的流泪的圣母"，"赐给好死的我们的父"和"三必要的圣母"，这些雕像后面跟着为它们特派的"拿撒勒人"，这些人有黑的、白的、红的、绿的、蓝的或是紫的，全体都戴面幕，在尖顶的头巾下边隐藏了神秘的面貌。

沉重的台座又缓慢又吃力地前进，经过狭窄的街道。当它们到了圣弗朗西斯哥广场上，市政厅前面那些包厢对面的时候，那些圣像就半转过身来，面对包厢的座位，由扛抬夫屈下膝来，向参加这个节日的高贵的外国人和王族致敬。

在雕像台座旁边，有许多年轻人带着水壶在走。差不多还不等圣像停下来，天鹅绒挂毯的一角就掀起来了，二三十个人出现了，浑身是汗，累得肮肮脏脏的，半身赤裸，头上缠着布，模样

象是些筋疲力尽的野蛮人。他们是"加利西亚人"①，凡是身强力壮的扛抬夫，谁要是以为自己适合做这种累人的长久的工作，那么不论他们是什么地方人，大家就把他们一概叫做"加利西亚人"。他们贪馋地喝水，如果酒店就在近旁，就违抗他们领袖的命令去讨酒喝了。他们被逼躲在里边好几个钟头，因此不得不蹲在里边吃东西和满足身体上的别的需要。有许多次，当圣像停留许多时候以后走远了，大家看到干净的嵌石路上出现了一些东西，于是大家都笑了；剩下来的东西使得清道夫不得不拿着畚箕跑过来。

这一个使人疲倦的奢华的游行，满台死人脸和灿烂耀眼的服饰的行刑台构成的一股奔流，轻佻地、欢乐地、戏剧性地继续了一整夜。喇叭枉然地悲号，悲惨地哭泣着全世界最著名的不平事件，对于大神的卑劣的谋杀。可是大自然并没有被触动心肠，并不同情这传统的悲伤。河流在桥下响着永久的潺潺声，在沉默的田野上展开了闪闪发光的白练；晚上发出芬芳的橘子树张开几千张白色的小嘴，向空中播散了淫荡肉感的气息；棕榈树在阿尔卡萨尔，这摩尔人堡垒的墙头上，摇摆着羽毛似的叶子构成的喷泉；基拉尔达塔②，这蓝色的鬼怪，高高耸立，用它那优美的庞大体积遮盖了一片青天；被芳香灌醉的月亮，似乎对着那喝饱春天的浆汁因而膨胀起来的大地，对着城市里一行行发光的队伍，在微笑着；在城市的淡红色的底部，聚集着对生命感到心满意足的一群群蚂蚁；他们又喝酒又唱歌，把一个遥远的死亡当做借口，在不断地庆祝着。

耶稣死了，因此女人们穿起黑衣裳，男人们套上道袍和尖顶

① 加利西亚人——加利西亚是西班牙西北部的一省。（中译者）

② 基拉尔达塔——在塞维利亚的一个著名的塔。（中译者）

的头巾，模样象是一些奇怪的昆虫；铜喇叭用戏剧性的抱怨声在宣布这件事情；教堂用阴森森的寂静和门上的黑天鹅绒在报导这件事情……可是河流还是潺潺地响着田园风味的叹息，仿佛正在邀请未婚夫妇一对一对到它的岸边坐下，棕榈树漠不关心地在堡垒的小塔顶上摆动树梢；橘树散出逗人的芬芳，似乎只接受那创造生命、使生命充满魅力的恋爱的尊严；月亮愉快地微笑；被夜色涂蓝了的塔消失在神秘的崇高里了，也许它正凭着那物质所特有的简单的灵魂在思索：人的观念跟着时间的脚步在改变，把它创造起来的人，一定会创造出跟现在的神性事物完全不同的新的神性事物来。

当许多玛卡雷娜圣像排成密集的游行队伍，在许多乐队伴奏声中前进的时候，群众怀着迫切的好奇心在蛇街骚动起来了。大鼓狂暴地擂响，喇叭响亮地号叫，玛卡雷娜的吵吵嚷嚷的大群信徒在叫嚷，人们为了格外清楚地看看这又吵闹又缓慢的游行，都站在椅子上了。

街心充满了敞开领口的年轻人，挥着手杖，欢呼圣母。头发蓬乱、衣着苦楚的女人们意识到自己正在向来不常到的塞维利亚的中心蛇街，而且城市里最高贵的人物也正在看她们呢，她们就使劲地甩着胳膊。

穷苦的玛卡雷娜的善男信女们渴望在这一个不寻常的晚上替自己出一口气，全体向挤满在咖啡店里的有钱人和集合在俱乐部里的贵族们狂喊：

“玛卡雷娜的善男信女在这儿了！大家来看看全世界最好的事物吧！我们的圣母万岁！”

几个女人拉住了她们的丈夫，他们游行了三个钟头，头也挂下了，腿也走软了。我们回家去吧！……但是摇晃不定的玛卡雷

娜信徒用酒气扑鼻的声音反对：

“放开我！我还想到前面去喝上一小杯，替棕色圣母增光呢。”

于是，他咳嗽了一下，一只手按在喉头，目不转睛地瞧着雕像，用模糊的声音开始歌唱，这歌声只有他自己听得见，因为它在音乐、叫喊、喇叭和欢呼的嘈杂混乱里消失了。疯狂统治着这狭窄的街道，好象刚刚遭到一队喝醉了酒的野蛮人的侵略。上百个声音同时歌唱，每一个声音都有不同的节奏和调子。脸色苍白、满脸流汗的年青人们，似乎马上就要死去似的，帽子不见了，背心解开了，一直走到圣像面前，软绵绵地靠在两个伙伴的肩膀上，用临死似的声音向圣母歌唱。在街口，铃儿咖啡店两边的人行道上，伏着几个玛卡雷娜的信徒，他们正象是一次光荣的进军的战死者。

在一家咖啡店门口，国家带着一家人在看宗教协会经过。“迷信和退化！……”但是他还是依照一般的习惯，年年都到场来看吵闹嘈杂的玛卡雷娜的善男信女侵略蛇街。

他立刻就认出加拉尔陀来了，根据他那高大的身材，根据他穿着宗教裁判所的服装的雅致姿态。

“胡安尼朵，叫圣像停下来吧。咖啡店里有几位外国太太想仔细看看玛卡雷娜呢。”

神圣的台座停下来了；音乐队奏起斗牛场里娱乐观众的一个雄壮的进行曲，立刻，躲在雕像底下的扛抬夫开始跳舞了，忽而跳起左脚，忽而跳起右脚，圣像剧烈地摇晃起来，把四周的群众都挤到墙边去了。圣母，连她的全部负担，珠宝、花、灯，连那沉重的华盖在内，都按照音乐的节奏跳起舞来。这是玛卡雷娜的信徒们感到极端自豪的、需要大大练习的一个奇观；区里的强壮的年青人都抓住台座边缘，扶住猛烈震动的台座，同时他们由

于这一种力量和灵巧的夸耀，热烈地叫嚷了：

“全体塞维利亚人都来看看吧！……这真正妙极了！只有玛卡雷娜的信徒们做得到！……”

等音乐静止，摇晃停住，圣像稳定不动的时候，雷一般的淫荡不敬的喝彩声带着直率的热情响了起来。他们为极顶神圣的玛卡雷娜欢呼，这是所有的圣母里最美丽的一个，她瞧不起无论已识未识的所有的圣母。

宗教协会继续胜利的进军，让掉队的留在所有的酒店里，把战死者丢在所有的街道上。当太阳出现的时候，队伍距离自己的教区还很远，还在塞维利亚的那一极端，初升的太阳照耀着雕像的珠宝缀成的上衣，照耀着民众护卫和已经脱下面具的“拿撒勒人”的灰白的脸。圣像和余下来的随从者，这时候似乎是参加狂欢宴以后的一个瓦解了的集团了。

到了市场附近，就把两个游行台座孤零零地放在街心，所有参加游行的人都到附近酒店里喝“早酒”去了，用大杯的卡柴拉和鲁蒂运来的白兰地酒代替本地酒。罩头巾的人们的白色道袍已经脏得叫人恶心了。没有一个人还有一副完整的手套。“拿撒勒人”拿着熄灭了的蜡烛，把头巾也拿在手里，在街角上弯着身子，响亮地在出清他的闹着革命的胃。

灿烂的犹太军队已经只剩几个可怜的残兵败卒，他们正象是全军覆没侥幸逃出来的。上尉忧愁地摇摇晃晃地跨步，枯萎了的羽毛倒挂在他灰白的脸上，唯一担心的事情似乎就是保护他那一套体面的制服，不让别人弄脏。请尊重这一套制服吧！

加拉尔陀在太阳升起以后不久，就离开了游行队伍。他认为陪伴圣母一整夜，已经尽够了，她一定会把这件事归功于他的。何况，游行的最后一个阶段是最难受的，到玛卡雷娜抬进圣

琪尔，差不多已经正午了。晚上睡够了的、精神充足的人们嘲笑着罩头巾的人，因为这些人在太阳光下显得非常可笑，还带着醉态和夜间沾上的肮脏。让别人看到一个剑刺手跟这群醉汉一起在酒店门口，这是不明智的。

安古司蒂太太在家里院子里等她的儿子，帮助这个“拿撒勒人”脱掉衣服。现在他已经还了许给圣母的愿心，他必须休息了。复活节礼拜日他就要斗牛；这是他遭到不幸以后第一次斗牛。该死的职业呵！由于这个职业，安心是不可能的，这些可怜的女人，平平安安过了几个月之后，感到苦恼和恐惧又复活了。

礼拜六一整天和礼拜日早晨，剑刺手接待了许多外地来的热情的斗牛迷，他们是到塞维利亚来参加圣周和大市集的。他们全都笑眯眯的，相信他将来一定有非常的成就。

“喂，我们会看着您斗得很成功！所有的斗牛迷都睁着眼睛瞧您呢。您的体力怎样了？”

加拉尔陀信任自己的力量。住在乡下的冬季几个月使得他十分健旺了。现在他正象受伤以前一样强壮。使他回忆起那一次事变的，只有他在田庄里打猎的时候，曾经感到受过伤的那条腿有一点儿乏力。但是这要在长久走路以后才会觉到。

“我尽自己的力量。”加拉尔陀用假装的谦虚咕哝着。“我希望结果不至于很糟。”

契约经理人凭着他那盲目的信任插嘴了：

“您会斗得象天使一样！……您会收拾所有的雄牛！”

随后，热情地替加拉尔陀捧场的人们，暂时丢开了斗牛，提起刚才传遍全城的一个消息。

在科尔多瓦省的一座山上，保安队找到了一个腐烂的尸首，脑袋差不多打得粉碎了，显然是枪弹打的。要认出他是谁是不

可能的，但是他的服装，马枪，总之他所有的一切，都使人猜想他就是小羽毛。

加拉尔陀不声不响地听着。他从被牛触中以后就没见过这个土匪，可是还是充满同情地记得他。他的长工们对他说，当他还没脱离险境的时候，小羽毛曾经两次到棱科拿达来探问他的健康情况。以后，当他和一家人住在田庄里的时候，有好几次，他的牧人和种地的人神秘地对他谈起小羽毛；他和他们在路上碰到，知道他们是从棱科拿达来的，就向他们探问胡安先生的情况。

可怜人呵！加拉尔陀记起了他的预言，诚心诚意地怜悯他。保安队没有杀死他。他是在睡熟的时候被人暗杀的，他也许是被一个自己人打死的，这个人希望继承他，成为一个有名的土匪。

礼拜日，他动身到斗牛场去比无论哪一次更加使人悲伤。卡尔曼竭力显出镇静，甚至当伤疤脸替大师穿衣服的时候也在场。她痛苦地微笑着；她竭力装出愉快的样子，因为她觉得自己已经看出来了，她的丈夫也在担心，也在竭力装出快乐的样子。安古司蒂太太在房外走来走去，很想再看看她的胡安尼朵，仿佛她就将失去他了。

当加拉尔陀把斗牛士帽戴在头上，华丽的披风搭在一只肩膀上，走进院子的时候，母亲一面哭泣，一面用胳膊抱住他的脖子。她一句话也没说，但是她的响亮的叹息透露了她的思想。唔，这是他遭到事变以后第一次斗牛，而且就在他受伤的这个斗牛场上！……她因为平民女人特有的迷信，向来反对这样的轻率。唉，什么时候他才放弃这种该死的职业呵！他们还没有足够的钱吗？……

但是姊夫以家庭顾问的地位，很有权威地插嘴了："喂，妈妈，这并不是那么严重的事情呀。这一次斗牛并不比过去特别危险呀。最好还是让胡安安心，在上斗牛场去的一瞬间，不要这样哭泣打扰他的镇定吧。"

卡尔曼比较大胆。她没有哭，陪她的丈夫一直走到门边；她想鼓舞他的勇气。而且，他们的爱情由于他那次事变恢复过来了，两个人和睦地生活在一起，她不相信任何新的事变会再来妨碍他们的幸福。这一次事变真正是上帝显灵，他常常在祸里边赐给人福。胡安一定会斗得跟过去一样，毫无损伤地回到家里来。

"祝你好运道！"

她用充满爱情的眼睛注视着那远去的车子，后边跟着成群结队的野孩子，他们羡慕地看着斗牛士们的彩装，看得出了神。但是当这可怜女人剩下独自一个的时候，她走进自己的房间，在希望圣母圣像面前点起了蜡烛。

国家在车子里坐在大师旁边，蹙紧眉毛，带着担心的神色。这一个礼拜日要举行选举了，但是他队里的伙伴根本就不知道这件事情。大家净是谈小羽毛的死和就将举行的斗牛。

短枪手和别的委员一起，"为自己的理想工作"一直到下午。该死的斗牛打断了他这一个好公民的政治活动，妨碍了他去叫几个朋友投票，这几个朋友除非他带他们去是不会去投票的！只有党员到投票所去，城市里的居民似乎并不知道在举行投票。街上有大群大群的人在热烈地辩论着，但是他们净是在谈论雄牛。这是怎样的国民性呀！……国家想起这一种不问政治的态度，正好帮助了敌人的欺骗和暴力，他非常愤慨。堂贝贝因为在法庭上的滔滔雄辩，正和别的朋友们一起被关在监牢里。短枪手

也愿意分担他的苦难，但是现在，他不得不丢下他们，穿起彩装来跟他的大师同走。这样对公民自由的迫害能够置之不理吗？平民不会起来造反吗？……

车子走过铃儿咖啡店附近，斗牛士们看到一大群平民，挥着手杖，暴动似地大叫大嚷。许多警察手里拿着军刀向他们进攻，吃了几手杖就用军刀回击。

国家在座位上站起身来，打算冲下车子去。哈，终究来了！这一瞬间到了！……

"革命了！群众起来了！"

但是大师半笑半气地抓住了他，推他坐下。

"别做傻瓜吧，赛白斯蒂安！您到处都只看到革命和那么些无聊事儿。"

其余的队员猜到了实情，也都笑了。这是高等人士在发怒，因为他们在铃儿咖啡店的小窗口里买不到斗牛的入场券，想攻进咖啡店，把咖啡店烧掉；警察把他们赶开，不准他们这样做……国家忧愁地低下头来。

"反动和愚蠢！不会念书，也不会写字！"

他们到了斗牛场，人们用吵闹喧哗的欢迎，用狂热的一阵阵鼓掌迎接斗牛士队走进斗场。所有的人都为加拉尔陀鼓掌。群众向他致敬，这是他在那儿被牛触倒以后第一次出场，这次事变一直是整个西班牙的重要话题。

以后，在加拉尔陀去杀他的第一条雄牛的时候，又爆发了一阵欢呼。戴白头披的女人们坐在包厢里用双眼望远镜向他注视；向阳看台上的人也替他鼓掌和喝彩，跟背阳看台上的人一样热闹。连他的敌人也似乎受到这一阵同情的浪潮影响。可怜人呵！他受过多少苦呵！……整个斗场都是他的。

加拉尔陀从来没有发现过群众这样友好地对待他。

他在场长面前脱掉帽子，向场长问候。呼啦！呼啦！他所说的话谁也没有听见一个字，但是他们还是兴奋地叫喊了。他一定说了非常漂亮的话。当他向雄牛走去的时候，大家一直鼓掌，到他靠近牲畜的一刹那，才在期待的静寂中停止鼓掌。

他打开了红布，站在雄牛面前，但是比过去略略远了一点，不象过去那样差不多就在牲畜的鼻尖上打开红布，使得群众热情起来了。在斗场的静寂中发生了一阵惊异所引起的骚动，但是谁也没有说什么。有几次，加拉尔陀用脚顿地来挑拨那只牲畜，它终于软弱地攻过来了，因为斗牛士过于匆忙地让过一边，那条雄牛差不多并没有在红布下边冲过。许多观众都用疑问的眼光互相望望。这是怎么一回事呀？……

剑刺手看见国家在自己身边，再远一点儿还有队里的另一个短枪手，但是现在他并不象以前一样喊"都走开"了。

看台上哄起一阵尖锐的议论声。连剑刺手的朋友们也以为有必要解释一下了：

"他还受角伤的影响呢。他还不该斗牛。瞧那条腿呀！……您没有看到吗？"

在他做掠过的时候，两个短枪手用披风帮助他。那牲畜被许多红布迷惑得惊惶不安，它一开始攻击屠牛手的红布，另一个斗牛士的披风又把它从剑刺手那儿引开了。

加拉尔陀似乎想赶快结束这一种不合人意的情况，摆好架势，把剑高高举起就向雄牛扑过去。

一阵昏睡似的咕哝声在欢迎这一击。剑刺进去不到三分之一，摇晃了一下，立刻就从脖子上掉了下来。加拉尔陀溜开牛角太早，因此没有象过去一样，把剑深深地刺到剑柄。

"但是这一下地位刺得很准呀!"替他捧场的人们叫嚷着,尽力地鼓掌,使他们的声音可以补救鼓掌的人数不足。

但是斗牛的内行人怜悯地微笑了。这年轻人丧失了使他出名的唯一品质了:那就是他的胆量。他们看到他在拿着剑向雄牛刺过去的那一瞬间,怎样出乎本能地弯起了胳膊;他们看到他怎样把脸转过一边,做出不让自己面对危险的那一种畏怯的动作。

剑落在地上了,加拉尔陀拿了另外一把剑再向雄牛走去,他的两个短枪手陪着他。国家在他旁边随时准备舞动披风来分散牲畜的注意力。在雄牛逼近加拉尔陀的时候,国家又用吼叫声打扰雄牛,逼得它转过身来。

第二次的一剑,并不比第一次好些,钢刃一半以上没有刺进去。

"他不够靠近。"群众开始在看台上叫喊了。"牛角把他吓退了。"

加拉尔陀向两边张开了胳膊,象十字架一样站在雄牛前面,向在他背后的观众表示,对于这头牲畜,这样一个剑刺就尽够了,它立刻就要倒下了。但是那牲畜还是站着,烦躁地向两边摇晃着它的脑袋。

国家用披风刺激雄牛,引它奔跑,利用每一个机会尽他的臂力用披风重重地打牲畜的脖子。群众猜到他的企图,开始责骂了。他引这牲畜奔跑,目的是使它的伤口扩大,他的披风有力地打着,目的是使剑刺得深些。他们骂他是一个小偷,用下流话暗骂他的母亲和亲属;向阳看台上的观众挥着威胁的大手杖,沙上开始落下阵雨似的橘子、瓶子和别的随手拿到的投射物,想打中他,但是这位好人儿装聋作哑地忍受了所有的侮辱,继续引雄牛

奔跑，因为他尽了责任救出朋友，感到快乐。

忽然，牲畜嘴里喷出大量的血，安静地弯下腿不动了，可是头还是抬得高高的，仿佛准备再站起来攻击。一个刺小脑手走过来了，想尽可能快地结束它的生命，使大师摆脱狼狈的局面。国家帮助他，偷偷地把身子压在剑柄上，把剑一直压到剑柄。

不幸得很，向阳的观众看到这种举动，都站起来表示尖锐的抗议，咆哮着：

“小偷！暗杀犯！……”

他们替那不幸的雄牛愤愤不平，仿佛这条雄牛并不是规定要杀死似的；他们挥动拳头威胁国家，好象他们刚才亲眼看到他犯了杀人罪似的，短枪手终于难为情起来，躲到障墙后边去了。

加拉尔陀在这当儿走向场长席去敬礼，那些无条件地替他捧场的人们就给他一阵鼓掌，鼓掌的人越是少，鼓掌的声音倒越是响亮。

“他运气不好。”他们不管全部事实，还是凭着热忱的、不怕失望的迷信说话。“但是剑刺的位置多么正确！……这是无可否认的事实。”

剑刺手在最热情地替他捧场的人们坐着的看台前面呆了一会儿，把身子靠在障墙上，对他们解释刚才的遭遇。那条雄牛是不中用的；绝对没有办法跟它玩得辉煌灿烂的。

对他有好感的人们，以堂何塞为首，都赞成这样的解释，这就跟他们自己的想法一样。

加拉尔陀在这一场斗牛的大部分时间里都呆在障墙的短梯边，浸沉在阴郁的思想里。那样的解释可以使替他捧场的人们满意，但是自己内心却感到一种残酷的怀疑，不信任自己的力量，这是他以前从来没有过的。

他觉得雄牛似乎比以前大了，对于死的抵抗力也加倍了。以前他用剑刺倒那些雄牛，真是奇迹一般容易。毫无疑问，别人一定把雄牛饲养场里最危险的那些雄牛放在他面前，存心要他失败。这可能是他的敌人的诡计。

还有别的怀疑紊乱地在他的思想的最深沉最阴暗的地方活动着，但是他不敢逼近去看；他不敢把它们从那神秘的暗角里抓出来加以证实。他觉得当他把剑伸到雄牛面前的时候，胳膊似乎比以前短了。以前他用闪电一样的速度刺中雄牛的脖子；现在这似乎是一个无穷遥远的可怕的空间，他不知道怎样才能跨过。他的两腿似乎也跟以前不同了。它们似乎是脱离身体的其余部分独立生活着。他的意志命令两条腿跟过去一样保持镇静，顽强地站住，可是毫无效果，两条腿不听话。仿佛它们也有眼睛，看到危险，一感觉到那牲畜冲来引起的一阵气浪，它们就飞快地跳开，没有足够的自信力坚持等持了。

加拉尔陀因为自己的失败对群众表示羞愧，也因为自己的突然衰弱对群众表示愤怒。他们希望怎么样？难道要他单单为了讨他们喜欢就让自己被杀吗？……毫无节制的大胆在他身上留下的痕迹难道还不够吗？他的确不需要证明自己的勇敢了。如果他现在还活着，这就是奇迹，全靠上天保佑，全靠上帝善良，倾听着他的母亲和可怜的妻子祈祷。他曾经看见死神的瘦骨嶙峋的脸就在自己身边，这样逼近地看到死神的人是不多的，因此他也比任何人懂得生命究竟是多么值钱的东西了。

“也许你们以为你们可以嘲笑我了吧！”他看着观众，暗暗地说。

从现在起，他要象他的许多伙伴一样斗法了。有几天干得好，有几天干得坏。斗牛毕竟只是一种职业，已经获得了名誉，

那么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活下去，冒一定程度的危险来完成任务就是了。为了要大家颂扬他的胆量，就让自己受到角伤，这是不值得的。

当杀第二条雄牛的时间到来的时候，这样的想法使得他的心情更镇静下来了。再也没有能够杀死他的雄牛了！只要不让牛角触到，他什么都会干。

在向牲畜走去的时候，他象以前光荣时代一样高傲地说：

"都走开！"

观众响起了一片满意的咕哝声。他说"都走开！"他一定会做出跟过去一样的勇敢举动来了。

但是群众所希望的事情并没有到来。国家胳膊上搁着披风，还是跟着他走，不愧为一个听惯了屠牛手们夸口的富有经验的老短枪手，机灵地猜到了这个命令的戏剧性的虚浮。

加拉尔陀打开了红布，离开雄牛远远的，显然胆怯地开始做掠过，每一次掠过以后就跟牲畜保留一段距离，而且一直得到赛白斯蒂安披风的帮助。

有一次，在他放低红布的一瞬间，那雄牛动了一下，似乎想攻过来了，但是实际上是什么动作也没有。过度灵敏的剑刺手被这个动作哄骗了，向后退了几步，简直是跳了几步，远远离开了事实上并没有向他进攻的雄牛。

这不必要的后退，使他古怪可笑地楞住了一瞬间，群众惊奇地哄笑起来。有许多观众吹起口哨来了。

"小心，它在攻击您啦！"一个嘲笑的声音在嚷。

"多可怕啊！"有人模仿女人的声音叫喊。

加拉尔陀气红了脸。居然对他说这样的话！而且是在塞维利亚斗牛场上！……他感到了斗牛初期曾经有过的那种大胆的冲

动，疯狂地想不顾任何后果，盲目地向雄牛扑上去。但是他的手脚不肯听话。他的胳膊似乎在思想；他的腿似乎看到了危险，违反了他的意志的要求。

何况，群众也在反对那些辱骂者，强迫他们闭嘴，想帮他的忙。这样对待一个严重角伤还没有痊愈的人是多么可耻呀！……这的确使塞维利亚的群众丧失体面！至少要他们遵守规矩呀！

加拉尔陀利用这种同情的怜悯结束了他的狼狈局面。他走到雄牛侧面，给它狡猾的倾斜的一剑。牲畜倒下了，象是屠宰场里的牲畜似的，嘴里喷出了血的奔流。有些人不知什么缘故鼓起掌来了；另些人吹起口哨；但是大部分人却皱着眉头保持静默。

"他们给了他几只骗人的狗！"契约经理人在座位上狂喊，也不管这些牲畜都是侯爵的雄牛饲养场里饲养出来的了。"它们简直就不是雄牛！……让我们等下一次斗牛，他们把'货真价实'的牲畜拿出来的时候再瞧吧。"

在走出斗牛场的时候，加拉尔陀根据群众静默猜测到他们的不满。一群群的人经过他的旁边，没有一个人向他致敬，也没有一个人向他喝彩，象在过去幸福的日子那样。连那些穷苦的野孩子也不再追着车子跑了，他们一直在斗牛场外边等待消息，在斗牛结束以前，就知道了大师的全部情况和举动。

加拉尔陀第一次尝到了失败的辛酸。连他的那几个短枪手也皱着眉头，不声不响，象一些给打垮了的兵。但是他一回到家里，感到他的母亲的胳膊，卡尔曼的胳膊，甚至他的姊姊的胳膊怎样抱住他的脖子，他的外甥儿女们怎样抱住他的腿，这时候，悲哀消失了。"该死的！……"真正重要的事情就是活下去：让一家人平安愉快；赚群众的钱，象别的斗牛士一样，不必干出那会

招致死亡的任何蛮勇的举动。

以后几天，他知道有必要在群众面前露露脸，在平民咖啡店里，蛇街的俱乐部里，跟朋友们聊聊天。他以为他一在场，就会逼得那些尖刻批评的人客客气气地不声不响，这样就可以避免别人谈论他的失败了。他整个下午逗留在比较贫穷的斗牛迷的集会场里，他们原是他在结交富有阶级的朋友以后早已疏远了的。以后，他又到四十五人俱乐部去，在那儿，契约经理人还是和往常一样，凭着大叫大嚷和手拍桌子坚持他的意见，保卫加拉尔陀的优越地位。

多么热心的堂何塞！他的热情是不变的，即使用炸弹也炸不破的；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的胡安尼朵也许跟他所想的不一样。他对于他的失败没有提过任何批评和意见，相反地，他除了充满友情的安慰以外，还竭力替他解释：

“您的角伤还没有完全医好呢。我早就说过了：‘等他充分健康以后，你们会看到他的，那时候再让我听听你们的意见吧……’象过去一样地干吧：凭着上帝赐给您的胆量，笔直对准雄牛走去，于是，着！一剑刺到剑柄……这样，您就会获得辉煌的成功。”

加拉尔陀用谜一样的微笑承受了这一切……在雄牛身上获得辉煌的成功！是的，他也以为没有比这更好的事情了。但是，唉！近来雄牛已经变得那么庞大而且不可控制了！在他离开斗场以来的一段时间，它们居然长得那么庞大了！……

赌博安慰了加拉尔陀，使他暂时忘记了自己的忧虑。他怀着新的热忱重新在绿呢台子上输钱，跟以前的那些朋友围在一起，他们一点也没有注意他的失败，他终究是一个“高雅的”斗牛士。

有一天黄昏，几个朋友都到爱利塔拿的野外食堂吃晚饭，宴请几个放荡的外国女人，她们是有几个年青朋友在巴黎结交上的。她们到塞维利亚来参加圣周和大市集，极想见识见识这地方的最典型的一切。她们仗着一套美容骗术，总算重新有了点儿憔悴的美。这些有钱的青年，被外国气派造成的魅力所吸引，而且向她们提议爱情享乐，她们差不多总是接受的，因此爱上了她们。

她们非常愿意结交一位有名的斗牛士，最富于男性美的剑刺手；这一个加拉尔陀，他的照片她们已经在通俗画片和火柴匣子上见过许多次了。她们在斗场上看到他以后，就请求她们的朋友，把他介绍给她们。

集会在爱利塔拿的大食堂里举行；这是造在花园中心的一所大客厅，装饰的风格极坏，庸俗地模仿着阿尔汉勃拉的豪华。这儿也举行政治宴会，也举行放荡集会：人们在这儿凭着热烈的雄辩为改造祖国干杯，也在这儿按照六弦琴探戈舞曲的音乐节奏摇摆起女人的身体，同时在房间角落里响着接吻声和叫喊声，有人打碎了瓶子。

加拉尔陀被这三个女人当作半神似的接待了，她们忘记了自己的朋友，只是盯着他看，以抢着坐在他旁边为光荣，用透露情欲的眼睛抚爱着他……因为她们的金头发，她们的优美的服装，她们的身体发出来的、洒了香水的富有诱惑性的微妙的肉香，似乎用醉人的、飘荡不定的云雾裹住了他，她们的模样使他记起另外一个女人，记起不在这儿的那个女人，差不多被忘掉了的那个女人。

他的同伴们在一起使这个回忆格外鲜明。同伴们全是堂娜索尔的朋友；有几个还是她的一家人，他曾经把他们当作亲戚看

待。

大家又吃又喝，这是晚间宴会特有的那种野蛮的大吃大喝，在这种宴会里，所有的人都觉得必须放荡一下，尽可能快地喝个大醉，获得头昏脑胀的欢乐。

在大厅尽头，一队茨冈人弹响了六弦琴，歌唱着伤感的歌。一个外国女人由于不由自主的一股热情爬上了桌子，开始生硬地摆动屁股，她想模仿本地的跳舞，卖弄一下她们在短短几天里，在一个塞维利亚大师的教导之下所学到的跳舞知识。

“丑恶！生硬！……乏味！”朋友们讽刺地叫喊，用有节拍的鼓掌鼓舞她。

他们嘲笑她的迟钝，却用充满情欲的眼睛赞赏着她的美丽的身体。她却为自己的艺术而骄傲，把她听不懂的话当作喝彩，同时继续扭动屁股，弯起胳膊搭在头的两边，仿佛是水壶的把手，眼睛望得高高的。

半夜以后，所有的人多多少少都有点儿醉了。女人们已经不识羞耻地包围了剑刺手。他可是毫不动情，听凭她们争辩由谁占有他，她们的嘴热情地吻着他的脸颊和脖子。他也醉了，但是这是悲伤忧郁的醉意。唉，另一个女人呵！……那真正的金发女人呵！在他身边的这些女人的金头发是人为的，被化学染料硬化了的又粗又硬的头发。她们的嘴唇滋味象是加上了香水的奶酪。她们身体的美是僵硬的，被打磨得光光的，就象人行道一样。哪怕洒上香水，他还是觉察到她们发出天然的庸俗气息。唉，另一个女人呵！另一个女人呵！……

不知怎么一来，加拉尔陀发觉自己已经在花园里，在似乎是从星球上降落下来的庄严的寂静里，在绿荫浓郁的几个花园食堂中间，在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上走，穿过树叶可以看见食堂的

窗子，照得亮亮的象是地狱的进口，窗子里人影来来往往，正象是一些黑洞洞的恶鬼。

一个女人抓住他的胳臂拉扯，加拉尔陀让她拖着走，简直并没有看见她，老是在惦记一件很远很远的事物。

一个钟头以后，他重新走进食堂。他的女伙伴头发蓬乱，睁着明亮而怀着敌意的眼睛，对她的女朋友们说话。那两个女人笑了，带着厌恶的神色对旁的男人指指他，他们也笑了……哈，西班牙！幻灭的国土，那儿的一切都只是传说，即使英雄们的勇敢也是一样！……

加拉尔陀再喝再喝。女人们以前争论谁坐在他身边，抢着抚爱他，却发现他这样冷漠，现在已经把背脊向着他，辱骂他的阴郁，投向旁的男人的怀抱里去了。六弦琴手们差不多不弹了，他们饱喝了葡萄酒，就睡眼蒙眬地伏在乐器上。

等一个朋友请他搭他的车子回家的时候，斗牛士躺在一张凳子上已经快睡去了，这个朋友必须早些离开，以便在他的母亲，老伯爵夫人，象每天一样起身参加天亮的弥撒以前到家。

当他的朋友把他送到他家的街角上的时候，晚风并没有吹醒斗牛士的醉意。加拉尔陀用摇摇晃晃的脚步走向自己的屋子。他停在大门口，两只手在墙上撑住身子，把头靠在胳膊上，他似乎已经支持不住他的思想的重担了。

他完全忘记了他的朋友，忘记了爱利塔拿的一顿晚饭，也忘记了起先争夺他的爱情，终于又辱骂了他的那三个涂脂抹粉的外国女人。他还有一点儿记得另外那个女人；永远是那个女人！……但是这也只是模糊地记得，终于也淡忘了。现在，在醉意引起的许多变幻莫测的梦境里，完全是有关斗牛的事情。

他是全世界最勇敢的屠牛手，呼啦！有契约经理人和他的

朋友们可以证明，这是真理。等他再走上斗场的时候，他的敌人们会看到精采的场面的。那一天他遭遇到的事情，只是偶然的事情：坏运气跟他开了一次玩笑。

由于这时候醉意带给他的万能的力量，他感到骄傲起来，他把所有的安达卢西亚和卡斯蒂利亚的雄牛，都估计成柔弱的山羊，他只要空手一击就可以把它们翻倒。

那一天他遭遇到的事情是一点关系也没有的。小事情！……正象国家说的："哪怕头等歌唱家，也有一次嗓子沙。"

这一句谚语，是他从许多可敬的斗牛前辈嘴里听来的，他们在斗场上碰到坏运气的时候这样说过，现在使他激起一种不可抗拒的唱歌的欲望，想用他的声音打破这没有人迹的街道上的一片沉寂。

头还是靠在胳膊上，他哼起他自己即兴作成的抒情歌，颂扬自己的功勋："我是胡安·加拉尔陀……比上帝本人还要有胆……胆……胆量。"因为对于自己的光荣他一时也想不出旁的话来，就用沙哑单调的声音重复着这几句话，打破了沉寂，引起一条看不到的狗在街道尽头吠叫起来了。

这是父亲的遗传在他身上复活了，补鞋匠胡安先生每礼拜喝醉了酒跟着就有这样唱歌的狂热。

大门打开了，伤疤脸半睡半醒地探出头来看这醉汉，他听出这是一个熟人的声音。

"哈！是您吗？"剑刺手说，"等一会儿，因为我马上要唱最后一段啦。"

他又把这歌颂自己胆量的断断续续的抒情歌反复唱了几次，一直唱到他终于下定决心走进家里。

他不愿意上床。因为他猜想到自己的境况，他耽搁了上楼

走进寝室的时间，卡尔曼也许还在那儿醒着等他呢。

“去睡吧，伤疤脸。我还有许多事情要做呢。”

他不知道那究竟是些什么事情；但是他的书房的全部装饰品在吸引他，那儿有许多活生生的大照片，从雄牛身上拿下来的雄牛饲养场的标记，和宣扬他的名誉的广告。

等电灯亮了，仆役走了，加拉尔陀站在书房中心，两腿摇摇晃晃的，欣赏着墙上的一切，仿佛他还是第一次细看这个胜利的博物馆似的。

“很好。确实很好！”他咕哝着。“这一位漂亮的勇士是我，那一位也是我，所有的全是我！……唔，还有些人在骂我呢！……该死的！我是全世界最勇敢的人。堂何塞这样说过，他说得很对。”

他把帽子丢在长靠椅上，仿佛是脱下沉重地压住他额角上的光荣的王冠，然后歪歪斜斜地走向书桌，两手支撑在书桌边，眼睛盯着装饰在书房尽头墙上的那个极大的雄牛头。

“嗨！您晚上好，勇士！……您在这儿干什么？……哞！哞！”

他带着孩子气的愉快，模仿草原上和斗场上的雄牛的吼声向雄牛头致敬。他不认识它了；他记不起这一个毛茸茸的牛头长着一对吓人的大角，为什么到他这儿来了。可是他慢慢地记了起来。

“我认识您，您这个流氓！……我记得，您那一天下午曾经叫我多么生气呀。群众对我吹口哨，丢瓶子……还有人辱骂我那可怜的母亲，可是您却是那么称心快意！……您是多么高兴呀！不是吗，您这无耻的家伙？……”

在他这醉汉的眼睛看来，他觉得，由于它抑制着哄笑，它的用釉涂亮的嘴在抽搐，玻璃眼睛发出闪光。他甚至觉得这长着

大角的牲畜在微微点头，承认他的问题。

一回忆起那个下午不体面的事件，一直到现在还是笑眯眯的、心境愉快的醉汉发怒了。这恶毒的牲畜还要笑吗？……那些狡猾深思、存心不良的雄牛，正是使这好人儿陷入可笑的境地受人辱骂的罪魁。啊，加拉尔陀是多么仇恨它们呵！他把怎样敌视的眼光盯住这戴角牲畜的那一对玻璃眼睛呵！……

"您还要笑吗，狗崽子！该死的，您这流氓家伙！但愿生下您来的那头母牛和在草原上饲养您的骗子老板受人咒诅！但愿上帝把他关进监牢……您还要笑？您还要对我扮鬼脸？"

由于不可克制的愤怒，他把上半身伏在书桌上，伸手打开了一个抽屉，在里面找不知什么。接着，他直起身子，把手伸向雄牛的头。

砰！砰！……响了两枪。

一只玻璃眼睛打成了碎片飞溅出来，在那牲畜头上烧焦了的毛丛里出现了一个黑黑的圆洞。

8

在仲春季节，因为马德里阴晴不定的气候极端善变，温度突然下降了。

天气非常冷。灰色的天空倒下了猛烈的雨，偶然还夹着雪片。早已穿上轻装的人们，重新打开衣橱和箱子，拿出披风和大衣来。

两礼拜以来，斗牛场上就没有什么活动。每一个礼拜日的斗牛总是顺延到天气晴朗的工作日。经理、斗牛场职员和无数斗牛迷，都由于被迫停止活动心境恶劣，他们象唯恐收成受损的

农民一样，焦急地观察天色。当他们半夜里走出咖啡店的时候，一小片没云的青天，或是出现几颗星，就够他们高兴了。

“恶劣的天气快过去了……后天可以斗牛了。”

但是云又合拢了，铅色的天空还是继续倾泻大雨。斗牛迷们对这样的天气冒火了，这简直是对国家娱乐宣战呀……可怕的气候呀！连斗牛也没办法举行了。

加拉尔陀因此被迫休息了两个礼拜。他的队员们抱怨没有事干。如果是在西班牙旁的城市里，斗牛士们一定会听凭它延期就延期，因为任何地方，就除了这个马德里，旅馆费都是由剑刺手付的。这是很久以前，住在首都附近的屠牛手们创立的一个不公道的习惯。他们是以为个个斗牛士在马德里都有家的。加拉尔陀的那些短枪手和马上枪刺手在一个斗牛士的寡妇办的小客栈里寄宿，尽量节俭，差不多连烟也不抽，走过咖啡店只在门口站站，不敢进去。他们想到自己一家人，吝啬地计算着，因为他们拚出性命干活，却只能赚到几个小钱。等到两场斗牛举行的时候，他们早已把全部收入吃光了。

剑刺手在旅馆里的孤独气氛中也一样心境恶劣；但并不是因为天气太坏，却是因为运气太坏。

他最近一次在马德里斗牛，结局确实是可悲的。群众对他完全两样了。还剩下一部分替他捧场的人，怀着坚定不移的信心，伸出胳膊保护他；但是即使这一些人，在一年以前是又吵闹又爱挑战的，现在也已经显得有点儿懊丧，有了替他鼓掌的机会，鼓起掌来也是怯生生的了。跟这相反，敌人们以及永远渴望危险和死亡的差不多全部群众，却是那么不公平地评判他！那么狂妄地辱骂他！……在别的屠牛手身上容忍得了的事情，偏偏在他身上就不许可了。

大家知道他过去是一个浑身是胆，盲目地冲向危险的屠牛手，因此，大家都希望他永远这样，一直到死神割断他的生命。在他的职业初期，他就渴望成名，差不多冒着自杀的危险和命运开玩笑，因此观众不能够容忍他现在的谨慎小心。每逢他打算自己保全生命的时候，大家就辱骂他。他在雄牛面前展开红布只要稍微远了一点儿，无疑地，抗议就立刻爆发了。“他没有扑上去！他怕了！”他只要向后退一步，就够那批恶毒的观众用最尖刻的下流话来对待这个小心的动作了。

他在塞维利亚复活节斗牛所发生的情况似乎已经传遍西班牙全国。他的敌人们报复了他们多年的妒忌。过去有许多次，因为竞争的需要，被他逼进危险里去的同行们，现在以假惺惺的怜悯态度唠叨着加拉尔陀的衰落。他的胆量完蛋了！最近一次被雄牛触中使他过分谨慎了。群众受了这些谣传的影响，从他走上斗场起，就把眼睛盯着这斗牛士，准备好找他的岔子，正如从前连他的拙劣动作也会鼓掌一样。

群众的典型的好恶无常助成了意见的改变。大家对于加拉尔陀的大胆已经看厌了，现在是在欣赏他的胆怯和谨慎了，仿佛他们自己倒比加拉尔陀勇敢些似的。

在群众看来，他就永远没有跟雄牛靠得够近的时候。“他必须再靠近一点儿！”而且，当他凭意志力克服了老想避开危险的神经过敏，跟以前一样优美地杀死一条雄牛的时候，欢迎声也不象以前那么热烈，拖得那么长。以前存在在他跟群众之间的那条热情的洪流，现在似乎断绝了。他偶然几次成功，不过促使他们用教训和忠告来使他懊丧：“本来就应该这样杀呀！这样才能够让您永远玩下去呀，大骗子！……”

始终对他忠心耿耿的替他捧场的人们也承认他的失败，但

是故意提起加拉尔陀过去走运时期的勇敢事迹，来原谅现在的失败。

“他有点儿过分小心，”他们说。“他似乎疲乏了。但是，当他愿意干的时候，你们瞧吧！……”

唉！加拉尔陀原是时时刻刻都愿意干的啊。他为什么不玩得好些，重新赢得群众的鼓掌呢？……但是他的成功，斗牛迷们以为只要他愿意就可以取得，其实却是命运造成的，许多条件凑得巧造成的，是他全盛时期毫不畏惧的预感造成的，这一种预感他现在是不常体验到了。

在许多外省的斗牛场里，大家已经开始对他吹口哨。当他因为他的剑只刺进了一半，不够叫牲畜弯下腿来，没有立刻杀死雄牛的时候，向阳看台上的观众就吹起打猎用的号角，摇起畜群用的铃铛来侮辱他。

马德里的群众正象他所谓“张好脚爪在等待他”。第一场斗牛的观众差不多还没有看到他怎样舞起红布，怎样上去杀雄牛，骚动就开始了。这个塞维利亚“孩子”已经变了！这不是加拉尔陀，简直是另外一个人。他弯起胳膊，把脸转向一边，松鼠一般灵活地逃出牛角及得到的范围，没有足够的镇定站稳脚跟等待雄牛。大家注意到他的胆量和气力可悲的丧失。

这一场斗牛加拉尔陀确实是失败的，晚上斗牛迷集合聊天的咖啡店里，大家都在谈论这件事情。以为现代什么都不好的那些老头儿批评现代斗牛士不中用。据他们说，这些人非常大胆地开始他们的职业，但是一等到牛角触到他们的肌肉以后……他们就完蛋了。

因为天气恶劣而不得不休息的加拉尔陀，急不及待地等着第二场斗牛，一心想干出点儿真正的大胆举动来。敌人们伤了

他的自尊心的嘲笑使他非常痛苦。如果带着在马德里失败的坏名声再到外省的城市去，他就完了。他必须控制自己的神经过敏，克服使得他畏畏缩缩把雄牛看得太庞大可怕的那一种忧惧。他以为自己还是跟以前一样有力量完成跟过去一样的事业。不过他的胳膊和腿还有点儿乏力罢了；但是这情况是马上会过去的。

堂何塞向他建议接受美洲几个斗牛场的一个很赚钱的契约，但是他拒绝了。不，他不能在现在渡海。他必须首先在西班牙证明自己就是过去那个人人承认的勇敢的剑刺手。以后他才能考虑进行这一趟旅行是不是适当的。

怀着一个鼎鼎大名的人意识到自己的权威破灭的焦急，加拉尔陀常常到斗牛迷聚会的地方去。他常常走进替安达卢西亚斗牛士捧场的人集会的英格兰咖啡店去，想用本人的到场来平息苛刻的批评。他笑眯眯地谦虚地亲自引起谈话，客气得连最不肯妥协的在场者也软下心来。

“我确实斗得不好；我完全承认……但是你们且等下一场斗牛吧，天气一好立刻举行。……我要尽可能使人满意。”

他没有胆量走进太阳门的几家咖啡店，在那儿集会的是一些地位比较低的斗牛迷。他们是纯粹的马德里人，仇视安达卢西亚的斗牛士，他们很不高兴所有的屠牛手都是科尔多瓦和塞维利亚人，首都似乎不能出一个光荣的剑刺手。他们把弗拉斯桂罗当作马德里的儿子，对于他的记忆永远活在这些聚会里，仿佛他就是一个惯于创造奇迹的圣者。他们之中有几个人，从这个“黑衣人”放弃职业以后，就一连很多年没有进过斗牛场。还去看什么？他们只要读读报纸上的评介也足够了，因为他们相信弗拉斯桂罗死掉以后，就再也没有勇猛的雄牛，也没有够格的斗牛

士了。安达卢西亚的“孩子们”不过是些跳舞家，他们会用披风和身子装些姿势，但是并不知道怎样勇敢地站定和“接待”雄牛。

有时候，他们也飞扬着一线希望：马德里马上就要产生一个自己的大斗牛士了。他们刚才在郊区发现了一个斗小牛手，他已经在华莱卡斯和营端的斗牛场得到光荣，礼拜日下午在马德里斗牛场参加票价低廉的斗牛。

他的名字已经走红了。所有的理发店里都在为他预言着最大的胜利。那位英雄从这家酒店走到那家酒店，消耗了许多酒，逐渐招集起替他捧场的人来。那些穷斗牛迷，一向因为入场券太贵，进不了重要的斗牛场，老是等待《侏儒报》出版，凭着报上的记载来批评那并不亲眼看到的斗牛，现在他们就集中在这位未来的大师周围，用他们经验积成的智慧来保护他。

“我们，”他们骄傲地说，“比有钱人先发现著名的斗牛士。”

但是为了某种原因，这些预言却没有能实现。那位非凡人物或者是因为受到致命的角伤倒下了，成为牺牲者，除了报纸上几行消息以外，没有别的光荣的志哀的仪式，或者是在受了角伤以后就胆怯了，成为在太阳门游荡的人之一，他们露出小辫子，等待着想象中的契约。那时候，斗牛迷们早已把注意力放到别的开始斗牛的人身上去了，他们以坚定不移的信心希望使马德里光荣的屠牛明星出现。

加拉尔陀没有胆量走近这些喜爱斗牛的煽动家，他知道他们一向仇恨他，现在正因为他的衰退感到高兴。他们大多数都不愿到斗牛场里来看他，他们对于现代的斗牛士是一个也不赏识的。要等他们期待中的救世主出现，然后再进斗牛场。

傍晚，为了散散心，加拉尔陀踱过马德里的中心区，让那些集中在太阳门和塞维利亚街的人行道上的流浪斗牛士跟他攀谈。

这些斗牛士在那儿围成一簇一簇的，跟一些还没有订上契约的戏剧演员一起，在夸耀他们自己的作为，用一无所有的穷光蛋特有的仇恨咕哝着大师们。

他们都是青年，他们向他问候，尊称他“大师”或是“胡安先生”；很多个都是一副饥饿相，用长篇大论的理由向他讨几个比塞塔；但是穿着都很体面，干净光亮，神气十足，仿佛他们正在饱享各种各样的生活快乐，露出很多假的金戒指和金表链。

有几个是老老实实的孩子，他们打算靠斗牛成名，赚到比工人工资多一点的钱来维持一家人。有几个顾虑比较少，他们有忠实的女朋友资助，这些女朋友完成了不可告人的任务，心甘情愿地献出了她们的身体，因为她们照顾一个健美者吃得好穿得好，这一个健美者，照她们说起来，是一定会出名的。

他们除了从早到晚在马德里中心区夸耀的一身衣服以外，没有别的衣服，他们在那儿谈论自己怎样拒绝签订契约，机灵地互相观察谁有钱请客。当其中一个，因为命运的安排，居然订上了契约，到外省一个小城里去斗小牛的时候，他就需要到当店里去赎回他的彩装。这是好几位英雄曾经用过的旧衣服，装着没有亮光的铜一样的金片；照内行人说来，这叫做蜡烛台金子。绸面子上有很多补钉，这是多少次角伤的光荣纪念品，那时候，曾经当着所有的人眼前露出衬衫和身体上很不体面的部分来；屁股上沾着些淡黄色的圆污痕；这是非常胆怯留下来的可耻的痕迹。

这是斗牛士的贱民阶级，失败使他们苦痛，因为他们拙笨或者胆怯，一直没有人知道，可是他们中间也有受大家尊敬的名人。大家怕其中一个，他虽则在雄牛面前还是逃跑的，可是在争论的时候，他却喜欢用刀子来对付别人。另一个坐过监牢，因为

他用拳头打死过人。那有名的“吞帽子专家”是在华莱卡斯的酒店里吃掉了一顶油沸的科尔多瓦毡帽出名的，他把帽子扯成一片片，再喝上大量的酒，使得帽子比较容易通过喉咙。

他们之中有几个是满有礼貌的，老是穿得整整齐齐，刚刚刮了脸，在加拉尔陀散步的时候，就走过来陪他，希望他请他们吃饭。

“我并不潦倒呀，大师，”一个模样满好的青年说。“我们的确不常斗牛；现在是难得有机会的；但是我有一位教父……就是那位侯爵；您认识他的。”

当加拉尔陀谜一样地微笑着的时候，这年轻的斗牛士在几只口袋里找不知什么东西。

“他很瞧得起我……这一个香烟匣就是他从巴黎带来送给我的！……”

于是他骄傲地给他看一只金属小匣子，盖子上有几个上了釉的裸体的小天使。

另外几个是傲慢的、眼睛满有胆量的健美者，他们似乎在夸耀自己的男子气概，高高兴兴地对剑刺手讲起他的几次恋爱奇遇，给剑刺手消遣。

在有太阳的早晨，他们走进卡斯蒂利亚散步区，那正是有钱人家的保姆带着孩子出来散步的时候。她们是刚到马德里来的英国姑娘或是德国姑娘，满脑袋都是对于这一个可以放到神话传说里去的国土的幻想，当她们看到一个身材美好的男人，脸上刮得干干净净的，戴一顶阔边圆帽子，就立刻以为他是一个斗牛士……跟斗牛士订婚，那是多么幸福呵！

“她们正象面包没搁盐那样淡而无味。您瞧，大师。大大的脚，大麻一样的头发；但是她们不十分怕羞；是的，是不十分

怕！……因为她们差不多听不懂我们的话，她们净是笑，露出雪白的牙齿，大眼睛睁得大大的。她们讲话跟我们不一样；可是当我们做手势讨钱用的时候，她们懂得我们的意思，因为我们是忠厚老实的人，托上帝的福，行动总是善良规矩的，她们就把钱给我们抽烟以及旁的用途，这样一来，我们就让自己活下来了。”

他这样讲着，骄傲着他那永远不减的吸引力，凭着这吸引力，他就陆续花起那些保姆的积蓄来了。

另外几个把自己献给“音乐厅”里的外国女人；她们是到西班牙来，渴望立刻跟斗牛士订婚的舞女和歌女。她们是些活泼的法国女人，鼻尖翘翘的，臀部瘦得扁扁的，穿着洒了香水的褶裥裙子；她们是些德国女人，身体浑厚结实，使人敬畏，长着金头发，正象华尔吉里①一样；她们是些意大利女人，有着黑黑的、油一样的头发，暗棕色的脸儿和悲惨的眼光。

这些年青的斗牛士一记起跟这些多情的好心肠女人第一次单独会见，就笑起来了。外国女人老是怕被骗，因为她觉得很奇怪，传说里的英雄怎么会跟普通人一样呢。他真是斗牛士吗？……为了检查确实，她找寻他的小辫子，一摸到他的辫子，就笑眯眯地，满意着自己的巧计，仿佛辫子就是个证明文件似的。

“大师，您不知道这些女人是怎样的人。她们整夜吻着我们的小辫子，好象我们就没有旁的有用东西似的……而且她们是多么自说自话呀！为了要她们满意，我们就只好跳下床来站在房间中心，向她们解释我们究竟是怎么斗牛的，把一张椅子翻倒放在地板上，用床毯代替披风，用手指头假装插短枪……此外，因为她们是走遍世界，收罗碰到手边的一切的女人，她们立刻用听不懂的夹杂的语言请求：‘斗牛士未婚夫，您的金绣花披风送

① 华尔吉里——德国童话的女主角。（世译本）

我一件，让我跳舞的时候穿穿。'您想，大师，她们多么会请求呀！仿佛我们买一件斗牛披风就象买一份报纸似的！仿佛我们有成打的斗牛披风似的！……"

这年青的斗牛士慷慨地答应了她所要的披风。所有的斗牛士都似乎是富翁。当那华丽的赠品拿到以后，两个人的亲密关系增进了，未婚夫就向他的女朋友借钱，如果她没有钱，他就把她的珠宝拿上一件去抵押，由于他们的亲密关系，他把手边抓得到的一切都拿走了，当她终于从恋爱的幻梦里清醒过来，抗议这种自由行动的时候，这身材健美的男人就表示出热烈的爱，用打她来维护传说里的英雄的光荣了。

加拉尔陀高兴听到这一个故事，特别是末了一段。

"嗯，您做得对！"他带着粗野的愉快说。"应该打这些女人！您懂得拿她们怎么办。这样一来，她们就会更加爱您了。一个男子汉最坏的事情，就是在这种女人面前胆怯。男子汉必须强逼别人尊敬他。"

他直率地赞赏着这些年轻人的毫无忌惮，他们就靠利用这些过路的外国女人的幻想度日，同时他记起自己对一个女人缺乏毅力，觉得很可怜自己。

给他散心解闷的事物，除了这些自封的斗牛士的友谊以外，还有一个替他捧场的人以自己的计划来向他强讨硬求。他是野外客店区里的一个酒店老板，粗鲁的加利西亚人，肌肉结实，脖子短短的，脸色红红的，他靠了他那家铺子每礼拜日总有女佣和兵士来跳舞，略略有些钱。

他只有一个儿子，个子瘦小，体质衰弱，他的父亲却注定要把他弄成一个著名的斗牛士。这位十分热情的替加拉尔陀和旁的重要斗牛士捧场的酒店老板，对这件事已经下定决心。

“这孩子是够格的。”他说。“您知道，胡安先生，我对这些事情是懂得点儿的。为了给他一门行业，我十分愿意花一些钱，可是如果他要得到提携，还得一个保护人才行，说到保护人就没有比您更适当的人了。如果您愿意举办一场斗小雄牛，让我的孩子在那儿杀小雄牛，那多好呀！……无论多少人来看，都由我包付全部费用。”

酒店老板为了帮助孩子进行这项职业而“包付全部费用”的决心已经使他损失了很多钱。但是生意经的精神在支持他，使他不顾失败，始终坚持到底，希望等他的儿子成为羽翼丰满的斗牛士以后，会赚回极多极多的钱来。

那个可怜的孩子，他在童年时代，跟他这一个社会阶层的大多数儿童一样，显得很喜欢斗牛，现在却因为父亲的专横的意志吃足了苦头。父亲彻底相信他适合这门职业，时时刻刻在他身上发现新的斗牛士才能。他把他的缺乏锐气看做懒惰，把他的畏怯看做缺乏进取心。许多寄生的食客，社会地位低下的斗牛迷，不著名的斗牛士，这些人过去的唯一的纪念品就是一条小辫子，他们聚集在这个加利西亚人的周围，喝酒不付钱，借一小笔款子，就用几句忠告来偿还。这些人跟他的父亲一起，仿佛组织了一个协会，这一个协会的唯一目的就是使全世界知道这位现在埋没在野外客店区里的斗牛明星。

酒店老板没有问过儿子，就在苔端和华莱卡斯的斗牛场上举行了几次斗牛，每一次都是“包付全部费用”。这种附廓的斗牛场，谁只要愿意在几百个观众面前让雄牛角刺蹄踏，他就可以使用。但是要享受这种打击也并不是不必花钱的。为了可以享受扯破裤子在沙上打滚的快乐，为了让血和牲畜的排泄物搞得肮肮脏脏，必须预先包付全部入场券的券价，然后由斗牛者自己

或是他们的代表，拿了这些入场券来分送或是出卖。

这位热情的父亲把自己的朋友塞满斗牛场，邀请了许多同行的伙伴和穷苦的斗牛迷。而且，他还慷慨地付钱给跟他的儿子组成斗牛队的人；舞披风手和短枪手是从在太阳门流浪的那些小辫子中间招募来的，他们就穿着普通的服装参加斗牛，然而那位剑刺手却穿着耀眼的彩装上场。只要孩子的事业能够有成就，他什么都肯。

“他有一套新的斗牛士服装，这是手艺最巧的那个裁缝做的，加拉尔陀和别的屠牛手的服装都是他做的。这套服装值七千个里亚尔①。我想，他在斗牛时应该穿得漂亮！……我会花掉我最后的一个比塞塔来帮助他。如果别的开始斗牛的人能够有我这么一个父亲的话，那多好呀！……”

在斗牛的时候，酒店老板呆在障墙中间，凭着他亲自到场和挥动那一根老是拿着的大手杖，来鼓舞他的儿子。那孩子每次到障墙边休息一会儿的时候，他立刻就会看到父亲肥厚的红脸，带着那根粗大的手杖，象一个可怕的恶鬼似的出现了。

“你以为我花了钱为的是让你这样吗？你为什么在这里文绉绉地搭小姐架子呀？你要勇敢进取呀，骗子！到斗场中心去，漂亮地显显你的身手呀。唉，如果我象你一样年轻，不象现在这样肥胖的话，决不会象你这样！……”

当这可怜的孩子手里拿着红布和剑，脸色苍白，两腿发抖，站在小牛面前的时候，他的父亲就在障墙外边跟着他做每一个展开动作。好象一个吓人的教师，时时刻刻出现在孩子眼前，准备惩戒功课里哪怕最最微细的疏忽。

这个穿着红绸底子、大朵金花的服装的可怜的斗牛士，最怕

① 里亚尔——西班牙货币，值四分之一比塞塔。（世译本）

的就是在傍晚父亲懊恼地蹙紧眉毛的时候回家。

他走进酒店，用富丽闪耀的披风盖住了从短裤子裂缝里拖出来的衬衫碎片，因为被小牛撞了几下，全身骨头还在疼痛。他的母亲是一个强壮的、脸孔粗糙的女人，张开臂膀向他跑过来，她整整一个下午已经让激动的等待弄得心慌意乱了。

“这个胆小鬼！”酒店老板狂叫着。“他玩得坏透啦。我花了钱就是为了这样吗？……”

那可怕的大手杖愤怒地举起来了，这个穿着金绣花绸衣服的孩子，刚才还杀死了两只可怜的小牲畜，现在却用胳膊掩住脑袋，打算逃跑了，这时候，他的母亲插身在他俩中间。

“你没有看到他已经受伤了吗？”

“受伤！”父亲痛苦地叫嚷着，惋惜他没有真正受伤。“只有‘真正的’斗牛士才会受伤呀。把他的短裤缝好，洗洗干净……短裤后边一定搞得很脏了，这个骗子。”

但是在几天以后，酒店老板又平静下来了。无论谁都有斗得不好的时候呀。他看到过，就是著名的屠牛手，也象他的儿子一样，常常当众失败呀。前进吧，不达目的决不停止！他立刻在托莱多和瓜达拉哈拉的斗牛场里举办新的斗牛，有几次是朋友经手的，但是实际上还是和往常一样，由他包付全部费用。

在马德里斗牛场上举行的一次斗小雄牛，据酒店老板说来，是大家见过的斗牛之中最辉煌的一次。那位剑刺手运气碰得巧，两条小雄牛居然杀得不坏，极大部分都是免费入场的观众替酒店老板的儿子鼓了掌。

斗牛结束以后，父亲带领了一大批流浪人出现了。这些人是他从斗牛场附近一带招集来的。这位酒店老板在交易上是一

个诚实的人，他答应给他们每人五十个生丁①，如果他们愿意喊"小手万岁"一直喊到喉咙沙哑，并且等到光荣的斗小牛手走出斗场，就要把他抬在肩头上。

小手还因为刚才的危险在打哆嗦，就被这一班吵吵嚷嚷的野孩子围住，抱住，高高地举了起来，这样在胜利声中从斗牛场一直抬到野外客店区，在走过阿尔卡拉街的尽头的时候，电车毫无礼貌地把这光荣的示威游行拦断了，电车里的群众好奇地瞧着。父亲心满意足地独自走着，把大手杖夹在腋下，装出没有参与这件事情的样子；但是叫喊声一轻下来，他就忘掉自己，立刻跑到这群人前面，象一个商人，认为别人给他的货物还不足抵偿他付了的钱，他就亲自指挥叫喊"小手万岁"，于是大声狂叫又使得这场欢迎热烈起来了。

已经过去了几个月，可是酒店老板一记起这件事情还是会奋激起来。

"他们把他抬在肩头上抬回家来，胡安先生，就象您碰到过的许多次一样，请原谅我用这个比较。可是您从这一点就可以判断，这孩子是多么够格的了……他只少一个保护人；请您帮他忙吧。"

加拉尔陀为了摆脱酒店老板，就用含糊不清的允许回答了他。他也许会接受请求，主持一次斗小雄牛。但是这且等以后再决定吧；反正到冬天还有很多时间呢。

一天傍晚，剑刺手从太阳门走到阿尔卡拉街，惊奇得倒退了一步。在巴黎饭店门外，一位金头发的太太从车子上下来……堂娜索尔！一个外国人模样的男子伸过手去扶她下来，说了几句话以后，就走掉了，同时她也走进旅馆去了。

---

① 生丁——小铜币。（世译本）

这是堂娜索尔。斗牛士毫不怀疑。看到他们互相告别的时候的眼光和微笑，他也毫不怀疑她跟这个外国人中间的关系。在那幸福的时期，在他们一起骑着马走过夕阳柔和地照成淡红色的、没有人迹的田野的时候，她也这样地看过他；她也这样地微笑过。“该死的！……”

他跟朋友们一起度过了一个不舒服的夜晚，以后又睡得很坏；因为一幕幕过去的场面都重现在他梦里。当他起来的时候，灰暗忧郁的光照进了窗子。急雨里夹着雪片。什么都是黑的：天，对面的墙壁，滴着水的屋檐，泥污了的嵌石路，走动着的雨伞顶，以至轧轧前进的漂亮的马车。

十一点钟。他要去看看堂娜索尔吗？……为什么不去呢？昨天晚上他恼怒地抛开了这个思想。这简直是屈服呀。她丢下他跑掉了，一句话也没说；以后，当她知道他正处在死的威胁的境地里的时候，她简直没有关心过他的健康。只在开始的时候来过一个电报，以后就什么也没有了；连一封短短的信也没有；连一行字也没有。而她写信给她的朋友们可是那么勤的。不；他决不到她那儿去。他是一个高尚的男子汉呀……

但是在第二天早晨，他的意志力似乎在夜间消失了。“为什么不去呢？”屠牛手再一次反问自己。他一定要再见见她。在他看来，她是一直到这时候为止他认识的女人之中的第一个女人：她用跟别的女人完全两样的力量吸引着他。“我爱她。”斗牛士对自己说，承认了自己品格上的弱点……唉！为着那突然的别离，他忍受过多少苦楚呵！……

塞维利亚斗牛场上那一次残酷的角伤，割断了他在恋爱上受了侮辱的痛苦。医治创伤和以后恢复健康的时期，他跟卡尔曼的甜蜜的重新和好使他撇开了他的不幸。但是忘掉她吗？……

那却绝对没有。他曾经竭力不想那过去的事儿，但是就是一些琐碎事情：一位漂亮太太骑马快步走过罗，街上遇到一个金头发的英国女人罗，跟塞维利亚她那些亲戚年轻绅士谈话罗：这种种都使得堂娜索尔的形象在头脑里复活。唉，这个女人！他再也找不到跟她一样的女人了。失掉了她，加拉尔陀似乎觉得自己降低了社会地位，他不再是从前一样的人了。他甚至把职业上的失败也归罪于她的背弃。当他占有她的时候，他是勇敢得多的。这金头发女人走掉的那一瞬间，他的坏运气也就开始了。他坚决相信如果她回来了，他的光荣的日子也会重新到来。他的迷信的心坚决地这样相信。

想见见她的愿望也许就是一种幸福的预感，跟在斗场上常常帮助他获得荣誉的那些预感一样。再去，为什么不去呢？……他十分信任自己。因为在那些被他的名誉扪瞎眼睛的女人身上，他获得胜利太容易了，他相信自己的身体的确具有无法抵抗的吸引力。也许，堂娜索尔在离开那么长久以后再见到他……是的，谁说得定！……在第一次单独跟她见面的时候，就发生过这样的事情。

于是加拉尔陀信任着自己的好运气，以为他到她面前一定能够在她心里唤起恋爱的愿望，他带着一个威功者所特有的大胆的镇定，向就在附近的巴黎饭店走去。

他不得不在大厅里的沙发上等待了半小时左右，旅馆办事员和旅客听到了他的名字，都好奇地向他瞧。

终于一个仆役请他走进电梯，把他带到二层楼一个小客厅里，从阳台上可以看见阴暗的太阳门和黑色的屋顶，被雨伞的奔流遮住了的人行道，铺着发亮的地沥青的广场，广场中心走过因为下雨特别赶紧的汽车，向四面八方走的电车不断地叮叮当当，

警告因为竖起厚厚的衣领子听觉不灵的走路人。

嵌在挂着壁毯的墙壁里的一扇小门终于打开，堂娜索尔穿着窸窣作响的绸衣服出现了，发散着似乎从她的健美的肉体上发出来的优美的香气，带着她的生命盛夏时期的全部灿烂的魅力。

加拉尔陀贪馋地打量着她的全身，就象一个还没有忘掉最微细的处所的人。她完全跟在塞维利亚的时候一样！……不；因为她离开长久了，在他看来甚至是更加美丽，更加诱人了。

她穿着优美的便服，外国式的长袍上装饰着古怪的珠宝，就跟他第一次在塞维利亚她家里见到她的那一晚一样。她脚上穿一双绣金的拖鞋，当她坐下来，把两腿交叉起来的时候，拖鞋就似乎要从那瘦瘦的脚尖上掉下来了。她带着冷冰冰的亲切态度向他伸出手来。

"您好吗，加拉尔陀？……我已经知道您在马德里。我看见过您了。"

您！……她不再用亲密的"你"称呼他了，就象是一个贵妇人，他因为考虑到自己是下层阶级出身的爱人，一向是恭恭敬敬用"您"应答她的。现在这一个似乎使得他俩地位平等的"您"字，使得剑刺手绝望了。他愿意做一个由于爱情关系让高贵太太提拔到手边的奴仆，不料现在接待他的竟是一种又冷淡又客气的态度，这是对待普通朋友的态度呀。

她说明她看过马德里的第一场斗牛，见到过加拉尔陀。她跟一个渴望见识见识西班牙的典型事物的外国人，一起进斗牛场；这个朋友陪她一起旅行，不过住在另外一家旅馆里。

加拉尔陀点了点头算是回答。他认识这个外国人；他见过他跟她在一起。

两个人都静默了好久，不知道谈什么好。还是堂娜索尔先打破沉寂。

她发现剑刺手模样很好；她听说过他被雄牛触中的事情，不过已经记不真切了；她只能勉强肯定，她曾经打电报到塞维利亚来探问消息。可是，的确，老是从这个地方到那个地方，老是结交新的朋友，由于这种生活方式，她把许多记忆混杂起来了！……但是现在，她见到他还是跟过去一样健康，在斗牛的时候，在她看来，他还是勇敢强壮，虽则运气不大好。但是她在斗牛技术方面确实是不很内行的。

“那一次让雄牛触中，情况实际上并不严重吧？”

听到这女人问起这件事情的那种冷淡调子，加拉尔陀愤激起来了。可是他呢，他徘徊在生死之间的时候却单单想到她的呀！……他用自尊心受了损伤所引起的粗暴态度，讲起他的角伤和整整一个冬季的疗养。

她听着他讲，假装很关心，但是眼睛却透露了极度的冷淡。这个斗牛士的不幸事件对她算得什么……这不过是只有自己关心的职业事故啊！

当加拉尔陀讲起在田庄里疗养的时候，由于联想，他突然在记忆里浮起一个人的身影，这个人曾经看到堂娜索尔和他自己住在一起。

“您还记得小羽毛吗？……这个可怜人被别人谋杀了。我不知道您是不是听说过。”

堂娜索尔也模模糊糊地记得。她也许是在巴黎的报纸上读到的，这些报纸常常淡起这个土匪，把他看作是可以入画的西班牙充满兴趣的一个典型人物。

“这个可怜人，”堂娜索尔冷淡地说。“我差不多记不起来

了，只记得他是一个粗鲁乏味的乡下人。人们站在比较远些的地方，就能够评定事物的真正的价值。我记得最清楚的是他和我们一起在田庄里吃饭的那一天。”

加拉尔陀也记得那一天。可怜的小羽毛！他是多么动情地珍藏了堂娜索尔送给他的那朵花呵！……她在他告别的时候曾经送给他一朵花。难道她不记得了吗？

堂娜索尔的眼睛里显出了出于内心的惊奇。

“您可以断定有这么件事情吗？”她问。“这是真的吗？我向您发誓，我是完全不记得了！……哈，这个充满阳光的国土！可以入画的事物所引起的陶醉呵！人会做出怎么样的傻事情呵！……”

她的感叹透露出一种懊悔的神情。但是接着她大笑起来。

“这个可怜的乡下人很可能会把那朵花一直保存到最后一瞬间。您以为不会吗，加拉尔陀？不要说‘不会’。可能他的一生里从来就没有人送过他一朵花。很可能在他的尸体上会找到那朵枯萎了的花，这是一件神秘的纪念品，它的意义是没有一个人能解释的……您，加拉尔陀，关于这件事情什么都不知道吗？报上一点也没有说起吗？……别响，您不要说不吧；不要打破我的幻想吧。事情是应该这样的——我愿意它这样。可怜的小羽毛！多么有趣呵！可是我却忘掉了这一朵花的事情了！……我一定要把这件事情告诉我的朋友，他正打算写一部关于西班牙的书。”

这个朋友在短短几分钟谈话里第二次被提到了，对于他的怀念使得斗牛士悲伤起来了。

他用含着眼泪的伤感的摩尔人的眼睛，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位漂亮的太太，似乎委屈地在恳求别人可怜。

“堂娜索尔！……堂娜索尔！……”他用绝望的语调咕哝着，仿佛在埋怨她太残酷了。

“怎么了，我的朋友？”她微笑地问。“您有什么事情吗？”

加拉尔陀不声不响，低下头来，让这一对明亮的金睫毛的眼睛的讽刺的眼光吓住了。

接着，他又下了决心似的挺直了身子。

“这么长的一段时间，您在哪儿呢，堂娜索尔？……”

“走遍世界，”她毫不做作地回答。“我是一只到处飞的鸟儿。我到过无数城市，这些城市您一定连名字也不知道。”

“现在陪着您的那位外国人，是……是……”

“是朋友。”她冷冰冰地回答。“朋友，他愿意陪伴我，利用机会来见识见识西班牙。他是一个很著名很聪明的人。等他看过博物馆以后，我们还要到安达卢西亚去。您还想知道些什么吗？”

从这一个傲慢地说出的问题里，可以听出她的坚决的意志：要跟斗牛士保持一定的距离，在两个人中间重新建立起社会阶级的差别来。加拉尔陀丧失了自信力了。

“堂娜索尔！”他直率地悲叹了。“您对于我的行动是不能原谅的。您恶毒地对待我，的确非常恶毒……您为什么一句话也不说就走掉呢？”

他的眼睛湿了，同时绝望地握紧了拳头。

“不要这样伤心，加拉尔陀。我对于您做的是一件大好事……难道您到如今还不够了解我吗？您对于我的个性难道还没有容忍够吗？……如果我是一个男人，我是会丢开象我这样的女人的。哪一个男人爱上了我，简直就是谋杀自己。”

“但是，您为什么走掉呢？”加拉尔陀坚持着。

“我走掉，是因为我厌倦了。我说得够明白了吗？……当一

个人厌倦了的时候，我以为，他就有权利走开，另找新的消遣。但是我是到任何地方都感到厌倦得要死啊；可怜可怜我吧。”

“但是我整个心都爱着您呀！”斗牛士用演剧似的认真的神情叫嚷了，如果是别人这样叫嚷起来是一定会叫他发笑的。

“我整个心都爱着您呀！”堂娜索尔模仿他的说话和姿态重复了一句。“那又怎么样呢？……哈，这些自私自利的男人，群众替他们鼓掌，他们就以为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为了他们才创造起来的了！……‘我整个心都爱着您呀’，这就是足够的理由叫您也爱我了……但是，不，先生。我并不爱您，加拉尔陀。您是我的一个朋友，如此而已。其余的一切，在塞维利亚的一切，只是美丽的幻梦，一次疯狂的任性，我已经几乎记不起来了，在您，也应该忘记。”

斗牛士站起身来，伸出两条胳膊向她走去。他不知道怎么说才好，他知道自己结结巴巴的言词要说服这样一个女人是完全不中用的。他把意愿和希望寄托在行动上，打算凭着不假思索的热情一把抓住这个女人，把她拖到身边，用热烈的拥抱来推倒分隔着他们的冰墙。

“堂娜索尔！”他伸着胳膊恳求着。

但是她用她那灵活的右手简简单单一拨，把斗牛士的胳膊推在一边。骄傲和愤怒的电光在她的眼睛里闪闪发光，她气势逼人地挺起身子，正象受了侮辱似的。

“别动，加拉尔陀！……如果您再是这样，您就不再是我的朋友，我要把您赶出屋子。”

斗牛士不动了，陷入极度的惊愕里，又委屈又羞愧地克制了自己。这样静默了一会儿，一直到堂娜索尔似乎可怜起加拉尔陀来了。

“不要象一个小孩子似的，”她说。“何必想望那已经不再可能的事情呢？何必想到我呢？……您有您的妻子，据我所知道的，她又美丽又纯朴，是一个好伴侣。而且，如果您不爱她，也还有别的女人。想一想吧，在塞维利亚，那些披着披肩、头上戴花的女人里边，那些过去我觉得非常满意的女人里边，有很多女人会把让加拉尔陀爱上当作极大的幸福呢。我的爱已经完结了。使您痛苦的是您一向成功惯了的名人的自豪感受到了伤害；但是事实是这样；我的爱已经完结了；您是我的朋友，如此而已。我可是不同的。我老是感到厌倦，永远不走已经走过的路。幻梦在我的身上维持不长久，而且一过去就一点痕迹也不留。我是一个可怜的女人；相信我吧。”

她用怜悯的眼睛瞧着斗牛士，仿佛忽然看到了他的全部的粗鲁和缺点似的。

“我想到了一些您决不会了解的事情。”她往下说。“在我看来，您似乎变成另外一个人了。塞维利亚的那一个加拉尔陀跟这儿这一个加拉尔陀是两样的。您是同一个人吗？……我并不怀疑这一点，但是我看来您是另外一个人……这怎么样解释呢？……在伦敦我认识过一个酋长，……您知道什么叫做酋长吗？”

加拉尔陀摇摇头，同时脸色微微发红了，羞愧自己的没见识。

“这就是印度的王。”

这位过去的大使夫人记起了这个印度贵人；记起他的长着黑色唇须的紫铜色脸庞；记起他的极大的白包头布，前方有一粒粗大的、光亮耀眼的金刚钻；记起穿着闪闪发光的衣服和许多层花瓣似的薄纱的身体。

“他是美丽的；他是年青的；他用森林里的野兽的神秘眼睛

崇拜着我；可是我终究以为他是可笑的，每一次，当他结结巴巴地用英语谈起他的东方的什么礼节的时候，我就嘲笑他。他冷得发抖；雾使得他咳嗽了；他仿佛一只雨里的鸟儿似地转动着，摇动着他那一身薄纱，正象是打湿了的翅膀……当他对我谈到爱情，用他那对羚羊眼睛望着我的时候，我真想替他买一件大衣和一顶帽子，让他可以不再发抖。可是我还是承认，他是美丽的，他可以叫一个渴望新奇事物的女人幸福几个月。这只是构成意境的、舞台上的事物……您，加拉尔陀，是不会理解它的意义的。"

于是堂娜索尔就一直默想着，记起了老是冷得发抖的那位可怜的酋长，在伦敦雾里的光芒里穿着他那一身可笑的衣服。她想象他在他自己的国土里，因为他的那尊严的权力和太阳光，模样就完全不同了。他的紫铜色皮肤，在热带植物的绿荫里，似乎是艺术的铜像。她在想象中看到他骑着御用的大象，长长的金色鞍披，下端一直拖到地面，他由许多雄赳赳的骑士和捧着香炉的奴隶护卫着。她的想象力画出了他的装饰着白羽毛和宝石的厚厚的包头布；他的胸膛挂满了发光的勋章，他的腰上缠着翡翠镶嵌的阔腰带，腰带上挂一把弯曲的金刀；在他周围的，是画过眼圈、乳房硬梆梆的舞伎；养驯了的老虎；许多直竖的长矛；背景是许多塔；塔上有很多翘起的屋檐和垂下的铃子，最微弱的风吹来，铃子也会响起神秘的交响乐；宫殿有着温柔凉爽的院子和秘密的甬道；绿色的浓荫的薄暗里有许多五彩斑斓的野兽在跳呀，爬呀……那意境多美呵！如果她看到这可怜的酋长，傲慢美丽得象一个天神，站在浓琉璃色的晴朗的天底下，在猛烈的太阳光里，她一定不会有送他一件大衣的想法。很可能是她自动投进他的怀抱里去，成为一个爱情的女奴隶了。

“您使我记起那位酋长，朋友加拉尔陀。在塞维利亚，您穿着乡下服装，肩头搁着刺杆，那是很好的。您是风景的补足物。但是在这儿！……马德里已经十分欧化了：现在它是一个都市，和别的都市一样。民族服装已经不存在了。马尼拉披肩除了舞台上以外就差不多看不到了。别以为您是受了侮辱了，加拉尔陀；但是，我不知道为什么，您使我记起那个印度人。”

她看看阳台的玻璃窗外边下雨的忧郁的天，湿漉漉的广场，飘落的雪片，撑着水淋淋的雨伞奔忙的人群。然后她又把眼睛转向剑刺手，惊奇地注意到他头顶上的小辫子，他的头发式样，他的帽子，一句话，他的职业特有的全部标志，这些事物和他的漂亮的现代服装成为那么强烈的对照。

照堂娜索尔看来，斗牛士是在“她的栅门”以外的。唉，这下雨天的忧郁的马德里啊！她那位朋友，幻想着永远是琉璃天的西班牙，到了这儿真感到出乎意外。她呢，看到旅馆旁边的人行道上一群群装腔作势的年青斗牛士，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从充满阳光的国土里被人带到灰色的光和多雨的天统治着的动物园里来的那些异地的野兽。在那儿，在安达卢西亚，加拉尔陀是英雄，是那养雄牛的国土里自然生长的产物。在这儿，在她看来，因为他那刮得干干净净的脸，和受惯群众喝彩的人特有的不自然的神情，他却是一个戏剧演员：这个戏剧演员不靠在舞台上对话，却靠跟牲畜搏斗，来唤起悲剧性的感动。

呵！那些在充满阳光的国土里的欺骗人的吸引力呵！由于光和色使人充满幻想的陶醉啊！……她竟爱上这粗俗庸俗的男子一连几个月，把他的平民阶级的愚鲁无知当作机警，甚至请求他不要丢掉他的习惯，请求他发出雄牛和马的气息，请求他不要用香水盖掉那环绕着他的牲畜的氛围！……呵，那环境啊！它逼

得人做出怎么样的疯狂事儿呵！……

她记起她那一次几乎在牛角下毁灭的危险。随后，又记起她跟那土匪一起吃午饭，她佩服得沉醉了似的倾听着，结果还送给他一朵花。怎样的傻事儿呵！这些事情现在在她看来，都好象是多么遥远呵！……

那可笑得使她懊悔的过去，到现在还剩下的只有这一个强壮的男人，一动不动地站在她面前，睁着恳求的眼睛，带着希望那个时期复活过来的孩子气的固执……可怜人呵！仿佛在热情已经冷却和幻想已经破灭的时候，也能够重复那些傻事儿似的：生命的盲目的魅力呵！……

"一切都已经过去了，"堂娜索尔说。"我们必须忘掉过去，因为我们即使能够再一次看到过去，它也不会呈现同样的色彩了。我真愿意我的眼睛能够跟以前一样呵！……我这一次回到西班牙来，西班牙在我看来似乎变了。您也跟我所认识的您不同了。甚至我还觉得，那一天我在斗场上见到您，您已经不怎么有胆量了……群众也不那么替您捧场了。"

她十分坦白地说了这些话，一点也没有恶意的痕迹；但是加拉尔陀认为她的音调里有点儿嘲笑的成份，他低下头，同时红了脸颊。

"该死的！"职业上的一切忧虑又在他心里复活过来了。就因为他现在不扑近雄牛，这些个坏事情都一齐来了。这一点她对他说得很明白，她把他看做是"另外一个人"。如果他能够重新成为以前的加拉尔陀，也许她就会好好接待他。女人是只爱勇士的。

但是斗牛士判断错了，他把永远死去了的情感变幻当作暂时的厌恶，以为这是可以用膂力和勇敢来挽回的。

堂娜索尔站了起来。这个访问的时间已经很长了，可是斗牛士还毫无打算离开的意思，还想留在她身边，心烦意乱地相信命运的转变会使他们重新和好。

加拉尔陀也不得不站起来了。贵妇人以要出去作为借口替自己辩解。她在等待她的朋友；他们俩要一起上帕拉陀博物馆。

随后，她邀请他过天来吃午饭。在她的房里举行一次不拘礼节的午饭。她那位朋友也要来。他一定喜欢跟一个斗牛士见见面。他虽然差不多不会说西班牙话，但是他还是高兴认识加拉尔陀的。

剑刺手握了她的手，用神志不清的话回答了，就走出房间。愤怒模糊了他的视线；他的耳朵嗡嗡响。

她那么冷冰冰地遣走了他，似乎他是一个讨厌的朋友！这女人跟在塞维利亚的那个是同一个女人呀！……她竟邀请他跟她的朋友一起吃午饭，为了让她的朋友高兴，就近看看他，仿佛看一只希奇的昆虫！……

该死的！他应该做一个生气勃勃的男子汉呀！……这就完结了。他不会再看见她了。

9

在这期间，加拉尔陀接到了堂何塞和卡尔曼的几封信。

契约经理人显然想鼓励屠牛手，劝他象往常一样一直向雄牛走去……“着！一剑，您就收拾了它。”但是他虽然热情，别人已经能够觉察他也有点儿失望了，似乎他的完整无缺的信仰已经有点儿动摇，他已经开始怀疑，加拉尔陀究竟是不是“全世界最勇敢的人”了。

他已经得到了一些消息，知道群众对他表示了不满和敌意。马德里最近的一场斗牛相当使堂何塞丧气。不；加拉尔陀不象旁的剑刺手那样，不管群众吹口哨，只要能够赚钱就会满意。他的屠牛手有才能和职业上的自豪感，他是只能够受群众热情对待才走上斗场的。玩得不好不坏也就等于失败。群众因为他胆量极大一向赞赏惯了，不能够维持这一种毫无畏惧，就意味着真正的失败。

堂何塞想知道剑刺手究竟出了什么毛病。是缺乏胆量吗？……永远不会。要他承认他的英雄缺乏胆量，他宁可死。这一定是因为他力气不够，因为他还没有完全养好角伤。“因此，”他在每一封信里都劝告他：“您最好还是不要斗牛，休息一个季节。以后您再回来斗牛，就会跟以前一样了……”他提议由他来进行必要的协商。医生的文件就足够证明他暂时还不适合斗牛，关于契约没有履行，契约经理人会跟斗牛场经理协商的，通过协商，加拉尔陀可以补充一个新进的屠牛手上去代替自己，付出不怎么大的薪水。用这个方法，他们还可以赚一笔钱呢。

卡尔曼更加恳切地提出她的请求，并不象经理人那样婉曲。他应该立刻退隐；他应该象同行们所说的“剪掉小辫子”，到棱科拿达或是他塞维利亚的家里去，跟他的一家人安静地生活，只有他们才是真正爱他的人。她不能再忍受了：在她初嫁过来的那几年，每一场斗牛都给了她那么可怕的心烦意乱和残酷的等待，可是现在她比那时候还要恐惧。她凭着不大会猜错的女人特有的本能，预感到严重的事情就要发生了。她差不多睡不着觉；她怕晚上会尽是做流血的恶梦。

然后，加拉尔陀的妻子在另外几封信里对群众表示愤怒。这一群忘恩背义的东西，他们已经不记得斗牛士在身体强健的时

候的举动了。没良心的人想看着他死来给自己消遣，仿佛他就没有她那么一个妻子，也没有母亲似的："胡安，妈妈和我都在恳求你退隐。为什么还要斗牛呢？我们已经足够生活的了，听到那些不配跟你比的坏蛋在辱骂你，我感到十分痛心……如果你再遭到一次意外，那怎么办？呵，上帝！那时候，我想，我一定会发狂。"

这些信使得加拉尔陀思索了好久。退隐！……多么傻呵！这是女人的庸人自扰！受了爱情的怂恿，这么说说是容易的，但是这事情是绝对不能实现的。不到三十岁就"剪掉小辫子"！敌人们会怎样取笑呀！只要他手脚健全，还有力量斗牛，他就"没有权利"退隐。从来没见过这样的荒唐事儿。钱并不是一切。名誉难道是无所谓的吗？也无所谓职业性的自豪感了吗？成千累万崇拜他的、热情地替他捧场的人会怎么说呢？如果他的敌人当着他们的面断定加拉尔陀是因为胆怯所以退隐的时候，他们又怎么回答呢？……

此外，屠牛手也静下来想过自己的财产是不是允许他这么决定。他是富有的，却又并不富有。他的社会地位并没有巩固。他所有的一切都是他结婚以后那几年里攒积下来的，那时候他最大的愉快就是：积下钱来买产业，使卡尔曼和妈妈大吃一惊。以后他也赚到更多的钱，但是这些钱打他的新生活造成的成百个漏洞漏掉了，不见了。他赌得大，生活得极其奢侈。并到棱科拿达广大的田庄里让田庄成方圆的那些土地，也是向堂何塞和别的朋友们借钱来买的。赌博迫得他向旁的城市里的几个斗牛迷借钱。他是富有的，但是，如果他退隐了，因此丧失了斗牛赚来的一笔极可观的收入（每年两万到三万比塞塔），那么他必须缩减开支，付清债款，过得象一个乡下绅士一样，靠了田庄的

收入生活，而且还要亲自去督促干活，因为直到现在，棱科拿达听凭雇工们当家作主，差不多没有什么收入。

这一种毫无光彩的地主生活，老是节俭地跟贫困打交道的生活，使加拉尔陀恐惧；他是一个健美的喜爱装饰的人，习惯了群众的鼓掌和大量花钱。他的富有是跟着他的职业情况一起消长的有弹性的东西，但是从来没有满足过他的需要。从前，他以为只要有了他现在财产的一小部分就心满意足了……但是现在，他如果退隐，就会变成差不多是一个穷人了。他将被逼得不再买哈瓦那雪茄随便送人，也不再买确实很贵的安达卢西亚葡萄酒；他将被逼约束他那贵族性的慷慨，不再一走进咖啡店和酒店就喊“我请所有的人”了，这是惯于跟死搏斗的人特有的慷慨，因为这种慷慨，他使得自己的生活发狂般浪费；他将被逼遣散那些寄生虫和马屁鬼，他们一直围绕着他，用哭泣似的恳求使他发笑，而且，当一个美丽的平民女子到他这儿来的时候（如果知道他不再斗牛，还有人会来的话），他就不能够把金子和珍珠的耳环挂在她的耳朵上，叫她兴奋得脸儿发白，也不能够开个玩笑，用酒沾污了她的富丽的马尼拉披肩，然后再送给她一件更加值钱的披肩叫她大吃一惊了。

他是这样活过来的，因此他也需要这样活下去。他是一个老派的斗牛士，就象大家一般地意识到的雄牛屠牛手一样：慷慨、豪迈、使一切人惊奇的胡乱花钱，如果可怜人触动了他的粗鲁的感情，他是时时刻刻准备着用亲王般的布施去帮助他们的。

加拉尔陀嘲笑他的许多伙伴，新型的斗牛士，斗牛业里的庸俗的实业家，他们从这个斗牛场到那个斗牛场，象商业掮客似的，把支出计算得又清楚又精明。其中有几个，差不多还是孩子呢，为了计算自己的经济状况，口袋里带着账簿，甚至在车站上

五个生丁喝一杯水，也记在账簿里。他们只跟有钱人交朋友，接受他们的赠品，可是从来不想到由他来邀请别人。还有几个，到了旅行的季节，就在家里煮好大壶的咖啡，把这黑色的液体装在瓶里带在身边，到旅馆里就重新热一热，来节省这一笔支出。有几个斗牛队的健儿甚至饿着肚子，当众抱怨他们的大师吝啬。

加拉尔陀并不懊悔自己的奢侈生活。然而，他们竟希望他放弃这种生活。

而且，他也想到家庭的开支，他的一家人都过惯轻松舒适和不必操心的生活，不在乎钱，因为他们看到收入不断地流进来，就象是潮水。除掉自己的母亲和妻子以外，他还负担着另外一家人，那就是：他的姊姊，他那多嘴的姊夫，他不做工作，仿佛做了一个有名人的亲戚，就有权利在他那儿寄生似的，还有一大群的外甥儿女，他们现在长大了，越来越要他支出更多的钱了。他如果退隐，就必须强迫这些一直靠了他的钱过惯闲散阔绰的生活的人规规矩矩、节约费用了！……所有的人，连那可怜的伤疤脸在内，都要逼得住在田庄里，在烧人的太阳光下工作，变成黑种人了！可怜的妈妈就不能够再把钱分送给区里的穷女人们，用慷慨的施舍来娱乐她的余年，当她的儿子，因为给了她两百个杜罗过了两礼拜就一个也不剩，似乎有些生气的时候，她就要象一个怕羞的小姑娘似地低下头来了！……还有卡尔曼，她是一向俭约，竭力节省开支的，那时候她会首先就牺牲自己，丢开那许多使她的生活美好的无用长物了！……

该死的！……这一切都意味着一家人地位的降低，家庭的悲哀。加拉尔陀一想到也许会碰到这种情况，就感到难为情起来。他自己叫他们过惯这一种轻松舒适的生活，却又剥夺他们已经取得的这种生活享受，这确实是一种罪过。唔，为了避免这一切，

又该怎么办呢？……非常简单，只要向雄牛扑得近一点；跟以前一样地斗牛……他一定要向雄牛扑上去！

他写了短短的却是很有力量的信回答契约经理人和卡尔曼，表示他决不退隐的坚定的意志——肯定不退隐。

他断然决定要干得跟过去一样；这一点，他对堂何塞宣了誓。他将依照他的劝告去干："着！一剑就收拾了它！"他感觉到勇气奔腾起来了，他感到有力量对付所有的雄牛，连那些最大的雄牛在内。

他写信给妻子，表示高兴，虽然也感到自尊心有点受损伤，因为她怀疑他的力量。她不久就会得到下一场斗牛的消息。他打算使群众惊异，使他们惭愧以前对待他不公正。如果是好的雄牛，他将玩得胜过罗格尔·台·弗罗尔……这一个有名人的名字是他那傻姊夫常常提起的。

好的雄牛！这已经是加拉尔陀的许多心事之一了。以前他常常自负：他从来不想到雄牛，从来没有在斗牛以前到斗牛场院子里去看过雄牛。

"我会杀别人放在我面前的任何雄牛，"他傲慢地说。

当牲畜出现在斗场里的时候，就是他第一次看到它的时候。

可是现在他却想近近地去考验一下，选择一下，想依靠仔细研究它们的性情来替成功做好准备。

云散了；太阳闪光了；明天要举行第二场斗牛了。

加拉尔陀在这天傍晚独自到斗牛场里去。红砖造成的大斗牛场，有着摩尔式的窗子，以绿色的小山作为背景，显出孤零零的轮廓。这广阔单调的风景的底部斜坡上是白白一片，远远看来好象是一群羊。那是坟场。

当斗牛士走近斗牛场的时候，一群衣衫破烂的乞丐，流浪

汉，手里拿着帽子在他周围聚集起来，他们由于别人可怜，让他们睡在马房里，依靠斗牛迷们的布施和附近酒店里人们吃剩的东西喂养自己。他们里边有许多是从安达卢西亚运送雄牛到这儿来的，就永远在斗牛场附近游荡了。

加拉尔陀分了几个小钱给这些拿着帽子跟着他的乞丐，就由马房门走进了斗牛场。

在院子里，他看到一群斗牛迷在参观马上枪刺手试马。牛肉汁套上大大的"母牛踢马刺"，拿了刺杆，正准备上马。马房仆役们跟着马老板走；这是一个胖子，讲话迟钝，戴一顶大大的科尔多瓦毡帽，他用镇静的缓慢调子，回答马上枪刺手们老是气势凌人和侮辱人的饶舌。

"聪明的猴子"把衬衫袖子卷得高高的，牵出那些苦楚的劣马给马上枪刺手试骑。他们来试骑和调练这些可怜的马已经一连好几天了，马的两腰还看得出发红的踢马刺的痕迹。他们让马在斗牛场周围的空地上小跑，用装在脚后跟的铁器刺激它们，给它们一些虚假的活力，教它们快些转弯，以便习惯于斗场上的奔跑。等它们回到斗牛场里的时候，两边腰上已经沾满了鲜血，在它们走进马房以前，得用三四提桶水来洗。在马房近边的饮水槽四周，积在嵌石缝里的水是红黑色的，正象是倒翻了的葡萄酒。

他们差不多象拖一样地牵出了指定明天斗牛的几匹不幸的马，让马上枪刺手们试骑。

这些忧郁的苦楚的马出了马厩，它们发抖的腿，受尽折磨的两腰，挨饿和可怜的外形，揭发了人类的忘恩背义，和他们那么容易就忘记了它们过去的很有价值的服务。有几匹马瘦得出奇，真是一副骨骼，尖锐而突起的骨头，似乎就要戳破马皮，穿到蓬

蓬松松的长毛外边来了；有几匹马昂起头，眼睛发亮，显出高傲的模样，前脚不停地刨地，腿力强大，看起来这是些刚从华丽的马车上解下来的良种牲畜，把它们也当作注定死亡的没用的残渣来使用，似乎不适当，其实呢，它们是最最危险的、无可救药的牲畜，它们是害癫狂病或是类似的病的，随时都会突然倒在地上，把骑马的人从它头上甩下来。在这些苦楚的马和害癫狂病的马中间，还有从磨坊和工厂里来的病马，种田和拖车的牲畜，它们因为多年拖惯了犁耙或是车子，老是昏昏倦倦的，它们是一直被榨取到最后一瞬间的可怜的"贱民"，当它们被雄牛的角刺穿肚子的时候，还要用耸跳和挣扎来娱乐观众。

这是由这样一些东西构成的一个漫长的纵队：糜烂的、淡黄的眼睛；闪亮的绿苍蝇在上面吸血的、擦伤了的脖子；毒虫在皮毛上爬的、瘦骨嶙峋的头；毛象羊毛似地捻成一绞绞的、满是棱角的两腰；被勉强的呼吸掀动着的狭窄的胸膛；似乎每跨一步就几乎折断的软弱的腿，长长的毛一直拖到蹄子上，象是穿着裤子似的。人们想叫它们壮健起来，喂它们吃麦子，它们的胃却不很习惯，消化不良，把热气腾腾的排泄物撒在鹅石路上。要骑上这种苦楚的马，疯狂发抖的马，或是软弱得立刻就会倒下去的马，真需要跟雄牛对抗的那么些胆量。有几匹马背上一安上了那高边缘、黄座垫的摩尔式大马鞍，外带一副母牛放牧人的脚镫，就差不多要弯下腿来了。

牛肉汁傲慢地有力地跟马老板辩论，凭他自己和伙伴们的名义说话，用狠狠的诅咒引得"聪明的猴子"也笑起来了。旁的马上枪刺手以为最好让他来对付马贩子。谁也没有他那么内行，懂得叫这种人老老实实。

一个仆役向他走来，牵着一匹低着头的劣马，这匹马有着长

长的毛和可怜地凸出来的一副肋骨。

"你牵了个什么来啦?"牛肉汁对马老板叫嚷。"这是没人要的。没有一个人会梦想到骑这种蹩脚牲畜的。留给您的母亲吧!……"

行动迟钝的订约人带着镇静的尊严回答。"如果牛肉汁不敢骑上去，那就是因为现代的枪刺手似乎什么都怕了。骑上这样性格驯良的好马，卡尔台龙先生，德里哥或是别的老辈的骑士，能够一连骑着刺两天雄牛,自己可是一次也不会跌下来,那牲畜也不会受到一点儿微伤。但是现在呀!……现在是害怕越来越多,勇气越来越少。"

马上枪刺手和马老板用朋友似的态度互相辱骂，在他们看来,就是最粗野的侮辱人的话，也似乎因为说惯了，变成叫人快乐的玩笑了。

"您这个老骗子,"牛肉汁嚷着,"真是抢夺得比何塞·马里还要厉害的坏蛋。滚吧。让您的祖母骑上这匹老牲口吧，比她每礼拜六晚上十二点钟以后骑扫帚好多了。"

在场的人都哄笑了,那订约人却只耸了耸肩膀。

"唔,这匹马怎么啦?"他平静地问。"好好瞧一下吧,您这牢骚大家！这一匹比旁的马好,旁的马是害鼻疽病或是癫狂病的,您骑了那些马上斗场,还没有靠近雄牛,就会把您从马头上摔过去,整个身子埋在沙里啦。这一匹马比苹果还要好。这是千真万确的,它在汽水厂拖车子拖了二十五年，老老实实地干活，从来没有人说过坏话。可是现在呢,您这爱嚷嚷的家伙,却不管它的品性,嚷呀,骂呀,好象它是一个异教徒似的!……"

"总而言之,我不想要它!……如果它这样好的话,您守住它吧!"

当他说这话的时候，马老板慢慢地走到牛肉汁身边，就象一个这种谈判的老内行，从容地在他耳朵边轻轻说了些什么话。马上枪刺手似乎很忿怒，终于走到那匹蹩脚马身边。唔，他让步了。他不愿意别人把他当作一个只会妨碍伙伴的顽固者。

他把一只脚伸进脚镫，就把沉重的身体压上了这匹可怜的牲畜。然后他把刺枪夹在右腋下，把枪尖抵在一根装在墙里的大柱子上，尽力地刺了几下，恰象在刺富有威力的大雄牛一样。那可怜的牲畜，因为这几下猛烈的冲撞，全身发起抖来，腿也弯下来了。

“它还算听话，”牛肉汁带着同意的音调说。“这匹蹩脚马是比我猜想的中用一点。它的嘴巴灵活，腿也强壮……您说得很对，把它牵到一边来吧。”

于是马上枪刺手下了马，他准备听了订约人一次神秘的耳语以后，就接受订约人提出的全部意见。

加拉尔陀离开了愉快地看着这次谈判的一群斗牛迷。斗牛场守门人陪着他走进关雄牛的院子。他走进一扇小门，就到了围场里。肩头一样高的炼瓦墙围着三面。这一道墙是用许多粗柱子间隔地排起来的，柱子上高高地承住一座阳台。每隔多少步，围墙就空出一个狭窄的缺口，一个人要侧着身子才通得过。在这个大院子里有八条雄牛，有几条弯腿躺着，有几条站着，低下头嗅着吃着放在前面的几堆干草。

斗牛士沿着围墙外边的过道走，一边检验这些牲畜。他隔一会儿就走进狭窄的缺口，溜进院子去。他挥动胳膊，挑战似地狂喊，使雄牛惊动。有几条受了刺激跳了起来，低下头来攻击这一个胆敢闯进围墙来吵扰它们的人。另几条坚定地站着，抬起头，显出怀着敌意的沉着，等待着，看这个闯入的人是不是敢走

近来。

加拉尔陀很快地溜到围墙后边，他打量着勇猛的牲畜的模样和性格，却没有决定要选择哪两条雄牛。

牧人领班陪着他；他是一个大力士，套着腿套，装着踢马刺，穿着厚呢衣服，戴一顶阔边帽子，帽带子结在下巴底下。他的外号叫做小狼，他是一个粗鲁的骑者，他差不多整年生活在田野里，就是到马德里来，也象一个野蛮人，他不愿意去看看马德里的街道，从来不离开斗牛场的附近。

在他的意识里，西班牙的首都不过是在一块开拓地中的斗牛场，斗牛场的周围是沟渠，荒地，和在远处、他从来不想去探看一下的那一簇神秘的房屋。在他看来，马德里最重要的店铺就是斗牛场旁边的那一家母鸡酒店；这是一个快乐的地方，一座迷人的宫殿，他在那儿吃喝，由经理付钱，一直吃到他回到草原上去，那时候，他骑上他的马，马鞍前边是一块暗色的盖毡，马鞍后边是几只粮食袋子，肩头上是一把刺枪。他一走进酒店，看到自己的友谊的招呼就够仆役们吃惊，感到很高兴：这是可怕的握手，使得他们骨头格格作响，痛得尖叫起来。他微笑着，因为自己那么有力，别人把他叫做“野兽”，感到心满意足。接着他就在吃食面前坐下来，吃食包括一大堆肉和马铃薯，满满地盛在浴盆般深的一个盆子里，外加一两壶酒。

他专管经理买来的雄牛，有时候在木诺匝田庄的牧场里，有时候，碰到天气太热，就在瓜达拉拿山脉的高原牧场上。在斗牛两天以前的半夜里，他和牧人们和业余的骑士们一起，经过阿勃罗尼加尔河和马德里近郊，把雄牛带到院子里来。每逢天气恶劣不能斗牛，因此这群牲畜只能住在斗牛场里的时候，他因为不能够立刻回到放牧着大群雄牛的安静的荒野里去，就暴跳起来

了。

虽则他说话缓慢，思想迟钝，这一个发出皮革和干草气息的“半人半马神”，还是能够流畅地、甚至富有诗意地谈说他跟牲畜一起的畜牧生活。在他看来，马德里的天空似乎比较低，而且星也比较少。他稳重地、用富有画意的警句描写了草原的夜，连同那睡在柔和的星光下的雄牛，和只被森林里的神秘的微声打破的深沉的寂静。山里的无毒蛇用古怪的声调在这寂静里歌唱。是的，先生，无毒蛇在歌唱。这一件事情谁也没有权利跟小狼辩论：他听到过一千次，谁怀疑这一点，就等于说他是骗子，是个说谎的人，谁就有危险体验一下他的拳头究竟多么沉重。正跟爬虫会歌唱一样，雄牛是会谈话的，不过他还没有能听懂它们的语言的全部秘密。它们真是跟人一样的，不过它们四条腿走路而且有角罢了。它们在天亮醒来的时候是值得看看的。它们愉快地跳跃，象孩子们一样；它们并不当真地相互攻击，把它们的角交叉起来；它们在吵吵闹闹的欢乐中互相追逐，互相倾压，仿佛是在问候太阳的升起，因为太阳原是上帝的光荣呀。然后他谈起在瓜达拉拿山脉沿着小溪的辛苦的旅行，这些玻璃一般透明的小溪从山峰上流下融化了的雪，喂饱了河流；谈起绿草上缀满花朵的牧场；谈起鸟儿，停在差不多熟睡了的雄牛的两角之间，拍着翅膀；谈起一到晚上就远远地嚎叫的狼，总是那么远远的，仿佛是害怕跟着领班牲畜的铃声走的勇猛的雄牛行列，它们可怕的山居寂寞跟铃声互相抗争……他不愿意听人说起马德里，住在那儿就透不过气来。他在那么一大堆房屋中间，就只爱母鸡酒店里的好酒和滋味极好的饭菜。

小狼帮助剑刺手选择他的两条雄牛。牧人领班对于这些有名人，虽然群众对他们那样崇拜，他可是既不表示惊异，也不表

示尊敬。正好相反，这位雄牛守护人差不多是瞧不起斗牛士的。这些人用种种骗术诡计杀死了这样高贵的牲畜！他才真是一个有胆量的人呢，他一生一世生活在雄牛中间，独自一个在雄牛的大角丛中跑来跑去，除了两条胳膊以外没有别的防卫武器，也并不想到别人为他鼓掌。

当加拉尔陀离开院子的时候，另外有一个人走过来了，非常尊敬地向大师问候。他是一个负责扫除斗牛场的老头儿。他干这个职务已经许多年了，他认识他这时代里的全部最有名的斗牛士。他衣服穿得很褴褛；但是指头上常常戴着几个漂亮的戒指，要揩鼻子了，就从长罩衫口袋里抽出一条麻纱手帕来，手帕镶着很值钱的花边，绣着大大的字母，还发散着幽雅的香气呢。

没有别人帮助，他整个礼拜独自个儿扫除这个庞大的斗牛场，包括包厢和看台，从来不埋怨这繁重累人的工作。如果经理不满意他，想惩罚他一下的时候，就打开大门让在斗牛场四周流浪的那些野孩子进来，于是这个可怜人就绝望了，立刻答应改正自己，免得这一班侵略者进来接替他的工作。

他只偶然接受五六个野孩子来帮他工作；他们大都是斗牛士的练习生，对他很忠实，条件是要他答应他们坐在“狗包厢”里看斗牛；这是雄牛房旁边的一扇铁栅门，受伤的人就是从这儿抬出去的。这些清洁助手在铁栅外边看斗牛，象一些笼子里的猴子似地争夺着，想占第一排。

老头儿巧妙地给他们分配了一礼拜的工作。孩子们扫除向阳看台；这是肮脏贫穷的群众坐过的，他们走掉以后，留下他们到场过的证物，常常是大堆的橘子皮、纸屑和香烟蒂头。

“好好地注意烟草！”他警告他那一队人。“谁只要偷藏了一个香烟蒂头，就不让他看礼拜日的斗牛。”

他自己耐心地扫除斗牛场的背阳看台，象一个寻宝者，俯着上半身，在包厢的阴影里拾起那些神秘的发现品来藏在自己的口袋里：太太们的扇子，戒指，手帕，钱币，女人的衣服装饰品，一句话，一万四千人的侵入可能留下的一切。他收集起香烟蒂头，晒干切碎，把它们当作好烟草卖掉。比较值钱的东西就落到一个女贩卖员手里，她一向愿意收买这些曾经属于健忘的或是过分激动的观众的东西。

加拉尔陀回答了老头儿的奉承的问候，给了他一支雪茄，就向小狼告别。他刚才跟这牧人商量定了，叫他把两条选定了的雄牛替他关进特定的笼子里。旁的剑刺手不会反对的。他们是好脾气的孩子，充满青年的热情，无论什么雄牛放在他们面前都会杀的。

加拉尔陀再走进还在试马的院子，看到在场的一群人里边出来一个高高瘦瘦的人，橄榄色的皮肤，穿着得象一个斗牛士模样。他黑皮帽子下边露出几股铁灰色的头发，嘴角边有很多皱纹。

"您好吗，卖鱼的？"加拉尔陀说，带着诚恳的愉快握了他的手。

他是一个老剑刺手，在他的青年时代他享受过荣誉，但是现在，连他的名字也很少有人记得了。别的屠牛手不断出现，盖掉了他那倏忽即逝的名声，因此，卖鱼的在美洲斗牛，受了几次角伤以后，他就退隐了，依靠节省下来的一点儿资本生活。加拉尔陀知道他在斗牛场附近开着一家小酒店，他过着苦日子，差不多没有跟斗牛迷、斗牛士发生关系。胡安没想到会在斗牛场里碰到他，但是卖鱼的带着伤感的神情回答他。

"唔，旧习难改呀。我不能常常来看斗牛，但是，您知道，这

个职业还是在吸引我，我作为一个邻居，偶然也来看看。现在我只是一个小酒店老板呀。”

加拉尔陀瞧着他那寒酸的模样；他记得这位声名显赫的卖鱼的，在儿童时代就认得他，是他最赞赏的许多英雄之一；他那时候又豪华又神气，受女人们爱恋，他一到塞维利亚，就在铃儿咖啡店露脸，戴着天鹅绒的圆帽子，穿着葡萄酒色的短上衣，五颜六色的绸腰带，拄着一根金柄的象牙手杖。他自己如果退隐了，那么也就会跟他一样寒酸，而且被别人忘掉！……

他们谈了好一会儿斗牛艺术上的事儿。卖鱼的象所有的运气不好的老头儿一样，是一个厌世者。已经很少好斗牛士了。再也看不到有胆量的人了。“货真价实地”杀死雄牛只有加拉尔陀和很少的几个人。就是雄牛也似乎不及以前有威势了。这样抱怨了一通以后，他又硬生生邀请他的朋友到他家里去。因为是老朋友碰到了，屠牛手又没有什么事情，应该去瞧瞧他的店铺。

加拉尔陀同意了，跟他一起到了斗牛场附近一条小街上，走进一家跟别家酒店相象的小酒店，门面漆成红色，窗子上挂着同样颜色的窗帘，一个大橱窗，里面陈列着满是灰尘的盆子装着成块的炸牛排，油煎鸟儿和盛着醋渍蔬菜的小瓶子。店铺里有一张锌制的柜台，许多小桶和瓶子，周围放着木凳子的圆桌子，墙上有许多着色的画片，画着许多著名的斗牛士，和这种国家娱乐里最动人的几个场面。

“我们喝一杯蒙蒂拉葡萄酒吧，”卖鱼的对一个年青人说，他正站在柜台里边，一看到加拉尔陀就笑眯眯的。

加拉尔陀打量着他的脸貌，右手的袖子是空的，别在胸口。

“看来我是认识您的，”屠牛手说。

“您当然认识他，”卖鱼的插嘴说。“他就是鸟儿叫。”

这一个外号立刻使加拉尔陀记起了他的历史。他是一个勇敢的孩子，插短枪插得极好，也曾经被斗牛迷叫做“未来的斗牛士王”。不幸得很，有一天，在马德里斗牛场上，他的右胳膊受了严重的角伤，必须截掉了，因此他就不能够再斗牛了。

“我让他住在我家里，胡安，”卖鱼的往下说。“我没有家里人；我的妻子死了。我把他当做我亲生的儿子……困苦得很呵！但是一个可怜人如果没有良心，那有什么好处呢？……不要以为鸟儿叫和我生活富裕呀。我们能够怎么生活，我们就怎么生活；但是我所有的一切也就是他的，我们能够活下来，就靠老朋友们偶然来吃些点心，或是玩玩纸牌，特别是靠那一个学校。”

加拉尔陀微笑起来了。他听人说起过，卖鱼的在他的酒店附近办了一所斗牛艺术学校。

“我有什么办法呢！”他似乎想替自己辩解几句，说。“总得想个方法活下去呀，学校收入的钱比酒店赚到的还要多。到学校里来的人很多：想在斗小雄牛中出风头的年青绅士；还有些外国人，他们在斗牛场里看得着迷了，热情地想在老年时代学成一个斗牛士。现在有一位正在学习。他每天下午来的。您可以去看看他。”

于是他们横穿过街道，走到一个围着高高的木板墙的一块空地前面。在木板钉成的大门上写着大大的柏油字：“斗牛艺术学校”。

他们走进去。首先吸引加拉尔陀注意的是一条雄牛；一只用木头和芦苇做的牲畜，装着小轮子，苎麻做的尾巴，麦秆编起来的头，软木的脖子和一对真正的极大的牛角，使得学徒们看了害怕。

一个袒胸的年青人，戴着帽子，两边耳朵上拖着两根辫子，

正把他的聪明赋与牲畜，当学徒们两手拿着披风站在面前的时候，他就把牲畜对准“学徒”推去。

板墙围着的空地中央，站着一位又胖又矮的老绅士，脸色红红的，长着硬硬的灰白唇须，穿着衬衫，正在挥动短枪。板墙旁边，是一位同样肥胖、同样脸色红润的太太，跟他差不多年纪，戴一顶插满花朵的帽子，正坐在椅子上，把胳膊撑在另一张椅子上。她的红皮肤的脸儿，满是黄色褐色的雀斑，每逢她的丈夫玩得巧妙的时候，她的脸儿就笑得格外阔了。她的笑抖动了帽子上的花朵和羼在头发里的假发卷，她响亮地鼓起掌来，同时向后仰过身子，分开两腿，拉拉裙子，让别人看到了她的肥胖的皮肉宽松的大腿。

卖鱼的对加拉尔陀讲述这一对儿的来历。他们多半是一对法国人，或者是别国人，他无法断定，这对他是无关紧要的。这一对夫妇似乎走遍了世界，熟悉所有的国家。据他说来，他在许多职业上都有过成就：在非洲开过矿，在一个远远的岛上做过移民，在美洲广漠的草原上做过用绳子捉野马的猎者。现在他想象西班牙人一样斗牛赚钱，怀着一个固执的孩子似的恒心，每天下午都来，付学费很慷慨。

“您想象一下吧，姿态多么难看的斗牛士呵！……而且已经五十多岁了！……”

看见有两个人进来了，那个学徒垂下了拿着短枪的胳膊，那太太整整她的裙子和那插满花朵的帽子。呵，“谐　玛忒莱！”①

“您好，‘莫修’；祝您永远幸福，‘玛丹’，②”大师把手举到帽子边说。“让我看，‘莫修’，您这一课学得怎样了。您记住我对您

① “谐　玛忒莱！”——法语：“亲爱的大师！”（中译者）

② “莫修”“玛丹”——法语：“先生”“太太”。（中译者）

说的话：镇静地站定位置，挑拨那牲畜攻击您，让它冲过来，等它到您身边的时候，您就略略弯曲腰身，把那一对小杆子插上去，刺在它的脖子上。您不必急于做什么，雄牛会替您按规矩行动的。注意……准备好了吗？”

教授让过一边，就做了个手势招呼那可怕的雄牛，或者更正确地说，是招呼在后边推动雄牛攻击的那个野孩子。

“嗨嗨！……攻击吧，小茂拉！”

卖鱼的发出一声确实可怕的狂吼，引起雄牛攻击，用那样的叫喊和暴躁地在地面顿脚挑拨那装着空气和芦苇的身体和麦秆做的脑袋的雄牛。于是小茂拉攻击了，象一只真正的勇猛的牲畜，轮子滚动响声很大，因为地面不平摇着头冲撞着，那个小僮儿在推动它，使得它永不疲乏。在智慧方面，即使从最著名的饲养场来的雄牛也不能够跟这一只小茂拉相比；这是一只永远不死的牲畜，千百次插过短枪和刺过剑，可是只受了一些木匠可以医好的不足道的微伤。它似乎比人还要聪明。它一走到那位学徒身边，就微微改变一点方向，使得它的角不会触到他，然后软木脖子上带着一对插得蛮好的短枪走开了。

一阵欢呼赞扬着这灵巧的动作，短枪手还是坚定地站在原位置上，整理了裤子的吊带和衬衫的袖子。他的妻子高兴得很，仰过上半身，又笑又鼓掌，又一次拉拉裙子，露出大腿。

“正象一位大师呢，‘莫修’！”卖鱼的叫嚷。“这是第一流的枪刺。”

那外国人受到教授称赞也很高兴，谦虚地用半三不四的西班牙话回答，拍拍胸膛。

“我有顶顶要紧的品质：胆量，很多很多的胆量。”

然后，为了庆祝自己的成就，他就招呼那茂拉的小僮，小僮

早已爬出来了，预先就知道这个命令是叫他给他们拿一瓶葡萄酒来。在那个脸儿越来越紫的爱拉裙子的女人身边，已经放着三个空瓶子，她每逢丈夫做了一个灵巧动作，就响亮地满意地笑了。

当她知道刚才跟教授一起进来的人就是有名的加拉尔陀的时候，她也认出来了，他的照片是她在报上和火柴匣上常常欣赏的，这一个外国女人脸色发白了，她的眼睛差不多感动得流出眼泪。呵，“谐　玛武莱!”……她对他笑，扭扭身子，真想不顾自己那么沉重和会掉下肉来似的肥胖，投身到他的怀抱里去。大家为这位新斗牛士的成功互相碰杯。连小茂拉也参与了庆祝，凭着雄牛的名义，推雄牛的野孩子也喝了酒。

“不到两个月，‘莫修’，”卖鱼的带着安达卢西亚式的认真态度说。“您就可以在马德里斗牛场上插短枪，跟最有名的斗牛士一样灵巧了，您会赢得全部群众鼓掌，也可以赢得金钱，女人……如果您的太太不在场的话。”

老是用激动的眼睛瞧加拉尔陀的那位太太高声大笑着，欢乐的颤动象波浪似地滚过了她肥胖的全身。

那外国人带着精神充沛的毅力继续他的功课。必须好好地抓紧时间。他希望尽可能快地站在马德里斗场上，获得教师所说的一切。他的紫红脸儿的女同伴，因为两个斗牛士已经走开，就重新坐下来守着酒瓶。

卖鱼的陪着加拉尔陀一直走到街道尽头。

“胡安，告别了。”他严肃地说。“也许明天我们会在斗牛场里会面的……您已经看到我已经到了什么田地了。我现在要活下去，因此就只好骗人，做小丑。”

加拉尔陀心事重重地走开了。唉！这个人，他亲眼见到他象一个亲王似地花钱，完全相信自已的未来!……但是因为不善

于经营，丧失了全部财产。斗牛士的生活不是一种教人经营财产的生活。可是别人却还要劝他，叫他退隐！永远不能退隐。他一定要扑近雄牛。

整整一夜，这个决心在他的梦里的阴暗的云雾里飞翔。必须扑近！第二天早晨，他用坚决的意志坚持着这个思想。他要扑近，用非常大胆的举动使群众大大惊异。

第二天他是那样地壮起胆子，坐车到斗牛场去，并没有过去常有的那种迷信的心烦意乱。他断定自己会胜利，有一种巨大的力量在推动他干出毫不畏惧的举动来，就象以前光荣的日子里一样。

这场斗牛从开始起就是充满事变的。第一条雄牛显得非常勇猛，狂暴地攻击骑在马上的人。在很短一段时间里，它就把腋下夹着长矛、摆好架势等待它的三个马上枪刺手翻倒，有两匹马死在沙上了，胸膛的伤口里射出一股暗色的血。另外一匹因为又痛又吓，疯狂地从斗场的这一边跑到那一边，肚子裂开了，马鞍一半落下了，在脚镫和皮带上挂着它的紫红色的肚肠，象是极大的香肠。它把肚肠在沙上拖过去，因为它自己的后腿踏到肚肠，内脏都散开了，散乱着象是搅乱了的线团。雄牛被马的狂奔所吸引，在后边紧紧追赶上去，把坚强有力的头放到马肚子底下，用角把马高高挑起，丢在地上，然后狂暴地攻击着它的可怜的破碎的尸身。等牲畜放弃了那匹垂死挣扎的马，“聪明的猴子”就走过来用短刀在小脑上一刺结束它的生命，解脱了这可怜的牲畜的苦楚。这匹马在临死的剧痛里咬了人的手，人痛得尖叫起来，举起染血的右手，再把短剑刺进去，一直到这奇蹄类①停

① 奇蹄类——根据动物学分类：马一趾落地，属于奇蹄类；牛两趾落地，属于偶蹄类。（中译者）

止挣扎，四腿发硬。斗牛场仆役们赶上来，拿来了几大畚箕的沙，倒在血泊里和马尸首上。

这时全体观众站起来了，又叫嚷又做手势。他们被那只牲畜的勇猛激起了热情，因为斗场里连一个马上枪刺手也不剩了，就高声抗议，合唱似地号叫着："马！马！"

所有的人都知道马立刻就会出来的，但是因为一连几分钟看不到新的屠杀，他们就似乎愤愤不平了。那雄牛单独留在斗场中心，高傲地吼叫着，高高抬起染着血的两角，它的布满青青红红的伤痕的脖子上，飘扬着缚住雄牛饲养场徽号的缎带。几个新的骑马者出来了，又碰到了那可怕的景象。几乎没有一个马上枪刺手来得及拿着刺杆走近它，把马从侧面带上，使得它那一边预先蒙住的眼睛不会看见雄牛，他们就已经遭到攻击，倒下来了。刺杆象枯木般轧达一声断了，马被那富有威力的两角一撞，就飞到半空里，喷出来的血，被这致命的冲击压出来的排泄物和内脏，撒满斗场，马上枪刺手在沙上打滚，仿佛一个黄腿的傀儡，几个短枪手立刻舞起披风保护他，把雄牛的注意力引向旁的地方。

刚刚受伤的马肚子里喷射出使人恶心的一阵雨一般的绿色排泄物，弄脏了在近旁的几个斗牛士的服装。

群众因为骑士们响亮地跌在地上，用哄笑和叫嚷表达出他们的高兴。这些沉重的身子和铁片保护着的腿重重地跌在沙上，发出了沉重的声音。有一个仰天倒下，仿佛是装满了的袋子，他的头碰在障墙板上，发出迟钝的回声。

"这一个不会再起来了，"群众里边有人在嚷。"他的'香瓜'① 一定碰碎了。"

---

① 香瓜——脑袋的玩笑说法。（应译本）

但是他终于站起来了，伸伸胳膊，摸摸受伤的头盖骨，拾起在沙上滚过的硬梆梆的圆帽子，重新跨上原来的那匹马，“聪明的猴子”用脚踢鞭打逼它站了起来，服装灿烂的骑士催促着这牲畜快跑，马在沙上拖着肚肠，因为跑动的缘故，肚肠越拖越长，越拖越重了。枪刺手就骑着这临死的动物再迎着狂怒的雄牛走去。

“为着你们的光荣！”他叫嚷着，把帽子抛向他那一班朋友。

他一到雄牛面前，立刻就站好位置刺它的脖子，这么猛烈一撞，人和马又高高地飞了起来，在空中分开了，落在地上，各自向不同的方向打滚。有几次，在雄牛攻击以前，“聪明的猴子”和一部分群众就警告骑者：“快下来，快下来！”但是，由于那铁片保护着的硬梆梆的腿所造成的麻烦，在他能够下马以前，那马就突然死掉倒下了，马上枪刺手就从马耳朵上甩下来，正象是沉重的炮弹，头重重地碰在沙上。

雄牛的角并没有刺中骑者，但是有几个马上枪刺手跌下来以后就躺着不省人事了，几个斗牛场仆役只好把他们抬到治伤所去，医治骨折，或是把他从模样确实象死的小脑震荡的情况中救活。

加拉尔陀从这儿走到那儿，很想赢得群众的同情，因为他拖住了雄牛的尾巴，救出了一个躺在地上有受到角伤的严重危险的马上枪刺手，有很多人替他鼓掌。

当别人在插短枪的时候，加拉尔陀靠在障墙上，向包厢察看。堂娜索尔一定在哪个包厢里坐着。终于他看见了她，但是没有白头披，也没有任何东西叫人想起这是塞维利亚来的一位太太，好象戈雅画的“玛耶”①一样。因为她那一头金头发和文

① 玛耶——戈雅画的“玛耶”是一个典型的马德里平民女子。（世泽本）

雅别致的大帽子，看起来倒象是第一次到场看斗牛的一个外国女人。在她旁边坐着的就是她那个朋友；就是她谈起来颇有点儿赞赏，准备把世界上最有兴趣的事物指给他看的那个人。哈！堂娜索尔！您马上就会看到您丢掉了的那个健美者究竟有多少胆量了。她一定会当着这个可恶的外国人的面替他鼓掌；她会激起热情来，甚至会违反自己的意志，受群众的感染乐而忘形。

加拉尔陀杀雄牛的一瞬间到了，这是第二条雄牛，群众热诚地接待了他，他们似乎已经忘记上一次斗牛时候的厌烦了。一连两个礼拜的下雨，群众似乎沉得住气了。他们似乎希望这一次渴望已久的斗牛什么都好。何况，雄牛的勇猛和一大批马死掉已经使得群众心境很好。

加拉尔陀在"光荣的保证"以后，就光着头，一只手拿着红布向牲畜走去，另一只手挥着剑，轻松得象一根藤手杖似的。在他后边，虽则是有一段恰当的距离的，国家和另一个斗牛士跟着。向阳一边的群众中间响起了几阵抗议声。有多少个帮手呀！……简直是一整队教区教士在送葬呀。

"都走开！"加拉尔陀叫喊了。

两个跟着走的先锋都停住了，因为他用不容怀疑的声音，老老实实地说了这一句话。

他继续前进，一直走到雄牛近边，然后打开了他的红布，再靠近点儿，正象在他的光荣时期一样，一直到他用红布差不多碰到了那牲畜的湿漉漉的鼻尖。他做了一个掠过，呼啦！……满意的哄哄声响遍了看台。这个塞维利亚的"孩子"真名不虚传；他重新赢得了职业上的骄傲。他正在做出些大胆举动来，象他最光辉的时代一样。他的红布的掠过随伴着响亮的热情的叫喊，同时替他捧场的人们在群众里也重新神气起来，面对着反对派叱

责了。你们以为怎么样？加拉尔陀当然有几次玩得不好；这一点他们承认……但是，当他愿意的时候，你们瞧吧！……

这一天一切都好。当他看到那雄牛站住不动的时候，群众提出劝告在鼓励他："现在！刺呀！"

加拉尔陀扑了上去，用剑直刺那只牲畜，迅速地从那威胁人的两角之间跳了出来。

响起了一阵鼓掌，但是只有一瞬间，跟着就是一阵反对的哄哄声，夹着几声尖锐的口哨。替他捧场的人停止看雄牛，转过身来对别的观众显出愤愤不平的样子。多么不公道呀！多么欠缺斗牛艺术的知识呀！他很好地扑上去杀……

但是几千个含有敌意的指头指着那雄牛，并不停止抗议，整个人群用一阵震聋耳朵的口哨附和他们。

剑刺斜了，刺穿了牲畜，剑尖在靠近前腿的肋骨中间戳了出来。

所有的人都做手势，在一阵愤怒中挥动胳膊。多么拙劣！就是一个劣等的斗小雄牛的也不会干得比这更坏呀！……

那条雄牛，因为剑柄在脖子上，由于剑刺手手臂扭弯了，剑尖却戳出在腿跟上，摇晃着沉重的身子，一瘸一瘸地走。这似乎激起每一个人强烈的愤怒。"可怜的牲畜！这样善良的牲畜，这样高贵的牲畜！……"有些人狂怒地叫嚷着，探出了上半身，仿佛是想向斗场冲过去。强盗！骗子！……这样地折磨一条比他还有胆量的雄牛！……所有的人都怀着对牲畜的痛苦热烈的同情叫喊，仿佛他们并不是花了钱特地来看它死似的。

加拉尔陀对自己做了的事情感到惊异，在辱骂和威吓的风暴中低下头来。"该死的倒霉命运！……"他跟光荣时期一样地扑上去杀，克制住叫他转过头去、不敢用坚定眼光看对面冲来的牲

畜的那一种神经质的激动。但是尽快地离开牛角避免危险，这一种愿望使得他用这么拙劣卑鄙的剑刺来结束杀雄牛的动作，毁灭了他的幸运。

群众在看台上骚动起来了，争辩着："他根本就不知道怎样杀雄牛。他把脸转过一边。他干得真拙劣呀。"替加拉尔陀捧场的人们为自己的偶像辩解，热烈也并不比他们差劲："这是无论谁都有的呀。他碰上坏运气啦。最重要的是他那么勇敢地冲上去。"

那条雄牛痛苦地摇晃着，一瘸一瘸地奔跑着，这引起了群众愤愤不平的吼叫；终于雄牛为了不再折磨自己，站住不动了。

加拉尔陀拿起另一把剑，又站到雄牛面前。

大家猜到了他的企图。他是去刺雄牛的小脑的：这是他在刺了犯罪的一剑以后唯一可以做的事情。

他把剑尖抵在两角中间，同时另一只手低低地挥动着红布，使牲畜受了红布的吸引低下头去，一直到地。他把剑向下压，但是那雄牛感到疼痛，头猛然一摇就把武器晃脱了。

"一！"群众用全场一致的可笑的声音叫喊。

屠牛手重复他的举动，又一次用剑刺那牲畜的小脑，唯一的结果是使得牲畜打哆嗦。

"二！"看台上人们嘲笑地唱出来。

这一次新的尝试，象前几次一样，只是引起受着苦刑的雄牛发出低沉的吼叫声。

"三！"

但是在这讽刺的合唱里，已经夹着群众吹口哨和抗议的叫嚷了。喂，这个屠牛手要到什么时候才结束它呀？……

在第四次尝试中，加拉尔陀的剑尖刺中了它的生命中枢，脊

椎骨的上端，截断了脊髓，雄牛顿时倒下去了，四条腿硬梆梆地侧面躺着。

剑刺手揩揩脸上的汗，用慢腾腾的步子走向场长席，疲乏地喘着气。他终于摆脱了这只牲畜。他真担心永远不能结束它了。群众在他走过的时候，用刻毒的妙语或是轻蔑的寂静接待了他。没有一个人鼓掌。他在普遍的冷淡里向场长致了敬，就躲到障墙后边，象一个因为自己做错事情感到羞愧的小学生。当伤疤脸递给他一杯水的时候，屠牛手向包厢看去，他碰上了堂娜索尔的眼睛，她一直目送他到他的藏身处。这个女人对他怎么看法呢？看到群众嘲弄他，她会怎样同她的朋友一起笑着呵！……她看了这一场斗牛以后，会有怎样的该死的观念呵！……

他呆在斗场外围的过道上，竭力避免任何使人疲乏的动作，一直呆到给他杀的最后一条雄牛放出来的时候。他受过伤的腿很痛，因为他跑得太厉害了。他已经不是他自己所想的人了——他不得不承认这一点。他的自信也好，他决心扑近雄牛的意志也好，都没有什么效果。他的腿不象过去那么灵活稳实了，他的右胳膊不能够毫不畏惧地伸出去，尽快地刺到雄牛的脖子了。现在他的右胳膊也不服从他的意志了，带着某种野兽的那种警觉的本能缩了回来，这种野兽是认为如果把脸儿躲藏起来就可避免危险的。

他原来的迷信的恐怖突然重现，心情是沉重的。

“我运气坏，”加拉尔陀想。“我预感到第五条雄牛要触中我了……它要触中我了；一点办法也没有！”

可是，当第五条雄牛在斗场上出现的时候，它最先碰到的就是加拉尔陀的披风。这是多厉害的牲畜呀！它似乎不是昨天下午他在院子里选定的那一条。他们一定把放雄牛的次序搞错了。

恐惧老是在他的耳朵边轻轻说话："运气多坏呵！……它要触中我了；今天我要两脚朝前让别人抬出斗场去了……"

不管怎样，他还是继续逗着牲畜，时时刻刻引它离开陷入危险的马上枪刺手。起先，他在讨厌的寂静里玩披风。随后，群众软化了一点，也有人替他鼓几下掌。

杀雄牛的最后一刹那到了，当加拉尔陀站在牲畜面前的时候，所有的人似乎都猜透了他的烦乱的心境。他神昏志乱地动作着；雄牛的头微微一摇，他就认为它要攻击了，立刻向后跳开一大步，同时群众用合唱般的嘲笑对待他的逃命企图。

"跑呀！跑呀！……它触到您啦！"

突然，他似乎想不管用什么式样，只要尽快结束就好，他拿着剑向雄牛扑上去了，为了可以尽快地逃出危险，剑是斜的。爆发了一阵吹口哨和叫喊的声音。剑只刺进了一二寸，在牲畜的脖子上震动了一下，就被雄牛远远地扔出去了。

加拉尔陀转过身子拾起剑来，又走近雄牛，他摆好架势向它扑去，就在这同一瞬间，那牲畜向他攻过来了。他想逃开，但是他的腿已经不象往日那么灵活。他被攻着了，一下冲撞就滚在地上。所有的斗牛士都过来帮助他，加拉尔陀站起身来，浑身是沙，他的短裤后面有一条长长的裂缝，衬衫的下摆从裂缝里漏了出来，丢掉了一只鞋子和装饰在头发小辫子上的"摩那"。

这一个健美勇猛的年青男子，以前得到群众那样的赞赏，现在，因为露出了衬衫下摆，头发蓬松，辫子掉了下来，散乱得象一条尾巴，看起来真是又可怜又可笑。

在他周围展开了好几件披风来帮助他保护他。连别的剑刺手也由于好心的友谊，准备来斗这条雄牛，使加拉尔陀可以早些杀死它。但是加拉尔陀似乎又瞎又聋，他一看到那只牲畜，看到

最微细的一个攻击预兆就足够使他向后退，刚才他那倒地一滚仿佛已经使他恐惧得发了狂。他似乎没有听懂伙伴们对他说的话，脸色惨白，眉毛蹙拢，神志不清地结结巴巴着：

“都走开。让我独自一个来！”

同时，恐惧老是在他心里轻轻说话：“今天您要死了！这是您最后一次被雄牛触到了。”

群众看到剑刺手失掉了自制力，就猜透了他的心思。

“他怕雄牛呢！他吓坏啦！……”

连最热心的替加拉尔陀捧场的人也难为情地不声不响，不能解释这种以前从来没有见过的情形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群众凭着自己不必冒险，可是又不容许别人胆怯的那种勇敢，似乎在欣赏他的恐怖。还有些人想起入场券的价钱，就对他叫嚷，因为他被保全自己的本能控制住了，没有满足他们狂欢的愿望。这简直是偷呀！

下流的人用侮辱他的男子气概的话骂他。大家崇拜他已经那么多年，可是现在，憎恨又叫人记起了他初做斗牛士的时代遭遇到的事情，这些事情是连他自己也早已忘掉了的。他们叫嚷着他在海格立斯林荫路野孩子群中的晚上的行为。有些人嘲笑他的撕破了的裤子和从裂缝里漏出来的衣服。

“盖起来吧，因为我们已经看见啦！”有些人装出女人嗓子叫嚷。

加拉尔陀由伙伴们的披风保护着，当雄牛披分了心的时候，就利用一切机会，用剑去刺雄牛，毫不理睬群众在喝倒彩。但是那牲畜差不多没有感觉到他的剑刺。因为他怕被雄牛触到，即使伸出臂膀去，也总是站得远远的，只用剑尖伤着它。

有几把剑在刺进肉里以后立刻落下来了；有几把剑牢牢地

夹在骨头缝里，一大段露在外边，跟着牲畜的动作弯曲摇晃着。雄牛沿着斗场外圈走，低着头吼叫，仿佛在抱怨这无益的苦楚。剑刺手拿着红布跟着它，想赶快结果它，但是又怕拚命，他后边是舞着披风的一大队帮手，他们仿佛想用这种舞动披风的方法来说服牲畜，叫它弯起腿来躺在沙上似的。雄牛鼻尖滴血，脖子上插满了剑，它紧靠着障墙走过，引起了一阵阵嘲笑和辱骂。

“它是‘受苦受难的圣母’呵！”有些人喊。

另一些人把这牲畜比作插满了针的针插。“贼！恶斗牛士！”

最会辱骂的一些人，把他的名字变成女性名字来侮辱加拉尔陀的男子气概。

“胡安尼塔①！您千万不要冒险拚命呀！……”

过去了很多时候，一部分群众迁怒到斗牛士以外的人身上去了，他们转身向着场长席……“场长老爷！这种卑鄙行为要延长多久呀！……”

场长做了个手势，叫抗议平息下来，然后发了个信号。大家立即看到一个小使戴着瓦形的羽毛帽，肩膀上飘着一件小披风，跑到障墙后边，到了雄牛站着的地方，他向加拉尔陀举起拳头，竖起食指。群众鼓掌了。这是第一次警告。如果到第三次警告，他还是不能杀死雄牛，雄牛就要牵回院子里去，剑刺手就丢尽体面了。

加拉尔陀受到这个威胁，恐怖起来了，仿佛从被催眠的状态里突然清醒过来似的，平举着剑向雄牛扑去。又是一剑几乎没有刺进那牲畜的身子。

---

① 胡安尼塔——胡安的女名爱称。（世译本）

剑刺手绝望地垂下了胳膊。唔，这条雄牛是杀不死的！……剑刺对它毫无影响。它似乎是永远不会倒下的。

在这一次毫无效果的试验以后，群众狂怒了。全体都站了起来。一阵口哨的风暴吹得震耳欲聋，逼得女人们堵起了耳朵。许多人挥着胳膊，探出了上半身，仿佛想冲到斗场上来。橘子，面包片，坐垫，任何在手头可以抛掷的东西，都瞄准屠牛手扔来。向阳看台上响出了震天动地的声音，跟汽笛声相象的吼叫，似乎不是人的喉咙能够发出来的。断断续续响着响亮的畜群铃子象是敲警钟。雄牛房旁边有很多人在合唱着给死人听的送葬曲。

许多观众向场长席转过身子。几时下第二次警告呀？加拉尔陀用手帕揩着汗，向四边看看，他似乎在惊异群众为什么这样不公平，他把一切都归罪于那条雄牛。他把眼睛转向堂娜索尔，但是她正把背脊朝向斗场。她是在可怜他吗？或者，她是在羞愧过去对于他的殷勤吗？

他又一次扑上去杀，可是很少人看得见他在干什么，因为不断地绕着他飞舞的许多披风把什么都遮住了……雄牛终于倒下了，嘴里喷出了血的奔流。

终究！……群众安静一点了，震天动地的声音停止了，但是吹口哨和叫喊还是继续着。牲畜是一个刺小脑手杀死的；人们拔出了矗立在它头上的剑，牛头缚在几只小骡子后边，把它拖出斗场去，留下了一条宽阔平滑的血带，斗牛场仆役们用草耙和几畚箕沙，马上把这些痕迹消灭掉了。

加拉尔陀躲在障墙后边，免得自己在场引起辱骂和抗议。他在那儿，疲乏得喘不过气来，一条腿非常痛，但是他在绝望中间，却也感到很大的安慰，因为他终究从危险里逃出来了。他没有死在牲畜的角尖上……但是这全靠他的自制。哈，那些观众呀！

他们到底只是一大群谋杀犯，渴望别人去死，仿佛只有他们才爱生命，才有家庭似的……

走出斗牛场是难受的，要在挤满斗牛场附近的群众之间，许多车辆和汽车之间，长串的电车之间经过。

为了避免撞倒成群结队走出斗牛场的观众，加拉尔陀的车子走得很慢。他们让开路，让骡子过去；但是，当他们认出原来是这位剑刺手的时候，似乎又后悔自己的殷勤了。

加拉尔陀看到他们的嘴唇移动，就猜到他们正在狠狠地辱骂他。戴白头披的漂亮女人们坐着的许多车子在旁边走过，有些女人转过头去，免得看见这位斗牛士，有些女人用怜悯的眼光看着他。

剑刺手似乎想不让别人看到，缩紧身子，躲藏在国家的大个子后边，国家正蹙紧眉毛，不声不响地坐着。

一群野孩子跟着车子吹口哨。有许多在人行道上走的人，也跟着吹起来，他们因为贫穷，只得整个下午关在斗牛场外边，希望看到点什么，现在在吹口哨作为报复。加拉尔陀的失败的消息很快传开了，他们有机会能够侮辱一个他们认为赚很多钱的人，觉得非常高兴。

这种抗议打破了剑刺手的听天由命的沉默。

"该死的！……他们为什么吹口哨呀？……他们也到场看了斗牛吗？……他们也因此花过钱吗？……"

丢过来的一块小石块打中车轮。野孩子们在车子踏脚边狂叫；于是来了两个骑马的警察，赶散了这个充满敌意的示威游行，以后，在阿尔卡拉街高起的一段上，他们就一直保护着有名的屠牛手胡安·加拉尔陀……这个"全世界最勇敢的人"。

10

第二个星期日，斗牛队刚走进斗场，就有人响亮地敲马房的门。

一个斗牛场职员在里面心境恶劣地叫嚷，这扇门是不给观众走的，必须走别的门。但是外面的声音坚持着，他终于开门了。

进来了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男人戴着白的科尔多瓦毡帽；女人穿着一身黑衣服，戴着头披。

男人握了握职员的手，在他的手里留下了一点东西，这就使得他的粗暴态度显然软化了。

“您认识我的，不是吗？”刚来的人说。“您真的不认识我吗？……我是加拉尔陀的姊夫，这一位太太是他的妻子。”

卡尔曼看了看这寂静的院子。隔着厚厚的砖墙，她听得见音乐和群众的嗡嗡声，夹着热情的叫嚷和好奇的低语。斗牛队在场长席前面列队前进。

“他在哪儿？”卡尔曼焦急地问。

“他还能在旁的地方吗？”姊夫暴躁地回答。“在斗场上尽他的责任呀……到这儿来简直是愚蠢；您是多么轻狂的女人呀！”

卡尔曼还是有点犹豫不决地向四周打量，似乎在懊悔到这儿来。她将怎么办呢？……

职员跟安东握过手就有了很大的改变，两个来客都是有名屠牛手的亲属，所以非常客气。他建议，如果太太想一直等到斗牛终了，她尽可以在管门人的房间里休息。如果她想去看斗牛，虽然没有入场券，他还是可以替他们找两个很好的座位。

卡尔曼听了这个提议就发起抖来了。看斗牛吗？……不！她到斗牛场来已经下了极大的决心，现在已经在后悔了。她如果看到她的丈夫在斗场上，那是忍受不住的。她从来没看过丈夫斗牛。她要在这儿等待，要等多久就等多久。

"好吧！"鞍匠听天由命地说。"那么我们就呆在这儿吧，虽则我不懂我们在这儿马房前面能够解决什么问题。"

从昨天起，恩卡尔娜辛的丈夫就一直照顾着他的小舅子的妻子，一直忍受着她的非常激动的神经质的哭泣和恐惧。

礼拜六中午，卡尔曼就叫安东到大师的书房里来，对他谈起她决心立刻到马德里去！她不可能留在塞维利亚。这可怜的妻子差不多一礼拜以来就没有安静地睡过一觉，在想象中净是可怕的景象。她那女人特有的本能使得她担心严重的灾难。她觉得，她需要跑到胡安的身边去。她不知道为什么，也不知道这趟旅行能够达到什么目的，但是那充满爱情的、不知不觉的信仰在推动她，她只想到加拉尔陀身边去，她相信有她在爱人身边，可以减少危险。

象这样的生活是没有意义的。她读了报纸，知道加拉尔陀上礼拜日在马德里斗牛场上的大失败。卡尔曼知道他那职业上的自豪感，知道他决不会听天由命地容忍这种不幸的遭遇。他一定会做出疯狂的事儿，来重新赢得群众的鼓掌。在他最近的一封信里，他已经明明白白向她表明了这一点。

"不，绝对不，"她毅然决然回答了她的姊夫的反对。"我一定要在今天下午就到马德里去。如果您愿意，就陪我走；如果不愿意，我就单独走。主要的是别对堂何塞说起一个字；他一定要阻挡我的行程的……这件事情只有妈妈知道。"

鞍匠终于同意了。免费到马德里旅行，虽则是跟这样一个

悲伤的女伴一起去，也不是该拒绝的事情呀！……在路上，卡尔曼下定了决心；她将毅然决然地跟她的丈夫说话。为什么还要斗牛？他们还不够生活吗？……如果他不愿意害死她，他应该立刻退隐。他今天必须是最后一次上斗场……就是这一次，在她看来也已经太多了。她希望及时赶到马德里，叫她的丈夫这一天下午就不要斗牛。她预感到她一到场就可以避免大难。

但是姊夫听了，就愤愤不平地抗议了。

"简直胡闹！完全是女人气派！你们总是这样一相情愿的。您以为既没有政府，也没有法律，也没有斗牛场的规矩吗？一个女人因为畏惧，突然跑过去抱住了她的丈夫，就可以叫一场斗牛停止举行，叫观众都失望吗？……斗牛以后，您可以随心所欲地对胡安去说什么，可是现在他非得斗牛不可。跟政府打交道可不是好玩的；我们都会被抓到监牢里去。"

鞍匠预言：如果卡尔曼坚持她的傻念头，跑到她的丈夫那儿，使他斗牛斗不成，那就会有许多出乎意外的后果。他们会把所有的人拘捕起来。他想象自己已经关在监牢里了，因为他是这一个罪有应得的行动的帮手。

他们到了马德里以后，他又不得不用尽力量，劝阻他的女伴跑到她丈夫住的那个旅馆里去。她那么一来，会引起怎样的结果呢？

"您一到场就会扰乱他的心思，于是他就将怀着恶劣的心境走上斗牛场，失却自制力，那么如果他遭到什么意外的话，您就是罪魁。"

这一个推论使得卡尔曼安静下来，听从了她的姊夫的意思，住进他选定的旅馆，整个早晨都呆在那儿，躺在沙发上哭，仿佛已经断定他要遭到不幸了。鞍匠因为在马德里住得惬惬意意感

到心满意足，对于她的绝望感到生气，他以为这是可笑的。

"唔！……女人真奇怪呀！别人会以为您是个寡妇呢，其实您的丈夫在这时候一定已经准备停当参加斗牛了，又强壮又健康，高兴得就象罗格尔·台·弗罗尔一样。怎样的傻事儿呀！"

卡尔曼不管她的姊夫怎样赞扬旅馆的厨师，差不多没有吃午饭。下午，她怎么也不肯听天由命了。

旅馆在太阳门附近，上斗牛场去的车马声和群众的喧哗声传进她的耳朵。不，在她的丈夫正在拚出性命的时候，她决不能呆在这个不属于自己的房间里，她一定要亲眼看见他。卡尔曼没有胆量到场亲眼看到那个壮观，但是她愿意意识到自己正在他近旁；她想到斗牛场去。但是斗牛场在哪儿呢？这位斗牛士的妻子从来不曾见过斗牛场。即使她不能进去，她也可以在附近徘徊，感到有她在他附近，也许会使加拉尔陀运气好些。

鞍匠劝阻她。凭良心说话……他正想去买入场券看斗牛，可是现在卡尔曼坚持要进斗牛场去，推翻了他欣赏斗牛壮观的计划。

"唔，您在那儿干得了什么呢，直性子女人？您到场又有什么好处呢？……想象一下吧，如果胡安尼朵看到您，怎么办呢！……"

他们辩论了好久，但是她以不变的固执反驳了他的所有的推论。

"如果您不愿意陪我去，我会单独去的。"

终于，姊夫让步了。他们雇了一辆出租车子一起到了斗牛场，从马房门进去。鞍匠陪加拉尔陀到马德里参加春季斗牛来过一次，他很清楚地记得斗牛场。

他和那个职员在这个眼睛发红、两颊淌着泪水的女人面前，

显得犹豫不决和心境恶劣，这女人还是站在院子里，不知道怎么好……两个男人都听到人群远远的喧哗声和斗牛场里演奏的音乐声。难道他们整个下午都应该呆在这儿，不去看斗牛吗？……

终于职员想出了一个好计策。

"也许您太太愿意到礼拜堂里去吧？……"

斗牛队的列队行进刚结束。几个人骑了马从通斗场的门里快步回来了。他们是不当值的枪刺手，刚从斗场上退出来，等到另一条雄牛出来的时候再去替换他们的同伴。在钉在墙上的铁环上，按次吊着六匹上了鞍的蹩脚马，准备到斗场上去接替斗死的马。在它们后边，几个马上枪刺手在调练他们的牲畜消遣。马房管理人骑着一匹暴躁不安的母马，他让它满院子奔跑，等它跑倦了，再交给枪刺手。

这些四脚家伙都在吃苍蝇的苦头，踢着，抽动了铁环，仿佛已经嗅到了逼近的危险。

卡尔曼和她的姊夫不得不躲到拱门下边去了，终于，斗牛士的妻子接受了到礼拜堂去的邀请。那是个安全而且平静的地方，在那儿她也许可以做一点对她的丈夫有好处的事情。

她发觉自己已经置身在那神圣的房间里了，因为来看斗牛士们祷告的群众很是拥挤，空气又闷又热。卡尔曼把眼睛惊奇地盯着那个陈设贫乏的香案，白鸽圣母面前只点着四支蜡烛，她觉得供物真是太可怜了。

她打开手提包，给那个职员一个杜罗。他可以再给几支蜡烛吗？……那男人为难地搔搔头皮。蜡烛？蜡烛？……在斗牛场附近一带是找不到这东西的。但是他忽然记起一个屠牛手的姊妹们，当她们的兄弟斗牛的时候，是常常带了蜡烛来的。最后点上的差不多总是点不完，这些蜡烛一定藏在礼拜堂里的角落

里。找了许久，他找到了。没有蜡烛台；但是那职员是一个机灵的人，他找来了一对空瓶子，把蜡烛放进瓶颈子里，点了起来，放在原有的烛火旁边。

卡尔曼跪了下来，两个男人趁她专心致志祈祷的机会，跑到斗牛场里去，很想看看斗牛的前半场。

卡尔曼独自留在那里，好奇地凝视着火光照红了的满是灰尘的画像。她不熟悉这一位圣母，可是她一定也是和蔼慈祥的，正象在塞维利亚，卡尔曼祷告恳求过那么多次的那位圣母一样。何况，这一位是斗牛士的圣母，当危险逼近，使得那些粗鲁的男子汉不得不诚恳虔敬的时候，这位圣母听过他们的最后瞬间的祷告。就在这同一块地面上，她的丈夫也跪过许多次。单是这个念头就足够使她感到息息相关，怀着宗教的亲密感凝视着这个画像，正象是从婴孩时代就熟悉的圣母一样了。

她的嘴唇不由自主地迅速颤动着，反反复复念祷告词，但是她的思想却仿佛被群众的喧哗声吸引过去，远远地飞向那儿去了。

唉，间歇的火山爆发似的巨响，遥远的海涛似的澎湃声，不时在悲凉的静默中爆发出来！……卡尔曼觉得在想象里可以看到一场看不见的搏斗。她凭着斗牛场喧哗声的各色各样的调子，猜测那场悲剧在斗场里怎样展开。有几次是一阵愤怒的叫喊声，夹着口哨声；有几次是几千个声音合唱般叫喊着听不清楚的话。突然响起一阵可怕的狂叫，长久而且尖锐，似乎一直飞到了天上，使她想象到几千张激动得没有了血色的脸，伸长脖子目送着雄牛逼近地追着一个男子猛冲……等到狂喊突然停止，寂静就重新到来。危险是过去了。

有几次是长久的寂静，绝对的寂静，这时候，马房里飞出来

的苍蝇的嗡嗡声也可以听到；庞大的斗牛场仿佛是没有人的；仿佛坐在阶级看台上的一万四千个人是既不动弹也不呼吸的，在这围着墙头的范围内，只有卡尔曼是活的。

突然从这寂静里，腾起了一阵长久而且嘈杂的拍击声，震得象斗牛场所有的砖头在互相碰撞。这是一阵齐发的鼓掌声摇撼了整个场所。在院子里，在礼拜堂旁边，响起了鞭打那些吊着的马的声音，接着是蹄铁声，最后是叫喊声。“轮到谁上场了？”新的马上枪刺手们要上斗场了。

除了这些比较远的声音以外，还听见了更加可怕的近些的声音。这是向旁边房间走来的脚步声，门吉吉轧轧地响着打开了，听到几个人疲乏地喘气，仿佛抬来了什么庞大沉重的东西。

“没关系……只是点浮伤。您没有出血。在斗牛结束以前，您就会重新骑马上场啦。”

一个痛苦得微弱下去的沙哑的声音，仿佛是从肺的底部发出来似的，又是喘息，又是呻吟，说话的腔调使卡尔曼记起她的本乡。

“呵，孤独圣母！……我相信我身上一定有什么东西碎了。好好地诊治呀，医师……唉，我的儿女们呵！”

卡尔曼怕得发抖了。她恐怖地抬起两眼看看圣母。她的鼻子在苍白瘦削的脸上似乎格外轮廓分明了。她感到身体不好，好象要晕倒在地上。这可怜的女人再一次竭力祷告，一心一意虔敬地参拜，不去听墙外送来的清楚得叫人忍受不住的嘈杂声。但是不管她怎么打算，泼水声和人声还是传进她的耳朵里来，一定是医生和护士在鼓励那马上枪刺手。

马上枪刺手用乡下骑者的粗鲁口气在抱怨，同时因为男子的自豪感，又想隐忍他跌伤了的身体的疼痛。

"孤独圣母！……我的儿女们呵！……如果他们的父亲不能再刺雄牛，这批可怜的小东西吃什么呢！……"

卡尔曼站起身。唉，她再也忍不住了！如果再呆在这没有光亮的地方，听着这种痛苦的叫喊，她一定会晕倒在地上了。她需要空气和阳光。仿佛她自己的骨头，也跟那呻吟着的不相识的人一样，忍受着同样的痛苦。

她走到院子里。到处都是血：血在地上，在水桶旁边，桶里的水也染成红色了。

马上枪刺手们离开了斗场，现在轮到短枪手出场了，骑手们骑着染了血污的马进来，雄牛把这些马撕破了皮肉，划开了肚子，使人恶心的内脏从肚子里挂出来。

枪刺手们下了马，起劲地谈着斗牛的情形。卡尔曼看着牛肉汁魁伟的身体，沉重僵硬地下来，因为帮助他下来的那个"聪明的猴子"不够敏捷，给了他一连串的诅咒。他似乎因为那笨重的铁腿套和几处痛苦的跌伤感到麻木，但是他用手摸摸两肩，一面还是微笑着，露出了马一样的黄牙齿。

"你们都注意到胡安玩得多么精采吗？"他对围着他的那些人说。"今天大师确实干得十分大胆呢。"

他一看到院子里唯一的女人，立刻就认出来了，他似乎毫不惊奇。

"您来啦，卡尔曼太太！我很高兴在这儿看到您！……"

枪刺手平静地说话，仿佛因为他一生爱喝酒所造成的半睡半醒和天然的愚鲁，全世界就没有东西能够叫他惊异似的。

"您看到胡安吗？"牛肉汁往下说。"他就在雄牛的鼻尖底下躺着。这个男子干了别人谁也不能干的事儿……去看看他吧，因为他今天真正有胆量呢。"

有人在治伤所门边招呼他；他的受了伤的伙伴想在抬到医院里去以前，跟他谈几句话。

"再见，卡尔曼太太。我要去看看那个可怜人要些什么。据说是跌断了骨头。他整整一季不能再刺雄牛了。"

卡尔曼躲在拱廊下边，她想闭起眼睛免得看到院子里可怖的光景；但是同时，那使人头晕的一摊摊鲜红的血又把她吸引住了。

"聪明的猴子"把受伤的马牵进来了，那些马把内脏拖在地上，同时，恐怖得连黄绿色的流质的排泄物也顺着尾巴滴下来了。马房总管一看到，就象生病发烧似地摇手顿脚。

"赶紧些呀，勇士们！"他对马房仆役们叫嚷。"轻一点！……轻一点，往这儿塞进去！"

一个马房管理人小心谨慎地走到痛得乱踢的马儿旁边，卸掉马鞍，用绳子套住马脚，然后抽紧绳子，把那只牲畜翻倒在地上。

"瞧，勇士！……轻一点，轻一点，塞进里边去！"马房总管继续叫嚷，时时刻刻摇手顿脚。

许多马房管理人卷起衬衫袖子，向裂开了的马肚子俯下身子，马的血和小便正在向四边乱射，他们抓住了那些挂在外边的滑腻腻的内脏，塞进牛角扯开的裂缝里去。

另一些人拉住那只倒地的牲畜的缰绳，一只脚踏在马头上，把它压在地上。马的鼻孔痛得抽搐起来，长长的黄牙齿因为这样痛苦的折磨在吉吉格格地震响，惨痛的尖叫声因为被脚踏得闷住了，消失在尘土里。那些马房管理人竭力用血染污了的手把漏出来的内脏塞进裂开的缝里去，但是那牺牲者的剧烈的喘息又使得肚子肿胀，把硬塞进去的内脏喷出来了。极大的膀胱

尤其妨碍了这个整理工作。

“小球儿在这儿，勇士们！”指挥员叫嚷着。“把小球儿塞进去！”

终于全部内脏一起塞进肚子里去了，两个马房管理人用熟练的手段缝起了马皮伤口。

牲畜被野蛮的迅速手段“修理”好了以后，就有人把一提桶水倒在它的头上，解掉了腿上的绳子，用鞭子打它，用脚踢它，逼它挣扎着站起来。有几匹还走不到两步，又倒下了，从粗线缝起重新裂开的伤口里喷出了一股血流，立刻死去了。另外几匹凭着那牲畜的生活力的不可思议的精神顽强地支撑着。马房管理人把它们这样“修理”完毕以后，就牵到院子里去“上釉”，这就是对准它们的腿和肚子泼上几提桶水。这些牲畜的白毛或是褐色的毛就发出了光泽，同时血水顺着马腿流到地上。

他们把马当做旧皮鞋似地修理好了，利用它们的不敢反抗一直利用到最后一瞬间，延长了它们的临死的痛苦，推迟了它们的死。地上留下了内脏的碎片，这是为了“修理”起来容易些而切下来的。还有些血淋淋的碎片散在斗场上，用沙盖起，到雄牛死后，斗牛场仆役才用畚箕搬掉。有许多次，那些粗暴的医师就用几把麻屑放进马肚子里，填补那缺少了的器官留下的空隙。

主要的就是要这些牲畜能够再站几分钟，一直到马上枪刺手重新骑上走进斗场；然后由那雄牛结束它们的生命……那些临死的蹩脚马毫无抵抗地忍受了这悲惨的变形。人们用响亮的鞭打使那些瘸腿走路的牲畜活泼起来，从蹄子一直到耳朵都打起哆嗦。偶然有一匹温和的马，由于绝望的狂暴，企图咬那些走近它的“聪明的猴子”。它的牙齿缝里还挂着几片牛皮和红色的毛。当这苦楚的牲畜感到牛角刺进肚子的时候，也曾经凭绵羊

般的愤怒咬了雄牛的脖子。

受伤的马悲哀地嘶叫，举起尾巴来响亮地放屁；满院子都是血和素食的排泄物混成的恶臭；红色的液体留在嵌石缝里，干掉以后，就变成了黑色。

那看不见的群众的一阵阵的喧哗声一直传到这儿卡尔曼的耳朵里。偶然有一阵焦急的叫喊；一阵"啊啊"从几千张嘴里响出，使人猜到这是一个短枪手被雄牛紧紧追着在逃跑。然后是绝对的寂静。那男子再转过来向牲畜走去，爆发了一阵响亮的鼓掌，奖励他又巧妙地插上了一对短枪。这以后就响起了喇叭声，宣布杀雄牛的时候到了，又响起了一阵鼓掌声。

卡尔曼但愿走开。希望圣母呵！她在这儿做什么呢？……她不知道屠牛手是按照怎样的程序玩的。也许这一阵吹响就表示：在这一瞬间，她的丈夫必须站到牲畜的面前去了。她在那里，跟他相隔没几步路，可是她却看不见他！……这可怜的女人但愿跑开，让自己能够解脱这一种折磨。

而且，亲眼看到那流在院子里的血和那些可怜的马的苦楚，使她恶心。她那女性的敏感对这种残酷的事情发生反感，她用手帕扪住鼻子，免得闻到这种屠场里的恶臭。

加拉尔陀的妻子从来没有看过斗牛。她一生的大部分时间消磨在听别人谈斗牛，但是凭着别人讲起斗牛，她只能知道大家都看到的表面上的情况，这是在太阳光底下，斗场上，穿着灿烂的绸缎的绣花衣服举行的玩意儿，华丽的表演，但是一点也不知道那幕后进行的可憎的准备工作。他们获得生活维持费的方法，就是对于柔顺温和的牲畜的叫人呕吐的折磨！人们就凭着这种奇观积累他们的财富！……

斗牛场里爆发了一阵响亮的鼓掌。有人在院子里用横暴的

口气发命令。第一条雄牛刚杀死。过道尽头的几扇门打开了，马匹从这几扇门里走进斗场里去，人群的喧哗声愈来愈响，夹杂着音乐的声音。

几只小骡子走进斗场去搬运死马；还有几只去拖雄牛的尸体。

卡尔曼看到她的姊夫在拱门下边走来。他受到刚才见到的情形的激动，还在发抖。

"胡安……勇敢极了！他从来没有玩得象今天下午这样好。不要怕。他好象能够活活吞掉雄牛似的！"

接着他焦急地瞧着她，他怕她会使他错过这样有趣的壮观……她怎么决定？她有胆量走进斗场里去吗？

"带我走吧！"这可怜的妻子用苦楚的调子说。"立刻带我离开这儿吧。我身体不好……让我到刚才那个礼拜堂里去吧。"

鞍匠的神色很不乐意。多么反常的事情呀！居然不看这样美的斗牛！……当他们向门边走去的时候，他一直在想，要多久他才可以把卡尔曼丢在那儿，回到斗牛场里去。

当第二条雄牛出来的时候，加拉尔陀还靠在障墙上，接受替他捧场的人们对他的庆贺。他是多么有胆量呀……"当他愿意的时候！"……全体群众在他斗杀第一条雄牛的整个过程里替他鼓掌，忘掉了他们在最近几次斗牛里对待他的狂暴无礼了。当一个马上枪刺手因为跌下马来不省人事，在地上躺着不动的时候，加拉尔陀展开披风跑过去，用一整套光辉灿烂的披风飞舞，把牲畜引到斗场中心，终于使雄牛疲乏了，使它在狂暴地冲击了这欺骗它的红布以后，终于一动不动地站住了。斗牛士利用牲畜神志昏乱的机会，挺直身子，靠近那黑黑的鼻尖站定，挺出了肚子，仿佛在向它挑战。剑刺手体验到推动他做出非常的大胆事业的

那种幸运的"预感"了。他知道，他必须用出人意外的大胆举动来跟群众重新和洽起来，他安静地跪在牛角面前，小心谨慎地准备着，如果雄牛露出最最微细的攻击企图，他立刻就跳开。

那牲畜毫不动弹。加拉尔陀伸出手去触触它那湿漉漉的有斑点的鼻尖——它还是保持安静。这时候，他有胆量冒险地干，使得群众投入心头悸动的寂静。他慢慢地躺在沙上了，把披风搁在胳膊上，当作枕头，这样在那雄牛的鼻孔下边躺了几秒钟，雄牛有些胆怯地嗅嗅这毫无保护地躺在它的角尖下边的身体，显然在怀疑是不是会有隐伏着的危险。

当雄牛终于恢复了猛烈的攻势，低下头来攻击他的时候，斗牛士灵活地向它的腿边滚去，使得牛角触不到他，雄牛跨过了他的身子，还带着盲目的狂暴，在寻找刚才躺在它面前的那个攻击对象呢。

加拉尔陀站起身来，抖掉衣服上的沙，永远喜爱大胆事儿的群众象从前一样热情地替他鼓掌。他们不但表扬他的大胆。他们也在替自己鼓掌，赞赏他们自己的威力，因为他们懂得斗牛士的行动，目的就是要跟他们重新和好，重新获得他们的宠爱。加拉尔陀到斗场上来，的确是准备干些了不起的大胆举动，来争取他们鼓掌的。

"他常常过分谨慎，"群众在看台上谈论；"他常常没有用出全力，但是他有斗牛士的自豪感，他正在恢复他的名誉。"

但是，当群众看见第二条雄牛走上斗场的时候，他们被加拉尔陀的举动和第一条雄牛的死引起的热情和愉快的激动，又变成不高兴和警告了。第二条雄牛非常庞大，模样漂亮，但是它在斗场上满场奔跑，惊异地看着看台上喧哗的人群，被人们用来挑拨它的喊声和口哨声吓坏了，甚至看到自己的影子也会逃跑，似

乎到处都在怀疑，是不是会有各种各样的陷害。许多斗牛士奔跑着，向它展开了披风。它向红布攻击，追着红布跑了一会儿，忽然又不信任地喘了一口大气，转过身子，大步猝跳着向相反方向逃跑了。它的灵活善于逃跑激起了群众的愤怒。

"这简直不是雄牛……这是猴子！"

大师们的披风终于把它引到障墙边，几个马上枪刺手骑着马，右腋夹着刺杆，正一动不动地在那儿等它。它低下头，猛烈地喘着气走近一个骑者，似乎打算攻击了。但是，铁枪尖还来不及刺到它的脖子，它就跳起来，在步行斗牛士向它展开的许多披风中间钻过去，逃跑了。在半路上，它遇到了另外一个马上枪刺手，雄牛又是那么喘气，猝跳，又逃跑了。然后它跑到第三个马上枪刺手身边，马上枪刺手把长矛一挺刚刺着它的脖子，因此它更加恐惧，跑得更加快了。

群众"全场一致地"站了起来，摇着胳膊叫嚷着。胆小的雄牛！多么讨厌的东西呀！……所有的人都转向场长席，喊出他们的抗议："场长老爷！这是不能容忍的呀！"

有几座看台上响起了合唱，单调地重复着一个字。

"火！……火！"

场长似乎在犹豫。雄牛满场奔跑着，斗牛士们把披风搭在胳膊上追赶着。当某一个斗牛士居然追到它前面拦住它的时候，这牲畜还是那么喘着气，嗅嗅那块红布，就跳起来，踢着蹄子，换一个方向跑远了。

这样的逃跑使得喧哗的抗议增强了。"场长老爷！您是瞎子吗！……"在这善于逃跑的牲畜周围的沙上落下了空瓶子、橘子和座垫。群众由于它那么懦怯，在憎恨它。一只瓶子掷中了它的一只角，所有的人都替那个巧妙的投掷手鼓掌，可是并不知道

究竟是谁。许多观众都探出上半身，仿佛是想冲到斗场上去，用自己的双手撕碎这卑鄙的牲畜。怎样的污辱呀！在马德里斗牛场上放出了一只只适合屠宰场里用的牛！火！火！

场长终于挥动一块红巾，一阵鼓掌在欢迎他的决定。

插爆发枪是真正异乎寻常的壮观是使得斗牛特别有趣的意外事物。许多叫哑了嗓子的抗议者，因为这个机会，在心底里感到高兴。他们就要看到雄牛活生生地用火烤，因为脖子上爆炸起来吓得发疯似地奔跑了。

国家向前走去，两支粗粗的短枪从他手上倒挂下来，似乎是用黑纸包着的。他毫无顾忌地走向雄牛，似乎因为雄牛那么胆怯，就不值得施出高等的技艺来。他在群众报了仇似的喝彩声中，插上了爆发枪。

不久响起了爆炸声，两股白烟从这牲畜的脖子上喷了出来。因为在太阳光里，火看不见，但是牛毛烧掉了，一个乌焦的斑痕在雄牛脖子上部不断扩大。

雄牛因为这种攻击吃了一惊，尽快地逃跑了，仿佛这么一来就可以摆脱那种折磨似的，一直到它的脖子上突然响起一声尖锐短促的马枪射击声一样的爆炸声，同时一阵阵的纸灰在它眼睛周围飞扬。那牲畜因为恐怖，灵活地四腿腾空跳了起来，扭转长着大角的头，想用牙齿拉出插在脖子上的恶鬼似的短枪，但是这种努力并没有结果。观众又笑又鼓掌，把这些斧跳和扭动当作极有趣的娱乐。这牲畜虽然笨重肥胖，却象受过训练的牲畜正在表演跳舞似的。

"火烧得它多么发痒呀！"群众带着狰狞的笑声叫嚷。

短枪停止燃烧和爆炸了。烧焦了的脖子布满了一个个脂肪小泡。那雄牛，当它不再感觉到火烧的时候，就极度疲乏地呆住

不动，搭拉着头，眼睛充血，嘴边满是白沫，伸出了干燥的、暗红色的舌头。

又是一个短枪手走近了它，插上了第二对短枪。又是两股烟出现在烧焦了的肉上，响起了爆炸声，不论雄牛跑到哪儿，它总是在挣扎，扭动笨重的身子，想把脖子上折磨它的短枪去掉；但是现在，动作已经没有刚才那么有力，仿佛它的顽强的兽性已经被这种苦刑弄得屈服了。

又插上了第三对短枪，它的脖子上部已经烧焦了；熔化了的脂肪，烧焦了的皮，着了火就不见的毛发出使人作呕的恶臭，传遍了整个斗牛场。

群众带着报了仇似的狂热继续鼓掌，仿佛跟那柔顺温和的牲畜是宗教信仰上的对头冤家，他们这么一烧就算是完成了一件神圣的工作了。

人们在笑，看着这雄牛怎样站着发抖，眼睛发红，两腰生病发烧似地煽动，象是打铁店里的风箱，同时用痛苦的声音吼叫，把舌头在沙上舔，想找点东西凉爽一下，但是没有用。

加拉尔陀在场长席近边，把身子靠在障墙上，等待杀雄牛的信号。伤疤脸坐在障墙上拿着准备停当的剑和红布。

该死的！这场斗牛的确开始得很好，现在坏运气却替他安排了这么一条雄牛，这是他因为它模样漂亮亲自选来的，不料它在斗场上却显得这样懦怯！……

他跟靠在障墙上的内行们谈话，因为虽则还没有成为事实，可是很可能玩得不好，预先替自己做了辩解。

"我尽我的力量，可是也许不能太好，"他说，耸了耸肩膀。

然后，剑刺手把眼睛盯着堂娜索尔坐着的包厢。当他干了惊人的大胆举动躺在雄牛面前的时候，她第一个替他鼓掌，

当他回到障墙边，向群众致敬的时候，她那戴着手套的手还在热情地鼓掌。当堂娜索尔意识到斗牛士在瞧她的时候，她就用友好的手势向他致敬，甚至她那位同伴，那个讨厌的家伙，也在深深鞠躬致敬，僵硬地弯着身体，仿佛把腰也折断了。以后，他好几次感到惊奇，她用双眼望远镜凝视着他，当他在障墙后边隐蔽起来的时候，她在找寻他。啊，怎样的女人！……这个金头发的女人也许又一次被他的勇敢吸引住了吗？加拉尔陀打算明天白天去拜访她，因为她也许会回心转意的。

喇叭吹起了杀雄牛的信号，剑刺手在短短的光荣保证以后就向雄牛走去。

热情地替他捧场的人都叫喊着劝告他：

"立刻杀死它！这简直是不值得花一点气力的普通牛。"

斗牛士在牲畜面前展开了红布，它开始攻击，但是跑得慢慢的，它好象还记得刚才的惩罚的警告，可是怀着要伤害和撞死什么东西的明显的企图，那阵折磨已经使它的勇猛觉醒过来了。在火烧以后，这是第一个站到角尖前面来的人。

群众对于雄牛的报复性的敌意逐渐消失了。原来它斗得并不坏；它不断地攻击。呼啦！所有的人都热情地用合唱似的叫喊声伴奏着加拉尔陀做掠过，一面赞扬斗牛士，同时也赞扬牲畜。

雄牛低下头，挂下舌头，呆着不动了。在观众中出现了致命的一剑以前的寂静；因为无数人屏住了呼吸，造成了比绝对寂静还要寂静的寂静。这寂静是这样地深沉，连斗场上最小的声音也一直传到最后一排看台。所有的人都清楚地听到木头互相撞击的轻微的吉格声。这是加拉尔陀在用剑尖把倒在两角中间的、一半烧掉了的短枪杆子拨开。在这次便于致命的一剑的整理以后，观众更加把头向前探了，他们感觉到他们的意志跟屠牛手的

意志之间重新建立起神秘的联系。"现在瞧吧!"所有的人都在心里说,他想用大师风格的一剑就刺倒雄牛呢,他们都猜透了屠牛手的决心。

加拉尔陀向雄牛扑去,所有的人在激动的等待以后同时大声透过气来。但是在人和牲畜的冲撞以后,雄牛跑起来了,狂暴地吼叫着,同时看台上爆发了一阵口哨和抗议。发生了跟往常一样的情况。就在剑刺下去的一瞬间,加拉尔陀把头转过一边,弯起了他的胳膊。那牲畜在脖子上带着摇晃不定的剑,跑了没有几步,这把剑就跳出肉来,滚在沙上了。

群众的一部分向加拉尔陀叫骂。斗牛开始的时候,把他们跟剑刺手联结起来的那条魔术的联结线断了。对斗牛士的不信任重新出现了,然后是愤怒的责难;所有的人都仿佛忘掉了刚才的热情了。

加拉尔陀拾起剑来,低下了头,没有胆量抗议这对别人宽容、对他却那么苛刻的群众的不满,第二次向雄牛走去。

他在心慌意乱中,模糊不清地看到一个斗牛士站在他身边。他当然就是国家。

"镇静点儿,胡安!不要慌张!"

该死的!难道他永远会遭到这种事情吗?他已经不能再把胳膊伸进两角之间,象过去一样,一剑就刺到剑柄了吗?他一生一世就要让群众耻笑了吗?……而且又是需要用火刑的一只普通牛!

加拉尔陀站到牲畜面前,那牲畜站定不动,似乎在等待他,似乎愿意尽可能快地结束它那长久拖延的折磨。加拉尔陀认为不必再用红布做掠过了。他侧过身子,把红布挂到地面,把剑平举到眼睛一般高度,向前直刺……现在他要把胳膊伸进去了!

群众由于突然的冲动都站了起来。一连几秒钟，人和牲畜并成一团，这样移动了几步。最内行的人们已经在挥动双手急急乎想鼓掌了。他扑上去杀，正象他最有名的时期一样。真是“货真价实”的一剑！

但是突然，雄牛把头用劲一冲，人仿佛一粒子弹似的从两角之间弹出来，在沙上打滚了。接着，那雄牛低下头来，用角挑起他那动弹不得的身子，从地上举了起来，一会儿以后又让他落下来，然后脖子上带着那一直刺到剑根的剑柄，用疯狂的速度继续奔跑。

加拉尔陀迟钝地站起身来，全体观众震聋耳朵似地鼓起掌来，想补偿以前对待他太不公道。男子汉呼啦！这个塞维利亚的勇士真好！他玩得真精采……

但是斗牛士没有答谢这阵热情的叫喊。他抬起两手按着痛得弯紧了的肚子，低下头，用踉踉跄跄的脚步向前走。他两次抬起头来找出口的门，仿佛害怕他这样弯弯曲曲的、发抖的、喝醉了酒似的走法，会找不到门。

突然，他倒在沙上了，身子踡曲，象是一条绸缎和金线做的极大的蠕虫。四个斗牛场仆役笨手笨脚地拉扯着，把他背到肩膀上，国家加入了这一集团，扶着剑刺手的头，剑刺手脸色惨白，失了神的眼光从长长的睫毛下边露出来。

群众吃惊地立刻停止了鼓掌。所有的人都互相看看，对于这事情的严重性不知道应该怎样想法……可是立刻流传着一个乐观的消息，只是谁也不知道这消息的来源；这是大家都会接受下来的一种没有来源的意见，会使人兴奋或是惊惶若干时候。不要紧。只是肚子上撞了一下把他撞晕了。谁也没有看见血。

群众都安静下来坐下来，不再注意受伤的斗牛士，转过头去

注意牲畜去了，它虽然在死的痛苦中，还是坚定地站着。

国家帮忙着把他的大师搬上治伤所的床。他倒在床上，仿佛一只袋子，没有知觉，胳膊向两边挂落。

赛白斯蒂安常常看到剑刺手流血受伤，从来不丧失镇定，现在看到他一点不动，脸色白里带青，已经死了似的，他骇怕起来了。

"我凭良心说话！"他呻吟着。"没有医生吗？没有一个助手在这儿吗？"

治伤所的工作人员医治了撞伤的马上枪刺手以后，就到斗牛场的包厢里去了。

短枪手绝望地等着；几秒钟他觉得似乎是几点钟；他叫伤疤脸和牛肉汁过来帮忙，可是他们不明白他究竟对他们说了些什么话。

终于医生们来了，关上了门，使别人不会妨碍他们以后，他们就犹豫不决地呆在剑刺手的毫不动弹的身体面前。必须替他脱掉衣服。在透过天窗照进来的光亮底下，伤疤脸开始解扣子，拆线，撕开了斗牛士的衣服。

国家差不多看不到那个身体。医生们包围着伤者，用眼光互相商量。这一定是昏厥，使得他象是死了的模样。没有看到血。他的衣服上的裂口无疑是雄牛用角挑起来抛掷的结果。

鲁依兹医师焦急地进来了，他的同行们为了尊敬他高明的医术，为他让路。他神经质地咒骂着，同时帮助伤疤脸脱掉斗牛士的衣服。

由于惊异，由于痛苦的意外，床边起了一阵骚动。短枪手不敢问，他从几位医生的空隙里望进去，看到加拉尔陀的身体，他的衬衫卷起来了，他看到完全裸露了的肚子上有一道裂口，边缘

染着血，穿过边缘凸出了浅蓝色的内脏。

鲁依兹医师悲伤地摇摇头。除了这可怕的无法医治的创伤以外，这斗牛士又受到牛头一下极猛烈的冲撞。他已经停止呼吸了。

“医师！……医师！……”短枪手呻吟着，恳求医师把真相告诉他。

鲁依兹医师在长久的沉默以后，转过头来。

“完了，赛白斯蒂安……您必得另找一位大师了。”

国家高高地抬起了眼睛。象他这样的人，就这样地完结了，没有能够握一握他的朋友的手，也没有能够说一句话，突然死了，象一只可怜的家兔让人绞了它的脖子，这是可能的么！

绝望把他推出病房。啊！他受不住这一种光景！他不是象牛肉汁一样的人，牛肉汁丝毫不动地站在床脚边，蹙紧眉毛，用指头转动着他的圆帽子，看着尸首，仿佛没有看见一样。

国家哭得象一个孩子一样。他的紧压着的胸口差不多不能够呼吸了，同时他的悲伤的眼睛里满是眼泪。

在院子里，他让在一边，让重新上斗场的马上枪刺手们过去。

可怕的消息开始传遍斗牛场。加拉尔陀死了！……有些人怀疑这个消息的真实性；有些人断定是真的；但是没有一个人离开他的座位。第三条雄牛立刻要放进来了。这场斗牛还只到中段呢，他们总不能放弃后半场呀。

人群的喧哗声和音乐声通过马门，传到院子里来。

短枪手感觉到自己心里滋长起对于周围一切的仇恨；对于他的职业，和使这职业存在下去的群众的深刻的厌恶。在他的记忆里，浮起了他引得伙伴们发笑的那些正确的话，现在他在这

些话里发现了新的公正的意义。

他想起那条雄牛，它在这会儿正被人拖出斗场去，那雄牛的脖子变成了炭，染上了血，四条腿僵硬了，没有光彩的眼睛凝视着那蓝蓝的天。

然后他又想起他的朋友，他正在附近躺着，相隔一道砖墙，也是毫不动弹，四肢僵硬，头搭拉在胸膛上，肚子裂开了，通过半开的眼睑，发出神秘的没有神采的光。

可怜的雄牛！可怜的剑刺手！……突然，斗场里爆发出愉快的吼叫声，为这种奇观还要继续下去而喝彩。国家闭起了眼睛，捏紧了拳头。

这是野兽在吼叫，真正的唯一的野兽。

译 后 记

维森特·布拉斯科·伊巴涅斯，西班牙近代伟大的作家和政治家，西班牙民主共和运动的领导人。

伊巴涅斯在一八六七年一月二十九日出生于巴伦西亚省一个商人的家庭里，青年时代在首都马德里学法律，参加了各种民众集会，成为一个激进的共和主义者。因为组织暴动被捕下狱。脱逃以后流亡巴黎；不久又回到本国，创办《人民报》，宣传民主政治，开始写作小说，又被政府逮捕，监禁了十三个月，碰到大赦出狱。以后一连六次当选为巴伦西亚的议会代表。一九〇九年放弃政治生活，到南美洲，在阿根廷办了两个农庄，同时讲授艺术和文学，创作小说，献身文学事业。一九一三年，阿根廷财政混乱，他的建设理想社会的幻梦也破灭了，他回到欧洲。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住在法国，继续从事写作。在苏联国内战争和反对国外武装干涉的年代里（一九一八——一九二一），他在报刊上对苏联革命表示了同情。一九二三年以后，他游历了美国、墨西哥后回到祖国，又被放逐出国，侨居法国。一九二四年，他写了抨击文章《阿尔封索第十三世的真面目》，用飞机运了几万本到西班牙边境，通过他的合作者，流传到西班牙国内的每一个角落，对西班牙人民起了很大的鼓舞作用，使人民对法西斯政治的憎恨更加强烈。一九二八年一月，伊巴涅斯在法国芒东逝世，他的遗体一直不曾运回本国；直到一九三

六年四月，革命力量高涨，西班牙共和政府成立以后，才有把他的遗体运回西班牙的提议。

伊巴涅斯是极有才能的小说家，他有引人入胜的叙述技巧，善于活生生地安排对话，创造紧张地发展的情节。他的创作可以分为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一八九四——一九〇二)的作品有《茅屋》、《五月花》、《芦苇和泥淖》和《巴伦西亚故事》。在这些作品里，作者描写了巴伦西亚省边区的渔夫、农民、小城市居民的生活和习惯。在第二个时期(一九〇三——一九〇九)的创作里，伊巴涅斯跳出了乡土小说的范围，写了许多自然主义的社会小说：《大教堂》(一九〇三)、《不速之客》(一九〇四)、《游民》(一九〇五)、《血与沙》(一九〇八)、《死者的嘱咐》(一九〇九)等等。在这些作品里，伊巴涅斯站在资产阶级革命的立场上，尖锐地提出了社会问题，揭露了大资本家的权势，宣教师、神父的假仁假义，传统成见的压力，真实地描写了西班牙劳动人民的痛苦境遇。一九一〇年以后是他的创作的第三个时期，作品有《女人的敌人》、《启示录的四骑士》和《我们的海》。《启示录的四骑士》发表于一九一六年，这是一部站在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立场上的非战小说，暴露了德国军国主义的狰狞面目，受到当时英、美一般人民的欢迎。《血与沙》和《启示录的四骑士》两部小说出版以后，各国都争先翻译，使作者获得了世界的名誉。

《血与沙》是伊巴涅斯创作第二个时期的重要作品。在这部长篇小说里，作者亲切地叙述了西班牙斗牛士的生活，主角加拉尔陀从一个孤苦伶仃的儿童成为一个著名的斗牛士，被贵族妇人所引诱，后来又被她抛弃，以至在斗牛场上斗死。作者描写斗牛的场面，生动紧张，动人心魄，也叙述了斗牛的历史根源，社会基础，政治作用，心理影响，判定这一种娱乐是一种时代错误。

但是这一部作品不仅仅是一个色彩鲜明、引人入胜的恋爱和斗争的故事。通过了恋爱和斗争的故事，作者也出色地写出了当时西班牙社会的真实面貌。

作为这一个故事的背景的，是“在爵位和财富有那么大权威的国土里”，“人人都难过日子的时候”的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掌握权力的著名人物是“笨得象一头牛的”摩拉依玛侯爵，他饲养斗牛场上的雄牛，支持着使多多少少斗牛士丧命的斗牛，但是假仁假义地为一条雄牛的流血而流泪。在这样的社会里，“所有的大门都向穷人们关上了”，一个穷人要想赚到比一个普通工人多些的工资，就只有斗牛，这就使得斗牛永远不缺乏牺牲品。斗牛成为“国家娱乐”，宗教游行成为毫无意义的狂欢，而这种种“不问政治的态度，正好帮助了敌人的欺骗和暴力”。就是这样的社会环境，使得加拉尔陀成为一个斗牛士，也就是这样的社会环境，使得小羽毛成为一个土匪。

在社会环境的影响之下，加拉尔陀从小就选上了斗牛士的生活道路；在目睹一个小伙伴斗死以后，他的决心曾经一度动摇，但是在社会环境的影响下，他重新下定决心。这一个连性命也不顾的斗牛士，“全世界最勇敢的人”，终于赢得了金钱和名誉。侯爵的外甥女儿，“象虎烈拉一样危险的”贵族妇人堂娜索尔引诱了他。接着，他为了讨好群众，在斗牛场上受了伤，贵族妇人也厌倦了他，把他丢掉了，于是加拉尔陀走向了下坡。他的善良的妻子卡尔曼在斗牛士每个斗牛的下午都“仿佛是教堂里就快执行死刑的犯人”，在家里坐不住，到礼拜堂去祷告。她原谅了丈夫对她的不忠实，劝阻丈夫继续斗牛。但是加拉尔陀为了名誉，为了金钱，为了一家人和在他家里过寄生生活的人，为了怕过潦倒的生活，终于继续走上斗场，在贵族妇人和一万四千

个观众的眼下，怀着贵族妇人也许会重新爱上他的幻想，向雄牛扑去。和这同时，他的可怜的妻子正在斗牛场的“后台”，亲眼看到斗牛场“后台”的悲惨情况，特别强烈地体验到作为一个斗牛士的妻子的悲惨心情。观众看到辉煌的斗牛，却想不到“后台”的悲惨情况，观众看到斗牛士的红极一时，却不会想到一个斗牛士的妻子的悲惨心情。加拉尔陀向雄牛扑上去了，他杀死了雄牛，但是同时，雄牛也杀死了他。“可怜的雄牛！可怜的剑刺手！”究竟是谁使得象马一样柔顺温和的卡尔曼受尽折磨？究竟是谁使得象雄牛一样善良单纯的斗牛士血染黄沙？作者充满激情和力量的叙述，逼得读者不得不和作品里的人物共同呼吸，共同感受，而在读完整个故事以后，又逼得读者不得不深刻地追问，深刻地思索。

同时，《血与沙》也写出了西班牙社会的新生一面。作者创造了土匪小羽毛。他是“让整队整队军队追捕着的人”，但是他神出鬼没地独往独来，因为他受到全体农民爱戴，他们把这个强盗当作“饥饿的人们的复仇者”。他以为“一个穷人所需要的就是公道：原来是他的东西就应该给他，如果不给，他就自己拿”。这反映了西班牙人民对于旧社会的愤怒和抗议。作者也非常出色地写了斗牛士的一个助手，短枪手国家。他认为斗牛是一种“反动的行业”，他做一个斗牛士只是为了赚面包，“大家对他吹口哨，他可是毫不在乎”，但是当加拉尔陀有被牛角触到的危险的时候，他就奋不顾身地向雄牛冲去，准备用死来拯救大师了。他认为对于国家命运漠不关心的人，正是“民族无知无识的可怜的牺牲品”，他认为“全世界所有的缺点和恶德，都是缺乏教育的结果”，“神父就是利用我们的无知无识骗了我们”，因此“一个穷人所需要的是教育：懂得念书和写字”。但是小羽毛却正因为“懂

得念书和写字"，他的命运反而格外悲惨，用事实反驳了国家的见解。作家以国家这个人物反映了西班牙民主革命的觉醒，可是同时，也如实地写出一个具体的人物，对他的正面人物并没有不必要的偏袒。

伊巴涅斯在他的杰作《血与沙》里，以左拉式的自然主义的笔调，写出了他对于西班牙资本主义社会的深入的观察，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但是也在作品里反映了他的局限性。

作者知道革命就快来了，并且粗略地勾出了一个"革命者"的轮廓；但是他所谓革命只是"无政府主义的共和政体"，"革命者"堂贝贝只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他能够把加拉尔陀的不幸遭遇归罪于社会环境，但是他没有能够找出群众本身所以这样对待加拉尔陀的根本原因，只是单纯的指责群众，以至于在整个作品的结尾那么强调地把群众比作"真正的唯一的野兽"。他能够创造出小羽毛这个人物，通过小羽毛的嘴指出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可以分为"被剪羊毛的和剪羊毛的"两个阶级，指出加拉尔陀和他自己一样，是"跟死开玩笑活下来的"人，因为要活下去，不得不冒生命的危险，应该负责的是逼他们走上这条路的人。但是就是在小羽毛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的控诉中，也表达了作者对于西班牙扩张时期的怀念，这跟他通过醉汉的话（"他们也许有军舰，他们也许有钱，但是那没有用，他们没有雄牛，也没有这样的好汉。"）反面表达出来的弦外之音是一致的；跟鲁依兹医师叙述斗牛发展史的时候，以为斗牛发展得太迟的惋惜是一致的。而且作者给了小羽毛一个极端不合情理的结束，大大减弱了对于资本主义社会控诉的力量，模糊了作者自己所反映出来的社会现实的应有的答案。

但是，《血与沙》虽然有着这样的局限性，还是近代西班牙文

学中的重要作品，在世界文学的广大领域中占有应得的地位。

吕漠野

一九五七年五月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血与沙
作者＝
页数＝３６０
ＳＳ号＝１０８７１４６９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正文